

闲/澹/卷

求 缺 卷 8
闲 澹 卷 7
灵 怪 卷 6
野 情 卷 5
侠 盗 卷 4
寻 根 卷 3
世 说 卷 2
浮 世 卷 1

贾

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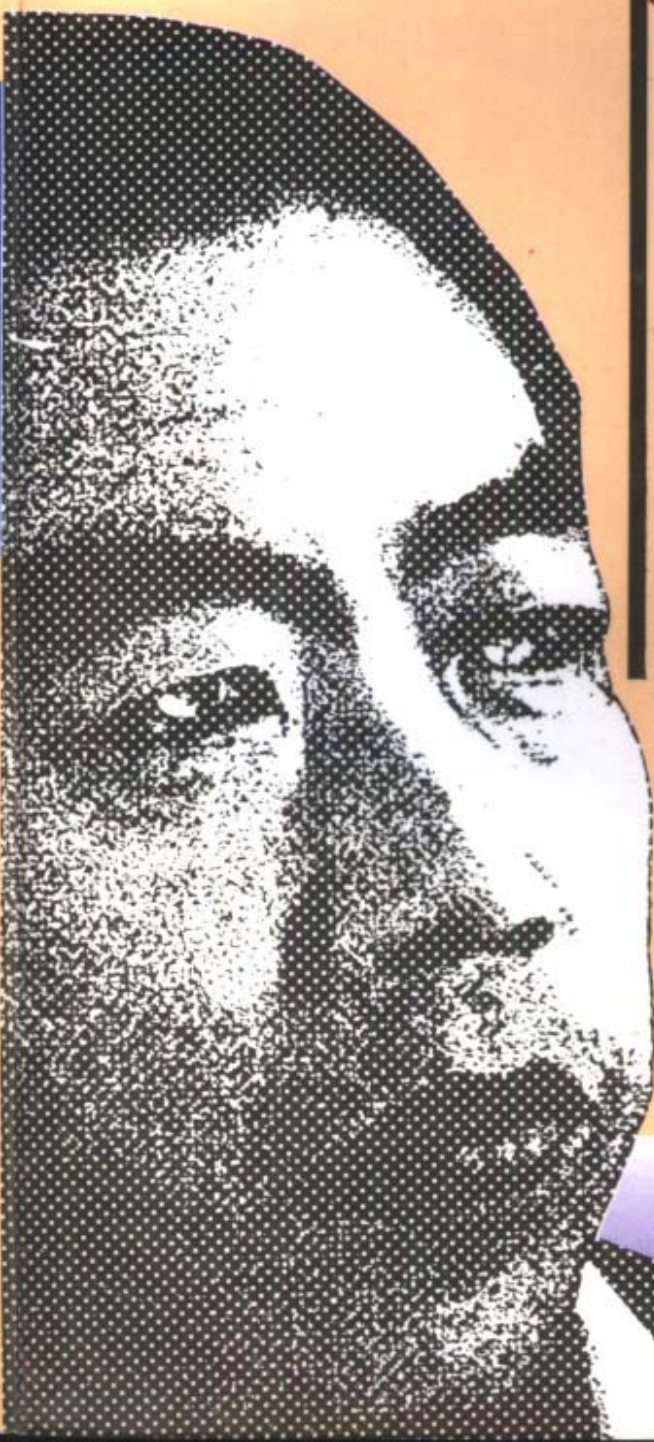


四

文集

贾平凹是自然之子，平民之子，中国文化精神和美学精神之子，他生于汉江之侧，长于商洛山野，饱吸传统文化之雨露，博采现代文明之精英；在创作实践中，他一面坚持中华民族的**审美精神**，一面以极大的注意力关注着世界文学的动态，为我所用。如果说，文坛上总难免存在两种倾向：一是固守型，与世界文学相对隔膜；一是外向型，忽视本民族原艺术思维和文艺思维和**文学传统**，偏重于仿照别国文学的模式，那么，**贾平凹**追求的则是以本民族的思维方式和表现来抒写中国现代人的感觉和生存，状绘从传统向现代转化中**民族灵魂**的痛楚和蜕变。他的创作河流是趋世界文学而动的，但那河床却是中国的。他立志要写出中国的气派，中国的味。

大陆文坛独行侠



贾平凹文集

闲澹卷

雷达 主编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一九九五年·北京

(京)新登字 172 号

责任编辑:曹利群

装帧设计:旺忘望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贾平凹文集/贾平凹著.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5
ISBN 7-5059-2214-9

I. 贾… II. 贾…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②中篇小说—中国—当代③短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5)第 02209 号

贾平凹文集

闲谑卷

贾平凹著

*

出版、发行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北京市仰山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48 印张 16 插页 3400 千字

1995 年 3 月第 1 版 1995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刷:1—28000 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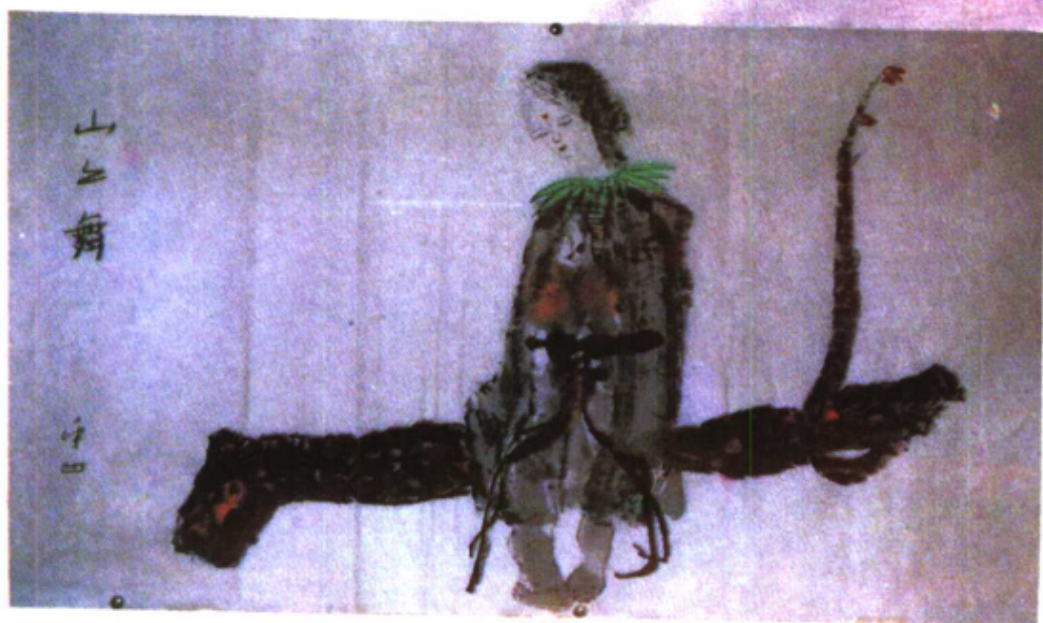
*

ISBN7-5059-2214-9/I·1585

定价(全八卷):158 元

本卷定价:16.00 元





编者前言

本世纪八、九十年代的中国文坛，不论称其为文学的新时期也好，文学的过渡期也好；不论它怎样地过客匆匆，朝三暮四，但终究是个群星闪耀，人才辈出的时段，而贾平凹，毫无疑问是这个时段最令人惊叹的现象之一。

我们很难想象，这个躯体绵薄，头颅也未必硕大的人，何以蕴蓄着如此惊人的创造能量，仿佛一座采不尽的矿床。迄今为止，他已出版各种著作四十余部，近千万言；他的作品被翻译成英、法、日、德、朝鲜文版和香港、台湾等地区中文繁体字版的，共有六十多种；他的大量作品被电视、广播、话剧、戏曲改编上演。面对这个外表羸弱，木讷寡言的人，我们真要赞叹，人的脑力是无限的么。

贾平凹是自然之子，平民之子，中国文化精神和美学精神之子，他生于汉江之侧，长于商洛大野，饱啜传统文化之雨露，博采现代文明之精英；在创作实践中，他一面坚持中华民族的审美精神，一面以极大的注意力关注着世界文学的动态，为我所用。如果说，文坛上总难免存在两种倾向：一是固守型，与世界文学相对隔膜；一是外向型，忽视本民族的艺术思维和文学传统，偏重于仿照别国文学的模式，那么，贾平凹追求的则是以本民族的思维方式和表现形式，来抒写中国现代人的感觉和生存，状绘从传统向现代转化中民族灵魂的痛楚和蜕变。他的创作河流是趋世界文学而动的，但那河床却是中国的。他立志要写出中国的气派，中国的味。

就外在际遇、生活命运而言，贾平凹并不怎样地幸运，他拙于交际，不善言辞，优柔寡断；应变能力差，甚至可视为日常生计上的低能儿；他童心未泯，一片天真，身上竟不沾世故的水珠；也许眼睛

老盯着文学的星空，脚下难免踩进是非的泥坑。可是，一旦拿起笔来，他又变得强大无比，恣肆无比，能一下子掘开创作的怒泉，在散文、长篇小说、中篇小说、随笔、诗歌、杂论等等方面，均有不凡的造诣和贡献，这些不同的文体好像经他的灵光照耀，便异彩顿生。他能以一人而兼数美，实为创作界之奇才。他的艺术风格很难纳入某一流派和旗号之中，故海外称其为“大陆文坛之独行侠”，这使他既具独立性，又缺乏艺术上的群体保护力量。

作为平民的儿子，贾平凹热爱自己的祖国和人民，热爱自己的民族和哺育民族生存的大地，当我们的民族发生了大变革，进入了转型期，他便抱着巨大的热情 and 责任感，写下了大量的作品。当然，勿庸讳言，智慧而敏感的贾平凹，似乎负荷着比常人更多的痛苦和忧思，有些探索性作品，也曾掀起轩然大波，毁者有之，誉者有之。好在他是惯于寂寞的，既不为名也不为利地坚持创作，天降斯人，好象是专为文学而生，而活着。

近年来，海内名家纷纷出版“文集”，读者也早就期盼贾平凹文集尽快面世，但贾平凹一直对出版文集一事反映淡漠，及至最近，才蒙惠允并委托我来编选。贾平凹的著作卷帙浩繁，品类杂多，收罗已属不易，编纂更属难题。思之再三，决定不按体裁分类，而采取题材类型、审美类型与文体类型打乱后交叉编组的方式，分为“浮世”、“世说”、“寻根”、“侠盗”、“野情”、“灵怪”、“闲澹”、“求缺”八卷，除最后二卷全系散文外，其它各卷长、中、短篇及诗歌、散文混合编组，这样眉目似较为疏朗。这种编法得到了贾平凹的首肯。妥当与否，还要求证于海内外广大读者和贾平凹研究专家。最后要说明的是，这部文集先出八卷，由于某些客观原因，没有能收齐贾氏的所有作品，但贾平凹的绝大部份作品，已完备地收集在这里了。

雷达

1994. 4. 28. 北京

贾平凹文集编选说明

一、浮世卷

“浮世卷”收入中篇小说《遗石》和长篇小说《浮躁》。《遗石》发表时题名《废都》（中篇），由作者改为现在的题目。

二、世说卷

“世说卷”收入中篇小说七部：《小月前本》、《鸡窝洼的人家》、《腊月·正月》、《九叶树》、《蒿子梅》、《三十未立》、《马玉林和他的儿子》，长篇小说《废都》存目。

三、寻根卷

“寻根卷”收入作者的长篇小说《商州》，中篇小说三部，长篇记述文“商州初录”，“又录”，“再录”三篇。

四、侠盗卷

“侠盗卷”收入中篇小说八部，短篇四篇，长篇记述散文“初人四记”一篇。

五、野情卷

“野情卷”收入作者的长篇小说《妊娠》，中短篇小说六篇，诗集《空白》一部。

六、灵怪卷

“灵怪卷”以短篇小说为主，从作者的《妹妹本纪》、《早晨之歌》、《山地笔记》、《贾平凹小说创作集》、《晚唱》、《贾平凹早期小说精选》（上）等多部小说集中，精选出短篇小说九十二篇。

七、闲澹卷

“闲澹卷”系作者的散文选集，从《月迹》、《爱的踪迹》、《心迹》、《平凹游记选》、《人迹》、《抢散集》等散文集中，精选出散文一百三十三篇。

八、求缺卷

“求缺卷”系作者的散文选集，从《贾平凹散文自选集》、《贾平凹散文大系》、《守顽地》、《人迹》、《心选》、《静虚村散叶》、《平凹文论集》中选出一部份，另一部分是作者 93 年至今的散文新作，还有一些篇记系手稿，未及发表。共计一百五十篇。

目 录

闲澹卷

丑石	(1)
静虚村记	(3)
一棵小桃树	(7)
入川小记	(11)
鸟窠	(16)
夜籁	(20)
泉	(25)
清涧的石板	(29)
观沙砾记	(33)
空谷箫人	(35)
月迹	(40)
冬景	(43)
地平线	(47)
夜游龙潭记	(49)
陈炉	(52)
登鸡冠山	(56)
落叶	(58)
夜在云观台	(60)
白夜	(64)

对月	(68)
文竹	(70)
冬花	(73)
溪	(77)
池塘	(81)
延安街市	(84)
雨花台拣石记	(87)
紫阳城记	(91)
月鉴	(96)
钓者	(100)
盼儿	(106)
云雀	(109)
读山	(112)
延安杜甫川牡丹山记	(115)
访兰	(119)
五味巷	(121)
黄土高原	(126)
爱的踪迹	(131)
天上的星星	(134)
大洼地一夜	(137)
当我路过这段石滩	(140)
地下动物园	(143)
十八碌碡桥	(145)
弯榆杂感	(147)
静	(149)

三月十一日过留坝县	(152)
延川城感觉	(154)
品茶	(156)
草记	(160)
访梅	(162)
宜君记	(165)
在米脂	(168)
小巷	(171)
燕子	(173)
走三边	(176)
太阳路	(186)
风筝	(188)
母亲	(193)
哭婶娘	(197)
一位作家	(203)
老人和鸟儿	(208)
耍蛇记	(211)
知道	(213)
退婚	(216)
张良庙记	(223)
拐杖记	(224)
火水鱼记	(225)
弦	(226)
梦	(229)
在这块土地上	(233)

自在篇	(236)
“卧虎”说	(241)
山地向导	(243)
溪流	(245)
战胜自己	(247)
给读者朋友们	(250)
我的叶子	(252)
爱和情	(253)
语言	(258)
观察	(262)
性格心理调查	(265)
他回到长九叶树的故乡	(268)
一匹骆驼	(276)
相思	(281)
风景	(284)
求缺亭	(287)
崆峒山笔记	(290)
观菊	(293)
未名湖	(294)
红石峡	(296)
游寺耳记	(298)
干雨松	(299)
柞水丝绸厂	(301)
法门寺塔	(303)
黄甫峪	(305)

石砭峪	(307)
高观潭	(309)
仙游寺	(311)
冰风洞体验	(314)
柳湖	(319)
一个有月亮的渡口	(321)
我的小学	(327)
初中毕业后	(332)
陕西小吃小识录	(343)
山石、明月和美中的我	(359)
读书示小妹十八生日书	(362)
我们祝我们成功	(366)
《西安文学院学员作品选》序	(368)
一点想法	(369)
说《天狗》	(371)
关于《冰炭》	(373)
《心迹》后记	(376)
对当前散文的看法	(383)
预言留在以后	(386)
变革声浪中的思索	(389)
在商州山地	(397)
使短篇小说短起来	(402)
散文就是散文	(404)
我的台阶和台阶上的我	(407)
关于散文的日记	(419)

我的小传	(424)
自传	(425)
我的诗书画	(432)
读刘书润《采薇记》	(434)
江文湛画集序	(436)
王蓬论	(439)
刁永泉论	(444)
黄土论语	(446)
学习心得记	(449)
四月二十七日寄蔡翔书	(453)
一封荒唐信	(457)
读《睡狮》	(461)
浅谈儿童文学中散文的写作	(464)
世界需要我睁大眼睛	(474)

丑 石

我常常遗憾我家门前的那块丑石呢：它黑黝黝地卧在那里，牛似的模样；谁也不知道是什么时候留在这里的，谁也不去理会它。只是麦收时节，门前摊了麦子，奶奶总是要说：这块丑石，多碍地面哟，多时把它搬走吧。

于是，伯父家盖房，想以它垒山墙，但苦于它极不规则，没棱角儿，也没平面儿；用錾破开吧，又懒得花那么大气力，因为河滩并不甚远，随便去搞一块回来，哪一块也比它强。房盖起来，压铺台阶，伯父也没有看上它。有一年，来了一个石匠，为我家洗一台石磨，奶奶又说：用这块丑石吧，省得从远处搬动。石匠看了看，摇着头，嫌它石质太细，也不采用。

它不像汉白玉那样的细腻，可以凿下刻字雕花，也不像大青石那样的光滑，可以供来浣纱捶布；它静静地卧在那里，院边的槐荫没有庇覆它，花儿也不再在它身边生长。荒草便繁衍出来，枝蔓上下，慢慢地，竟锈上了绿苔、黑斑。我们这些做孩子的，也讨厌起它来，曾合伙要搬它走，但力气又不足；虽时时咒骂它，嫌弃它，也无可奈何，只好任它留在那里去了。

稍稍能安慰我们的，是在那石上有一个不大不小的坑凹儿，雨天就盛满了水。常常雨过三天了，地上已经干燥，那石凹里水儿还有，鸡儿便去那里喝饮。每每到了十五的夜晚，我们盼那满月出来，就爬到其上，翘望天边；奶奶总是要骂的，害怕我们摔下来。果然那一次就摔了下来，磕破了我的膝盖呢。

人都骂它是丑石，它真是丑得不能再丑的丑石了。

终有一日，村子里来了一个天文学家。他在我家门前路过，突然发现了这块石头，眼光立即就拉直了。他再没有走去，就住了下来；以后又来了好些人，说这是一块陨石，从天上落下来已有二三百年了，是一件了不起的东西。不久便来了车，小心翼翼地将它运走了。

这使我们都很惊奇！这又怪又丑的石头，原来是天上的呢！它补过天，在天上发过热，闪过光，我们的先祖或许仰望过它，它给了他们光明，向往，憧憬；而它落下来了，在污土里，荒草里，一躺就是几百年了？！

奶奶说：“真看不出！它那么不一般，却怎么连墙也垒不成，台阶也垒不成呢？”

“它是太丑了。”天文学家说。

“真的，是太丑了。”

“可这正是它的美！”天文学家说，“它是以丑为美的。”

“以丑为美？”

“是的，丑到极处，便是美到极处。正因为它不是一般的顽石，当然不能去做墙，做台阶，不能去雕刻，捶布。它不是做这些小玩意儿的，所以常常就遭到一般世俗的讥讽。”

奶奶脸红了，我也脸红了。

我感到自己的可耻，也感到了丑石的伟大；我甚至怨恨它这么多年竟会默默地忍受着这一切？而我又立即深沉地感到它那种不屈于误解、寂寞的生存的伟大。

静虚村记

如今，找热闹的地方容易，寻清静的地方难；找繁华的地方容易，寻拙朴的地方难，尤其在大城市的附近，就更其为难的了。

前年初，租赁了农家民房借以栖身。

村子南九里是城北门楼，西五里是火车西站，东七里是火车东站，北去二十里地，又是一片工厂，素称城外之郭。奇怪台风中心反倒平静一样，现代建筑之间，偏就空出这块乡里农舍来。

常有友人来家吃茶，一来就要住下，一住下就要发一通议论，或者说这里是一首古老的民歌，或者说这里是一口出了鲜水的枯井，或者说这里是一件出土的文物，如宋代的青瓷，质朴，浑拙，典雅。

村子并不大，屋舍灰灰斜斜，也不规矩，像一个公园，又比公园来得自然，只是没花，被高高低低绿树、庄稼包围。在城里，高楼大厦看得多了，也便腻了，陡然到了这里，便活泼泼地觉得新鲜。先是那树，差不多没了独立形象，枝叶交错，像一层浓重的绿云，被无数的树桩撑着。走近去，绿里才见村子，又尽被一道土墙围了，土有立身，并不苦瓦，却完好无缺，生了一层厚厚的绿苔，像是庄稼人剃头以后新生的青发。

拢共两条巷道，其实连在一起，是个“U”形。屋舍相面，门对着门，窗对着窗；一家鸡叫，家家鸡都叫，单声儿持续半个时辰，巷头家养一条狗，巷尾家养一条狗，贼便不能进来。几乎都是茅屋。并不是人家寒酸，茅屋是他们的讲究：冬天暖，夏天凉，

又不怕被地震震了去。从东往西，从西往东，茅屋撑得最高的，人字形搭得最起的，要算是我的家了。

村人十分厚诚，几乎近于傻昧，过路行人，问起事来，有问必答，比比划划了一通，还要领到村口指点一番。接人待客，吃饭总要吃得剩下，喝酒总要喝得昏醉，才觉得惬意。衣着朴素，都是农民打扮，眉眼却极清楚。当然改变了吃浆水酸菜，顿顿油锅煎炒，但没有坐在桌前用餐的习惯，一律集在巷中，就地而蹲。端了碗出来，却蹲不下，站着吃的，只有我一家，其实也只有我一人。

我家里不栽花，村里也很少有花。曾经栽过多次，总是枯死，或是萎琐。一老汉笑着说：村里女儿们多啊，瞧你也带来两个！这话说得有理。是花忌妒她们的颜色，还是她们羞得它们无容？但女儿们果然多，个个有桃花水色。巷道里，总见她们三五成群，一溜儿排开，横着往前走，一句什么没盐没醋的话，也会惹得她们笑上半天。我家来后，又都到我家来，这个帮妻剪个窗花，那个为小女染染指甲。什么花都不长，偏偏就长这种染指甲的花。

啥树都有，最多的，要数槐树。从巷东到巷西，三搂粗的十七棵，盆口粗的家家都有，皮已发皱，有的如绳索匝缠，有的如渠沟排列，有的扭了几扭，根却委屈得隆出地面。槐花开时，一片嫩白，家家都做槐花蒸饭。没有一棵树是属于我家的，但我要吃槐花，可以到每一棵树上去采。虽然不敢说我的槐树上有三个喜鹊窠、四个喜鹊窠，但我的茅屋梁上燕子窝却出奇地有个三个。春天一暖和燕子就来，初冬逼近才去，从不撒下粪来，也不见在屋里落一根羽毛，从此倒少了蚊子。

最妙的是巷中一眼井，水是甜的，生喝比熟喝味长。水抽上来，聚成一个池，一抖一抖地，随巷流向村外，凉气就沁了全村。村人最爱干净，见天天有人洗衣。巷道的上空，即茅屋顶与顶间，拉起一道一道铁丝，挂满了花衣彩布。最艳的，最小的，要数我

家：艳者是妻子衣，小者是女儿裙。吃水也是在那井里的，须天天去担。但宁可天天去担这水，不愿去拧那自来水。吃了半年，妻子小女头发愈是发黑，肤色愈是白皙，我也自觉心脾清爽，看书作文有了精神、灵性了。

当年眼羨城里楼房，如今想来，大可不必了。那么高的楼，人住进去，如鸟悬窠，上不着天，下不踏地，可怜怜掬得一抔黄土，插几株花草，自以为风光宜人了。殊不知农夫有农夫得天独厚之处，我不是农夫，却也有—庭土院，闲时开垦耕耘，种些白菜青葱。菜收获了，鲜者自吃，败者喂鸡，鸡有来杭、花豹、翻毛、疙瘩，每日里收蛋三个五个。夜里看书，常常有蝴蝶从窗缝钻入，大如小女手掌，五彩斑斓。一家人喜爱不已，又都不愿伤生，捉出去放了。那蝈蝈就在台阶之下，彻夜鸣叫，脚一踩，噤声了，隔一会，声又起。心想若是有一个儿子，儿子玩蝈蝈就不用跑蝈蝈市掏高价购买了。

门前的那棵槐树，唯独向横的发展，树冠半圆，如裁剪过一般。整日看不见鸟飞，却鸟鸣声不绝，尤其黎明，犹如仙乐，从—天上飘了下来似的。槐下有横躺竖蹲的十几个碌碡，早年碾场用的，如今有了脱粒机，便集在这里，让人骑了，坐了。每天这里人群不散，谈北京城里的政策，也谈家里婆娘的针线，谈笑风生，乐而忘归。直到夜里十二点，家家喊人回去。回去者，扳倒头便睡的，是村人，回来捻灯正坐，记下一段文字的，是我呢。

来求我的人越来越多了，先是代写书信，我知道了每一家的状况，鸡多鸭少，连老小的小名也都清楚。后来，更多的是携儿来拜老师，一到高考前夕，人来得最多，提了点心，拿了酒水。我收了学生，退了礼品，孩子多起来，就组成一个组，在院子里辅导作文。村人见得喜欢，越发器重起我。每次辅导，门外必有家长坐听，若有孩子不安生了，就进来张口就骂，举手便打。果然两年之间，村里就考中了大学生五名，中专生十名。

天旱了，村人焦虑，我也焦虑，抬头看一朵黑云飘来了，又飘去了，就咒天骂地一通，什么粗话野话也骂了出来。下雨了，村人在雨地里跑，我也在雨地跑，疯了一般，有两次滑倒在地，磕掉了一颗门牙。收了庄稼，满巷竖了玉米架，柴禾更是塞满了过道，我骑车回来，常是扭转不及，车子跌倒在柴堆里，吓一大跳，却并不疼。最香的是鲜玉米棒子，煮能吃，烤能吃，剥下颗粒熬稀饭，粒粒如栗，其汤有油汁。在城里只道粗粮难吃，但鲜玉米面做成的漏鱼儿，搅团儿，却入味开胃，再吃不厌。

小女来时刚会翻身，如今行走如飞，咿哑学语，行动可爱，成了村人一大玩物，常在人掌上旋转，吃过百家饭菜。妻也最好人缘，一应大小应酬，人人称赞，以至村里红白喜事，必邀她去，成了人面前走动的人物。而我，是世上最呆的人，喜欢静静地坐地，静静地思想，静静地作文。村人知我脾性，有了新鲜事，跑来对我叙说，说毕了，就退出让我写，写出了，嚷着要我念。我念得忘我，村人听得忘归；看着村人忘归，我一时忘乎所以，邀听者到月下树影，盘脚而坐，取清茶淡酒，饮而醉之。一醉半天不醒，村人已沉睡入梦，风止月暝，露珠闪闪，一片蛐蛐鸣叫。我称我们村是静虚村。

鸡年八月，我在此村为此村记下此文，复写两份，一份加进我正在修订的村史前边，作为序，一份则附在我的文集之后，却算是跋了。

一棵小桃树

我常常想要给我的小桃树写点文章，但却终没有写就一个字来。是我太爱怜它吗？是我爱怜得无所谓了吗？我也不知道是什么怪缘故儿，只是常常自个儿忏悔，自个儿安慰，说：我是该给它写点什么了呢。

今天的黄昏，雨下得这般儿地大，使我也有些吃惊了。早晨起来，就淅淅沥沥的，我还高兴地说：春雨贵如油；今年来的这么早！一边让雨湿着我的头发，一边吟些杜甫的“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甚至想去田野悠悠地踏青呢。那雨却下得大了，全不是春的温柔，一直下了一个整天。我深深闭了柴门，伫窗坐下，看我的小桃树儿在风雨里哆嗦。纤纤的生灵儿，枝条已经慌乱，桃花一片一片地落了，大半陷在泥里，三点两点地在黄水里打着旋儿。啊，它已经老了许多呢，瘦了许多呢，昨日楚楚的容颜全然褪尽了。可怜它年纪儿太小了，可怜它才开了第一次花儿！我再也不忍看了，我千般儿万般儿地无奈何。唉，往日多么傲慢的我，多么矜持的我，原来也是个孱头儿。

好多年前的秋天了，我们还是孩子。奶奶从集市上回来，带给了我们一人一颗桃子，她说：都吃下去吧，这是一颗“仙桃”；含着桃核儿做一个梦，谁梦见桃花开了，就会幸福一生呢。我们都认真起来，全含了桃核爬上床去。我却无论如何不能安睡，想这甜甜的梦是做不成了，又不肯甘心不做，就爬起来，将桃核儿埋在院子角落的土里，想让它在那蓄着我的梦。

秋天过去了，又过了一个冬天，孩子自有孩子的快活，我竟将它忘却了。一个春天的早晨，奶奶扫扫院子，突然发现角落的地方，拱出一个嫩绿儿，便叫道：这是什么呀？我才恍然记起了是它：它竟从土里长出来了！它长得很委屈，是弯了头，紧抱着身子的。第二天才舒开身来，瘦瘦儿的，黄黄儿的，似乎一碰，便立即会断了去。大家都笑话它，奶奶也说：这种桃树儿是没出息的，多好的种子，长出来，却都是野的，结些毛果子，须得嫁接才成。我却不大相信，执著地偏要它将来开花结果哩。

因为它长的太不是地方，谁也不再理会，惹人费神的倒是那些盆景儿了。爷爷是喜欢服侍花的，在我们的屋里、院里、门道里，摆满了各种各样的花草。春天花事一盛，远近的人都来赞赏，爷爷便每天一早喊我们从屋里一盆一盆端出来，一晚又一盆一盆端进去；却从来不想到我的小桃树。它却默默地长上来了。

它长得很慢，一个春天，才长上二尺来高，样子也极委琐。但我却十分地高兴了：它是我的，它是我的梦种儿长的。我想我的姐姐弟弟，他们那含着桃核做下的梦，或许已经早忘却了，但我的桃树却使我每天能看见它。我说，我的梦儿是绿色的，将来开了花，我会幸福呢。

也就在这年里，我到城里上学去了。走出了山，来到城里，我才知道我的渺小：山外的天地这般儿大，城里的好景这般儿多。我从此也有了血气方刚的魂魄，学习呀，奋斗呀，一毕业就走上了社会，要轰轰烈烈地干一番我的事业了；那家乡的土院，那土院里的小桃树儿便再没有去思想了。

但是，我慢慢发现我的幼稚，我的天真了，人世原来有人世的大书，我却连第一行文字还读不懂呢。我渐渐地大了，脾性儿也一天一天地坏了，常常一个人坐着发呆，心境似乎是垂垂暮老了。这时候，奶奶也去世了，真是祸不单行。我连夜从城里回到老家去，家里人等不及我，奶奶已经下葬了。看着满屋的混乱，想

着奶奶往日的容颜，不觉眼泪流了下来，对着灵堂哭了一场。天黑的时候，在窗下坐着，一抬头，却看见我的小桃树了：它竟然还在长着，弯弯的身子，努力撑着的枝条，已经有院墙高了。这些年来，它是怎样长上来的呢？爷爷的花事早不弄了，一垒一垒的花盆堆在墙根，它却长着！弟弟说：那桃树被猪拱折过一次，要不早就开了花了。他们曾嫌长的不是地方，又不好看，想砍掉它，奶奶却不同意，常常护着给它浇水。啊，小桃树儿，我怎么将你遗在这里，而身漂异乡，又漠漠忘却了呢？看着桃树，想起没能再见一面的奶奶，我深深懊丧对不起我的奶奶，对不起我的小桃树了。

如今，它开了花了，虽然长得弱小，骨朵儿也不见繁，一夜之间，花竟全开了呢。我曾去看过终南山下的夹竹桃花，也去领略过马嵬坡前的蜜水桃花，那花儿开得火灼灼的，可我的小桃树儿，一颗“仙桃”的种子，却开得太白了、太淡了，那瓣片儿单薄得似纸做的，没有肉的感觉，没有粉的感觉，像是患了重病的少女，苍白的脸儿，又偏苦涩涩地笑着。我忍不住几分忧伤，泪珠儿又要下来了。

花幸好并没有立即谢去，就那么一树，孤孤地开在墙角。我每每看着它，却发现从未有一只蜜蜂去恋过它，一只蝴蝶去飞过它。可怜的小桃树儿！

我不禁有些颤抖了：这花儿莫不就是我当年要做的梦的精灵儿吗？！

雨却这么大地下着，花瓣儿纷纷零落去。我只说有了这场春雨，花儿会开得更艳，香味会蓄得更浓，谁知它却这么命薄，受不得这么大的福分，受不得这么多的洗礼，片片付给风了，雨了！我心里喊着我的奶奶。

雨还在下着，我的小桃树千百次地俯下身去，又千百次地挣扎起来，一树的桃花，一片，一片，湿得深重，像一只天鹅，眼

睁睁地羽毛剥脱，变得赤裸的了，黑枯的了。然而，就在那俯地的刹那，我突然看见那树儿的顶端，高高的一枝儿上，竟还保留着一个欲绽的花苞，嫩黄的，嫩红的，在风中摇着，抖着满身的雨水，几次要掉下来了，但却没有掉下去，像风浪里航道上的指示灯，闪着时隐时现的嫩黄的光，嫩红的光。

我心里稍稍有些了安慰。啊，小桃树啊！我该怎么感激你，你到底还有一朵花呢，明日一早，你会开吗？你开的是灼灼的吗？香香的吗？我亲爱的，你那花是会开得美的，而且会孕出一个桃儿来的；我还叫你是我的梦的精灵儿，对吗？

入川小记

我的家乡有句俗语：少不入川。少不入者，则四川天府之国，山光，水色，物产，人情，美而诱惑，一去便不复归也。此话流传甚广，我小的时候就记在心里，虽是警戒之言，但四川究竟如何美，美得如何，却从此暗暗地逗着我的好奇。八一年冬日，我们一行五人，从西安出发，沿宝成路乘车去了成都；走时雪下得很紧，都穿得十分暖和。秋天里宝成路遭了水灾，才好复通，车走得很慢，有些时候，竟如骑自行车一般。钻进一个隧洞，黑咕咚咚，满世界的轰轰隆隆，如千个雷霆，万队人马从头顶飞过；好不容易出了洞口，见得光明，立即又钻进又一隧洞。借着那刹那间的天日，看见山层层迭迭，疑心天下的山峰全是集中到这里的。山头上积着厚雪，树木玉玉的模样，毛茸茸的像戴了顶白绒帽；山腰一片一片的红叶，不时便被极白的云带断开。……又入隧洞了，一切又归于黑暗。如此两天一夜，实在是寂寞难堪，只好守着那车窗儿，吟起太白“蜀道难”的诗句，想：如今电气化铁路，且这般艰难，唐代时期，那太白骑一头瘦驴，携一卷诗书，冷冷清清，“怎一个愁字了得！”正思想，山便渐渐小了，末了世界抹得一溜平坦，这便是到了成都平原，心境豁然大变，车也驶得飞快，如挣脱了缰绳，一任春风得意似的。一下火车，闹嚷嚷的城市就在眼下，满街红楼绿树，金桔灿灿。在西北，这桔子是不大容易吃到，如今见了，馋得直吐口水，一把分币便买得一大怀，掰开来，粉粉的，肉肉的，用牙一咬，汁水儿便口里溅出，不禁心灵

神清，两腋下津津生风。惊喜之间，蓦地悟出一个谜来：这四川，不正是一个金桔吗？一层苦涩涩的桔皮，包裹着一团妙物仙品。外地来客，一到此地，一身征尘，吃到鲜桔，是在告诉着愈是好的愈是不易得到的道理啊！

走近市内，已是黄昏时分，天没有朗晴，夕阳看不到；云也看不到，一尽儿蒙蒙的灰白。我觉得这天恰到了好处，脉脉地如浸入美人的目光里；到处洋溢着情味。树叶全没有动，但却感到有薰薰的风，眼皮，脸颊很柔和，脚下飘飘的，似乎有几分醉后的酥软。立即知道这里不比西北寒冷，穿着这棉衣棉裤，自是不大相宜，有些后悔不及了。从街头往每一条小巷望去，树木很多，枝叶清新，路面潮潮的，不浮一点灰尘，家家门口，都置有花草，即是在土墙矮垣上，也鲜苔缀满；偶尔一条深巷通向墙外，空地上有几畦白菜、萝卜，一清二白，便明白这地方地势极低，似乎用手在街的什么地方掘掘，就会咕涌涌现出一个清泉出来。街上的人多极，却未行色匆匆，男人皆瘦而五官紧凑，女人则多不烫发，随意儿拢一撮披在后背，依脚步袅袅拂动，如一片悠悠的墨云，又如一朵黑色的火焰。间或那男人女人的背上，用绳儿裹着一小孩骑上自行车，大人轻松，孩子自得，如作杂技，立即便感觉这个城市的节奏是可爱的缓慢，不同于外地。在这乱糟糟的生活漩涡里，突然走到这里，我满心满身地感到一种安逸，舒静，似乎有些超尘而去了。

在城里住下来，一刻儿也不愿呆在房间，整日在街巷去走，街巷并不像天津那么曲折，但常常不辨了归途，我一向得意我的认路本领，但总是迷失方向，我不知这是什么原因儿，反正一任眼睛儿看去，耳朵儿听去，脚步儿走去。那街巷全是窄窄的，没有上海的高楼，也少于北京的四合院，那二层楼舍，全然木的结构，随便往哪一家门里看去，内房儿竹帘垂着，袅袅燃一炷卫生香烟。客间和内间的窗口，没有西北人贴着的剪纸，却都摆一盘盆景，有

苍劲松柏的，有高洁梅兰的，有幽雅竹类的，更有着奇异的石材：砂磧石，钟乳石，岩浆石。那盆儿也讲究，陶质，瓷质，石质。设计起来，或雄浑，或秀丽，或奇伟，或恬静；山石得体，树势有味，以窗框为画框，恰如立体的挂幅。忍不住走进一家茶馆去了，那是多么忘我的境界，偌大的房间里，四面门板打开，仅仅几根木柱撑着屋顶，成十个茶桌，上百个竹椅，一茶一座，买得一角花茶，便有服务员走来，一手拎着热水壶，一条胳膊，从下而上，高高垒起几十个茶碗，哗哗散开来；那茶盖儿，茶碗儿，茶盘儿，江西所产，瓷细胚薄，叮叮传韵。正欣赏间，倒水人忽地从身后数尺之远，唰地倒水过来：水注茶碗，冲卷起而不溢出。将那茶盖儿斜盖了，燃起一支烟来，捏那盖儿将茶拨拨，便见满碗白气，条条微痕，久而不散，一朵两朵茉莉小花，冉冉浮开茶面。不须去喝，清香就沁入心胸，品开来，慢慢细品，说不尽的满足。在成都呆了几日，我早早晚晚都在茶馆泡着，喝着茶，听着身边的一片清谈，那音调十分中听，这么一杯喝下，清香在口，音乐在耳，一时心胸污浊，一洗而净，乐而不可言状也。

我们五人，皆关中汉子，嗜好辣子，出门远走，少不了有个辣子瓶儿带在身上。入了四川，方知十分可笑。第一次进饭店，见那红油素面，喜得手舞足蹈，下决心天天吃这红油面了，没想各处走走，才知道这里的一切食物，皆有麻辣，那小吃竟一顿一样，连吃十天，还未吃尽。终日里，肚子不甚饥，却遇小吃店便进，进了便吃，真不明白这肚皮有多大的松紧！常常已经半夜了，从茶馆出来，悠悠地往回走，转过巷口，便见两街隔不了三家五家，门窗通明，立即颞下就陷出两个小坑儿，喉骨活动，舌下沁出口水。灯光里，分明显着招牌，或是抄手，或是豆花面，或是蒸牛肉，或是豆腐脑；那字号起得奇特，全是食品前加个户主大姓，什么张鸭子，钟水饺，陈豆腐什么的。拣着一家抄手店进去，店极小，开间门面，中间一堵墙隔了，里边是家室，外边是店堂，锅灶盘在

门外台阶，正好窗子下面。丈夫是厨师，妻子做跑堂，三张桌子招呼坐了，问得吃喝，妻子喊：“两碗抄手！”丈夫在灶前应：“两碗抄手！”妻子又过来问茶问酒，酒有泸州老窖，也有成都小曲，配一碟酱肉、香肠，来一盘胡豆、牛肉，还有那怪味兔块，调上红油，花椒，麻酱香油，芝麻，味精。酒醇而柔，肉嫩味怪；立即面红耳赤，额头冒汗。抄手煮好了，妻子隔窗探身，一笊篱捞起，皮薄如白纸，馅嫩如肉泥，滋润化渣，汤味浑香，麻辣得唏唏溜溜不止，却不肯驻郭。出了门，醉了八成，摇摇晃晃而走，想那神也如此，仙也如此，果然涌来万句诗词，只恨无笔无纸，不能显形，回旅社卧下，彻夜不醒，清早起来，想起夜里那诗，却荡然忘却，一句也不能做出了。

我常常捉摸：什么是成都的特点，什么是四川人的特点。在那有名的锦江剧院看了几场川剧，领悟了昆、高、胡、弹、灯五种声腔，尤其那高腔，甚是喜爱，那无丝竹之音，却有肉声之妙，当一人唱而众人和之时，我便也晃头晃脑，随之哼哼不已了。演出休息时，在那场外木栏上坐定，目观那园庭式的建筑，古香古色的场地，回味着上半场那以写意为主，虚实结合，幽默诙谐的戏曲艺术，似乎要悟出了点什么，但又道不出来。出了城郭，去杜甫草堂游了，去望江公园游了，去郊外农家游了，看见了那竹子，便心酥骨软，挪不动步来。那竹子是那么多！紫草竹，花楠竹，鸡爪竹，佛肚竹，凤尾竹，碧玉竹，道筒竹，龙鳞竹……漫步进去，天是绿绿的，地是绿绿的，阳光似乎也染上了绿。信步儿深入，遇亭台便坐，逢楼阁就歇，在那里观棋，在那里品茗。再往农家坐坐，仄身竹椅，半倚竹桌，抬头看竹皮编织的顶棚、内壁，潮湿竹的绿青色，俯身看柜子、箱子漆成干竹的铜黄色，再玩那竹子形状的茶缸、笔筒、烟灰盘，蓦地觉得，竹该是成都的精灵了。最是到了那雨天，天上灰灰白白，街头巷口，人却没有被逼进屋去，依然行走；全不会淋湿衣裳，只有仰脸儿来，才感

到雨的凉凉飕飕。石板路是潮潮的了。落叶浮不起来，近处山脉，一时深、浅、明、暗，层次分明，远峰则愈高愈淡，末了，融化入天之云雾。这个时候，竹林里的叶子光极亮极，海棠却在寒气里绽了，黑铁条的枝上，繁星般孕着小苞，唯有一朵红了，像一只出壳的小鸭，毛茸茸的可爱，十分鲜艳，又十分迷丽。更有了一种树，并不高的，枝条一根一根清楚，舒展而微曲的向上伸长，形成一个圆形，给人千种万种的柔情来了。我总是站在这雨的空气里，想我早些日子悟出的道理，越发有了充实的证明。是啊，竹，是这个城的象征，是这个城中人的象征：女子有着竹子的外形，腰身修长，有竹的美姿，皮肤细腻而呈灵光，如竹的肌质，那声调更有竹音的清律，秀中有骨，稚中有韵。男子则有竹的气质，有节有气，性情倔犟，如竹笋顶石破土，如竹林拥挤刺天。

我太爱这欲雨非雨，乍湿还干的四川天了，醺醺的从早逛到晚，夜深了，还坐在锦江岸边，看两岸灯光倒落在江面，一闪一闪地不肯安静，走近去，那黑影里的水面如黑绸在抖，抖得满江的情味！街面上走来了一群少女，灯影里，腰身婀娜，秀发飘动，走上一座座木楼去了，只有一串笑声飘来。这黑绸似的水面抖得更情致了，夜在融融地化去，我也不知身在何处，融融地似也要化去了。

鸟 窠

在我小的时候，村里有了一所磨坊，矮矮的一间草屋，挨着场畔的白杨树儿，孤零零的呆着；娘是那里的磨倌，我跟着娘，在那里也泡过了我的童年。

过去了一个冬天，又过去了一个冬天，我们只是呆在这磨坊里。娘是经管罗面的，坐在筐篮边上，将罗儿来回筛着，面粉扬起来，雾濛濛的，她不说不笑，也不大变换姿势，眉儿眼儿就像个雪人儿一般的。我是专赶着那毛驴：它的眼睛被布蒙住了，套着磨杆，走着一圈，又一圈；我跟着毛驴的屁股，也走着一圈，又一圈。石磨“呼呼噜噜”地响着，像在打雷，先还觉得有趣，慢慢就烦腻了：毛驴套拉下耳朵，一圈比一圈走得慢了，我也走得慢了下来，歪过头去，无精打采地看那窗外的世界。

窗外五十米的地方，有着一棵白杨，是四周最高的白杨了，端端地往上长，几乎没有什么枝股，通身灰白灰白的，尤其在傍晚的时分，暮色里就白得越发显眼，像是从地里射上去的一道光柱。就在那稀稀的几根细枝的顶端，竟有了一个鸟窠，横七竖八的柴枝儿，筑个笼筐儿形似的；一对鸟夫妻住在那里，叫不上名字，是白的脑门，长的尾巴那一类的。它们一早就起飞走了，晚上才飞回来，常常落到磨坊门口，双脚跳跃着觅食；我撒一把麦粒过去，它们却“噔”地飞去了。

我觉得这些小生命可爱了，想它们一定也很寂寞，那么，来和我呆在一起，它们唱歌就有我听，我说话也有它们听了，它们

可以一直飞到我的磨盘上，我一定会让它们把麦粒儿吃饱呢。我便从光溜溜的树身爬上去，一直爬到树顶，那里风真大，左右摇晃，使我更觉得这里不安全，就小心翼翼地抱下那个窠来了。用绳儿系着，棍儿架着，我把鸟窠安放在磨坊的门口，想晚上鸟儿回来了，就会歇在里边，赶明日我一到磨坊，就看得见它们了。

但是，第二天我来的时候，那鸟窠里却空落落的；从窗口看那白杨树，鸟夫妻在叽叽喳喳叫着，焦躁地飞上飞下。它们是在哭啼呢，还是在咒骂？我大声地说：窠在这儿，窠在这儿！它们却并不理会。飞过一阵了，双双落在一枝树股上，母的偎着头，欲睡未睡，公的却静静地盯着远方，叽叽喳喳了一阵，便又都飞开去；很快，它们分别衔着一根柴枝儿，又在那梢端儿上，筑起新窠了。

我真有些不明白：它们为什么要那么傻呢，它们飞过磨坊，难道没有看见窠在门口吗？但它们还是不停地衔柴枝儿筑窠，一根，两根，横竖交错，慢慢看出有个窠形了。我想，它们一定会疲倦的，疲倦了就会飞进这门口的窠里来的。我再也不去看它们，只是赶我的毛驴，毛驴蒙着眼，走着一圈，又一圈，我跟着毛驴屁股，也走着一圈，又一圈。

一天过去了，那窠编好了底。一天又过去了，那窠编好了顶。鸟夫妻已经十分疲劳了，衔一根柴枝儿，要歇几次，才能衔上梢端；但放好一根柴枝儿，就喳喳地叫着，你一声，它一声的。

我很嫉妒它们，但终于内心惭愧了，觉得我不该移了它们的窠，苦得它们又去创业，便将那门口的鸟窠放到白杨树下，让它们不必远路去寻材料；一放下鸟窠，就立即飞跑回磨坊，害怕它们看见造孽的是我。

新窠又筑起来了，筑得比原先那个更好看呢。它们又在上边过它们的日子了，早晨依然是吵吵闹闹一阵，就双双飞了去。天总是晴朗的，有着微微的风，它们一前一后，斜着翅膀，一会儿

飞得很高很高，一会儿又飞得很低很低，末了，就又一呼一应，倏尔在云天里消失了。

似乎又过了十天吧，母的再不去飞行了，它终日静静地躺在窠里，偶尔对着磨坊叫那么一声，公的时常飞回来，嘴里叼着小虫儿。我真有些奇怪，不知道这是为什么。有一次，我正赶着毛驴走，就听见那白杨树上一片儿喧嚣，扭头看时，那只公鸟正扑拉着翅膀，在窠边飞来飞去，挨着那窠沿儿，有了四个红红的小嘴儿。啊，它们是有了儿女了呢。

那儿女是什么模样儿，我看不清楚，我几次要爬上白杨树去捉一只下来，又觉得不忍，就这么天天看着它们：它们快活，我也快活，它们鸣叫、我也呼喊。终于又过了一段时间，我看见那小鸟儿们了，它们和它们的父母一样漂亮，而且全能起飞，啪啪啪地飞到云里去了。

它们飞走了，差不多的白天里，磨坊里外再没有什么好听的了，只是那无止无休的呼呼噜噜的石磨声。毛驴拽着磨杆，走着一圈，又一圈。我跟着毛驴的屁股，也走着一圈，又一圈，我不知道这个时候，鸟儿飞到什么地方去了……毛驴渐渐耷拉下耳朵，慢下来了，我并不去用树条儿打它，只是问娘：

“娘，鸟儿为什么不住到地上来呢？”

“它们喜欢住得高高的。”

“那么高的，经常有风，它们不害怕吗？”

“不怕，它们很快活；能飞呢。”

噢，我想，它们是不是以为住在这磨坊门口了，担心被我捉住呢？它们住在那高高的树梢上，是愿意到什么地方就到什么地方去，想看什么就看什么吧？哎呀，那天空全是它们的了，它们是够多快活呢！

“娘，”我又问道：“鸟儿为什么就能飞呢？”

“它们有羽毛的翅膀。”

“那人为什么没有呢？”

“人是要安分的。”

人为什么要安分呢？娘的话，我却听不懂了，想地上有山呀，房呀，湖呀，河呀的阻挡，所以鸟不住在地上吗？天上没有阻挡，空空旷旷的，但人要安分，所以才不能长出羽毛的翅膀吧？！我直想再一次上那白杨树去，住在那窠里，叫那小鸟儿做哥哥、姐姐，叫那老鸟儿做爸爸、娘娘，长一对羽毛的翅膀儿。

娘却骂我说疯话，直催我快赶驴，说再不赶紧，限天黑就不能磨完这些麦子了。我打起毛驴来，毛驴就又是一阵紧跑，我也撑着毛驴屁股小不丢溜地跑。但是，毛驴又渐渐耷拉下耳朵，一步一步地慢了，我也收下步来，又去看那窗外的白杨树了。鸟儿一家又飞回来，在那里吵吵叫叫地热闹，很快就又飞去了，有两根羽毛悠悠地飘下来，落在树下。

我终不能忍了，再不听娘的斥责，跑出去，在那白杨树下捡起了那两根羽毛，拿回来，一根别在我的头上，一根别在毛驴的脖子上……

夜 籟

当学生的时候，血气方刚，常要作以济天下的人物；莽撞撞地闯进社会几年，弄起笔墨文学，一事无成，才知道往日幼稚得可怜，不觉心灰意懒，且“行于当所行”，“止于所不可止”了。借仲秋的日子，去陕南度假散心，坐了十多日船，行了上千里路，随便往两岸的山上一望，便见秋收后的庄稼地正在深翻，老牛，木犁，疙瘩绳。或者，是歇晌的时候了，老牛站在那里，四蹄直立、尾巴直垂，犁沟里坐着默默的农夫；劳作后的疲倦，瞬间凝固的雕塑。我心中感慨：天下最劳心者，文人；最劳力者，农夫。劳力者给了劳心者以粮食；劳心者却不能于劳力者有所作为，不觉喟然长叹！

夜里，船到了山湾间，月显得很小时，两岸黝黝的山影憧憧沉在水里，使人觉得山在水上有顶，水下有根，但河面却铺了银，平静静的似乎不流，愈发使人惶恐。到了渡口，船不走了，只好向岸上的山村投宿，一道石板小路引着向山坡根去了。石板是靛蓝的、赭红的，一块不连着一块，人脚蹚得它光滑细腻，发着幽幽的光，像池塘平浮水面的荷叶。在石板路上走，一步一个响声，常常使人觉得后边有人跟着；看半山坡上的灯光，星星点点，似乎对称，又见分散。一直到了坡根，那灯光却再不见，路成了窄巷，陡然向坡上爬去，常常是前边突然无路，一个直角，巷子向旁边拐去了。两边高高的人家，前院墙石块垒起十来丈高，后屋墙却依山而筑，仅二尺有余。灯光正从那家小小的石窗照下来，犹如

一道白柱。一个极俊俏的女子，探头往下看着，打一个口哨，麻酥酥的，立即就捂了脸，作认错了人的害羞。

我走近一家院落，院门是桐木板的，窄而短，门环却小碗口般大，挨墙弯着一株古柏，绳索似的皮纹，疙疙瘩瘩的根爬满了门前的石阶。敲一下门，响声很空，院子有了脚步声，一个老头把门开了。正要询问，坡那边的石窗光又一亮，那个极俊俏的女子又出现了，一个口哨，麻酥酥的，巷子里有了脚步声。

“这猴女子！”老头说。

“她在做什么？”我也有些奇怪了。

“恋爱吧，”老头说，“这么冷的，又要去河边，你恋过，你说说，恋爱有火吗？”

我笑了，不觉向河边望去，那河竟离得很近，看得见了那并排的几只木船，月光下亮得分明。一位诗人描写过这种境界，说那船是河神的套鞋，如今，两个人影走上了空船，有一个是那极俊俏的女子吧。船客走了，河神走了，只有明月，明月初照人哟。

老头是个厚道人，热情地接待了我。他老伴到闺女家去了，夜里剩下他一人，正在灶火口熬茶。茶锅小极小极，只有拳头那么大，系在一条铁丝上，架在火上，像烧着一个黑瓷蛋儿。火不甚旺，老头几次俯下身去吹，嘴皱得像个火筒，烟就罩了一层，我喀喀地咳嗽起来。

“就好，就好，”老头抱歉地说，“快蹲下，烟高不烟低。”

茶熬好了，老头倒给我了一小碗黑汤儿。喝一口，苦得直吐舌头。

“这是什么茶？”我说。

“龙叶茶，自己上山采的。”他说，“香吗？”

我该怎么说呢，我看着这烟火薰得黑漆漆的石屋，看着这光一闪一闪泛着黑瓷一样幽光的老人脸，我摇摇头了，知道这些农夫，大都没钱去买那高质茶叶，便自己采了什么叶子去熬喝这又

苦又涩的汁汤了。

“你们城里人是喝不惯的，”老头苦笑了，“可我们却珍贵呢，你喝喝，后味叫香呢。”

但我无论如何不敢去喝了，老头便接过喝起来，喝一口，舌头就伸出来在毛绒绒的嘴唇上舔一下，发出一种很响的声音。他又熬了第二锅，喝了，又熬了第三锅，喝了。然后，闭了眼睛，坐在地上，将那弯屈的背、脚、手、脖子，使劲伸展，然后鼻孔里长时间地出气，一双小眼睛显得明亮多了。

看着老人的舒服劲，我心里滋润起来，恨不能自己变成个小虫儿，钻进他的鼻孔，好让他再舒舒服服地打个喷嚏。

“今天地里干啥了？”我说。

“翻地呗。”他说，“天又旱得厉害，地瓷得扳不开啊！”

“真苦了你，这么大年纪了。”

“哪里！一辈子还不是这么过来的，多亏这茶呢！一天不喝几锅，头疼，骨头也散架了，这茶是农家乐，一喝乏劲没有了，百事都忘了呢。”

老人说着，哈哈地笑起来，精神十分活跃，问起城里的人吃的什么呀，穿的什么呀，这秋天里，都在干些甚事呀，比如今天晚上，又在干着什么呢？我一一回答着老人，感到深深的内疚，老人却又哈哈笑了，说：

“土命人也不像你说的可怜，苦是苦，苦中仍有甜呢，好比是咱这茶，可惜你不愿喝一口。”

这当儿，院门又在很空地敲响，老头出去开门了，院子里立即有了一老一少的女人声。进了堂屋来，果然是一个老太婆，和一个穿红格子新袄的女子。那女子嬉皮笑脸的，一看见我，却戛地止了声，躲进灯影黑处去了。老太婆便说：

“他大伯，你瞧瞧，明日要出嫁了，穿这件红袄儿可合适？丽儿，你站过来！”

那女子在黑影说：

“娘！”

老太婆似乎才看见了我，忙笑笑，说：

“城里人看就看吧，明日要办事了，千人万人要看呢，城里人会笑话你？”

我明白这是位要做新娘的女子，忙连声道喜，那女子扭扭捏捏站在灯下，却转过了头，不让我看她的脸。

“合身，合身！”老头说，“柱子那头准备停当了？”

“他有什么好准备的？明日唢呐一吹，他过来入洞房就是了。”

老太婆牵了女子，笑笑地出门去了，在院门口很响地说：

“他大伯，明日你一定来啊！”

老头回来，重新坐在灶火口，又咕咕地熬他的茶了，说这家是个独女，哪儿都不去，就招了女婿过来。这女婿也逗，哪儿也不去，就要来这村子。他开始从怀里掏出一卷钱点起来。钱票很烂，油腻腻的，像湿了水。

“明日我要上十元钱礼呢。”

“你们这儿还兴这规矩？”我想这农民，手里能有多少钱呢，偏遇着这红白喜事，这么破费的。

“取个吉利嘛。”他说，“城里人要笑这是老封建了，可山里人把这事看得重，一生能有几次乐事呢？你若不走，明日你也来热闹热闹吧。”

我无空满足老头的邀请，看着老头又喝了一碗茶水，便听见院门外的古柏上，有斑鸠在咕咕地叫，老头说夜不早了，便要我去睡。睡在东边的炕上，月光从石窗上银银地照进来，我不知道河边木船上的人——那个极俊俏的女子，走了没有？

老头喝毕了茶，叮叮当当刮了一遍木犁上的泥，也睡下了，打着很响的呼噜，慢慢，一切都静下来了。我却无论如何睡不着，想当年做学生的情景，想这几年的风风雨雨，拳拳之情，一时又涌

上心际了，便觉得今天夜里，有好多事要想，却又无从想起，有好多事情已经意会，却又不可道出。石头屋子是这般的静寥，像是寺院。

远处，偶尔有一声狗咬，声音在窄窄的石头巷里，或在高高的对面崖上，撞出了回音，嗡嗡传韵。立即，有了一种什么声音，从石窗下的巷底传来，先是模模糊糊，再就清晰了，原来是在“招魂”：

“回来啊——！”一声苍老的叫声。

“回——来了！”一个稚语。

“回来啊——！”

“回——来了！”

这“招魂”我是知道的。小时候在乡下的老家，常有这种迷信的活动：小孩受惊了，或是跌了一跤，或是得了一病，整天哭闹，痴呆，作母亲的便在夜深人静之时，一手抱了孩子，一手提了灯笼，从巷子走过，母亲叫一声“回来啊！”孩子应一声“回来了！”再在地上撮一点土，放在孩子的额头上；怎么现在还相信这个呢？

“回来啊——！”苍老的叫声。

“回——来了！”幼稚的应声。

“招魂”声慢慢地从巷子里远去了。我默默地数着他们的招呼声，想象着那一团灯笼的移动，计算着他们的脚步，一下，二下，三下……夜，安宁了，石屋里静得像个寺院，我均匀地呼吸着，便睡去了。

泉

我老家的门前，有棵老槐树，在一个风雨夜里，被雷电击折了。家里来信说：它死得很惨、是拦腰断的，又都裂开四块，只有锯下来，什么也不能做，劈成木柴烧罢了。我听了，很是伤感，想那夜的风雨，是恶，是暴，还是方向不定，竟挟带了如此的雷电？可怜老槐无力抵御外界的侵袭，却怎么忍受得了这重重的摧残和侮辱呢？

后来，我回乡去，不能不去看它了。

这棵老槐，打我记事起，它就在门前站着，似乎一直没见长，便是那么地粗，那么地高。我们做孩子的，是日日夜夜恋着它，在那里荡秋千，抓石头，踢毽子，快活得要死。与我们同乐的便是那鸟儿了，一到天黑，漫空的黑点，陡然间就全落了进去，神妙般的不见了。我们觉得十分有趣，猜想它一定是鸟儿的家，它们惊惧那夜的黑暗，去得到家的安全，去享受家的温暖了呢。或者，它竟是一块站在天地之间的磁石，无所不括地将空中的生灵都吸去了，要留给黑暗的，只是那个漠漠的，天的空白？冬天，世上什么都光秃秃的了，老槐也变得赤裸，鸟儿却来报答了它，落得满枝满梢。立时，一个鸟儿，是一片树叶；一片树叶，是一个鸣叫的音符：寂寞的冬天里，老槐就是竖起的一首歌子了。于是，它们飞来了，我们就听着这冬天的歌，喜欢得跑出屋来，在严寒里大呼大叫；它们飞走了，我们就捡着那树下抖落的几片羽毛，幻想着也要变一只鸟儿，去住在树上，去飞到树顶的上空，看那七

斗星座，究竟是谁夜夜把勺儿放在那里，又要舀些什么呢？

如今我回来了，离开了老槐十多年的游子回来了。一站在村口，就急切切看那老槐，果然不见了它。进了院门，家里人很吃惊，又都脸色灰黑，勉强和我打着招呼，我立即就看见那老槐了，劈成碎片，乱七八糟地散堆在那里，白花花的刺眼，心里不禁抽搐起来。我大声责问家里人，说它那么高的身架，那么大的气魄，骤然之间，怎么就在这天地空间里消失了呢？！如今，我的幼年过去了，以老槐慰藉的回忆也不能再做了，留给我的，就是那一个刺眼痛心的树桩吗？！我再也硬不起心肠看这一场沧桑的残酷，蕴藏着一腔对老槐的柔情，全然化作泪水流下来了。

夜里，家里人都没有多少话说，悲痛封住了他们的嘴；闷坐了一会儿，就蹑蹑进屋去睡了。我如何不能睡得，走了出来，又不知身要走到何处，就呆呆地坐在了树桩上。树桩筐筛般大，磨盘样圆，在月下泛着白光。可怜它没有被刨了根去，那桩四边的皮层里，又抽出了一圈儿细细的小小的嫩枝，极端地长上来，高的已经盈尺，矮的也有半寸了。我想起当年的夏夜，槐荫铺满院落，我们做孩子的手拉手围着树转的情景，不觉又泪流满面。世界是这般残忍，竟不放过这么一棵老槐，是它长得太高了、目标要向着天上呢？还是它长得太大了，挡住了风雨的肆行？

小儿从屋里出来，摇摇摆摆的，终伏在我的腿上，看着我的眼，说：

“爸爸，树没有了。”

“没有了。”

“爸爸也想槐树吗？”

我突然感到孩子的可怜了。我同情老槐，是它给过我幸福，给过我快乐；我的小儿更是悲伤了，他出生后一直留在老家，在这槐树下爬大，可他的幸福、快乐并没有尽然就霎时消失了。我再不忍心看他，催他去睡，他却说他喜欢每天晚上坐在这里，已经

成习惯了。

“爸爸，”小儿突然说，“我好像又听到那树叶在响，是水一样的声音呢。”

唉，这孩子，为什么偏偏要这样说呢？是水一样的声音，这我是听过的。可是如今，水在哪儿呢？古人说，抽刀断水水更流，可这叶动而响的水，怎么就被雷电斩断了呢？难道天上可以有银河，地上可以有长江，却不容得这天地之间的绿的水流吗？！”

“爸爸，水还在呢！”小儿又惊呼起来，“你瞧，这树桩不是一口泉吗？”

我转过身来，向那树桩看去，一下子使我惊异不已了：啊，真是一口泉呢！那白白的木质，分明是月光下的水影，一圈儿一圈儿的年轮，不正是泉水绽出的涟漪吗？我的小儿，多么可爱的小儿，他竟发现了泉。我要感谢他，世界要感谢他，他真有发现了新大陆的哥伦布一样的伟大啊！

“泉！生命的泉！”我激动起来了，紧紧抱住了我的小儿，想这大千世界，竟有这么多出奇，原来一棵树便是一条竖起的河，雷电可以击折河身，却毁不了它的泉眼，它日日夜夜生动，永不枯竭，那纵横蔓延在地下的每一根每一行，该是那一条一道的水源了！

我有些不能自己了。月光下，一眼一眼看着那树桩皮层里抽上来的嫩枝，是那么的精精神，一片片的小叶绽了开来，绿得鲜鲜的，深深的：这绿的结晶，生命的精灵，莫非就是从泉里溅起的一道道水柱吗？那锯齿一般的叶峰上的露珠，莫非是水溅起时的泡沫吗？哦，一个泡沫里都有了一个小小的月亮，灿灿地，在这夜里摇曳开光辉了。

小儿见我高兴起来，他显得也快活了，从怀里掏出了一撮往日捡起的鸟的羽毛，万般逗弄，问着我：

“爸爸，这嫩枝儿能长大吗？”

“能的。”我肯定地说。

“鸟儿还会来吗？”

“会的。”

“那还会有雷电击吗？”

小儿突然说出的这句话，却使我惶恐了，怎样回答他呢？说不会有了，可在这茫茫世界里，我仅仅是一个小小的分子，我能说出那话，欺骗孩子，欺骗自己吗？

“或许还会吧。”我看着小儿的眼睛，鼓足了劲说。“但是，泉水不会枯竭的，它永远会有树长上来，因为这泉水是活的！”

我说完了，我们就再没有言语，静止地坐在树桩的泉边，在袅袅起动的风里，在万籁沉沉的夜里，尽力地平静心绪，屏住呼吸，谛听着那从地下涌上来的，在泉里翻腾的，在空中溅起的生命的水声。

清涧的石板

车在陕北高原上颠簸，旅人已经十分地懒意了。从车窗里也眼儿看去，两边尽是黄褐色的土峁，扑沓一堆的样子，又一个不连贯一个；顶上被开垦了，中腰修了梯田；活脱脱的秃头皱额老人呢。先还觉得有趣，慢慢便十分无聊，车上人差不多都闭上眼睛，昏昏欲睡去了。

但是，突然睁开眼来，却发现有了异样：山峁不再是重重暮气的老人了，它已经站起来，峭峭地有了崖，草木极盛；再往远看，山势一时生动，合时主峰兀现，开时脉络分明；随即便也听见了哗哗声，似流水，又不见水。车再往前开，便发现路正在石川里，石是青崢崢的，却并不浑然，分明看得见是一层一层叠压起来的，石川几米来宽，中间裂一窄缝，哗哗声便显得更大了。司机停下车来，说要给机器加水，提了桶下去，往那石缝里一跃一跳，立即就不见了。旅人都好奇起来，下车近去，原来河就在石缝里边，水流颇大，竟在里边拐来拐去，淘出四五尺宽的穴窟、渊潭；石岸更有了层次，越发杂乱；水是清极亮极的，看得见有一种鱼样的东西就趴在水下的石上，静静的，如何不曾冲去。

有人叫道：这便到了清涧县了。

陕北高原上，黄褐色的土里，突然有了青的石层，这便使人耳目一新，又有这么一道清水，立即就活泼泼地叫人爱怜了。

车继续往前走，石川越发幽深，常常转弯抹角，便闪出一个开阔地来。村庄也多起来了，全簇在山根，身后的石层，一道一

道脉络，舒长而起伏，像是海的曲线，沉浮着山村人家。人家都是窑洞，却不是凿的土窑，也不是拱的砖窑，全然用着石板，那窑墙满是碎片立砌，一层斜左，一层斜右，像针织着的花纹，窑檐一摆儿用石板压起，如帽沿一般好看。间或就有了房子，房瓦是石板相接，有一人家正在修筑屋顶，房上站满了人，旁边的斜梯架上，匠人赤膀子背着石板，一步一挪，一步一挪；太阳在膀子上闪着油光，在石板上泛着青光，终于站在房上了，弓着腰，石板朝上，云幕的衬托下，像是背着一块青天。

河岸上，有人在叮叮当当凿着，然后是举着钢钎，弯着了身子，努力地撬动，咯咯噌噌地脆响，是分木裂帛的声音，一页页石板揭了起来，小的桌面大，大的席片小。装在毛驴车上被拉走了，老头仰八叉睡在石板上吸烟，小儿却坐在车辕杆上赶驴，驴是不消赶的，他只是在车帮上吊一串小石板，用木棍敲着，叮叮当当，音亮而韵远。

旅人们再也不觉寂寞了，眉飞色舞，感叹起这天地造物的奇妙了：如果整个陕北是个秃头皱额的老人，这里该就是个灵光秀气的女子了，如果黄土高原是件光面羊皮大袄，清涧该是大袄上的一枚晶亮的玉扣了。清涧，是黄水的沉淀，是黄土的结晶，它是为着旅人的情性而形成的，还是为着改变黄土高原的概念而存在呢？

傍晚到了县城。县城不大，却依半山而筑，黑黝黝的一圈城墙，一色石板堆成，使人沉重而隐隐逼迫着一股寒气。走进城街，街巷极窄，两边建筑皆是石板所做，虽然这里一天前才下过雨，路却无尘无泥。有人从小巷深处走来，满巷一片响声，放开喉咙歌唱一阵，音嗡嗡而有韵，久久不散。市民衣着华丽，习俗却还古旧，家家老小在门前石板桌前坐了喝茶，或是在石板棋盘上对弈。虽有自来水，女子们不愿在家洗涤，全抱了衣服在城边的河里，赤脚下水，在那青石板上揉着棒槌。

天黑下来了，旅人并没有睡意，依然在街上溜达，去量量城墙上石板的尺寸，去摸摸街面上石板的光滑。末了，长久地看着夜空，作一个遐想：夜空青蓝蓝的，那也是一张大石板吗，那星星就是石板上的银钉吗？

天明起来，旅人们兴趣毫无减退，打问着石板的趣闻。旁人建议到城外乡村里走走吧。到了乡村，几乎就都要惊呼不已了，觉得到了一个神话的世界。那一切建筑，似乎从没有有了砖和瓦的概念：墙是石板砌的，顶是石板盖的，门框是石板拱的，窗台是石板压的，那厕所，那台阶，那院地，那篱笆，全是石板的。走进任何一家去，炕面是石板的，灶台是石板的，桌子是石板的，凳子是石板的，柜子是石板的，锅盖是石板的，炕围是石板的。色也多彩，青，黄，绿，蓝，紫。主人都极诚恳，忙招呼在门前的树下，那树下就有一张支起的石板，用一桶凉水泼了，坐上去，透心的凉快。主妇就又抱出西瓜来，刀在石板磨石上磨了，嚓地切开，籽是黑籽，瓤是沙瓤。正吃着，便见孩子们从学校回来了，个个背一个书包，书包上系一片小薄石板，那是他们写字的黑板。一见有了生人，忽地跑开，兀自去一边玩起乒乓球。球案纯是一张石板，抽、杀、推、挡，球起球落，声声如珠落入玉盘。

终于在一所石板房里，遇见了一个石匠。老人已经六十二岁了，留半头白发，向后梳着，戴一副硬脚圆片镜，正眯了眼在那里刻一面石碑。碑面光腻，字迹凝重，每刻一刀，眉眼一凑，皱纹就爬满了鼻梁。我们攀谈起来，老人话短而气硬。他说，天下的石板，要数清涧，早年这个村里，地土缺贵，十家养不起一头牛，一家却出几个好石匠，打石板为生，卖石板吃饭，亏得这石板一层一层揭不尽，养活了一代一代清涧人。为了纪念这石板的功劳，他们祖传下来的待客的油旋，也就仿制成石板的模样，那么一层一层的，好吃耐看。他说，当年陕北闹红，这个村的石匠都当了红军，出没在石板沟，用石板做石雷，用石板烙面饼，硬

是未被敌人消灭，却沉重地打击了敌人。他说，他的叔父，一个游击队的政委，不幸被敌人抓去，受尽了酷刑，不肯屈服，被敌人杀了头，挂在县城的石板城门上，使他们又连夜攻城，取下头颅，以石匠最体面的葬礼，作了一合石板棺材掩埋了。结果，游击队并没有垮掉，反倒又一批石匠参加了游击队……

老人说着，慷慨而激奋，末了就又低头刻起碑文了，那一笔一划，入石三分。旅人都哑然了，觉得老人的话，像碑文一样刻在心上，他们不再是一种入了异境的好奇，而是如走进佛殿一般的虔诚，读哲学大典一般的庄重，静静地作各人的思索了，问起这里的生活，问起这里的风俗，末了，最感兴趣的是这里的人。

“到山上走走吧，你们会得到答案的。”老人指着河对面的山上说。

走到山上，什么也没有，却是一片墓地。每一个墓前不论大小新旧，出奇地都立着一块石板——面刻字的石碑，形成一片石板林。近前看看，有死于战争时期的，有死于建设岁月的，每一块碑上，都有着生评。旅人们面对着这一面面碑的石板，慢慢领悟了老人的话：是的，清涧的人，民性就是强硬，他们活着的时候，是一面朴实无华的石板，锤凿下去，会冒出一串火花，他们死去了，石板却又要在墓前竖起来。他们或许是个将领，或许是个士兵，或许是个农民，或许是个村孺，但他们的碑子却冲地而起，直指天空，那是性格的象征，力量的象征，不屈的象征。

观沙砾记

正是中午，我在岸边的柳荫下乘凉，一抬头，看见河滩的沙地里，腾腾的有着一层雾气，一丝一缕的，曲线儿的模样。看得久了，又似若有若无，灿灿的却在那雾气之中，有了什么在闪光，有的如火苗，那么一小朵，里圈是红的，外圈是白的，飘忽不可捉摸；有的如珍珠，跳耀着无数光环，目不能细辨，似乎其中有红、黄、绿、紫的色彩；有的如星星，三角形的，五角形的，光芒乍长乍短。我一时不知这是什么东西，叫小女儿去寻看，只是一片河滩，满地沙砾，漠漠视而不识，而升腾的雾气灼灼，使人不能久站。回到柳荫下又看，那光亮又在那里闪耀。女儿照着一点光走去，双手捡起，捂在掌内走过来，看时，乃是一块小小的沙石片儿。

石片极平凡，三角形状，边角已成光滑，上边隐隐有几道石纹，并不算美；放在手中，不见有彩，拿近眼前，暗然无光。女儿很是纳闷，问：它在沙滩灿烂，在这里失色，这是怎么回事？

是怎么回事，我也不得其解。反复揣摩石片，想起“橘生淮南则为橘，生于淮北则为枳”的古语，猜这是地方不同所致，这石片或是从山上来的，风吹雨打，裂成碎片，随水走川过峡，万里浪淘，停在这河滩里了；这水，这气，这日，才使其显了本色，互相辉映，有了灿灿之光。如今拿在手中，没了那些就得不到其天然色泽了。由此看来，天上的星星，也是这样：它在天上，便有光亮，成其为星，落在地上了，纯乎一块陨石，有人幻想上天

摘星，以此炫耀，恐怕摘下来，也是一块冰冷顽石吧！再去推想，我们居住的地球，我们看来，是土，是石，可从别的星球看去，也一定会有光有色。那么，鱼在水里，游动有神，来来去去，可谓悠然，若坠上岸来，便会翅不如毛，尾亦无力了。鸟在云际，有容有声，高高低低，可谓自若，若坠入水去，便要有翅不能飞，有爪不能划了。世上什么东西生存，只有到了它生存的自然之中，才见其活力，见其本色，见其生命，见其价值。人往往有其好心，忽视自然规律，欲以己之意，加于他物，结果往往适得其反。

沙砾本是无情，也有如此属性，而万千世界，人为第一，百人百貌，百貌百性，不能定然，不可固一。应是让其在充分发挥自己的条件下，不拘一格，各呈其才。那么，人便更是活的，就有生气，就有创造，这个人世就有了最伟大的，最光辉的色彩。

女儿还在哀叹沙砾，说是死了，是不是还能再活？我让女儿把那石片儿抛到河滩去，站在柳荫下静观，便见又灿灿然，烁烁然了。女儿笑之，我亦笑之，沙砾似乎也在笑，一闪一闪的，绽闪着金色的微笑。

空谷箫人

我患了病，工作没了心思，心里常常忧郁，在城里便住得腻了。到乡下河川地的姨家去，先几回倒好，渐渐也就烦了；这里虽然人少，空气也好，但还不是我宽心的地方。姨说，你去山里逛逛吧；闷着无事，我真走去了。

我什么也不曾带，只捧了一支箫。自我烦闷起，这箫就是我的朋友了，我常常避着人吹；它是生长在秀水明山里的，有着清幽的嗓子，我不想让更多的人听着俗了它。它是我的。我的一腔烦闷全灌进它的肚腹，也只有我，才听懂了它的价值和意义。

我带了我的箫，蹒跚向山里去了。

这里的山，不是那北方的土山，但又不是南方的峻岭，它就是它的，秀丽的，玲珑剔透的，完全是一个性格外露的少年的形象了。山里可能很寒，什么杂木杂草也长不出，漫山到处便是竹子。

在城里，从画刊上是认识这竹子的，《辞海》上也写过它的形象：修长。今番在此山此地，才知道它竟是长在岩缝石隙中的。远远看去，一山都是绿，绿得浅，也绿得深。没有风的时候，绿得庄重，温柔，像端坐在堂上的少妇。微风掠过，就打一个酥酥的惊悸，一山都在羞怯怯的颤。

此时正是黄昏，夕阳斜在绿梢儿上，红光里渗了绿的颜色，也显得柔和可爱多了。我拣了河边的一块石头坐下来，看那河源就在山间的竹林里，白花花地淌下来；流过身下的时候，声儿是没

有的，颜色却是碧绿碧绿。我想，是这水染绿了那竹呢？还是这竹洗绿了这水？水面上送着凉气，那一定是竹叶上带来的。

我吹起我的箫来，悠悠忽忽，原来在这空谷里，声调这么清亮，音色这么圆润；我也吹得醉了……我又到了我的境界去，这山，这水，这林子，都是有情物了，它们在听着我的烦闷。我吹着，想把一腔的烦闷都吹散。我愿意将我的箫眼儿，将我的口，变成那山巅上的风洞儿，永远让风来去地吹吧！

这时候，我听见身后的竹林里，有“空！空！”的声音响起。在这寂寂的空谷，在这夕照的黄昏，除了我，还有谁肯在这儿呢？我收了箫儿，站起来，脚步捩进竹林去，那“空！空！”的声音却没了，竹子长得很盛，满枝儿“个”字，拂动起来，泠泠地响。

我又坐在那块石头上，想，这山里原本是没有人的了，那“空！空！”的响声也一定是我的幻觉了；谁还会出现呢，烦的只有我，闷的也只有我了。心里添了一重愁，箫声更幽幽了，我似乎感觉到那竹叶尖儿，那水皮面儿，停驻了箫声，要不，怎么也在瑟瑟地抖呢？

但是，差不多这个时候，“空！空！”的声音又响了。我疑惑了，重新走向那竹林去，一切又都悄然，唯有那草丛里，一点马兰花，妩媚地开放……我竟有些害怕了。

“谁？！”我叫了一声，但没有音儿，额上沁出了一层冷汗。

突然间爆起了一串咯咯声，空静的山谷里，是那样响，立即撞在对面山林里，余音在四下溢流。我惊愕间，竹林里认出一个姑娘，一捻儿的腰身，那一双小巧的脚一踮，站在了我的面前。眉眼十分动人，动人得只有她来形容她了，我想，要不是《聊斋》中的那种狐女，便真要是这竹子精灵儿变的吧？

“你？！”我恍惚中说。

“我偷听你的箫了！”她一直在笑着，末了笑得嘎地一声。“你是城里人？有一肚子心思？”

多少年来，谁这么认真地听过我的箫儿，谁又能听出它的意思呢？！”没想这荒山野地，一个弱小女子儿，竟是我的知音！

“你住在哪儿？”我问。

她笑指山腰深处，我看见的只是卧着的白云，竹的深绿，那白云绿竹处的人家。这道河水儿就从门前流来的吗？

她说她是来砍竹子的，砍了竹做那笛儿、箫儿的，大凡这里生产的竹乐，上面都刻有“空谷佳音”。我看我那箫儿，果真有这四字：噢，这伴我陪我的箫儿，竟有幸回到故乡来了！

“你们这儿竹子能做箫？”

“你瞧瞧，”她拿手里的砍刀敲敲身边的竹子，立即铮楞楞地颤响，“这竹子从土里一长出来，就是一株歌子，它从地里吸收七个音儿，就长出一个节来，随便砍一截儿来作个箫儿吹吹，就发出无穷无尽的音乐的。”

她说得妙极了，像诗一样动听。突然那巧嘴儿一搐，收了那笑，说：

“但你却辜负这箫儿了！”

“哦？”

她说：

“这箫儿原本是给人带来欢乐的，可你却让它在哭，在怨；你在城里，为什么要来这儿一个人吹呢？”

她竟问得这么厉害，足见这姑娘是我的知音了。我看着她，不知道这话藏在她什么地方；那么纤小的身子，又如何砍得动这竹子？

“是的，我太烦闷了，在城里那么活着，就像你这么一个小水灵人儿却深呆在这荒山野地里一样，人生太烦闷了。”

“烦闷？我才不呢！”姑娘又咯咯咯地笑起来了。她顺手指着一根小青竹说：“你看这根小竹子安安分分地生在这山野里，长大了能派那么多用场，它才不知道什么叫烦闷呢！我看你呀，是没

把自己放在适当的地位。”

我说，是的。但我奇怪了，她怎么说这种话？在这么个地方，她这般年纪，也变得世故了？庸俗了？我就是在箫的哀怨里找到了我自己，就像这山溪流出山沟来才发现了出路吧。

我突然问起她住过高楼吗？她说没有。问她吃过巧克力吗？她说没有。问她看过芭蕾舞吗？她说没有。

她还是不懂我的啊！

“但我知道你是人！”她说，“你总要吃五谷的。”

她问起我来了，问上到那最高峰看过日出吗？我是没有的。问吃过山里的露水葡萄吗？我是没有的。问砍过这做笛儿、箫儿的竹子吗？我是没有的。

“你让我像你们山里人吗？我何苦受这种罪？！”

她笑声又起了，满山满谷都是笑的余响了：

“山里自有我们的乐趣哩！要不能长出笛儿，箫儿？你用的心太多，脑子太紧张，像你这样的城里人，寿命才没有我们山里人长哩！”

说完，她那小巧的脚儿一踮，轻腿软腰地闪入竹林去了。一会儿拖出一捆绿竹来，掬在肩上，顺条曲径儿一直走去了。

我呆呆地坐在那里，看着她在那绿中溶了，还听见那咯咯咯的笑声飘过来，似乎那笑声便一直留在这空谷里了，在那山上，在那竹叶上，在箫眼儿上，在我的嘴唇上。

月亮已经淡淡地上来，那竹在淡淡的融，山在淡淡地融，我也在月和竹的银里、绿里淡淡地融了……我似乎想着什么，但似乎又没有想着什么，我极想再吹出一首吹熟了的忧曲儿，但我害怕吹不响，那嘴唇儿里，箫眼儿里，全蓄藏了她那咯咯咯的笑声哩。

我站起身来，踉踉地往回走，我想起了我那住在河川地的姨，我想起了我那生活的工作的城市，我一直走，走出了这长满歌子

和笑声的绿的山。

1980年4月3日夜草于西安

月 迹

我们这些孩子，什么都觉得新鲜，常常又什么都不觉满足；中秋的夜里，我们在院子里盼着月亮，好久却不见出来，便坐回中堂里，放了竹窗帘儿闷着，缠奶奶说故事。奶奶是会说故事的；说了一个，还要再说一个……奶奶突然说：

“月亮进来了！”

我们看时，那竹窗帘儿里，果然有了月亮，款款地，悄没声儿地溜进来，出现在窗前的穿衣镜上了：原来月亮是长了腿的，爬着那竹帘格儿，先是一个白道儿，再是半圆，渐渐那爬得高了，穿衣镜上的圆便满盈了。我们都高兴起来，又都屏气儿不出，生怕那是个尘影儿变的，会一口气吹跑呢。月亮还在竹帘儿上爬，那满圆却慢慢儿又亏了，缺了；末了，便全没了踪迹，只留下一个空镜，一个失望。奶奶说：“它走了，它是多多的；你们快出去寻月吧。”

我们就都跑出门去，它果然就在院子里，但再也不是那么一个满满的圆了，尽院子的白光，是玉玉的，银银的，灯光也没有这般儿亮的。院子的中央处，是那棵粗粗的桂树，疏疏的枝，疏疏的叶，桂花还没有开，却有了累累的骨朵儿了。我们都走近去，不知道那个满圆儿去哪儿了，却疑心这骨朵儿是繁星儿变的；抬头看着天空，星儿似乎就比平日少了许多。月亮正在头顶，明显大多了，也圆多了，清清晰晰看见里边有了什么东西。

“奶奶，那月上是什么呢？”我问。

“是树；孩子。”奶奶说。

“什么树呢？”

“桂树。”

我们都面面相觑了，倏乎间，哪儿好像有了一种气息，就在我们身后袅袅，到了头发梢儿上，添了一种淡淡的痒痒的感觉；似乎我们已在了月里，那月桂分明就是我们身后的这一棵了。

奶奶瞧着我们，就笑了：

“傻孩子，那里边已经有人了呢。”

“谁？”我们都吃惊了。

“嫦娥。”奶奶说。

“嫦娥是谁？”

“一个女子。”

哦，一个女子。我想。月亮里，地该是银铺的，墙该是玉砌的：那么好个地方，配住的一定是十分漂亮的女子了。

“有三妹漂亮吗？”

“和三妹一样漂亮的。”

三妹就乐了：

“啊啊，月亮是属于我的了！”

三妹是我们中最漂亮的，我们都羡慕起来：看着她的狂样儿，心里却有了一股儿的嫉妒。我们便争执了起来，每个人都说月亮是属于自己的。奶奶从屋里端了一壶甜酒出来，给我们每人倒了一小杯儿，说：

“孩子们，你们瞧瞧你们的酒杯，你们都有一个月亮哩！”

我们都看着那杯酒，果真里边就浮起一个小小的月亮的满圆。捧着，一动不动的，手刚一动，它便酥酥地颤，使人可怜儿的样子。大家都喝下肚去，月亮就在每一个人的心里了。

奶奶说：

“月亮是每个人的，它并没有走，你们再去找吧。”

我们越发觉得奇了，便在院里找起来。妙极了，它真没有走去，我们很快就在葡萄叶儿上，磁花盆儿上，爷爷的锨刃儿上发现了。我们来了兴趣，竟寻出了院门。

院门外，便是一条小河。河水细细的，却漫着一大片的净沙；全没白日那么的粗糙，灿灿地闪着银光，柔柔和和得像水面了。我们从沙滩上跑过去，弟弟刚站到河的上湾，就大呼小叫了：

“月亮在这儿！”

妹妹几乎同时在下湾喊道：

“月亮在这儿！”

我两处去看了，两处的水里都有月亮，沿着河沿跑，而且哪一处的水里都有月亮了。我们都看起天上，我突然又在弟弟妹妹的眼睛里看见了小小的月亮。我想，我的眼睛里也一定是会有的。噢，月亮竟是这么多的：只要你愿意，它就有了哩。

我们就坐在沙滩上，掬着沙儿，瞧那光辉，我说：

“你们说，月亮是个什么呢？”

“月亮是我所要的。”弟弟说。

“月亮是个好。”妹妹说。

我同意他们的话。正像奶奶说的那样：它是属于我们的，每个人的。我们就又仰起头来看那天上的月亮，月亮白光光的，在天空上。我突然觉得，我们有了月亮，那无边无际的天空也是我们的了：那月亮不是我们按在天空上的印章吗？

大家都觉得满足了，身子也来了困意，就坐在沙滩上，相依相偎地甜甜地睡了一会儿。

冬 景

早晨起来，匆匆到河边去；一个人也没有，那些成了固定歇身的石凳儿，空落着，连烫烟锅磕烟留下的残热也不曾存，手一摸，冷得像烙铁一样地生疼。

有人从河堤上走来，手一直捂着耳朵，四周的白光刺着眼睛，眯眯地睁不开。天把石头当真冻硬了，瞅着一个小石块踢一脚，石块没有远去，脚被弹了回来，痛得“哎哟”一声，俯下身去。

堤下的渡口，小船儿依然系在柳树上，却不再悠悠晃动，横了身子，被冻固在河里。船夫没有出舱，弄他的箫管吹着，若续若断，似乎不时就被冻滞了。或者嘴唇不再软和，不能再吹下去，在船下的冰上燃一堆柴火。烟长上来，细而端。什么时候，火堆不见了，冰面上出现一个黑色的窟窿，水咕嘟嘟冒上来。

一只狗，白绒绒的毛团儿，从冰层上跑过对岸，又跑过来，它在冰面上不再是白的，是灰黄的。后来就站在河边被砸开了的一块冰前，冰里封冻了一条小鱼，一个生命的标本。狗便惊奇得汪汪大叫。

田野的小路上，驶过来一辆拉车。套辕的是头毛驴，样子很调皮，公羊般大的身子，耳朵上，身肚上长长的一层毛。主人坐在车上，脖子深深地缩在衣领，不动也不响，一任毛驴跑着。落着厚霜的路上，驴蹄叩着，干而脆地响，鼻孔里喷出的热气，向后飘去，立即化成水珠，亮晶晶地挂在长毛上。

有拾粪的人在路人踉跄地走，用铲子捡驴粪，驴粪却冻住了。

他立在那里，无声地笑笑，作出长久的沉默。有人在沙地里扫树叶，一个沙窝一堆叶子，全都涂着霜，很容易抓起来。扫叶人手已经僵硬，偶尔被树枝碰了，就伸着手指在嘴边，笑不出来，哭不出来，一幅不能言表的表情，原地唏溜打转儿。

最安静的，是天上的一朵云，和云下的那棵老树。

吃过早饭，雪又下起来了。没有风，雪落得很轻，很匀，很自由。在地上也不消融，虚虚地积起来，什么都掩盖了本质，连现象都模糊了。天和地之间，已经没有了空间。

只有村口的井，没有被埋住，远远看见往上喷着蒸气。小媳妇们都喜欢来井边洗萝卜，手泡在水里，不忍提出来。

这家老婆婆，穿得臃臃肿肿，手背上也戴了蹄形手套，在炕上摇纺车。猫儿不再去恋爱了，倦在身边，头尾相接，赶也赶不走。孩子们却醒得早，趴在玻璃窗上往外看。玻璃上一层水气，擦开一块，看见院里的电线，差不多指头粗了：

“奶奶，电线肿了。”

“那是落了雪。”奶奶说。

“那你在纺雪吗，线穗子也肿了。”

他们就跑到屋外去，张着嘴，让雪花落进去，但那雪还未到嘴里，就总是化了。他们不怕冷，尤其是那两颗眼睛。互相抓着雪，丢在脖子里，大呼大叫。

一声枪响，四野一个重重的惊悸，阴崖上的冰锥震掉了几个，哗啦啦地在沟底碎了，一只金黄色的狐狸倒在雪地里，殷红的血溅出一个扇形。冬天的狐皮毛质最好，正是村里年轻人捕猎的时候。

麦苗在厚厚的雪下，叶子没有长大来，也没有死了去，根须随着地气往下掘进。几个老态龙钟的农民站在地边，用手抓着雪，

吱吱地捏个团子，说：

“好雪，好雪。冬不冷，夏不热，五谷就不接了。”

他们笑着，叫嚷着回去煨烧酒喝了。

雪还在下着，好大的雪。

一个人在雪地里默默地走着，观赏着冬景。前脚踏出一个脚印，后脚离起，脚印又被雪抹去。前无去者，后无来人，他觉得有些超尘，想起了一首诗，又道不出来。

“你在干什么？”一个声音。

他回过头来，一棵树下靠着一个雪桩。他吓了一跳，那雪桩动起来，雪从身上落下去，像脱落掉的锈斑，是一个人。

“我在做诗。”他说。

“你就是一首诗。”那个人说。

“你在干什么？”

“看绿。”

“绿在哪儿？”

“绿在树枝上。”

树上早没有了叶子，一群小鸟栖在枝上，一动不动，是一树会唱的绿叶。

“还看到什么吗？”

“太阳，太阳的红光。”

“下雪天没有太阳的。”

“太阳难道会封冻吗？瞧你的脸，多红；太阳的光看不见了，却晒红了你的脸。”

他叫起来了：

“你这么喜欢冬天？！”

“冬天是庄严的，静穆的，使每个人去沉思，而不再轻浮。”

“噢，冬天是四季中的一个句号。”

“不，是分号。”

“可惜冬天的白色多么单调……”

“哪里！白是一切色的最丰富的底色。”

“可是，冬天里，生命毕竟是强弩之末了。”

“正是起跑前的后退。”

“啊，冬天是个卫生日子啊！”

“是的，是在做分娩前准备的伟大的孕妇。”

“孕妇？！”

“不是孕育着春天吗？”

说完，两个人默默地笑了。

两个陌生人，在天地一色的雪地上观赏冬景，却也成为了冬景里的奇景。

地平线

小的时候，我才从秦岭来到渭北大平原，最喜欢骑上自行车在路上无拘无束地奔驰。庄稼收割了，又没有多少行人，空旷的原野上稀落着一些树丛和矮矮的屋。差不多一抬头，就看见远远的地方，天和地相接了。

天和地已经不再平行，形成个三角形，在交叉处是一道很亮的灰白色的线，有树丛在那里伏着。

“啊，天到尽头了！”

我拚命儿向那树丛奔去。骑了好长时间，赶到树下，但天地依然平行；在远远的地方，又有一片矮屋，天地相接了，又出现那道很亮的灰白色的线。

一个老头迎面走来，胡子飘在胸前，悠悠然如仙翁。

“老爷子，你是天边来的吗？”我问。

“天边？”

“就是那一道很亮的灰白线的地方。去那儿还远吗？”

“孩子，那是永远走不到的地平线呢。”

“地平线是什么？”

“是个谜吧。”

我有些不大懂了，以为他是骗我，就又对准那一道很亮的灰白色线上的矮屋奔去。然而我失败了：矮屋那里天地平行，又在远远的地方出现了那一道地平线。

我坐在地上，咀嚼着老头的话，想这地平线，真是个谜了。正

因为是个谜，我才要去解，跑了这么一程。它为了永远吸引着我和与我有一样兴趣的人去解，才永远是个谜吗？

从那以后，我一天天大起来，踏上社会，生命之舟驶进了生活的大海。但我却记住了这个地平线，没有在生活中沉沦下去，虽然时有艰辛、苦楚、寂寞。命运和理想是天和地的平行，但又总有交叉的时候。那个高度融合统一的很亮的灰白色的线，总是在前边吸引着你。永远去追求地平线，去解这个谜，人生就充满了新鲜、乐趣和奋斗的无穷无尽的精力。

夜游龙潭记

×年×月×日，携弱妻幼女，告假往商洛龙驹寨拜友。夜里住在寨东山湾下的村子，时已下了几日暴雨，偶尔晴空，一觉醒来，见月亮出得满圆，悄悄临窗照着；正想这月儿出得奇怪，却听见一种轰轰闷音，沉沉的，又有一些清脆韵律，恰似老驴曳动一合石磨，有磨石声，也有驴铃声。一时疑惑不解，未能入睡；翻身走出门来，见村里的柿树，红叶尽落，满村巷铺了一层。去后院寻朋友打问，他却也已起来，曰：龙潭瀑布。

这便又使我奇了，我走过多少名山大川，见过的瀑布全不是这般儿声响，便忍不住要去看看。朋友说瀑布就在村后山中，并不甚远，向导我就去了。村后就是湾里，一道白水淌下来，却悄然无声，柔弱弱的，像一位寂寞的寡妇，使人添几分悲凄；知这水闹时喧嚣，静时平和，又是同别处不一样了。步行一里，路逼仄起来，是凿在崖畔的，上载危岩，下临河谷，蛇行而上，树影落在上面，款款浮动，恍惚路移而恐于举步，正踟蹰间，脸上有了感觉，凉湿湿的，我惊慌道：又下雨了？朋友已经前去，立在一块石头上叫着：“到了！那是瀑布水沫。”

果然，石崖走过，看见前面一色白茫，上接月空，漠漠不见源头，下注深谷濛濛亦不辨终底。月下看不见那水气的五光十色，也不见飞腾的霓虹彩环，满世界只有一个乳白色的谜！朋友说，这便是龙潭了，潭底渊博，下有无数支立的磐玉，形成洞穴，水注下去，嗡嗡轰轰的声响中就有了铙音，夜静可传十余里地呢。我

听得出奇，欲要下潭亲眼儿看看，又恐深处危险；朋友竟牵我从瀑布旁的石梯而上了，说：咱们去荡舟好了。

山上还有舟荡，这更使我奇了。随那百十多层石梯上去，又到了一处山坡。山坡上满是老柏，奇形怪状，俨然是一山人物：繁枝如慈母的，怒虬如强盗的，挺拔如伟岸丈夫的，弯屈如阿谀小人的……从柏林中穿过，正感叹这无言又无声的芸芸人间，方觉自己站在一片淼水边上了。原来在瀑布石台上，两岸窄窄的黑崖间，矗起了一座水泥大坝，将水蓄成一个偌大的水库；暴雨涨溢，翻过滚水坝梁，难怪瀑布那么壮观，它的源头竟是如此大一个深湖了！

“你知道吗？”朋友一直向我提问，侃侃夸耀着这潭水。“这里有一个神话故事呢，传说当年楚军入秦，潭中出现一匹龙驹马，项羽得了，这便是乌骓。”

噢，天下闻名的乌骓，原是出于这里？！古人曰，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水不在深，有龙则灵；这里瀑布比别处神奇，莫非原因在此？我站在坝顶，尽力往下看，却什么也看不出来，想：难道这潭里只出了一个乌骓，是否能再跃出一个？是潭里已无龙无驹了，还是少了知马伯乐不再显世呢？

朋友早跑近水边，解了树根系着的小舟，在那里叫我了。我走下去，这舟长不满三尺，宽不足尺五，两人进去，一前一后，恰身而坐，但觉四面空洞，月光水影，不可一辨。桨起舟动，奇无声响，一时万籁静寂，月在水中走呢，还是舟在湖上移，我自己却早已不知身到了何处，欲成仙超尘而去了。

舟到湖心，骤然起了山风，库区是几道沟岔，风从各沟扫来，在湖面纠缠，方向不可捉摸，霎时水兴浪涌，满湖星斗碎玉烂银了般，我们一时骇然，奋力撑划，不能掌握，舟在水中颠簸旋转，正艰难，偶尔看见左前边有一小石岛，我们拚命儿向那里靠，几欲靠近，几次又冲脱。我大惊失色，害怕一时失了平衡，葬身水

底，又怕舟撞石块，摔个粉碎，只叫苦今晚要吃亏了。朋友一个努力跃身，当地一声，将手中的桨勾住了石岛上的一个石坎儿，小舟剧烈的一个颤抖，悠悠靠近了。

我们慌忙跳上小岛，待要系那舟时，舟已飘然而去，没了踪影，小岛四面唯是一片空白。小岛并不见大，十米方圆，我们相依相偎。一身湿水，被风一吹，冻得索索价抖，听满湖喧嚣，如千军万马厮杀战场，我身骨儿都吓得软了，只念叨这水库里竟还有这么个救生岛，可这么四面水围，如何下场呢？朋友安慰我，说这本是南坡半崖伸出的一个石嘴，平日并不见水，暴雨起洪，水位高了，才淹成这个模样，就让我呆着，他去南边探那石嘴脊梁了。

我瓷眼儿呆着，便见小岛的尖端儿上，孤孤地长着一株野枣刺，已经无枣无叶，黝黑的，铁条似的枝条，千百万次地在风中倒伏，响着锵唧唧的铜的声音，但又千百万次地直起身来终未断去。我不觉惊异起它来，觉得草木坚强，人却可怜，一时又觉惊悟：这么一个小岛上，孤孤长它一株，是专意儿给我以灵魂，给我以力量来的吗？

朋友探路过来，说石嘴脊梁上水很浅，但高低窄陡，需得小心；慢慢涉水上了南岸。欲想从原路返回，已是不可能了，朋友就扶我攀援南山坡，从那边的小路上绕道回去了。

返回家里，妻女还在酣睡，我便再没去就寐，愈想愈奇，捻灯就记下这次夜游；写毕，天并未明，妻女依然还在昏睡中。

陈 炉

从铜川往东南去，有一脉山，其实并不可称作山的，没有树，也没有明石，是渭北的黄土塬的沟壑。沟底极深极深，终年却不见流水；弯弯曲曲地往深处去，沿途的塄壁上都凿有窑洞，上载危崖，下临深谷，窑门口吊着印花布帘，洞前丈余见方的场地上，有小儿敲着瓷盆儿嬉闹着。走到十余里，沟道宽起来，壑势平缓，这儿一洼，那儿一塄，是极不规矩的凹凸，长短不一的瓷管儿竖在那里，青烟就端端冒出来，而且有了鸡啼。这便是一个村了；屋舍院落看不见，人家都住在塄下：凿洞而入，迎门盘炕，将烟囱开在塄上的什么地方。再往深走，沟壑却慢慢束了，愈束愈窄，愈窄愈深，末了，一个山嘴，全然挡了去路。路面上不再是黄的虚土，有了碎瓷片儿，一闪一亮的。正疑惑间，“晃晃晃”地，山嘴那边闪出一头毛驴来，有妇人赶着，驴驮上一边是瓷盆，一边是瓷碗；打问道路，她用鞭往湾后一指，笑笑地，一路悠然去了。挥步儿转过山湾，眼前豁然一亮，神奇般地出现一个偌大天地；这便是到了陈炉了。

陈炉，渭北的瓷城，一个很有特色的富极美极的地方。

早年的山头上，曾有过一座窑神庙的，相传每年正月二十日，奠太上老祖，香火十分昌盛。如今庙宇已经倒塌，荒草里还残留着几块断碑，黄土垢蒙，青苔复掩，费力擦洗，上边了了笔文，隐约可辨，曰：“周至八年，重修几次”，北宋末年，金兵入侵中原，铜川黄堡镇“十里窑场”皆毁，窑业落脚此地。瓷以缸、盆、碗、

罐、盘，釉色以黑，以白，因就“原料之便”，数百年“延传不衰”。陈炉的陶瓷究竟名气多大，销路多广，至今谁也说不甚清，只是这里遍地坭土，原是狭窄的沟壑，硬挖掘烧去，阔出了宽二里，长五里的盆地来呢；年年月月，日日夜夜，挑子、毛驴、拉车、汽车，运着瓷器出山而去，瓷器养活了陈炉的人，也养活了一沟上下的人；走遍陕北陕南，八百里秦川，家家都有着陈炉的货了。

陈炉人是富裕的，从盆地口看去，三面山坡，一台一台，尽是窑洞；拾级而上，一直摆至山顶。渭北的人家，大凡住得分散，窑洞依地势而建，一家一处，从没有陈炉这般集中，而且，窑洞皆是土凿，门面不加修饰。这里却家家砖砌洞门，一律的耐火红砖，白灰搪抹，一层一层的，使黄土山坡有了几分生动。走近沟中，挨山根往上看去，那白色的门面就不见了，是一面一面墙壁，全是瓮儿砌的，盆儿砌的，碗儿砌的，自不说那厨房、院墙，便是那厕所，也里外瓷儿，经风，耐雨，又不易倒，每每太阳一照，满山满谷一片光亮，莹莹的是水晶世界呢。

走进村去，一层窑洞，原来竟是一条自然的巷道，虽是只有半边，出奇也正是这半边：上面人家门前的场地，便是下面人家的窑顶，层层叠起来，可谓人上有人，巷上有巷。墙壁是瓷的，台阶是瓷的，水沟是瓷的，连地面也是瓷片儿竖着一页一页铺成的。站在这里，一声呐喊，响声里便有了瓷的律音，空清而韵长，使人油然想起古罗马的城堡，或是古战场情景，试想如果导演一部武打的电影，那斗打起来，是极为精彩而有趣的。这么一条巷一条巷到山顶，便没了窑洞，两排屋舍，相对而列，形成一条正儿八经的街道来。过山风却硬，早晚街头风响着哨子，人不能久站。

但是，每逢二、六日子集会，这街上就人车拥挤，远近百二十里的人，用毛驴驮了粮食，油、盐、酱、醋，穿的，用的，一揽杂物什品，从四面塬上，八方沟岔赶来。陈炉人，也早早在街

两边摆了盘儿，碗儿，坛儿，罐儿，集旺开来，叫嚷声，手拍瓷器声，高声讨价声，毛驴嘶叫声，乱哄哄地直要闹到天昏。但是，外地更多人，差不多在街上交易一通，就分头走进每条巷去，每家入家去。立即，这面坡上的人，喊着和那面坡上的人对话，买卖人检查瓷器优劣，全是用手击敲响声，坡上坡下，这儿响几声当当当，那儿响几声叮叮叮，彼此不绝。一场交易好妥了，买主们就将拴在窑口的毛驴拉过来，卸下一袋两袋粮食，装上盆盆碗碗，然后，蹲下来吸烟，但从不讨水喝，这里山高缺水，若要讨一口水，主人心里不悦，又觉不忍，常常就送给一只碗去，说：“啊，没茶叶啦，有茶叶的话，我去沟下给咱担些水上来泡茶喝呀！”

山沟下的二里路边，确实还有一口泉呢，鸡窝大个池子，周围长着蝎子草、白蒿、清凌凌聚起那么一掬，每掬一次，只能舀出半桶水来，于是乎，整个陈炉的人就都挑了水桶来排队，常常就在那儿打闹起来。如今，水的问题解决了，政府从外地抽了水来，但这里依样没有浪费水的习惯：吃饭极少吃菜，一顿饭，两个馒头，一碟辣子也便算了；洗脸水总是刚刚盖住盆底，依墙侧着，一家人，老的洗了，少的洗，脸洗湿了，水也便完了。

这地方水这么缺贵，山坡上那挂着的一片一片地，种下五升，收获一斗，亏得弄这瓷器，他们自称是捏泥搬坯。翻开每户的家谱，爷是捏泥的，儿也是捏泥的，生下孙子还是捏泥的。旧社会，夏秋二季，在地里忙活，一把庄稼打上场了，就合伙开窑，三家的，五家的，匠工，旋工，佐工，有艺的出艺，无艺的卖力。外地嫁来的媳妇，过门三天，就要去学捏泥，生儿生女，四岁五岁便给传艺。常常是呀呀幼童去作坊给大人送饭，老子在旁吃完一碗，儿子就已做碗十几个。一窑货烧成了，人熏得漆胶墨染般似的，就拿着去街上买粮食。粮价时涨时落，运气好的，换来一担几斗，粮价提了，总得几斗几升。若到年馐了，瓷就卖不出去，他们狠着心，宁可整车整车往沟里倒着次一等的瓷品，不去降价出

售。末了，瓷器愈不值钱，窑就封了。

陈炉人永远记着那糟心的日子。

如今，陈炉的小窑，再也看不到，沟底的坪场上，一排一摆的大窑，是一个规模不小的工厂。家家老少成了工人了，吃到国家的标准粉了。但这里的工人，却一样农民的打扮，他们不习惯炒菜，吃饭不习惯坐桌子。车间里，儿子在那里揉泥，泥是黑色的，细腻的，揉面式的揉好了，交给老子。老子那么年纪，扳了电闸，皮带带动一扇石磨，哗哗地飞转，泥堆上去，双手往上拥，往上拥，捏个窝儿，手趁泥，泥趁手，泥管儿眨眼长上来，手便伸进去，泥要长即长，欲圆便圆，立即便是▽形的盘儿碗儿，○形的罐儿盆儿，S形的瓶儿壶儿，似乎已不是在下苦了，是在表演魔术哩。媳妇呢，在一旁旋着泥坯，孙子来回穿插地搬运。他们大声说话，东家长，西家短，唱着“社火”曲儿，儿子唱不对了，媳妇羞笑一通，这当儿，孙子和爷爷就逗着花嘴，胡乱骂趣。下班了，家家在窑前坐地，一边喝着茶，一边听那对面坡沟里倒瓷片的响声，那一块瓷片儿，一个音符，倒下去，叮叮铃铃，当当锵锵，满沟如鸣佩环，律清韵远。

陈炉真是个好地方，名气一天天大起来，游客也一天天多起来，规模也便越发扩大，工艺也便越发提高。他们已经不满足了粗瓷，又恢复发展着青瓷。那真是上品物件，其色温温如也，其声铿铿如也，上有刻花，饰为植物、动物、人物、自然形态和几何纹样，图案生动，刀刻流畅，欧瓷虽长于艳丽，景瓷虽长于细致，但却不可相匹比呢。

辛酉年初春，我们一行四人在陈炉呆了一天，记下此文。临行，依依不舍，购得一只插花玉瓶，一套青瓷牡丹花碗。从此玉瓶置在案头，春插桃花，冬插红梅，夜来灯下作文，暗香浮动；沏一碗清茶，汁液儿青淡，茶底儿牡丹款款，香醇味长，顿时心清神明，文章也自觉有了风韵。

登鸡冠山

我的故乡丹凤县城北二里地，有一座山，没有脉岭，也没有漠坡，齐嶢嶢的，平地里陡然崛了起来；山上没有奇松古柏，没有寺院庙宇，全然裸露着石头；山顶亦无尖锥模样，等距离的分开着无数的齿形。春天，商州川里还是黄褐，它却晕染了一种迷迷丽丽的绿雾，走近看时，却出奇地没有一片绿叶，当县城南边河畔的柳絮如雪一样纷飞了，它却又出奇地黝黑得如铁。夏天里，白云常住在那山顶石隙里，一旦漫出来散步，大雨就要到了。最是那天晴日暖的早晨，太阳出来，照在那齿峰上，赤红得炽热，从此便有了鸡冠山的艳称。

鸡年初秋，一个阴雨初晴的黎明，天很闷热，我独自攀登鸡冠山。在山根的时候，看得见山上的路很多，等走上去，才知道那路没有一条可以走通。那全是牛羊踩出来的，路面上重重叠叠地有着各式各样的蹄印。我从一片荆棘丛中穿过，挂破了衣服、裤子，忽地扑棱棱一声怪叫，吓得我出了一身冷汗，原来是石壁下的几只蝙蝠在飞。我不敢往上走了，犹豫了一会儿，看看山顶，已不是十分远了，便硬着头皮又往上攀登。眼看着就到顶了，云雾却突然起来了，先是一团一堆的，被风涌着，弥漫过来，使我辨不了东西上下。我不得已又停下来，一等云雾散去，急急又往上爬，心里只有一个信念：此时此刻，要下已不可能，要脱离困境，只能往上，往上。

终于上到山顶，太阳还没有出来，天却已大白了。山顶上原

来竟是很平的场地：平就是陡的终极，这使我很奇异；推想这种感受，领悟的人又能有多少呢？从山上看下去，县城被层层的山箍着，如一个盆儿，这是往日住在县城里不能想象的，而且城中的楼很小，街极细，行人更觉可笑，那么一点，蠕蠕地动。万象全在眼底，我觉得有些超尘，将人间妙事全看得清清楚楚。

这当儿，太阳出来了，光华四射，宇宙朗朗。齿形的丛峰一下子赤红起来，我兴奋地爬上最高的那个齿上，面对红日，作着遐想：天下已经大白，这是雄鸡的功劳，可是，呼唤黎明的雄鸡在哪儿，是到地底下去了，留下了这朵鸡冠吗？这伟大的鸡，它的功劳正是在于天下大白前的巨鸣，如今虽然沉默，但它是真正的不荒寂的。

1982年3月静虚村

落 叶

窗外，有一棵法桐，样子并不大的，春天的日子里，它长满了叶子。枝根的，绿得深，枝梢的，绿得浅；虽然对列相间而生，一片和一片不相同，姿态也各有别。没风的时候，显得很丰满，娇嫩而端庄的模样。一早一晚的斜风里，叶子就活动起来，天幕的衬托下，看得见那叶背上了了的绿的脉络，像无数的彩蝴蝶落在那里，翩翩起舞，又像一位少妇，丰姿绰约的，作一个妩媚媚的笑。

我常常坐在窗里看它，感到温柔和美好。我甚至十分忌妒那住在枝间的鸟夫妻，它们停在叶下欢唱，是它们给法桐带来了绿的欢乐呢，还是绿的欢乐使它们产生了歌声的清妙？

法桐的欢乐，一直要延长一个夏天。我总想那鼓满着憧憬的叶子，一定要长大如蒲扇的，但到了深秋，叶子并不再长，反要一片一片落去。法桐就削瘦起来，寒伧起来，变得赤裸裸的，唯有些嶙嶙的骨。而且亦都僵硬，不再柔软婀娜，用手一折，就一节一节地断了下来。

我觉得这很残酷，特意要去树下拣一片落叶，保留起来，以作往昔的回忆。想：可怜的法桐，是谁给了你生命，让你这般长在土地上？既然给了你这一身的绿的欢乐，为什么偏偏又要一片一片收去呢？！

来年的春上，法桐又长满了叶子，依然是浅绿的好，深绿的也好。我将历年收留的落叶拿出来，和这新叶比较，叶的轮廓是

一样的。喔，叶子，你们认识吗，知道这一片是那一片的代替吗？或许就从一个叶柄眼里长上来，凋落的曾经那么悠悠地欢乐过，欢乐的也将要寂寂地凋落去。

然而，它们并不悲伤，欢乐时须尽欢乐；如此而已，法桐竟一年大出一年，长过了窗台，与屋檐齐平了！

我忽然醒悟了，觉得我往日的哀叹大可不必，而且有十分地幼稚呢。原来法桐的生长，不仅是绿的生命的运动，还是一道哲学的命题在验证：欢乐到来，欢乐又归去，这正是天地间欢乐的内容；世间万物，正是寻求着这个内容，而各自完成着它的存在。

我于是很敬仰起法桐来，祝福于它：它年年凋落旧叶，而以此渴着来年的新生，它才没有停滞，没有老化，而目标在天地空间里长成材了。

1981年8月16日作于静虚村

夜在云观台

三年前，我从学校毕了业，莽撞撞入了社会，经了好多世事，人情却未练达，心便厌厌起来。在家读了些吉摩的书，只是一心儿恋那山水；便借着休假期，自往丹江泛舟而游。到了阳县，听得有一处胜地，便打问路径，一路寻着逍遥去了。

先是逆着鲁羊河而上，河面很宽，水没过膝盖，两岸杨柳如堵墙一般，间或空出一段，看见岸上人家：一幢竹楼，半匝篱笆，有鸡的几声细吟。走上半天，河水愈来愈浅，人家也见得稀少，末了，绿树围合了河面，只有一道净水从树下石板上流出，旋着轮状，自生自灭。眼见得天色晚下来，心想有胜地必有人家，便信步走去觅宿。

进了绿树林子，在浅水中的石头上跳跃着走了一气，便见有了一条道路，道路两边不再是杨柳，挤满了竹，粗者碗口粗，细者恰有一握，出奇地都是出地一尺，便拐出一个弯来，然后端端往上钻去。时有风吹过来，一声儿瑟瑟价响，犹如音乐从天而降。竹林过去，便见一座石山梁，山梁赤裸，不长一棵树木，也没一片草皮，沿山梁脊背凿着一带石阶。阶宽六寸，刚好放下脚面，阶距却一尺，步蹬一阶有余，跨两阶不足，需是款款慢上，不敢回头下看。这么上不到一半，便气喘吁吁，骇怕得起了一身的鸡皮疙瘩。

好容易登到最后一阶，软坐下来，小腿还在抖抖跳动不已，正感叹天地造物奇特，倏忽听得有什么响动，时而似云外闷雷，时

而又觉在身下，四下看时，才见东西山梁两边，各有了两渠水悠悠去了。源头正从山湾后而来，在这山梁下凿分洞而过，水色翻白，山梁后侧刻着斗大的隶书：滚雪。

一时倒忘了疲倦，我踏着源头走去，山势陡然窄得多了，拐过又一弯处，竟是一大潭渊。水青得发黑，幽幽地如一泓石油。潭上有一架大拱桥，弯弯的撑着两边山崖，像是一把张口钳，又像是一张拉紧的弓，似乎稍一松动，那山崖便要合拢。走上桥去，立即看见水里有了黑影；像在上镜中的梯子，愈往上走，那黑影愈拉得长，风动波起，那桥那人就在潭底晃动，自觉脚下的桥面也在动了，再不敢挪步。

我大惊失色，立在桥上，听山鸟在两边林里喧闹，偶尔一条两条鱼跃起，在水面上打得啪啪响，愈觉得静得可怕了。山色更暗起来，山根有了雾，先是一抹，接着繁衍成一个带状，霎时间爬上桥头。我一时不知何处有着人家，忽见潭上边的一块巨石上，端坐了一位老者：盘脚搭手，垂钓静观。我忙叫了几声，那老者竟不应不动。

我慌忙跑过拱桥，随那边一条小路跑去，却见眼前兀然一座大坝，尽是大块青石砌起，两边又是杨柳青竹，只有风声竹声树声。我站在那里，茫然不知所措。我悔不该一个人竟到了这里，实在是太可怕了！顿时周身冷汗，头发一根根竖了起来，拔腿又往回路跑去，却见林中路分出几条岔道，奔来拐去，自不辨了东南西北。

忽在远处，有了一点光亮，忙跑近一看，才发现是一处院落，门掩着，后屋的台阶上，有人在灯下剖鱼——正是那垂钓的老者呢。

“老伯！”我站在他的面前问：“这是什么地方？”

老者抬头看着，用手指着耳朵，示意耳朵不灵了。我大声又说了一遍，老者叫着：

“这便是云观台啊！”

云观台是风景胜地，如何没有游人，又如何没有什么人家？我大声问一句，老者答一句，好不容易才弄明白：这里是云观台水库，五年前建成的，守库人一共四个，今早到县上办事，去了三人，明日方能返回，就剩下这眼花耳聋的老者了。老者知道我远路而来，就安顿我在东厢房里住下，又沏了一壶茶，说：“这是山上产的雀舌茶，煮的是这水库的水，你尝尝，味儿不错呢。”

我打开茶碗盖，果然一层白气，吹了一口，白气散去，水面上显出皱皱的纹痕，那雀舌浮在碗中，不漂也不沉，色并不浓，一股清香钻进鼻来。呷过一口，满嘴醇甘，我连声赞好。老者笑而不语，又剖他的鱼去了。

“喝完，好生睡吧。明日尝尝我们水库里的鱼。”

我独坐在房里品茶。新月初上，院里的竹影就投射在窗纸上，斑斑驳驳，一时错乱，但竿的扶疏，叶的迷丽，有深，有浅，有明，有暗，逼真一幅天然竹图。我推开窗便见窗外青竹将月摇得琐碎，隔竹远远看见那潭渊，一片空明。心中就又几分庆幸，觉得这山水不负盛名，活该这里没有人家，才是这般花开月下，竹临清风，水绕窗外，没有一点儿俗韵了。

我没了睡意，挑帘儿走了出来，老者还在剖鱼，我便对他夸道这地方绝妙，恨不能长住这里，看雾聚雾散，观花开花落，浪迹山水，乐得悠然。老者先是含笑，再是不语，末了狐疑起来，说：“照你这等心绪，这山水也会使你厌烦的哩！”

“哪里，住在这里，就不开会了。”

“还有什么好处？”

“起码不多和人打交道吧。”

老者突然嘻嘻大笑起来：“年轻人，你要知道，人是活群的，是热闹的，是鱼就应该到海里去，是虎就应该到林里去，要不，虎也要成了犬呢！”老者说完，又嘻嘻大笑不已，我却无言可答。老

者端了灯，提着剖好的鱼进房里去了，院子里还留着那笑的余音。老者在房里又说道：

“年轻人，要说这云观台风光，你还没有到那最绝的地方去呢。凭这夜色，你去那大坝上看看吧，那儿更是没个人影，才是清静哩！”

我突然想起了来时的惊恐，猜想那大坝之上，湖水浩渺，万籁俱寂，是何等可怕的境界，心里便怯了许多。

老者又走了出来，站在月光下说：“你去看看大坝里的水也好哩，那里边蓄了上百万个立方的水，静得落个树叶也能听见。可水蓄在这里，为的就是流下山去，水都恋着山下的田地庄稼，何况人呢，你要寻什么，又要想摆脱些什么？你走到哪儿，不是脚下都带着影子吗？你走了一路，哪一夜月亮不相随着你呢？”

我蓦然有些醒悟了，刹那间感觉到了我的幼稚，我的浅薄，我的可笑。我真想走过去握住老者的手，叫他一声“老师”，脚下却挪不开来，一股热辣辣的东西涌上脸面，只见那身后的竹帘影儿，静静地垂在新月里，那老者的笑声徐徐地浮动，悠悠远去了……

白 夜

我常常有这么个怪现象：做过的梦，过了不久，便就实现了。今天冒了大雪，从城里去秦岭办事，半夜在山根下了火车，走了十几里路，黎明的时候，赶到这村口。雪是不下了，却觉得这儿好眼熟！想来想去，蓦地记得这似乎是我一个月前梦里去过的地方呢。

那梦里就是这个样子的：没有月亮，没有星星，落了叶的树，黑了枝的线条，睡了的房子，黑墙的三角和斜面；除此都是雪白的了。夜，不是黑的概念了，白的朦胧，白的迷离，是一个古老的童话，一个单纯和朴素的木刻版画啊。

这使我十分地骇怕了，不知道这是有了什么神鬼儿作祟，还是所谓的生物电感应所致呢？我裹紧了衣服，再不敢想那梦的事，也不敢在这野外多呆一会，急匆匆要走进村去，寻一户人家。

村子里静悄悄的，没有一个人影，也没有一只狗咬。从巷道里过去，雪落得很深，一脚踩下去，没了小腿，却没有一点声息。走进一家，院子里平静静的，一直走近门口，门被雪封了半边，只看见那黑色的门环，一动未动，像画上的一般。轻轻一推，门关着，我只好又退出来。反身看去，那脚印却就消失了。

再往巷子深处走，两边墙上的雪堆偶尔就掉下来，直埋了我的大腿。绕进一家篱笆，脚下依然没声无息，那门又是被雪封了，严严实实的，推也无法推了。

我退在了巷道里，听见了自己打的嗝儿；倏忽间，头发根根

竖起来了：这个山村要被大雪埋掉了！天黎明了，山民们还这么沉睡不醒，是他们的懒惰，还是雪的温暖下使他们失去了黎明醒来的本能，而遭了如此的不幸吗？

我无目的地向巷的一头跑去了，感到了孤独，感到了寂寞，感到了恐惧，想这一场大雪，是天上云朵的脱落吗；这么个地方，为什么就要有这么个村庄，这么个村庄为什么偏要住了人呢？！

可怜的人啊，在大自然面前，多么无能为力！我深深地后悔这次夜行，我狠命地跑去，步子却迈不开去，似乎谁在拉扯着我的衣襟，我预感到我已是电影里死前那种慢镜头，很快就要倒下去，埋在雪底，然后是一个平静的雪景……

突然，铃响了。很响的铃声。整个白夜似乎都在颤抖了一下，我兀自站住了，不清楚怎么会有了铃声。我觅着铃的声音，跑了过去。

巷口的那边，一个高地，飘着一丝铃的余韵。跑近去，是一座院落，院前一株老树。门开着，树上垂一根绳索，绳索顶端是一口铃，绳还在摇着，人却是没影的。

我疑惑着，四面看时，就见树远去五米的地，一个黑色的窟窿边，正弯腰站着一个人，一个很老的人。

“大伯！”我叫着，声音有些发抖了。“铃是你敲的？”

“学校的铃我敲了十几年了。”

“快，大伯！”我说：“你知道吗，村里家家的门被雪封了，人要捂死在里边了。”

老人却哈哈地笑起来了：

“你是外地人吧，雪怎么会捂死人呢？每年冬天都有这天气，大雪下来，常要埋了门窗，人们觉得暖和，就会误了起床。亏得我住的高，在风头上，雪是落不住的。这就是我们这里的白夜啊！”

“白夜？”

“是的，白天的黑夜，黑夜的白天。”

这真是诗意的语言，奇妙的山地。我心松了下来，却还惊惑不解。回望着这白夜下的山村，心有余悸地说：

“这雪太可怕了，把什么都埋住了。”

“那不见得，你瞧这井，不管多大的雪，它能盖住吗？”

老人直起腰来，却提了一桶水，原来那黑色的窟窿竟是一口水井，水并不深，用手就可以拔绳打水了。我走近去，在白夜里，井上腾着丝丝的热气，竟在那井壁口上，看得见长着一个小小的竹笋。

我说：

“这种白夜，会有多少天呢？”

老人说：

“断断续续一个月吧。”

“一个月？那人不冻坏吗？”

“不，冻死的只是细菌，只是脆弱的生命。这白夜要是哪年少，春上人才要害病呢。你知道吗，这个村里人都长寿到八十多岁哩。”

“可这地方，毕竟也太寂寞了。”

“耐过寂寞的，才是伟大哩，同志！”

老人对他的教学的语言，似乎很得意了，那么眯着眼诡笑了一下，提了水桶，就蹒跚地向校门走去了。

我站在这白夜里。长久地站着，作着遐想。似乎悟出了几分东西，却还有几分疑惧，便又向村里跑去了。

村巷里，果然有了人走动，有的人家正打开了门，雪却像一堵墙挡在门口，出来不得，便见烧热了锅，那么端着，一下就钻出来了。然后，一家人全站在院下里，乐得大叫：

“好雪，好雪，明年麦子要丰收了！”

看着这白夜的地方，看着这一个个憨厚的山民，原来他们是那么平和，那么乐哉，那么一切无所谓，我突然觉得这是实实在

在发生的事呢，还是我又在做着什么梦了。但无论如何，我是感到了脸在发烧。

1981 年 9 月 30 日夜于静虚村

对 月

月，夜愈黑，你愈亮，烟火熏不脏你，灰尘也不能污染，你是浩浩天地间的一面高悬的镜子吗？

你夜夜出来，夜夜却不尽相同：过几天圆了，过几天亏了；圆的那么丰满，亏的又如此缺陷！我明白了，月，大千世界，有了得意有了悲哀，你就全然会照了出来的。你照出来了，悲哀的盼着你丰满，双眼欲穿；你丰满了，却使得得意的大为遗憾，因为你立即又要缺陷去了。你就是如此千年万年，陪伴了多少人啊，不管是帝王，不管是布衣，还是学士，还是村孺，得意者得意，悲哀者悲哀；先得意后悲哀，悲哀了而又得意……于是，便在这无穷无尽的变化之中统统消失了，而你却依然如此，得到了永恒！

你对于人就是那砍不断的桂树，人对于你就是那不能歇息的吴刚？而吴刚是仙，可以长久，而人却要以暂短的生命付之于这种工作吗？！

这是一个多么奇妙的谜语！从古至今，多少人万般思想，却如何不得其解，或是执迷，将便为战而死，相便为谏而亡，悲、欢、离、合，归结于天命；或是自以为觉悟，求仙问道，放纵山水，遁入空门；或是勃然而起，将你骂杀起来，说是徒为亮月，虚有朗光，只是得意时锦上添花，悲哀时火上加油，是一个面慈心狠的阴婆，是一泊平平静静而溺死人命的渊潭。

月，我知道这是冤枉了你，是屈解了你。你出现在世界，明明白白，光光亮亮。你的存在，你的本身就是说明着这个世界，就

是在向世人作着启示：万事万物，就是你的形状，一个圆，一个圆的完成啊！

试想，绕太阳而运行的地球是圆的，运行的轨道也是圆的；在小孩手中玩弄的弹球是圆的，弹动起来也是圆的旋转。圆就是运动，所以车轮能跑，浪涡能旋。人何尝不是这样呢？人再小，要长老；人老了，却有和小孩一般的特性。老和少是圆的接笋。冬过去了是春，春种秋收后又是冬。老虎可以吃鸡，鸡可以吃虫，虫可以蚀杠子，杠子又可以打老虎。就是这么不断的否定之否定，周而复始，一次不尽然一次，一次又一次地归复着一个新的圆。

所以，我再不被失败所惑了，再不被成功所狂了，再不为老死而悲了，再不为生儿而喜了。我能知道我前生是何物所托吗？能知道我死后变成何物吗？活着就是一切，活着就有乐，活着也有苦，苦里却也有乐；犹如一片树叶，我该生的时候，我生气勃勃地来，长我的绿，现我的形，到该落的时候了，我痛痛快快地去，让别的叶子又从我的落疤里新生。我不求生命长寿，我却要深深祝福我美丽的工作，踏踏实实地走完我的半圆，而为完成这个天地万物运动规律的大圆尽我的力量。

月，对着你，我还能说些什么呢！你真是一面浩浩天地间高悬的明镜，让我看见了这个世界，看见了我自己，但愿你在天地间长久，但愿我的事业永存。

作于 1981 年 11 月 29 日静虚村

文 竹

离开我的文竹，到这闹闹嚷嚷的城市里采购，差不多是一个月的光景了。一个月里，时间的脚步儿这般踟蹰，竟裹得我走不脱身去，夜里都梦着回去，见到了我的文竹。

去年的春上，我去天静山上访友，主人是好花的，植得一院红的白的紫的，然而，我却一下子看定了那里边的这盆文竹了。她那时还小，一个枝儿，一乍高的上来，却扁形地微微仄了身去，未醉欲醉的样子，乍醒未醒的样子。我爱怜地扑近去，却舍不得手动，出气儿倒吹得她袅袅浮拂，是纤影儿的巧妙了，是梦幻儿的甜美了。我不禁叫道：

“这不是一首诗吗？”

主人夸我说的极是，便将她送与我了。从此我得了这仙物，置在我的书案，成为我书房的第五宝了。她果然地好，每天夜里，写作疲倦了，我都要对着那文竹儿坐上片刻：月光是溶溶的，从窗棂里悄没声儿地进来，文竹愈觉得清雅，长长的叶瓣儿呈着阳阴；楚楚地，似乎色调又在变幻……这时候，我心神俱静，一切杂思邪念荡然无存，心里尽是绿的纯净，绿的充实。一时间，只觉得在这深深的黑夜里，一切都消失了，只有我了；我也要在这深深的夜里化羽而去了呢。

她陪着我，度过了一个春天，经过了一个冬天，她开始发了新枝，抽了新叶，一天天长大起来，已经不是单枝，而是三枝四枝，盈盈地，是一大盆的了。我真不晓得，她是什么精灵儿变的，

是来净化人心的吗？是来拯救我灵魂的吗？当我快乐的时候，她将这快乐满盆摇曳，当我烦闷的时候，她将这烦闷淡化得是一片虚影，我就守在她的面前，弄起笔墨，做起我的文章了。人都说我的文章有情有韵，那全是她的，是她流进这字里行间的。啊，她就是这般地美好，在这个世界里，文竹是我的知己，我是再也离不得她了。

然而，我却告别了她，到这闹市里来采购，将她托付养育在隔壁的人家了。

这人家会精心养育吗？他们是些粗心的人，会把她一早端在阳光下晒着，夜来了，会又端着放在室里吗？一天可以办到，两天可以办到，十天八天，一个月，他们会是不耐烦了，把她丢在窗下，随那风儿吹着，尘儿迷着，那叶怕要黄去了，脱去了，一片一片，卷进那猪圈牛棚任六畜糟踏去了。那么，每天浇一次水，恐怕也是做不到的，或许记得了倒一碗半杯残茶，或许就灌一勺糊锅水呢。那文竹怎么受得了呢，她是干不得的，也是湿不得的，夕阳西下的时候，舀一碗水来，那不是净水，也不是溶着化肥的水，是在瓶子里沤了很久的马蹄皮子的水，端起来，点点滴滴地渗下去的呢……

唉，我真糊涂，怎么就托付了他们，使我的文竹受这么大的委屈啊！

采购还没有完成，身儿还不能回去，愁得无奈了，我去跑遍这城的所有公园，去看这里的文竹。文竹倒也不少，但全都没有我的文竹的天然，神韵也淡多了，浅多了。但是，得意洋洋之际，立即便是无穷无尽地思念我的文竹的愁绪。夜里歪在床头，似睡却醒，梦儿便蹒跚地又来了。但来到的不是那文竹，是一个姑娘，我惊异着这女子的娟好，她却仄身伏在门上，抖抖削肩，唧唧嗒嗒地哭泣了。

“你为什么哭了？！”我问。

“我伤心，我生下来，人人都爱我，却都不理解我，忌妒我，我怎么不哭呢？”她说，眼泪就流了下来。

哦，这般儿的女子处境，我是知道的：她们都是心性儿天似的清高，命却似纸一般的贱薄，峣峣者易折，皎皎者易污啊。

“他们为什么这样？他们为什么要这样？！”

我却淡淡地笑了：

“谁叫你长得这么美呢？”

她却睁大了眼睛，定定地看着我，有了几分愤怒：我很是窘了。她突然说：

“美是我的错吗？我到这个世上来，就是来作用、贡献美的。或许我是纤弱的，但我娇贵，但我任性，我不容忍任何污染！”

我大大地吃惊了：

“你是谁，叫什么名子？”

“文竹！”

文竹？我大叫了一声，睁开眼来，才知道是一场梦了。啊，是一场梦呢？！往日的梦醒，使我空落，这梦，却使我这般地内疚，这般地伤感呢？我沉吟着，感到我托付不妥的罪过，感到我应该去保护的责任；我一定是要回去的了，我得去看我的文竹了。

作于1981年1月20日静虚村

冬 花

七寸宽的，一尺长的，一件印刷品，嵌在银铂花边的玻璃框里，挂在西安画册店里出售了。我看见它的时候，它蒙着一层灰尘，已经长久没人问津。我心儿就楚楚地伤感起来：这么一件艺术珍品，在这么大个西安，竟没有多少人去欣赏！但我毕竟又十分地庆幸，立即便掏钱买回来了。

这是一幅日本名画，作者是东山魁夷。我得到它的那天，是八〇年九月十三日的黄昏。

我把这幅画挂在房子中央，我认为是上品妙物。那些流行小说，我只是读一遍罢了，那些热闹电影，我只是看一遍就罢了；但这幅画，一个简单的风景小品，我却看不厌腻；深深理解了绘画之所以是绘画，小说不能代替，电影不能代替；它却能表现小说、电影不能表现的东西。

那画儿描绘的是一个冬夜。天上有一轮月亮，满满圆圆的，又在中天，可见是十五夜晚的子时。没有一点杂云，也没有一颗星星，占去了画面的三分之一的空间。月亮却是不亮，淡极，白极，不是小说里常常描写的是一个玉镜儿，或者是一个灯笼；妥妥切切的应该是一个气球；也不实在，或者只是虚幻着的一团白光罢。冬天的夜里童话的世界吗？整个画面的颜色是种昏黄。那二分之一的下面盈盈地是一棵老树，或是核桃树，或是七八十年植的苦楝，树冠呈着扇形，隆地而起的半圆。树枝一动不动的，没有一片叶子，没有一个小花小果，连一只栖鸟儿也没有；枝条错综复

杂，有点儿像中国农民画的“连理枝。”全树一色灰白，虽然不是晶莹般地透明，但比夜色亮多了，不知道是落了银粉？还是挂了微霜？

画面上再没有什么了，朦胧而又安静，虚空而又平和，我只能说出它的物理成分，却道不出它的情调；或许我意会了，苦于用语言不能表达。我怕最伟大的文学家也说不出，可任何一个平凡的人却能感觉出这是冬夜。

多么冷的一个夜晚啊，月亮欲明未明，世界在朦胧中虚去了，淡去了，只有树存在。我突然间觉得，这个地方，我是熟悉的，但是什么地方，什么时间，我却又不知道。我已经发冷，瑟瑟价抖动起来，感到衣裳太单太薄了，似乎不可忍耐了。

这是什么缘法呀，画儿，我一见到你，我就想哭呢。

那是几年前的一天，我正烦乱，心绪不收，踉踉到大街上去了。行人是匆匆的，他们像似都寻到了快活；我站在热闹之中，却显得更加孤独和寂寞，就逃进那画册店去。这画是挂在墙上的，我一眼就看见了，停下脚步，痴痴呆呆，像在千里之外突然遇见了知音，像浪迹的灵魂突然寻到了归宿，一时气沉丹田，膝腿发软，双手松松地垂下来了……

这正是我思我想的冬天！我真想就睡在这树下，像树枝儿一样僵硬，让大地就在身下。让霜泛在身上，月光照着，一起蛰去，眠过这整整的一个冬天，直到来春的“惊蛰”的那声响雷。

这幅画儿挂在我的房中，我把它像佛殿的菩萨一样供着，每每心烦意乱，就面画而坐，它似乎是安宁我的神灵，我于是得到了慰藉，得到了解脱；我觉得我是唯一能理解它的了。

有这么一回，我正看着，偶尔间在画的左角，发现了小小的两个字：冬花。这是画的题字，却竟使我大吃一惊，而且从此陷于疑惑了。那题字笔画了了，而且我一直未能注意；它怎么是“冬花”呢？冬天是不可能有什么花的，画面上又没有画花，何以是花

呢？

我是不知道的了。月下树下是没有一个人，东山魁夷又在日本，问谁去呢？我苦闷了三天，终于看出这树是长在河边的，或者场畔的，那么，这几步之外，该是有村，有人的了。这得要去问那人了。

人呢？在这沉沉夜里，人恐怕掩了柴门，埋了炭火，已经睡了。昨日里刮了一天风，飘走了树上最后一片叶子，今夜里，才冷得这般干，这般清；那人如何消得长夜，推开了那扇窗子，看着这树了。他是在想：今夜里有月亮了，这么地满圆；白天里发光的叫太阳，月亮是夜的太阳吧？夜本来是极黑的，夜的太阳出来了，黑里才有了白光。这树，是枯了吗？但昨天的风里，它并没有掉下来，它静静地在冬夜里，沉思了，默想了，或许正在做一个长长的梦，梦见春天的花，春天的叶，春天的果呢。生物学家讲：树有多高，根有多长，它在地面上是一个枝的半圆，地下的那根该是另一个半圆了，在向纵深掘进，在积蓄力量。地上地下，一个满满的圆，是贡给暮老的冬天的一个花圈？是献给新的春天的一个花环？那人一定是在唱了：

黑黑的天空一轮月亮，
那是夜的太阳，
孤独的太阳，孤独的灵魂，
冬夜从此不再漆黑。

茫茫的大地一棵树木，
那是冬的花蕾，
寂寞的花蕾，寂寞的灵魂，
冬天从此有了颜色。

啊，冬天并不是死寂的，冬天有花呢。这是那人看见的，也是他告诉我的。这个不知名儿的，不见脸儿的人，揉着睡眼，打

着哈欠，伸舒了身骨，怕要走下炕来，步出门去；而他终没有时间走进这画里来，又去忙他的事儿了：去修理春耕的农具，去精选春播的种子……

啊，我真想唤出那人来了！尊敬的，你肯出来吗，带我一块度过冬天，说给我些冬天的童话，教给我些春耕的劳作，我一定要叫着你是老师，好吗？

1981年4月2日于天水

溪

逝者，是那条小溪吗？

多少个年头了，我全然忘却了它，漠漠的心的沙漠里，没了它的踪影，痕迹儿也不曾留的。回到乡里，站在陌生了的竹楼上，看那走时的绿的窗棂，已经变黄了，指头宽的裂缝里，风在呜呜地颤吟；儿时用小刀学刻在梁柱上的“上下来去，上去下来”，依稀可辨。然而，我已经是满脑袋的白发了。我是踌躇满志地从这里出走的，三十年过去了，我带回了什么呢？是那一个地方刊物的小小的编辑名称，是那扎得方方正正的两三本速朽的自著小书。何苦那时不曾呆在乡里务务庄稼，一年自有一年的收获呢！

在家闲得无聊，该养养花了？花是春的精灵儿，一时鲜艳，独占风流，到头来却也要一片一片付之东风。……哦，去钓钓鱼吧。山根下的溪里是有鱼的。傍晚的时候，冒着蒙蒙细雨，披一领蓑衣，垂钓天花草岸边，任那黑脊梁的，白脊梁的愿者上钩吧；纷纷乱乱的思想，该收拢一起，沉下藻影青淡的水底去了哩！……我却觉得可笑了：那小溪还在吗？它碗口般的粗细，自不说少那横冲直撞的模样，连哗哗的声音也没有响过；温温柔柔的，羞涩得使人可怜。三十年了，天上有着太阳，地上有着黄风，还有它的存在吗？我真不知道，这一颗懊悔的灵魂，将会有什么给以慰藉，在哪一块地上能得以安宁呢？

使劲撞开那里久未打开的窗棂，竹楼似乎也在动了一下。风在外边起落，托着一片黄叶，黄中有了沉郁的红晕。山还是那么

高，地还是那么平，一切都还是……可是，小溪竟还是小溪哟：缓缓的，悄悄的，依然流淌。

“可能吗？”

夕阳正涂抹着它，是一条金色的线条，天愈暗下来，它愈亮的分明；太阳终于在地平线上一闪，田野里黑黝黝的，只有它的银白，银白，似乎要使一切都照亮起来。一群野鸭子在那里出现了，先是无数的黑点，盯着它，好像要永远不动似的；眼才一眨，那黑点儿倏忽大起来了，听见了啪啪的嬉水声，偶尔几声嘎嘎。似乎有一个孩子在那里出现了，穿着兜肚，扬着肉窝儿的胖手，跑呀，叫呀……

哦，那便是我哩。儿时的傍晚，我是常常在那里玩耍的。第一次在那里发现了月亮，大呼小叫起来，还以为月亮就住在水里。小溪里有过我的身影，有过我的笑，我偷偷撕了爸爸的书皮，叠各式各样的小船放在那里……三十年了，我的笑还在吗？那纸的帆船呢？它还在流着，我却回来了，是一个老头了。

“听说你是名人了？”

隔壁阿三来看我，他也已经是胡子的人了，看着我笑。我很惭愧。三十年了，只会弄点文字，实在可笑，写那么几本小书，也算名人吗？

“回来还要写吗？”

我没有这份心境，我说：我老了，没有精神了，没有灵感了……我不知道我说些什么，惶恐地跳开了。我想哭，哭我自己，哭逝去的时光，哭我的碌碌无为。

然而，小溪还在流着，那样明亮，那样区别于黑夜，在田野里流淌。

一夜的秋雨，嘀嗒，嘀嗒，在芭蕉叶上响吗？在小溪上响吗？今夜的梦也做不完整，全被雨点敲得碎碎零零的了。天明，老伴醒得很早，拉我出去散步。

“吸吸新鲜空气啊！”

我怕见到它，但我又想见它。它果然是我记忆中的模样，那般纤细，似乎我手伸下去，就会拎起它来；依然是温柔，才掬在手里，就从指缝里漏了，还有那淡月，残星。我真想不通，它竟流了三十年：没从沙石中漏掉吗？没被泥土吞食吗？看得见水底的石子，一颗，两颗，虎狐皮一样的花纹；黑脊梁的，白脊梁的小鱼又一簇一簇在那里咂嚼，怡然自乐的使人添了几分醋意；远远的上游草丛里，坐着一对少男少女，相依相偎，水皮子上漂下来一片又一片的糖纸儿。

老伴示意让我看，挤挤眼，眼里有一股亮光。我竟奇怪，这少女才有的亮光，在她那浑浊的眼里还会闪现？我想起我们恋爱的热烈，那蜜月的香甜……我终于淡淡地一笑了：老了还说少年？！

唉，一切都逝去了。我儿时的纸船如果还在，不知已搁在了哪块沙石上了，卡在哪丛柴草根里了。小溪上时而出现微波，时而出现漩涡，那微波一定是它的皱纹，但是，为什么一闪就过去了，那漩涡难道是青春的酒窝吗？

“啊？！”

孙子跑来了。幼稚的孩子是最快乐的，马驹一般地在田野里奔跑，跳跃，翻着跟斗。这孩子哟。

“爷爷，这小溪为什么要流呢？”

“不知道。”我懒得说，其实也真不知道。

“小溪流到哪儿去呢？”

“不知道。”

孙子生气了，再不理我，兀自玩他的：将蒲公英吹起来，将蝗蚓逗出来，用衣服去扑打翩翩的蝴蝶。我只关心那云，东边来的，西边来的，在半空里重叠，融合，酝酿……忽儿又都匆匆消失了。小溪弯弯曲曲地在田野里流，我想，它一定会疲乏的，会厌烦的，或许在什么地方堵成一个潭了，那水一定会变黄的，患

了肝病一样的脸黄，或许，出现一层铁锈般似地红，就像心脏病的老人了吧。

于是，我叹了一口气，欲要把不安静的心潮渐渐平复下来，但是，孙子在远处大声叫喊起来了：

“爷爷，我知道溪水流到哪儿去了！”

傻孩子，他懂得什么啊？

“它在树叶里。”

他掐下一片树叶，叶子上泌出了几滴水点儿来。

“它在花尖儿上。”

那花尖儿上，果然都顶着一颗亮晶晶的露珠儿。

我心跳起来了，蹦蹦，蹦蹦，似乎还有了一种韵律了。我爬起身，活动了四肢的关节，顺着小溪走去：难道这是真的吗？难道我不懂得了这小溪吗？或许，它流的永远是很细很细的，历程可能不远不远；或许，尽头只在绿的叶脉儿里，红的花尖儿上，那么，它还会在什么地方呢？突然，有什么在驱使着我也去追寻了，追寻着去了。

池 塘

那时候，我很幼小，正是天真烂漫的孩子，父亲在一次运动中死了，母亲却撇下我，出门走了别家。孤伶伶的我，就被祖母接到了乡下的老家。祖母已经年迈，眼花得不能挑针，终日忙着为人洗衣，小棒槌就在捶布石上咣当咣当地捶打。我先是守在一旁，那声响太是单调，再不能忍，就一个人到门前的池塘寻乐去了。

池塘里有着生命，也有着颜色，那红莲，那白鹅，那绿荷……它们生活它们的，各有各的乐趣；我却不能下水去，只是看那露水，在荷叶上滚成碎珠，又滚成大颗，末了，阳光下一丝一缕地净了，那鱼群，散开一片，又聚起一堆，倏然全然逝去，只有一个空白了。它们认不得我，我却牢牢记住了它们，摇着岸边的一株梧桐，落一片叶儿到它们身边，我觉得那便是我了，在它们之中了，千声万声地唤它们是朋友呢。

到了冬天，这是我很悲伤的事，塘里结了冰，白花花的，我的朋友再不见了。我沿池塘沿儿去找，却只有几根枯苇，在风里飘着芦絮，捉到一朵了，托在手心，倏乎却又飞了，又去捉回，又再飞去……祖母知道我的烦恼，一边捶着棒槌，一边抹泪，村里人却都说我是怪孩子，在寻找什么呢？

时间一天天过去，池塘里起了风，冰一块块融了。终有一日，我正看着，就在那远远的地方，似乎有了一个嫩黄黄的卷儿，蓦地，在好多地方，也都有了那样的卷儿。那是什么呢？我一直守

了半晌，卷儿终未展开。祖母说：“啊，荷叶要出来了！”我听了，却悲伤了起来，想池水这么绿，绿地发了墨，却染不了荷叶的嫩黄，它是患了什么病吗？一个冬天里是在水里病着吗？我只知道草儿从石板下长上来，是这般颜色，这般委屈，这水也有石板一样的压迫吗？

但它终于慢慢舒展开了，一个圆圆的，平和的模样，平浮在水面就不动了。三日，五日，那圆就多起来，先头的呈出深绿，新生的还是浅绿，排列得似铺成的石板路呢。池塘里开始热闹，我的朋友又都出现，融融地，又该是一个乐园了。

没想这晚，起了风雨，哗哗啦啦喧嚣了一夜，天未亮，雨还未驻，我便急忙去塘边了。果然池水比往日满了，荷叶狼藉着，有的已破碎，有的浸沉水里，我不禁呜呜啼哭起来了。

就在这时候，有一声尖叫，是那么地凄楚，我抬头看去，是一只什么鸟儿，肥胖胖的，羽毛并未丰满，却一缕一缕湿贴在身上，正站在一片荷叶上鸣叫。那荷叶负不起它的重量，慢慢沉下水去，它惊恐着，扑闪着翅膀，又飞跳上另一片荷叶，那荷叶动荡不安，它几乎要跌倒了，就又跳上一片荷叶，但立即就沉下水去，没了它的腹部，它一声惊叫，溅起一团水花，又落在另一片荷叶，斜了身子，酥酥地抖动……

我不觉可怜起来了，它是从树上的窠里不慎掉下来的呢？还是贪了好奇，忘了妈妈的叮嘱，来欣赏这大千世界了？可怜的小鸟！这个世界怎么容得你去？这风儿雨儿，使你如何受得了呢？我纵然儿在岸上万般儿同情，又如何救得你啊？！

突然，池的那边游来了一只白鹅，那样的白，似乎使池塘骤然明亮起来，极快地向小鸟游去了。它是要趁难加害吗？我害怕起来，正要捡一块石子打它，白鹅却游近了小鸟，一动不动地停下了。小鸟立即飞落在它的背上，缩作一团，伏在上面，白鹅叫了一声，像只小船，悠悠地向岸边游去，终于停在岸边一块石头

边，小鸟扑楞着翅膀，跳下来，钻进一丛毛柳里不见了。

我深深地呼出了一口气，感觉到了雄壮和伟大，立即又内疚起来，惭愧冤枉白鹅了，就不顾一切地奔跑过去，抱起了它，大声呼唤着，奔跑在这风中雨中……

1981年5月19日于西安

延安街市

街市在城东关，窄窄的，那么一条南低北高的漫坡儿上；说是街市，其实就是河堤，一个极不讲究的地方。延河在这里掉头向东去了，街市也便弯成了弓样：一边临着河，几十米下，水是深极深极的；一边是货棚店舍，仄仄斜斜，买卖人搭起了，小得可怜，出进都要低头。棚舍门前，差不多没有小桌矮凳：白日摆出来，夜里收回去。小商小贩的什物摊子，地点是不可固定，谁来的早，谁便坐了好处；常常天不明就有人占地了，或是用绳在堤栏杆上绷出一个半圆，或是搬来几个石头磊成一个模样。街面不大宽阔，坡度又陡，卖醋人北头跌了跤，醋水可以一直流到南头；若是雨天，从河滩看上去尽是人的光腿，从延河桥头看下去，一满是浮动着的草帽。在陕北的高原上，出奇的有这么个街市，便觉得活泼泼的新鲜，情思很有些撩拨人的了。

站在街市上，是可以看到整个延安城的轮廓。抬头就是宝塔，似乎逢着天晴好日头，端碗酒，塔影就要落在碗里；向南便看得穿整个南街；往北，一直是望得见延河的新头了。乍进这个街市，觉得不大协调，而环顾着四周的一切，立即觉得妥贴极了：四面山川沟岔，现代化的楼房和古老式的窑洞错落混杂，以山形而上，随地势而筑，对称里有区别，分散里见联系，各自都表现着恰到好处呢。

街市开得很早，天亮的时候，赶市的就陆陆续续来了。才下过一场雨，山川河谷有了灵气，草木绿的深，有了黑青，生出一

种呈蓝的气霭。东川里河畔，原是作机场用的，如今机场迁移了，还留下条道路来，人们喜欢的是那水泥道两边的小路，草萋萋的，一尺来高，夹出的路面平而干净无尘，蚂蚱常常从脚下溅起，逗人情性，走十里八里，脚腿不会打硬了。山岭上，路瘦而白，有人下来，蹑手蹑脚地走那河边的一片泥沼地，泥起了盖儿，恰好负起脚，稀而并不沾鞋底，一头小毛驴，快活地跑着，突然一个腾跃，身子扭得像一张弓。

一入街市，人便不可细辨了，暖和和的太阳照着他们，满脸浮着油汗。他们都是匆匆的，即使闲逛的人，也要紧迫起来，似乎那是一个竞争者的世界，人的最大的乐趣和最起码的本能就是拥挤。最红火的是那些卖菜者：白菜洗得无泥，黄瓜却带着蒂巴，洋芋是奇特的，大如瓷碗小，小如拳头大，一律紫色。买卖起来，价钱是不必多议，称都翘得高高的，末了再添上一点，要么三个辣子，要么两根青葱，临走，不是买者感激，偏是卖主道声“谢谢”。叫卖声不绝的，要数那卖葵籽的，卖甜瓜的。延安的葵籽大而饱满，炒的焦脆；常言卖啥不吃啥，卖葵籽的却自个嗑一颗在嘴里了，喊一声叫卖出来。一般又不用称，一抓一两，那手比称还准呢。瓜是虎皮瓜，一拳打下去，“砰”地就开了，汁液四流，粘手有胶质。

饭店是无言的，连牌子也不曾挂，门开的最早，关的最迟。店主人多是些婆姨，干净而又利落。一口小锅，既烧粉丝汤，也煮羊肉面；现吃现下。买饭的，坐在桌前，端碗就吃，吃饱了，见空碗算钱。然而，坐桌吃的多是外地人，农民是不大坐的，常常赶了毛驴，陕北的毛驴瘦筋筋的，却身负重载，被拴在堤河栏杆上，主人买得一碗米酒，靠毛驴站着，一口酒，一口黄面馍干粮。吃毕，一边牵着毛驴走，一边眼瞅着两旁货摊，一边舌头舔着嘴唇，还在说：好酒，好酒。

中午的时分，街市到了洪期，这里是万千景象，时髦的和过

时的共存：小摊上，有卖火镰的，也有卖气体打火机的；人群中，有穿高跟皮鞋的女子，也有头匝手巾的老汉，时常是有卖刮舌子的就倚在贴有出售洗衣机的广告牌下。人们都用鼻音颇重的腔调对话，深沉而有铜的音韵。陕北是出英雄和美人的地方，小伙子都强悍而显英俊，女子皆丰满又极耐看。男女的青春时期，他们是山丹丹的颜色，而到了老年，则归返于黄土高原的气质，年老人面黄而不浮肿，鼻耸且尖，脸上皱纹纵横，俨然是一张黄土高原的平面图。

两个老人，收拾得臃臃肿肿的，蹲在街市的一角，反复推让着手里的馍馍，然后一疙瘩一疙瘩塞进口里，没牙的嘴那么嚅嚅着，脸上的皱纹，一齐向鼻尖集中，嘴边的胡子就一根根乍起来：

“新窑一满弄好了。”

“尔格儿就让娃们家订日子去。”

这是一对亲家，在街市上相遇了，拉扯着。在闹哄哄的世界，寻着一块空地，谈论着儿女的婚事。他们说得很投机，常常就仰头笑喷了唾沫溅出去，又落在脸上。拴在堤栏杆上的毛驴，便偷空在地上打个滚儿，叫了一声；整个街市差不多就麻酥酥的颤了。

傍晚，太阳慢慢西下了，延安的山，多不连贯，一个一个浑圆状的模样，山头上是被开垦了留作冬播麦子的，太阳在那里起着红光，河川里，一行一行的也是浑圆状的河柳却都成了金黄色。街市慢慢散去了，末了，一条狗在那里走上来，叼起一根骨头，很快地跑走了。

北方的农民，从田地里走到了街市，获得了生活的物质和精神的愉快，回到了每一孔窑洞里，坐在了每一家土炕上，将粪籽皮留在街市，留下了新生活的踪迹。延河滩上，多了一层结实的脚印，安静下来了。水依然没有落，起着浪，从远远的雾里过来，一会儿开阔，一会儿窄小，弯了，直了，深沉地流去。

雨花台拣石记

在南京住了一些日子，要回去了，总想买些什么东西带给亲人，蓦地记得应该去雨花台拣些石子；同行四位朋友都极响应，便挑个雨后的天气，悠悠地去了。

雨花台在城南的山上，说是山，其实没有山的气势，温温柔柔的样子。正是初夏，树木长得很旺，但全不是萎萎缩缩的，树杆撑得很高，向着天空，一劲儿拥挤，绿就像静浮的云，给人一种飘逸之感。走进去，多是不见天日，也不见地面上如水藻交错一般的荫影；透过树外炎炎的烈日，看一丝一缕的升腾得正紧，便觉荫处整个空气都是深而不暗的绿。间或露出一块天来，太阳射下的不是一种红光，白得刺眼，看得见它的边缘，犹如没规没则，顶天立地的白的固体。这景象使我们十分惊奇，喜欢从绿里跑向白里，但必是要眯了眼，三步两步地迅速穿过。

山上没有巉岩怪石，但石子却是多极，又没有什么水流漫过，石子又都小而圆滑。在绿里，觉得是走进了海底，石子或伏在草下，或嵌在花间，晶莹柔软得可爱；看那山弯处涌流下来的石子流道，白光里，却灿灿烁烁，似乎陡然到了宝石世界。一时眼花缭乱，如在南京城里看那少女，都炫目鲜艳，却说不出哪个好，哪个不好。我们乐得手舞足蹈起来，却不小心，全都滑倒了，就索性躺在石子上，千声万声地惋惜没有带了照像机来。

约摸下午二点，我们分头拣起来，那石子委实精妙。有的发红，长者如枣，小者如豆；有的发黄，深的蛋黄深，浅的桔皮浅；

有的发绿，绿得腻腻的，绿得厚厚的；有的则发黑了，叩之泠泠作响；有的紫蓝紫蓝的，如熟透了的桑椹，似乎摸着染色，闻着有香气呢。那石子上更奇的有了线纹：水波形的，流云形的，木质形的，鸟兽形的，花草形的……

我们只知天下石子，雨花台的最好，可如何也想象不出好到这种境界！这里的石子，颗颗都是工艺妙品，怪不得谁也无法解释这是天神的珍珠库呢，还是地鬼的玛瑙室，只是这般奇特，这般丰富，叫它是雨花落下来而成的石子了。

从前山走到后山，口袋里便装得满满的。我得意的很，觉得是最富有的人了，捧着石子，走一步，看一眼，看一眼，赞一声，每一颗石子，都给我一个形象，一个梦一样颤酥酥的遐想。我忘记了生活一切的烦闷，只是平和，只是安宁，只是崇高的诗和音乐。踟蹰地走到山湾处，朋友们分而聚合了，个个都是孩子般的快活，一起摊开口袋，你看我的，我瞧你的，对着太阳照照，贴在耳边掂掂，滋味是乡下媳妇翻那针线包袱，一遍一遍没个够数。终于有人叫着：“口渴了！”大家才发觉真的渴极了，就去湾下的亭子里。

亭子里有卖茶的。喝茶之间，朋友特意买了一碗清水，将石子放了进去，那奇妙的现象又发生了：石子更加晶莹，线纹越发清晰，绿的了如葡萄，手指一弹，便要溅出汁来；那红的犹是琥珀，明明白白看见了线纹不是在表面，而一直含在里面哩。我一时心切切起来，觉得他们拣的，好的竟比我多，索要了许久，都拒不割爱。我就又提议再找一会儿，大伙也都乐意，便又分头满山跑开去了。

好不容易，在一棵开得极艳的小野花下，发现了一颗很好的红石子，我激动得全身都颤起来了。于是我明白了一个秘诀，那小野花下，必是有好的石子。是什么原因我就知道了。这方法竟使我收获了不少。每得一颗绿的，就倦倦想那黄的，得了那黄

的，就又盼那紫的；满足了一种欲望，就又企图更美妙的欲望。但往往使我长时间的苦恼，焦急，骂自己运气不好。终是到了太阳西夕的时候了，仍是没有得到那如墨如漆一般的黑石子。

到了最后，朋友们重新在后山头相聚，你有了红的，却缺了绿的、紫的，他有了黄的，却短了白的，蓝的。他们没有的，我全有了，我所缺的，那如墨如漆的黑石子，他们却全都有；这终使我气恼。天黄昏得厉害了，大伙说是回吧，我却不行，还要坚持再去坝子里再拣拣。朋友们就骂我贪得无厌，说我黄红绿蓝紫，样样有了，唯少了个黑的，还这般不知足！但我仍是不肯死心，虽然坐在那里吃着干粮，却唉声叹气，惹得他们又是一顿攻击。

突然间，身后有了说话声，语气很低，但这边却听得十分清楚，回头看时，远近却是无人，声音正从后侧的一丛山字柏树后传来的。只听一个在说：“老师，这几年来，越弄越苦恼呢。”另一个就说：“就是，画出一幅，觉得高兴，但很快就又苦恼了，恨自己弄不出个大名堂来，常常想就地打滚哭一场。”一人就又说：“瘦猪哼哼，肥猪也哼哼，我们苦恼，你也苦恼？你的画省上、全国都获了奖，又办了个人画展，你还苦恼什么呀？！”前边说话的人便说道：“这不是故意说的，确实苦恼得很呢！今日老师来，就盼能点石成金哩。”一个苍老的声音便说道：“他说的苦恼，我理解。别说是他，我也苦恼得很呢！”便有三四个声音叫道：“你也苦恼？”那苍老声说：“可不。愈是画得好，愈是苦恼哩。人总是要追求更大的成绩的，在追求当中能没有苦恼吗？”三四个声音就叫了：“那么，要干番事业，就得一辈子苦恼？”苍老声便说道：“是的，可乐在其中，谁的苦恼最大，谁的乐趣也最大。”

那边哑了声，我们这边也哑了声，你看着我，我看着你，却无言可言了。

我们站起来，要过去看看那是些什么人物，好好再听听一番教导，那树后一阵响动，便见一行五人起身走过树丛，飘飘下山

去了，前边是个老者，后边是四个青年，都夹着画夹。

朋友们齐声叫道：“说得有理！”我便又提出再拣一会石子，他们全都默然点头，哈哈笑了一通，分头一直拣到天黑。

这是八一年六月初九的事，同拣石子的，是写诗的李清，写小说的商子，写评论的王琦，还有一个写散文的和青，年且十七，是个秀发女子。

作于 1981 年 10 月 29 日西安

紫阳城记

在家读过一本书，记得说：“紫阳疆隅，为安康锁匙，任河路径，实川陕咽喉；峰有千盘之险，路无百步之平。”便对紫阳没了好感。想：地理居势或许重要，但毕竟真是太偏远，太荒僻，隔南北飞雁，过日月东西，实在不足为游览胜地了。

狗年二月，正是草发春浅，我们一行三人从任河坐船下行，黄昏到了任河与汉江汇合之处，但见江面渐阔，两岸冥顽之石磷磷，静锁之峰屑屑，一派灵秀浩浩之气。正不知到了什么地方，船上人说：紫阳到了。我蓦地一惊：真是山不转人转，竟莽撞撞到了紫阳！仰头看那下游北岸，一山满是屋舍，竟成了屋舍的山；此行几千里路，以其孤城压江，委实稀罕。就停桨下船，嚷着去城看个究竟呢。

先在河边洗了手脸，那水比上游深得更沉，碧得更蓝，清清楚楚地显出水底的石床；丢一块片石下去，犹如落叶一般，好长时间，悠悠飘飘，才能到底。沿水边往北岸走，艰难地踏过一片卵石，便是漫延上下的石板河滩。没有滚石，更不见沙砾，是地质变化的缘故吧，石层全然立栽，经水冲刷，变得高高低低，坑坑凹凹，但一道一道梁坎明显，黑青青的，如一根根偌粗的绳索，又呈一条条电焊的鱼脊。江风骤起，猛觉是奔涌而去的石浪，又使人顿时感受到了运动的力量和气势的雄壮。我们都十分冲动，拚力儿跑近北岸，却一时寻不到上岸的通道。岸仄极陡极，屋基就沿岸壁而筑，那么高的，那么高的，似乎一直扶摇冲上，顶上就

有了一个小阁子木楼。木楼多是一层，更有两层，三层，一半搭在石基上，一半却悬在空中，下边用极细的木头顶着。有的竟如背兜一样，用木条和绳索系一个小小房子贴在大房身边，怕是特制的凉台了。我们都大惊失色，担心那鸟窠似的住处会突然掉下，即使不会发生，那江风吹来，木楼吱吱晃动，如何歇身安家呢？仿佛是要回答我们这些北方的旱民似的，一家木楼的三层竹窗，呀地推开，便有一个俊俏俏的姑娘坐在里边，风抛着头发出来，如泼墨一般，自抱了一个满月琵琶，十指弄弦，五音齐鸣，飘飘然，悠悠然，律清韵长；眼见得半壁上一树樱花白英乱落，惊起半天绿尾水鸟，那姑娘眉眼，却终因琵琶半遮半掩，遗憾不能看清。

打问了江边的一群洗菜少妇，急急向西边湾后走去，果然一条细绳模样的石阶路垂在那里。阶是石条压成，已经不知被踏了多少年月，石条没有楞角，光滑如上蜡抹油，不易站住。这时几只小舢舨泊泊从上游划来，停在那里，下来一群挑担的，背篓的，一涌而上，竟裹挟着我们到了街面。

街面窄的可怜，两边的街房，屋檐对着屋檐，天只剩下一扁担宽的白光，又被那交织的各类电线，裂成网状。路阴阴的，潮潮的，饭馆，酒铺，商店，旅社，一家挨着一家，压抑得使人喘不过气。上街的人却十二分地多，小商小贩便贴墙根站起或蹲下，出售竹织，木器，菜蔬，小吃。更有那芝麻烧饼，被一些小姑娘捉着，在人群钻动，锐声叫卖。最是有趣的，在人稠处，脚步儿正踟蹰，忽有人大叫：“让路，让路，油过来了！”前边人赶忙缩身闪开，回头看时，并未有油，只是那些背了龙须草的人；知道上当，待要报复，那卖草者却回头一笑，报以原谅，早走过去了。

街面窄是窄了，且弯弯扭扭，又起起伏伏，站在这头。如何不能看到那头，想赶快逃开这拥挤世界，到另一条街市上去吧，抬头往上看时，山上不见一石一草，全是屋舍，高高低低，仄仄斜斜，细端详，各个建筑，各有各的姿态，位置正表现着恰到好处。

这时候，就会突然发觉，这儿的屋舍总那么单薄，注视良久了，才见屋顶没有木椽，也不曾抹上泥巴，而且椽一律横挂，上边钉了竖的木条，用一块一块石板就那么干干净净地放上去罢了。随便拣一人家进去，主人异常热情，让烟让茶。若只盯着那石板屋顶发呆，瞧那并不严密，有夕阳在孔隙里泼射，问：漏雨吗？答：不漏。这就万分令人惊异了。主人此时就得意起来，说紫阳这地方，一是石板多，二是木板多；房屋都是两头用石，中间用木，为天下少有。出门再看所有房舍，果然如此。由不得我们便作了好多想象：到了盛夏，那雨点骤落，必是如珠坠盘，大珠当当，小珠叮叮，万般妙音，可是何等乐事？！

我们兴致越发暴增，可是，要寻另一街市，却再也不能够了。巷道却极多极多的，从这第一条街面上，钻任何一条巷往里走，都是石板台阶，一会左了，一会右了，似乎是走进了人家的院落，但三米之外，一拐，又是石阶，少则三台四台，多则二十三十不等。间或两边房相峙而起，檐角相错，如过走廊，间或却一边屋的前基高如城垛，一边屋的后墙矮如坐椅，可以细细看那屋顶上的石板瓦了；黑油油的，摸摸有皮肤的腻滑。走着走着，巷道纵横，不知该走那条，竟转下山去；又复上进，好长时间了，却又返回原地：一时如入迷宫，不辨了东西南北。上上下下的行人很多，有头缠黑帕的老人，有肩披髻发的少女，有穿草鞋的在石阶上印出水渍，有登皮鞋的在石阶上叩出节奏。大凡汉江、任河养女不养男吧，男人皆瘦小，五官紧凑，女人却极尽娟美，说话声尾扬起，圆润如唱歌动听。拦住一女子打听机关单位都在哪儿？说是市民和单位混杂居住。问去××单位如何走？答：“向左，再向左，又向左，后向右……”请直接说出巷名门号，对曰：“无名无号。”我们只好噢地一声，茫然而苦笑了。

终于算摸出了一定的规律：从任何一条巷子，只要目标往上，皆可上山；每几条巷子汇合了，必在那条合点上有一个商店或饭

馆。这真是一座奇妙的城，有如重庆之盘旋，却比重庆更迷丽，有如天津之曲折，却比天津更饶趣。从山下到山上，高达几百米，它就是靠这一种其乐的建筑而使人解谜一般的不觉疲倦、蛮有兴致地攀登吗？

我们毕竟肚子饿了，在一家饭店喝了米酒，吃了焦黄透亮的薰肉片，又往上走。只说自上山来，已经在城里半天了，但突然一座耸峻雄伟的城门楼挡在面前，仰脸儿看看，上有赫赫大字：东门，不禁惊骇失声：走了半天，原来并未进城？！个个面面相觑，随之就击掌叫绝，想那城中不知又有何等景象！便小跑入了城门，回头看那来路，已不见石阶，唯满山坡屋顶，石板片片，太阳下一片灿灿亮光。

城中平展多了，再无石阶，快步前行，便见四处新式高楼：一为县政府，一为招待所，一为剧院，一为县委会。站在大楼前，看江水就在眼下，越发碧蓝，平平静静，疑心那已不是流水，而是画家的一泓染料。江南山坡上，屋舍点点，如晨星落落，求三家村者，则无，而山径小路，纵横交织，如绳索乱扔。人家前后，全被开垦，麦田块块，茶垄行行；有人吆牛耕空地，一半为黄，一半呈黑，飘来几声隐隐的山歌，间或被鞭响炸开。我们正陶醉着，边走边乐，突然路又折弯拐下。彷徨之际，见那巷口写着“西关”字样，方知城已完也！这便又使我们大惑不已，站在那里，长时间地发呆。忽见前边一棵树，被剥了一块皮，树上有汉隶写就一诗：“上完三百六十阶，才见斗大一块城。”哦，斗城，斗城，我们一时哈哈大笑，说：有趣，有趣！

又旋转往下，又见一沟石板，不见巷道。进之，如鸟投暮林，如鱼潜藻底；又是巷道分岔，石阶逶迤，转之又转，又复上山。最后终到了北坡，方见地面平坦，公路通达，高楼幢幢，正是新扩建的地面，模样与别的县城一般。但壮观则壮观，却无味儿了！

此时天已黑严下来。先是一处灯光，随之，山上，河岸，灯

火点点。疑是天上地下之分，想这天上的，是地下的映象吗？这地下的，是天上的倒影吗？来往行人，去看电影，戏剧，上下手电光，忽明忽灭，倏忽不定。到了此时，才醒悟入紫阳城以来，还未见过一辆自行车，这该是一大特点，而另一大特点，竟是备有手电，却是人人必不可少的随身用品了。

末了，坐进一家茶店去，买了茶水来饮。茶是驰名天下的紫阳清茶，甘淳爽口，一杯解渴，二杯提神，边品边想这次紫阳城一游，极有趣味，怨恨以前看的那书，尽是将紫阳委屈，误了多少人的游览。昔人讲：山不在高，有仙则名。紫阳并不大，却给人以离奇，并不繁华，却恰似热闹，可见偏僻并不等于荒寂，贫苦并不等于无乐。进而又想：虽人生之路曲曲折折，往前知去途，回首见来路，硬进而上，转身便下，只有登到顶上，更知来去之向，脉络形势，此景，此情，此理，此义，岂不是完完全全让紫阳城写照殆尽了么？我把这想法告诉给同行们，大家都说极是，提议再下山去，重上一次，慢慢将人生体验。于是，我们三人便又下山重登了一回紫阳城。

月 鉴

近些月来，我的脾气越发坏了，回到家里，常常阴沉着脸，要不就对妻无名状地发火。妻先是忍耐，末了终觉委屈，便和我闹起来，骂我有了异心。这般吵闹一场，我就不免一番后悔，但却总又不能改掉。今天夜里，我们又闹开了，结果妻照样歪在一旁抹泪，我只有大声喘着粗气，吸那卷烟，慢慢便觉得无地可容；拉开门，悄悄往村前的草坝子里去了。

“你就不是个人！”妻撑在门口，恨恨地还在骂我。

我没有还口，只是独独地走去，觉得妻骂得是对的：我怎么总要在她面前发脾气呢？她性情极温顺，我是太不知轻重的了。结婚三年来，我的蜜月期的温存哪儿去了？明明知道是自己无理，却还这样行为，弄到如此模样，活该我不是一个人了呢！

巷道是窄窄的，有几声狗咬，顺石板一块一块走去，又弯弯曲曲挪过田间小埂，草坝子就在眼前了。草很高，全是野苇眉子，冬天的寒冷，使它们已经失去了生命，却并没有倒伏，坚硬得有灌木般的性质了。月亮正要出来，就在草坝的那边，一个偌大的半圆。那是半团均匀的嫩黄，嫩得似乎能掐出水来，洁净净的，没一点儿晕辉；草坝子上却浮起了一层黄亮，竟使人疑心：这月亮从黄草里生出来，才染得这般颜色了。

我定定地看着月亮，竭力想把那烦恼忘却，月亮却倏忽间是玫瑰色的粉红了。似乎要努力从草丛中跃起，却是那么的艰难，草丛在牵制着，已经拉成一个锥圆形状；终在我眨眼的功夫，一下

子跳出一尺高来。草坝子上，现在是一层淡淡的使人伤感的桔红，而且那淡还在继续，最后淡得没了色彩，月亮全然一个透明的净片，莽草也像柔水一样的平和温柔了。

海上的日出，我是见过的，大河的落日，我也是见过的，但是，那场面全没有这草坝上的月升优美。我竟有了惊异：漠漠的天空有了这月亮，天空这般充实，草坝有了这月的光辉，草坝显得十分丰满；我后悔今日才深深懂得了这夜，这夜里的月亮了哩。

我闭上眼睛，慢慢地闭上了，感受那月光爬过我的头发，爬过我的睫毛，月脚儿轻盈，使我气儿也不敢出的，身骨儿一时酥酥的痒……睁开眼来，我便全然迷迷离离了：在我的身上，有什么斑斑驳驳地动，在我的脚下，也有了袅袅娜娜的东西了。回过头来，身后原来是柳、草，荫影匝匝铺了一地，层次那样分明，浓淡那样清楚……不知什么时候，有了风，草面在大幅度的波动，满世界价潮起泠泠声，音韵长极了，也远极了，夜色愈加神秘，我差不多要化鹏而登仙去了呢。

脚步儿牵着我往草坝中走去了，像喝醉了酒，醺醺的，终于支持不住，软坐在那草丛里。月亮照着我，波动的草一会儿埋住我的头，一会儿又露出我的脸。那蒿草原来并不是水似地平和，茫茫的却是无数的弧形的线条呢。线条先是一条一条的，愈远愈深密，当那波动到来的时候，那是一道道细微的银坎儿，极快地从远处推来，眨眼间埋没了我的头顶。蓦地，一只夜鸟在响亮的叫着，从天边斜着翅膀飞来，一个黑影儿掠过我的脸面，它还在叫着，飞着，似乎在欣赏和追逐自己那草波上的倩影呢，接着就对着月亮又是一叫，飞得无踪无迹了。

这鸟儿一定在感谢月亮，使它看见了自己的影子吗？

我侧起头来，突然想道：在这夜里，有了月亮，世界上的万物便显出了存在，如果没有了这轮月亮，那会是多么可怕的黑暗啊！

月亮该是天地间的一面镜子了呢。

一个人影突然在我前边不远处出现，样子斜斜的，那么单薄，也正仰头看着月亮，而且有了一声长长的喟叹。这是谁呢？世上难道还有和我一样烦恼的人到这里来吗？那纤小身腰的线条，那高高隆起的发髻，我立即惊慌不已了：她不就是我妻子吗？

可怜的妻，她竟也到这里来了！天呀，如今看来，我真不配做人了，我害得她夜里不得安宁？！唉，一切苦闷应该归我，为什么要牵连她呢？她应该是幸福的，应该是快乐的，可她却也来了呢？！

我向她走去。我们在草坝深处相遇了。

“你怎么也来了？”我说。

“我来清静。”她淡淡地说。

“……都是我不好，惹你生气了。”

“你好！我生你什么气了？”

“我向你求饶，以后再不这样了……”

“这话你讲过多少次了？”

“你还不饶恕我吗？”

妻却呜呜地哭了。

“你在外边，又说又笑，回到家来，就没个笑脸儿……”

“我哪有那么多笑脸？”

“你总是发脾气，拿着我出气……”

妻委屈得说不下去，捂了脸，从草丛里斜斜地走了。她走了，把我留给夜里，把我的影子留给了我。风已经住了，潜伏在蒿草根下去了，消失在坝子外的沙滩上去了。月亮还在照着，照得霜潮起来，在草叶上，茎杆上，先是一点一点的闪亮，再就凝结成一层，冷冷的，泛着灰白的光。

无穷无尽的悲凉陡然袭上我的心头了。唉，我该怎样恨我的脾气呢，恨我的阴脸呢，我担心我会永远这样下去，总有一天，妻

会离弃了我，我在不可自拔的境况下堕落下去，死亡下去了呢。

我检点起我自己了：是我对妻有了贰心了吗？没有的，一丝一毫也不曾有的，我对妻是忠忠的，是爱爱的，世上没有第二个像我这样的专诚的了。

我不觉又该怨起妻了呢，她是不理解我的啊：我在外，老是有看不惯的事，但我不能去正义，只是憋着，还得笑笑的，回到家里，在亲人面前，我还再这么憋着气吗？还再这么笑吗？

我记起一位哲人的话了：夫妻是互相的镜子。是的，妻确实是我的镜子了，在这面镜子里，我虽然近乎于残忍，但我的人的本性才表现了出来；离开了妻，我才不是人了，是弯曲的人，是人的躯壳啊！

月亮还在草坝上照着，霜越潮越重了，那草的茎上，叶上，沉重得垂下去了，光亮却异样的晶莹，幽幽地，荡起一股凉森。我觉得衣衫有些单薄，踉踉地要往回走了。

走出了草丛，又站在了那株柳下，看斑斑驳驳的树影印在地上，不用晃动，每一条枝，每一片叶，都看得清晰。我想，画家画树，枝条交错，叶片翻动，那么生动，那么气韵，一定是照着这影子画就的了；亏得月的镜子，把一切纷纷乱乱都理得多么明白！

啊，妻就是我的镜子吗？妻就是我的月亮吗？

我大口地呼吸着，将草坝的气息蓄满了心胸，张开了双臂，似乎要拥抱这轮中天月了。我深深地祝福这天地之间有了这明白的月亮，我祝福在我的生活里有了这亲爱的妻子！

我很快地向家里走去了，我要立即见到我的妻，检讨我的粗鲁，但我要向她大声地说：

“我还是人呢，我发现我还是人呢，我要做人，我要永远做人，在妻前，在月下，在任何地方，都要做为一个人而活下去！”

钓 者

天上是一轮新月，水里是一轮新月，垂一杆钓竿，盯着那浮子，一节剥了皮的小小的高粱杆心儿；浮子不动，人也不动，手指上的脉搏已经流传到钓竿上了，思想呢，在水里沉了？

这是我的朋友在钓鱼。他已经六十岁了，常常坐在小河边来，于是，我们便认识了。

小河就在我们村子面前，浅浅的，有玻璃一样的颜色，天晴的时候，那河底的石头就很显，看得见有鱼儿伏在那里，静静的，全是黑脊梁的。我们山里人并不去惊它，偶尔下水摸几条上来，拿柳条串了提回家，大人是不许在锅里炒着吃的，嫌那有腥味儿。于是乎，多半是喂了猫了，少半用荷叶包了，涂上青泥，在灶火口烧着吃，并不见甚好吃的。因此，鱼是不怕人的，即就是你走近它，把你的影子投在它的面前，它也不动，丢一颗石子下去了，它才一楞，怡然而逝。

“文革”中，那一个黄昏里，河边的芦苇全白絮了，我放牧回来，仄在牛背上，悠悠地吹那笛儿，脚便不停地分踢着两边扑过来的芦梢儿。蓦然，就瞧见那弯弯的柳树根上，坐着一个人钓鱼，草帽把脸全遮住了，一只蜻蜓停在那帽沿上。我感到新奇，这一定不是山里人了；从牛背上溜下来，悄悄走近去，他没有动，钓竿横在那里，已有几条黑脊梁在吸那钩上的小蚯蚓了，那浮子就微微地激动，像落下的一朵芦絮，又像冒上来的一眼水泡儿。那人还是不动。我却急了：

“钓，快钓！”

他好像才发现了，但立即又好像没发现我了，一动不动地坐他的地，那钓竿依然没有拉，浮子静了一下后，又微微地激动了。

但我终是看清他的脸了，很黄，满下巴的毛也黄，连两手的食指和中指都是黄得发焦。我立即掉头逃走了：毫无疑问，这是一个怪人，一个外乡来的怪人了。

第二天，第三天……几乎是每一个黄昏了，我放牧回来，总好奇地往那芦苇深处的柳树下看看，他还在吗？他还在的。那么坐着，像一尊石头。但终未见他钓上一条半尾鱼来。

这一天，一头牛病了，半下午的时候，我便赶牛回村了，在队牛圈里，我竟看见这位钓者了。他双脚踩在牛粪里，用铤往外铲那粪块，粪是泥草沤的，铲不动，手就伸下去了，那焦黄的食指和中指，一抠，抠起一大块来。……抠完粪了，又去担干土垫，扁担在肩上跳，他前后顾着，用两手抓住捺，摇摇摆摆走，已经看见我在笑看他了，并不一言一笑，我想：他原来扁担都不会担，自然是不会钓鱼的了。然而，粪出完又垫好了，他却抱了那鱼竿，又蹒跚地向河边走去。

我随着他，看他在那里坐定，垂下钓竿去，立即又一动不动了。月亮升上来，静静地照在水上，芦苇上，他只是坐着，不拉钓竿，甚至连拉上来看也不看一眼。我真担心他已经瞌睡了，随时会掉下水里去的呢，我走过去，说：

“你是要钓水里的月亮吗？”

他看看我，又好像没有发现我了，但突然又回答说：

“钓鱼。”

“鱼已上钩了，为什么不钓呢？”

“鱼可怜见的。”

我简直要笑喷了，问道：

“那你在水里钓什么呢？”

“钓愁！”

这句话，一直到几年后，我才明白了是什么意思，但那时，只觉得可笑，越发证实他是一个怪人。

后来，我就慢慢了解清这个怪人了。他是一位作家，据说写过好多好多的书，但他是“黑帮”，遭到山里来改造了。人们都在推测：他怎么始终不说话呢，劳动后了，却总去钓鱼？有人就说，他一定是南方人，有吃鱼的嗜好吧。但谁也没有去证实，只知道他是“黑”人，不可相近罢了。

梅子黄了，那连阴雨扯开了头，牛毛的，丝线的，麦芒的，天天都在下着。我黄昏放牛回来，想他今日是不会再坐在那里了，但是，到那河边芦苇深处，一眼溜去，就看见他照样已坐在那里了。我坐在他的身边，看着他的湿衣服，问：

“你还不回家去？”

我突然觉得不该这么问了，我知道他到村后，一直住在队公房旁在一间破农具室里，那算什么家呢？就又说：

“你是哪里人，你有家吗？”

他没有言语。

“有儿子吗？”

他还是没有言语。

“噢，就你一人了？”

他突然抬起头来，呆呆地看着芦苇上边的天，天灰灰的，雨丝网着，一群水鸟斜着翅膀飞下来，落在河里，水面立即灰浊浊的了，他自言自语说：

“他们在怎么想着我呢……”

“他们？他们是谁？”

他又不言语了，脸越发黄了，只死死盯那水面，我不敢问下去了，默默地陪他钓鱼。水很灰。黑脊梁的小东西儿再也看不清

了，我用石子打散了那游泳的水鸟，偏一只不去，又飞来一只，双双在那里叫着。我们就又默默坐着，听那雨脚在芦叶上跳得沙沙地响，在看着天咋个地黑。

我们慢慢地熟了，虽然他不和我多说话，我也只会陪着他空钓鱼，但我们毕竟是成了朋友。两年后，他却走了。那天，我放牛回来，照样去河边芦苇深处：一河清水，没有他了，那水里成群的鱼儿都集在那柳树根前，但它们再也吃不上那钓钩上的蚯蚓了。我回到家里，母亲说，他已经被调走了，那杆钓竿是送我作纪念留下了。

从此，我再没有见到过这位钓者了，我也没有拿了那钓竿坐在那河边芦苇深处去钓鱼。因为我觉得钓条鱼吧，山里人没有吃鱼的习惯，而学他样去空钓吧，那又有什么意思呢？

但我终于又在河边的芦苇深处碰上他了哩。

今年春上，我依旧放牛回来，正是芦苇从水里长出来，在向天空窜出一丈来高了，我骑着牛，弄着我那笛儿，悠悠地吹，任着牛儿在芦苇丛中的曲径里走。蓦地，我看见一个人，在那柳树根上，横一杆钓竿，一动不动地坐着。啊，是他吗？但我又多么害怕是他呀！他在这里钓了几年的愁，他已愁得可怜了，他不能再在这儿钓愁了啊！

我走近去，那人没有发现，但是就是他！人已经很老了，但脸却显白，满下巴的毛也白了。我默默地坐下来，陪着他，他始终没有发觉，那么横着鱼竿，那浮子又开始在微微地激动了，激动着……。我毕竟长大了，不忍心看着他那痴呆的样子，站起身悄悄走了。

回到家，听母亲说了，他果真是又到我们村来的，就在东巷口王贵家的一间空房里住着。夜里，我说什么也该去看看我的这位朋友了。一进门，他正坐在灯下的桌边，面前是厚厚的一摞书，一摞纸，他头就埋在那高高的两摞中间写什么，一只手，那焦黄

的食指和中指间，正夹着烟，烟从额角升上来，钻进头发里，那满头便着火一般的。

我不觉心头一紧：他一定又在写什么检查哩。记得以前有一回，他写检查的时候，正碰着我去找他，他赶忙用手将纸捂了，很羞愧地给我笑，笑得我不自在了几天……

我收了脚步，又回家去了。

此后，每天黄昏，我总瞧见他坐在那河边芦苇深处钓鱼了。

我终于走近他去，大声地问他，他发觉我了，立即就站起来，把我抱住了。我很吃惊，不知道他这是怎么啦，心想愁极了的人会这么发疯的，就眼泪哗哗地淌下来，但他就替我擦了，而且嘻嘻地大笑起来，他原来也有笑声啊，竟笑得这么美！

月亮又上来了，月就在水里，看得见那黑脊梁的在星群中间游动。他却不再下钓了，问我这几年的日子可滋润，问我可有一个漂亮的姑娘在爱着，问我现在成了大牛倌了放多少头牛……我没有回答，只催他钓鱼。

“你钓吧。”

“我钓够了。”

我看看身边，并没有什么银鱼儿闪动，问：

“还是愁吗？”

“不，是文章。”

“文章？”

“我现在又有笔了，要来写书，白天劳动，晚上写作，黄昏里出来构思，就又要靠这鱼钓竿了。”

哦，我现在才明白了，原来这浅浅的河里，不光是有鱼，不光是有愁啊！

从此，黄昏里，我的朋友总在小河边芦苇深处垂钓了，那水静静的，星月就在水里，鱼儿就在天上，他坐在这天上地下，盯着那浮子，浮子不动，人也不动，思想已经沉在水里了，那文章

呢，满河里流着哩。

1979年12月20日于丹凤

盼 儿

当军车徐徐开动的时候，我的爱人突然拉住我的手说：“你要走了，给他起个名吧。”“他是谁？”爱人瞪了我一眼，害羞的目光就落在凸起的肚皮上。哦，我笑了，说：“我不能给他过满月了，男吧，女吧，只盼望他快快长，就叫盼儿吧。”四年了，我没有见到我的盼儿，每当我在边防上站岗，看见西天上的第一颗星星亮了，我总想：那是盼儿的眼睛吧。四岁了，他该有一枪托高了吧，他还没叫过我一声爸爸呢！

这一天，我刚要去上岗，爱人又来了信，拆开一看，竟是一份儿童心身发育测验表。表上写着，盼儿很健康，身長 38.4 吋，体重 33.8 磅，这么重哟，我一手恐怕也拎不起来了哩！

再往下看，就是智力测验栏，上面写着：

你姓什么？

贾盼儿。

叫什么名字？

贾盼儿。

爸爸妈妈做什么工作？

妈妈上课，爸爸当解放军叔叔。

馍馍从哪里来的？

伙房里拿来的。

衣服从哪里来的？

商店里买的。

什么东西是甜的？

糖。

什么东西是酸的？

杏。

什么东西是苦的？

杏仁。

你喜欢玩什么？

抓雀儿看它的翅膀。

你长大了爱干什么？

当陈景润叔叔。

……

我笑了，多么天真的孩子，多么可爱的孩子！幸福像雨露般滋润着他，伙房里有他吃的米饭，馍馍，商店里有他穿的海军衫；他吃着甜糖蜜果，他只知道世界上最苦的是杏仁，他的幼小的心灵，像一朵娇嫩的玫瑰花儿，只有花蝴蝶才敢动它！

做了孩子爸爸的我，被来信陶醉了。这时候却想起了我的爸爸。我一岁的时候，爸爸扛了枪抗美援朝去了，后来听妈妈给我说，他走的时候，摸着我的头说：孩子，爸爸走了，不打走美国侵略军，咱们的新中国就保不住！他走了，打了一年仗，最后就牺牲在朝鲜的土地上了。爸爸要是活着，他一定眼红我的孩子，一定会高兴得笑了。可是，盼儿，他恐怕并不懂爷爷为什么会牺牲在朝鲜，又恐怕还会怨他的爸爸为什么一走四年，竟不回去看他呢！

我继续往下看，最后一栏是“个性习惯”，是阿姨填的：

“个性倔强，但很讲道理。好奇心大，颇爱说话，又爱整齐、漂亮，玩起来有创造性。遇到困难，会沉默，不吭气。感情得很，最爱笑。”

啊，孩子的生活是多么有趣！他像我，我小的时候，端着木

头枪，整天在大土堆上冲呀杀呀，有一次跌下来，摔破了膝盖，就用手帕包住，谁也不告诉。盼儿或许并不在土堆上玩了，他玩的是小汽车、小飞机一类的东西吧。瞧，他不是回答测验题说最喜欢玩的是“抓雀儿看它的翅膀”吗？雀儿为什么长翅膀，那翅膀为什么一展就飞上了天，盼儿一定想得很多，想让他的小飞机小汽车都长出这种翅膀来吧？长大了，“当陈景润叔叔”，小小的心灵里，就长出了多么美妙的翅膀！

孩子，你是可以当陈景润叔叔的，一定可以当的。

我向哨位上走去。长长的边防线上，夜幕已经扯下来，一切都是那么安静。天边的第一颗星星又亮了，它分明是盼儿的眼睛，在天边眨动，又在我的刺刀上跳跃。我把枪握得更紧了，眼睛睁得大大的望着北边；北边，是一片黑黝黝的树林，它像一只大黑熊，随时都想扑过来！盼儿，请相信爸爸，爸爸的刺刀，是一道不可逾越的山尖，蚂蚁也别想爬过来！

我把信揣在怀里，紧紧贴着心，对着那星星，对着孩子的眼睛说：盼儿，我的孩子，有爸爸在这儿，你们幸福地长吧，世界上最苦的并不是杏仁，但是，你们的生活一定要像糖一样地甜。爷爷保卫了新中国，使我们有了今天；今天，爸爸给你们站岗，你们都去当陈景润，让心灵长出五彩翅膀，让祖国长出四个现代化的翅膀吧！

1978年8月25日夜

云 雀

小小的时候，我眼见过一个奇妙的现象，便不敢忘去；一直到现在，我已是垂垂暮年了，但仍还百思不得其解呢。

我们的隔壁，是住着一位老头的。他极能养鸟，门前的木架上，吊下各式各样的鸟笼；里边住着云雀，绿嘴，画眉，黄鹂儿……尽是些可怜可爱的生灵儿。整天整天里，我们就守在那鸟笼下，听着它们鸣叫。叫声很是好听，尤其那只云雀，像唱歌一样，打老远就能听见，使人禁不住要打一个麻酥酥的颤儿了。

时间一长，那云雀声就不比以前那么脆了，老头便给它吃最好的谷，喝最清的水，稍不鸣叫，就万般逗弄；于是它就又叫起来了。但它叫起来的时候，总是在笼里不能安宁，左一撞，右一碰的，常常把黄黄的小嘴从笼格里挤出来，盯着高高的云天，叫得越发哑了。

“它唱得太疲劳了。”我们都这么说，便去给老头建议，不要逗弄它了吧。

但是，每每黎明的时候，它就又叫起来了，而且每个黎明都叫。我们爬起来，从窗口里看去，天刚刚发亮，云升得很高很高，老头并没有起床呢。于此才明白别人不逗弄它，它还是每天要叫的；依然嘴挤在笼格外边，翅膀扑闪着，竟有几根绒绒的羽毛掉了下来。

“它在练嗓子吗？”妹妹说。

“不，他那嗓子已经哑了。”我说。

“那它为什么还要唱呢？”

“谁知道呢？你听，它是在唱一支忧郁的歌吗？”

细细听起来，果然那叫声充满了忧郁；那往日里悠悠然的叫声原来是痛苦的呼喊呢？！

“是它肚子饿了，渴了吧？”妹妹又说。

我们跑过去，要给它添些食儿，却看见笼里，满满地放着一盘黄谷，一盘清水：这便又使我们迷糊了。

“一定是向往着云天吧。”

我们这么不经意地说过，立即便觉得是很正确的了。想，它未被老头捉住之前，它是飞在天上的，天那么空阔，天便全然是它的；黎明的时候，它一定是飞得像云一样地高，向黑暗宣告着光明。如今，黎明来了，它却飞不出去，才这么发疯似地抗议了！我们在笼下捡起那抖落下的羽毛，深深地感到它的可怜了。

我们把这想法告诉给老头，老头笑我们可爱，却终没有放了它去。它每天还是这么叫着，唱那一支忧郁的歌。

我们终于不忍了，在一个黎明，悄悄起来，拆开了笼的门，放它出去了。它一下子飞到了柳树梢上，和柳梢一起激动，有些站不稳，几乎就要掉下来了。但立即就抖抖身子，对着我们响亮地叫了一声，倏忽消失在云天里不见了。

老头发觉走失了云雀，捶胸顿足了一个早上，接着就疑心被人放走的，大声叫骂。我们听了，心里却充满欢乐，觉得干了一件伟大的事情。

云雀飞走了，我们却时时恋念着它，当看着那笼里的绿嘴、黄鹂、画眉，就想它这个时候，是在天的哪一角呢？在云的哪一层呢？它该是多么快活，那唱的，再也不是忧郁的歌了，而是凌云之歌，自由之歌，生命之歌了啊！

一天过去了，两天过去了，突然，我们在那棵柳树上，却发现了它。它样子很单薄，似乎比以前消瘦多了，也疲倦多了；在

风里，斜了翅膀，上下怯怯地飞。我们惊喜地呼唤它，但立即就赶走了它，怕那老头发现了，又要捉他回去。

但是，就在第四天的早上，我们刚刚醒来，突然就又听到了云雀的叫声。赶忙跑出门，看那柳树，柳树上没有它。老头却在大声地喊叫我们了：

“啊，云雀，还是我的那个云雀！”

我们看时，老头正提着那个鸟笼。笼门已经重新封了，云雀果然就在里边，一声一声地叫。这使我们大惊失色，责问他怎么又捉了它，老头说：

“哪里！是它飞回来的；这鸟笼一直在那里空着，它就飞回来了呢。”

“这怎么可能呢？”我们说。

“怎么不可能呢？”老头说，笑得更得意了。“我已经喂它两年了，这笼里多舒服啊！”

我们走近去，云雀呆在那里，急急地吃着那谷子，喝着那清水，好像它一直在饿着，在渴着，末了，就静静地卧下来，闭上了眼睛，作着一种疲乏后的休息。

我们默默地看着它，这只美丽的云雀，再没有说出话来。

1981年7月22日作于静虚村

读 山

在城里呆得久，身子疲倦，心也疲倦了。回一次老家，什么也不去做，什么也不去想，懒懒散散地乐得清静几天。家里人都忙着他们的营生，我便往河上钓几尾鱼了，往田畦里拔几棵菜了，然后空着无事，就坐在窗前看起山来。

山于我是有缘的。但我十分遗憾，从小长在山里，竟为什么没对山有过多少留意？如今半辈子行将而去了，才突然觉得山是这般活泼泼的新鲜。每天都看着，每天都会看出点内容；久而久之，好像面对着一本大书，读得十分地有滋有味了。

其实这山来得平常，出门百步，便可趟着那道崖缝夹出的细水，直嗓子喊出声，又可以叩得石壁上一片嗡嗡回音。太黑乱，太粗笨了，浑浑沌沌的；无非是崛起的一堆石头：石上有土，土上长树。树一岁一枯荣，它却不显出再高，也不觉得缩小；早晚一推窗子，黑兀兀地就在面前，午后四点，它便将日光逼走，阴影铺了整个村子。但我却不觉得压抑，我说它是憨小子，憨得可恼，更憨得可爱。这么再看看，果然就看出了动人处，那阳面，阴面，一沟，一梁，缓缓陡陡，起起伏伏，似乎是一条偌大的虫，蠕蠕地从远方运动而来了，蓦然就在那里停下，骤然一个节奏的凝固。这个发现，使我大惊，才明白：浑浑沌沌，原来是在表现着大智；强劲的骚动正寓以屑屑的静寂里啊！

于是，我常常捉摸这种内在的力，寻找着其中贯通流动的气势。但我失望了，终未看出什么规律。一个山岭，一个山岭，见

得十分平凡，但怎么就足以动目，抑且历久？一个崖头，一个崖头，连连绵绵地起伏，却分明有种精神在团聚着？我这么想了：一切东西都有规律，山则没有：无为而为，难道无规律正是规律吗？！

最是那方方圆圆的石头生得一任儿自在，满山遍坡的，或者立着，或者倚着，仄，斜，蹲，卧，各有各的形象，纯以天行，极拙极拙了。拙到极处，却便又雅到了极处。我总是在黎明，在黄昏，在日下，雨中，以我的情绪去静观，它们就有了别样的形象，愈看愈像，如此却好。如在屋中听院里拉大锯，那音响假设“嘶，嘶，嘶”，便是“嘶”声，假设“沙，沙，沙”，便是“沙”声。真是不可思议。

有趣的是山上的路那么乱！而且没有一条直着，能从山下走到山顶，能从山顶走到山底，常常就莫名其妙地岔开，或者干脆断去了。山上啃草的羊羔总是迷了方向，在石里，树里，时隐时现。我终未解，那短短的弯路，看得见它的两头，为什么总感觉不到尽头呢？如果将那弯线儿拉直，或许长了，那一定却是感觉短了呢，因为城里的大街，就给人这种效果。

我早早晚晚是要看一阵山上的云雾的：陡然间，那雾就起身了，一团一团，先是那么翻滚，似乎是在滚着雪球。滚着滚着，满世界都白茫茫一片了，偶尔就露出山顶，林木蒙蒙地细腻了，温柔了，脉脉地有着情味。接着山根也出来了。但山腰，还是白的，白得空空的。正感叹着，一眨眼，云雾却倏忽散去，从此不知消失在那里了。

如果是早晨，起来看天的四脚高悬，便等着看太阳出来，山顶就腐蚀了一层红色，折身过山梁，光就有了棱角，谷沟里的石木木，全然淡化去了，隐隐透出轮廓，倏忽又不复存在，如梦幻一般。完全的光明和完全的黑暗竟是一样看不清任何东西，使我久久陷入迷惘，至今大惑不解。

看得清的，要算是下雨天了。自然那雨来得不要太猛，雨扯

细线，就如从丝帘里看过去，山就显得妩妩媚媚。渐渐黑黝起来，黑是泼墨地黑，白却白得光亮，那石的阳处，云的空处，天的阔处，树头的虚灵处……一时觉得山是个莹透物了，似乎可以看穿山的那边，有蓄着水的花冠在摇曳，有一只兔子水淋淋地喘着气……很快雨要停了，天朗朗一开，山就像一个点着的灯笼，凸凸凹凹，深深浅浅，就看得清楚：远处是铁青的，中间是黑灰的，近处是碧绿的，看得见的那石头上，一身的苔衣，茸茸的发软发腻，小草在铮铮挺着，每一片叶子，像长着一颗眼珠，亮亮地闪光。这时候，漫天的鸟在如撕碎纸片的自由，一朵淡淡的云飘在山尖上空了，数它安详。

我总恨没有一架飞机，能使我从高空看下去山是什么样子，曾站在房檐看院中的一个土堆，上面甲虫在爬，很觉有趣，但想从天上看下面的山，一定更有好多妙事了。但我却确实在满月的夜里，趴在地上，仰脸儿上瞧过几次山。那是月亮还没有出来，天是一个昏昏的空白，山便觉得富富态态；候月光上来了，但却十分地小，山便又觉得瘦骨嶙峋了。

到底我不能囫囵道出个山来，只觉得它是个谜，几分说得出口，几分意会了则不可说，几分压根儿就说不出。天地自然之中，一定是有无穷的神秘，山的存在，就是给人类的一个窥视吗？我趴在窗口，虽然看不出个彻底，但却入味，往往就不知不觉从家里出来，走到山中去了。我走月也在走，我停月也在停。我坐在一堆乱石之中，聚神凝想，夜露就潮起来了，山风森森，竟几次不知了这山中的石头就是我呢，还是我就是这山中的一块石头？

作于1982年4月29日夜静虚村

延安杜甫川牡丹山记

山上长牡丹，这便稀奇，一山上下都长牡丹，便又稀奇，长牡丹的山不在洛阳，不在苏州，而在千里赤褐的陕北高原，这就更是稀奇。正因为这片牡丹不去公园占却富贵，偏执意亲恋荒原，热闹寂山，所以一经发现，声名便天下震远；做工的，务农的，学文的，习武的，争相朝看：朝者不为看花艳，为着天地自然之元气也。

走十里不见一村，进村寻不着五家，门窗在坎壁上开凿，炊烟端端地在土塬上冒长，这便是杜甫川。川的两边，挤着无数的和尚，臃臃肿肿，却全然着一个一个光头，太阳下，丝丝缕缕往上蒸腾热气，这便是杜甫川的山。山上不长一树，支零破碎的一片片草皮，又被牛羊踩出小路织成的网状，这便是和尚头山上的坡。顺坡而下，逆沟水而上，没有龟纹，却成了干粉，有风如烟如火，天风虚土半尺，脚踩下去不见了鞋面，尘“嗤”地一声如水一样四处飞溅，这便是网状草坡底下的路。沿路深入四十里，川越走越窄，山越走越挤，兀然突出三座郁郁秀山，北是北华山，南是南华山，中间特秀特高者，牡丹花山到了。

牡丹花山高而不险，媚而不俗，满山瘦柏，黑桦，青桐，桐子，沉重却不压抑。遍地潮土、酥浮并不起尘。牡丹每到五月，初五开红，初七开白，初九开紫，十一开黄，绣球般的，团蝶般的，盘状的，拳状的，娇，笑，羞，媚，含怒，欲语，闹哄哄从立夏直到小满。朝花人远近而来，来了以花水洗尘，身轻神怡，喝花

茶清心，耳聪目锐。朝花人中，来路最远的，朝罢不走而住下的，要数我了：年年来休创作假，花绣苞便到，花谢尽才走。从此人熟花熟，和这里结了解之缘，故三年写成两本散文，我自取名《野外集》，《花源集》，以此纪念了。

我总是住在那山上庙里的，庙是花神庙，小小的，红梁绿窗。院中两株古柏，都一搂粗细，柏朵如伞，遮了半庭阴凉。院里院外，遍地牡丹，以致埋没了石阶。往左三十个石阶，上有一丛瘦柏，细而高长，如竹子的扶疏，中有一木亭，八角飞檐，四面来风。往右幽径而下，是一草亭，草已干白，缀满绿苔，中置一副石桌石凳，全被牡丹围住；静心而坐，看山下人家鸡鸣数声，听满山柏籽簌簌如雨洒落，读一句书文，吸一口香气，无酒自醉。黄昏里去山下小溪里洗涤，月上来，去路旁石泉里挑水，一付扁担，两只木桶，沿百十台石阶款款而上，两旁新植小松旧枝青黑，新枝嫩黄，四支五支一丛，一树一树如擎起了万支蜡烛；上一阶，思一句，到了庙中，取笔就写，写得轻而不佻，丽而不俗，自鸣得意也。

五月到了中旬，花事正盛，夜里就要落一场细雨。黎明醒来，窗外冷香习习，被里热香薰薰，出门便走，忘了系扣，不顾洗脸，一任脚儿信步。山土软如酵面，一脚下去，一个浅窝，但鞋底干净，不粘一星半点黄泥。先见满山白雾，五步外不辨路径，隐隐约约，从柏露山梢来，如漫天黑龙奔走；间或便露出树身，碧青如涂了绿漆，起亮泛光。倏忽云就荡然无存，阳光在树间激射，风动处，便见到处红黄紫白，牡丹高低迎日，五彩斑斓。急切切扑近去，一时不顾安全，爬高上低，凑上脸去，拚命儿吸香，却不敢伸手去摸。中午时分，赏花人就涌上山来，那儿童多有不规，常要攀折，我便提了柏枝，上下奔走，见艳花就搭木围栏，见新芽就掘土为堰。顽童们便骂我“花奴”。骂得却好，只要有花，我便作奴，自此“花奴”二字倒作了我第五个笔名了。

接连十多日，花愈开愈多，愈多愈艳；平地上有，沟底里有，山头上有，岩壁上有，常是偶一抬头，阴暗暗的洼畔上，就鲜活活有了一棵，似乎愈是阴暗，愈是红亮。这些日子，我便丢了书笔，专意儿迷在山上，如痴了一般，卧听满山瘦柏咿咿吱吱在风里作响，似仙乐从天而降，那黄鹂声声鸣叫，声音里也似乎有着清香，有几次从花间爬起，一头花粉，竟被蜜蜂误入头发，蜇了三个四个红包。

爱花总梦想花能长在，越发觉得这黑柏杂木，荆棘荒草实在丑恶，万万不该在这里生存。呆得久，那牡丹似乎专意儿要回答我吧，常常就在柏根下生出，荆丛里开花，而且更艳更香。我才悟出：美并不怕丑，美在丑里美更美。但牡丹并不傲贵，百花同时与它生长，那刺玫繁花坠枝，如万千粉蝶在那里聚集，构子木也满树满枝绣着米粒大小的白苞，开放之后，如披了一身雪花，桑瓜瓜顶一朵黄绒，地英放一片淡蓝，甚至那林中空地上的地皮绿苔，也有了一点一点花的紫色。牡丹在鼓励着百种小花不要卑微，有颜就显，有香就放。游人多赏牡丹花容，我却赏到牡丹风格，便曾洋洋夸口：我更爱花，花更爱我，我于牡丹最知己！

四面山垣，全被朝花人踩出路来，那路不是通道，却是由无数细绳甩过来似地纷乱。人越来越多，只能排队上山，一批看过，一批再看，看完就叹，叹了诗兴便发。我便于亭中置墨置纸，让其抒写。三日之内，亭里就已贴满，只好又拉了几道绳子，一道一道挂起，每到百首，就订一册，如今已有五册，存在花神庙内。但曾有人建议，荒草里长出牡丹，草会吸了养分，何不除去？我便与护山人忙了三天三夜，清理出一块地来，草则没草，但却从此少了一种味儿。随后又有人提议，石阶上不能长花，何不植些盆景陈列两边？我便又与护山人买了花盆三十，但移了牡丹进去，那花全无总根，一日还好，二日便谢，三日过后，便都枯死了。才知满山牡丹一个总根，只能让其自然，四处蔓延；痛心疾首，再

也不敢忘却这次教训了。

夜里偶尔要会起了狂风暴雨，这便使我彻夜不得入睡，打了灯笼满山护守：才绣出的花苞怕折了茎，已绽了瓣的怕散了红；平地的给搭棚，风头的给扶棍，悬畔的给培土。有一夜将雨伞、草帽全用完了，我脱了上衣一头系在树上，一头用手拉住，护着一朵白牡丹直到天明。也有护不到的，五彩涂地，我默默捡起落瓣，洗净晒干，制作茶料，一杯一杯送上山人喝了，叮咛他们记住牡丹，让其精灵永存。

在山上住上一月，每每假期就满了，有时花已落了英，有时花容还未褪，总是依依不舍。临走之前，挑个月明风清之夜，护山人摆小宴送我，小宴设在花下，举杯对月对花，大发感慨，说今年走了，明年一定还来，但愿黄土高原上，这山永远不倒，山上牡丹永远茂盛，普天下世人永远爱花。说完，连饮数杯，草成此文……

作于 1982 年 5 月 14 日延安

访 兰

父亲喜欢兰草，过些日子，就要到深山中一趟，带回些野兰来培栽；几年之间，家里庭院就有了百十余品种，像要作一个兰草园圃似的。方圆十几里的人就都跑来玩赏。父亲并不以此得意的，而且倒有了几分愠怒；时又进山去，便从此不再带回那些野生野长的兰草了。这事很使我奇怪，问他，又不肯说，只是有一次再进山的时候，要我和他一块：“访山去吧！”

我们走了半天，一直到了山的深处。那里有一道瀑布，几十丈高地直直垂下，老远就听到了轰轰隆隆地响，水沫扬起来，弥漫了半天，日光在上面浮着，晕出七彩迷丽的虚幻。我们沿谷底走，便看见有很多野兰草，盈尺高的，都开了淡淡的兰花，像就地铺着了一层寒烟；香气浓冽极了，气浪一冲，站在峡谷的任何地方都闻到了。

我从未见过这么清妙的兰草，连声叫好，又动手要挖起一株来，想，父亲会培育这仙品的：以前就这么挖回去，经过一番培栽，就养出了各种各样的品类、形状的呢！

父亲却把我制止了。问道：“你觉得这里的兰草好呢，还是家里的那些好？”

我说：“这里的好！”

“怎么个好呢？”

我却说不出来。家里的确比这里的看着好看，这里的却比家里的清爽。“是味儿好像不同吗？”

“是的。”

“这是为什么？一样的兰草，长在两个地方就有了两个味儿？！”

父亲说：“兰草是空谷的幽物，得的是天地自然的原气，长的是山野水畔的趣姿；一培栽了，便成了玩赏的盆景。”

“但它确实叶更嫩，花更繁更大了呢！”

“样子是似乎美了，但美得太甜，太媚，格调也就俗了。”

父亲的话是对的。但我却不禁惋惜了：这么精神的野兰，在这么个空谷僻野，叶是为谁长的，花是为谁开的，会有几个知道而欣赏呢？

“这正是它的不俗处。它不为被欣赏而生长，却为着自己的特色而存在着，所以它才长的叶纯，开的花纯，楚楚的有着它的灵性。”

我再不敢去挖这些野兰了。高兴着它的这种纯朴，悲痛以前为什么喜爱着它而却无形中就毁了它呢！

父亲拉我坐在潭边，我们的身影就静静地沉在水里；他看着它，也在看着我，说：“做人也是这样啊，孩子！人活在世上，不能失了自己的真性，献媚处事，就像盆景中的兰草一样降了品格；这样的人是不会给社会有贡献的。”

我深深地记着父亲的话。从那以后，已经是十五年过去了，我一直未敢忘却过。

记于1982年5月31日五味村

五 味 巷

长安城内有一条巷：北边为头，南边为尾，千百米长短；五丈一棵小柳，十丈一棵大柳。那柳都长得老高，一直突出两层木楼，巷面就全阴了，如进了深谷峡底；天只剩下一带，又尽被柳条割成一道儿的，一溜儿的。路灯就藏在树中，远看隐隐约约，羞涩像云中半露的明月，近看光芒成束，乍长乍短在绿缝里激射。在巷头一抬脚起步，巷尾就有了响动，背着灯往巷里走，身影比人长，越走越长，人还在半巷，身影已到巷尾去了。巷中并无别的建筑，一堵侧墙下，孤零零站一竿铁管，安有龙头，那便是水站了；水站常常断水，家家少不了备有水瓮，水桶，水盆儿，水站来了水，一个才会说话的孩子喊一声“水来了！”全巷便被调动起来。缺水时节，地震时期，巷里是一个神经，每一个人都可以当将军。买高档商品，是要去西大街、南大街，但生活日用，却极方便：巷北口就有了四间门面，一间卖醋，一间卖椒，一间卖盐，一间卖碱；巷南口又有一大铺，专售甘蔗，最受孩子喜爱，每天门口拥集很多，来了就赶，赶了又来。巷本无名，借得巷头巷尾酸辣苦咸甜，便“五味，五味”，从此命名叫开了。

这巷子，离大街是最远的了，车从未从这里路过，或许就最保守着古老，也因保守的成分最多，便一直未被人注意过，改造过。但居民却看重这地方，住户越来越多，门窗越安越稠。东边木楼，从北向南，一百二十户，西边木楼，从南向北，一百零三户。门上窗上，挂竹帘的，吊门帘的，搭凉棚的，遮雨布的，一

入巷口，各人一眼就可以看见自己门窗的标志。楼下的房子，没有一间不阴暗，楼上的房子，没有一间不裂缝；白天人人在巷里忙活，夜里就到每一个门窗去，门窗杂乱无章，却谁也不曾走错过。房间里，布幔拉开三道，三代界线划开；一张木床，妻子，儿子，香甜了一个家庭，屋外再吵再闹，也彻夜酣眠不醒了。

城内大街是少栽柳的，这巷里柳就觉得稀奇。冬天过去，春天几时到来，城里没有山河草林，唯有这巷子最知道。忽有一日，从远远的地方向巷中一望，一巷迷迷的黄绿，忍不住叫一声“春来了！”巷里人倒觉得来的突然，近看那柳枝，却不见一片绿叶，以为是迷了眼儿。再从远处看，那黄黄的，绿绿的，又弥漫在巷中。这奇观儿曾惹得好多来，看了就叹，叹了就折，巷中就有了制度：君子动眼不动手。只有远道的客人难得来了，才折一枝二枝送去瓶插。瓶要磁瓶，水要净水，在茶桌几案上置了，一夜便皮儿全绿，一天便嫩芽暴绽，三天吐出几片绿叶，一直可以长出五指长短，不肯脱落，秀娟如美人的长眉。

到了夏日，柳树全挂了叶子，枝条柔软修长如长发，数十缕一撮，数十撮一道，在空中吊了绿帘，巷面上看不见楼上窗，楼窗里却看清巷道人。只是天愈来愈热，家家门窗对门窗，火炉对火炉，巷里热气散不出去，人就全到了巷道。天一擦黑，男的一律裤头，女的一律裙子，老人孩子无顾忌，便赤着上身，将那竹床，竹椅，竹席，竹凳，巷道两边摆严，用水哗地泼了，仄身躺着卧着上去，茶一碗一碗喝，扇一时一刻摇，旁边还放盆凉水，一刻钟去擦一次。有月，白花花一片，无月，烟火头点点，一直到了夜阑，打酣的，低谈的，坐的，躺的，横七竖八，如到了青岛的海滩。

若是秋天，这里便最潮湿，砖块铺成的路面上，人脚踏出坑凹，每一个砖缝都长出野草，又长不出砖面，就嵌满了砖缝，自然分出一块一块的绿的方格儿。房基都很潮，外面的砖墙上印着

泛潮后一片一片的白渍，内屋脚地，湿湿虫繁生，半夜小解一拉灯，满地湿湿虫乱跑，使人毛骨悚然，正待要捉，却霎时无影。难得的却有了鸣叫的蝓蝓，水泥大楼上，柏油街道上都有着蝓蝓，这砖缝、木隙里却是它们的家园。孩子们喜爱，大人也不去捕杀，夜里懒散地坐在家中，倒听出一种生命之歌，欢乐之歌。三天，五天，秋雨就落一场，风一起，一巷乒乒乓乓，门窗皆响，索索瑟瑟，枯叶乱飞，雨丝接着斜斜下来，和柳丝一同飘落，一会拂到东边窗下，一会拂到西边窗下。末了，雨戛然而止，太阳又出来，复照玻璃窗上，这儿一闪，那儿一亮，两边人家的动静，各自又对映在玻璃上，如演电影，自有了天然之趣。

孩子们是最盼着冬天的了。天上下了雪，在楼上窗口伸手一抓，便抓回几朵雪花，五角形的，七角形的，十分好看，凑近鼻子闻闻有没有香气，却倏忽就没了。等雪在柳树下积得厚厚的了，看见有相识的打下边过，动手一扯那柳枝，雪块就哗地砸下，并不生疼，却吃一大惊，楼上楼下就乐得大呼小叫，逢着一个好日头，家家就忙着打水洗衣，木盆都放在门口，女的揉，男的涂，花花彩彩的衣服全在楼窗前用竹杆挑起，层层迭迭，如办展销。风翻动处，常露出姑娘俊俏俏白脸，立即又不见了，唱几句细声细气的电影插曲，逗起过路人好多遐想。偶尔就又有顽童恶作剧，手握一小圆镜，对巷下人一照，看时，头儿早缩了，在木楼里嗤嗤痴笑。

这里每一个家里，都在体现着矛盾的统一：人都肥胖，而楼梯皆瘦，两个人不能并排，提水桶必须双手在前；房间都小，而立柜皆大，向高空发展，乱七八糟东西一古脑全塞进去；工资都少，而开销皆多，上养老，下育小，两个钱顶一个钱花，自由市场的鲜菜吃不起，只好跑远道去国营菜场排队；地位都低，而心性皆高，家家看重孩子学习，巷内有一位老教师，人人器重。当然没有高干、中干住在这里，小车不会来的，也就从不见交警

察，也不见一次戒严。他们在外从不管教别人，在家也不受人教管；夫妻平等，男回来早男做饭，女回来早女做饭。他们也谈论别人住水泥楼上的单元，但末了就数说那单元房住了憋气：一进房，门“砰”地关了，一座楼分成几十个世界。也谈论那些后有后院，前有篱笆花园的人家，但末了就又数说那平房住不惯：邻人相见；而不能相逾。他们害怕那种隔离，就越发维护着亲近，有生人找一家，家家都说得清楚：走哪个门，上哪个梯，拐哪个角，穿哪个廊。谁家娶媳妇，鞭炮一响，两边楼上楼下伸头去看，乐事的剪一把彩纸屑，撒下新郎新娘一头喜，夜里去看闹新房，吃一颗喜糖，说十句吉祥。谁说不出谁家大人的小名，谁家小孩的脾性呢？

他们没有两家是乡当的，汉，回，满，各种风俗。也没有说一种方言的，北京，上海，河南，陕西，南腔北调，人最杂，语言丰富，孩子从小就会说几种话，各家都会炒几种风味菜，除了外国人，哪儿的来人都能交谈，哪儿来的剧团，都要去看。坐在巷中，眼不能看四方，耳却能听八面，城内哪个商场办展销，哪个工厂办技术夜校，哪个书店卖高考复习资料？只要一家知道，家家便知道。北京开了什么会，他们要议论，某个球队出国得了冠军，他们要吹呼，哪个干部搞走私，他们要咒骂。议完了，笑完了，骂完了，就各自回家去安排各家的事情，因为房小钱少，夫妻也有吵的，孩子也有哭的。但一阵雷鸣电闪，立即便风平浪静，妻子依旧是乳，丈夫依旧是水，水乳交融，谁都是谁的俘虏；一个不笑，一个不走，两个笑了，孩子就乐，出来给人说：爸叫妈是冤家，妈叫爸是对头。

早上，是这个巷子最忙的时候。男的去买菜，排了豆腐队，又排萝卜队，女的给孩子穿衣喂奶，去炉子上烧水做饭。一家人匆匆吃了，但收拾打扮却费老长时间：女的头发要油光松软，裤子要线楞不倒，男子要领齐帽端，鞋光袜净，夫妻各自是对方的镜

子，一切满意了，一溜一行自行车扛下楼，一声叮铃，千声呼应，头尾相接，出巷去了。中午巷中人少，孩子可以隔巷道打羽毛球。黄昏来了，巷中就一派悠闲：老头去喂鸟儿，小伙去养鱼，女人最喜育花。鸟笼就挂满楼窗和柳桎上，鱼缸是放在走廊、台阶上，花盆却苦于没处放，就用铁丝木板在窗外凌空吊一个凉台。这里的姑娘和月季，突然被发现，立即成了长安城内之最，五年之中，姑娘被各剧团吸收了十人，月季被植物园专家参观了五次。

就是这么个巷子，开始有了声名，参观者愈来愈多了。八一年冬，我由郊外移居城内，天天上下班，都要路过这巷子，总是带了油盐酱醋瓶，去那巷头四间门面捎带，吃醋椒是酸辣，尝盐碱是咸苦。进了巷口，一直往南走，短短小巷，却用去我好多时间，走一步，看一步，想一步，千缕思绪，万般感想。出了南巷口，见孩子们又拥集在甘蔗铺前啃甘蔗，吃得有滋有味，小孩吃，大人也吃。我便不禁两耳下陷坑，满口生津，走去也买一根，果然水分最多，糖分最浓，且甜味最长。

记于 1982 年 7 月 2 日静虚村

黄土高原

沟是不深的，也不会有着水流；缓缓地涌上来了，缓缓地又伏了下去；群山像无数偌大的蒙古包，呆呆地在排列。八月天里，秋收过了种麦，每一座山都被犁过了，犁沟随着山势往上旋转，愈旋愈小，愈旋愈圆。天上是指纹形的云，地上是指纹形的田，它们平行着，中间是一轮太阳；光芒把任何地方也照得见了，一切都亮亮堂堂。缓缓地向那圆底走去，心就重重地往下沉；山洼里便有了人家。并没有几棵树的，窑门开着，是一个半圆形的窟窿，它正好是山形的缩小，似乎从这里进去，山的内部世界就都在里边。山便再不是圆圈的叠合了，无数的抛物线突然间地凝固，天的弧线囊括了山的弧线，山的弧线囊括了门窗的弧线。一地都是那么寂静了，驴没有叫，狗是三个、四个的躺在窟背，太阳独独的在空中照着。

路如绳一般地缠起来了：山垭上，热热闹闹的人群曾走去赶过庙会。路却永远不能踏出一条大道来，凌乱的一堆细绳突然地扔了过来，立即就分散开去，在洼底的草皮地上纵横横横了。这似乎是一张巨大的网，由山垭哗地撒落下去，从此就老想要打捞起什么了。但是，草皮地里能有什么呢？树木是没有的，花朵是没有的，除了荆棘，蒿草，几乎连一块石头也不易见到。人走在上边，脚用不着高抬，身用不着深弯，双手直棍一般地相反叉在背后，千次万次地看那羊群漫过，粪蛋儿如急雨落下，澎澎地飞溅着黑点儿。起风了，每一条路上都在冒着土的尘烟，簌簌地，一

时如燃起了无数的导火索，竟使人很有了几分惧怕呢。一座山和一座山，一个村和一个村，就是这么被无数的网罩起来了。走到任何地方，每一块都被开垦着，每处被开垦的坡下，都会突然地住着人家，几十里内，甚至几百里内，谁不会知道那条沟里住着哪户人家呢？一听口音，就攀谈开来，说不定又是转弯抹角的亲戚。他们一生在这个地方，就一刻也不愿离开这个地方，有的一辈子也没有去过县城，甚至连一条山沟也不曾走了出去；他们用自己的脚踏出了这无数的网，他们却永远走不出这无数的网。但是，他们最乐趣的是在二三月，山沟里的山鸡成群在崖畔晒日头，几十人集合起来，分站在两个山头，大声叫喊，山鸡子从这边山上飞到那边山上，又从那边山上飞到这边山上，人们的呐喊，使它们不能安宁，它们没有鹰的翅膀可以飞过更多的山沟，三四个来回，就立即在空中方向不定地旋转，猛地石子一样垂直跌下，气绝而死了。

土是沙质的，奇怪的是靠崖凿一个洞去，竟百年千年不会倒塌，或许筑一堵墙吧，用不着去苫瓦，东来的雨打，西去的风吹，那墙再也不会垮掉，反倒生出一层厚厚的绿苔，春天里发绿，绿嫩得可爱，夏天里发黑，黑得浓郁，秋天里生出茸绒，冬天里却都消失了，印出梅花一般的白斑。日月东西，四季交替，它们在希冀着什么，这么更换着苔衣？！默默的信念全然塑造成那枣树了，河滩上，沟畔里，在窗前的石碾子碾盘前，在山与山弧形的接壤处，突然间就发现它了。它似乎长得毫无目的，太随便了，太缓慢了，春天里开一层淡淡的花，秋天里就挂一身红果。这是最懂得了贫困，才表现着极大的丰富吗？是因为最懂得了干旱，那糖汁一样的水分才凝固在枝头吗？

冬天里，逢个好日头，吃早饭的时候，村里人就都圪蹴在窗前石碾盘上，呼呼噜噜吃饭了。饭是荞麦面，汤是羊肉汤，海碗端起来，颤悠悠的，比脑袋还要大呢。半尺长的线线辣角，就夹

在二拇指中，如山东人夹大葱一样，蘸了盐，一口一截，鼻尖上，嘴唇上，汗就咕咕噜噜地流下来了。他们蹲着，竭力把一切都往里收，身子几乎要成一个球形了，随时便要弹跳而起，爆炸开去。但随之，就都沉默了，一言不发，像一疙瘩一疙瘩苔石，和那碾盘上的石碾子一样，凝重而粗笨了。窗内，窗眼里有一束阳光在浮射，婆姨们正磨着黄豆，磨的上扇压着磨的下扇，两块凿着花纹的石头顿挫着，黄豆成了白浆在浸流。整个冬天，婆姨们要呆在窑里干这种工作，如果这磨盘是生活的时钟，这婆姨的左胳膊和右胳膊，就应该是搅动白天和黑夜的时针和分针了。

山岭下的小路上，一月半月里，就会起了唢呐声的。唢呐的声音使这里的人们精神最激动，他们会立即放下一切活计，站在那里张望。唢呐队悠悠地上来了，是一支小小的迎亲队，前边四支唢呐，吹鼓手全是粗壮汉子，眼球凸鼓，腮帮满圆，三尺长的唢呐吹天吹地，满山沟沟都是一种带韵的吼声了。农人不会作诗，但他们都有唢呐，红白喜事，哭哭笑笑，唢呐扩大了他们的嘴。后边，是一头肥嘟嘟的毛驴，耸着耳朵，喷着响鼻，额头上，脖子上，红红绿绿系满彩绸。套杆后就是一辆架子车，车头坐着一位新娘，花一样娟美，小白菜一样鲜嫩，她盯着车下的土路，脸上似笑，又未笑，欲哭，却未哭；失去知觉了一般的麻木。但人们最喜欢看这一张脸了，这一张脸，使整个高原以此明亮起来。后边的那辆车，是两个花枝招展的陪娘坐着，咧着嘴憨笑，狼狼狽狽地紧抱着陪箱，陪被，枕头，镜子。再后边便是骑着毛驴的新郎，一脸的得意，抬胳膊动腿的常要忘形。每过一个村庄，认识的，不认识的，都要在怀里兜了枣儿祝贺，吃一颗枣儿，道一声谢谢，道一声谢谢，说一番吉祥，唢呐就越发热闹，声浪似乎要把人们全部抛上天空，轰然粉碎了去呢。

最逗人情思的是那村头小店：几乎每一个村庄，路畔里就有了那么一家人，老汉是肉肉的模样，婆姨是瘦瘦的精干，人到老

年，弯腰驼背的，却出养个万般水灵的女儿来。女儿一天天长大，使整个村庄自豪，也使这个村庄从此不能安宁。父母懂得人生的美好，也懂得女儿的价值，他们开起店来，果然生意兴隆。就有了那么个后生，他到远远的黄河东岸去驮铁锅去了，一去三天三夜，这女子老听见驴子哇儿哇儿地响，站在窗前的枣树下，往东看得脖子都硬了。她恨死了后生，恨得揉面，捏了他的小面人儿，捏了便揉，揉了又捏。就在她去后洼洼拔萝卜的时候，那后生却赶回来，坐在窑里吃饭，说一声：“这面怎么没味？”回道：“我们胳膊没劲，巧巧不在。”“啊咤去了？”人家不理睬，他便脸通红，末了出了门，一步三回头。老人家送客送到窑背背，女子正赶回藏在山峁峁，瞧见爹娘在，想下去说句话，又怕老人嫌，呆在那里，灰不沓沓。只待得爹娘转脚回去了，一阵风从峁上卷下来：“等一等！”踉踉跄跄跑近了，羞羞答答，扭扭捏捏，却从怀里掏出个青杏儿来。

可怜这地面老是干旱，半年半年不曾落下一滴雨。但是，一落雨就没完没了，沟也满了，河也满了。住在几屹崂洼里的人家，一下雨人人都在关心着门前那条公路了。公路是新开的，路一开，外面的人就都来过，大卡车也有，小卧车也有，国家干部来家说一席漂亮的京腔，录一段他们的歌谣，他们会轻狂地把什么好东西都翻出来让人家吃。客人走过，窑背上的皮鞋印就不许被扫了去，娃娃们却从此学得要刷牙，要剪发……如今，雨地里路垮了，全村人心都揪起来，一个人背了镢头去修，全村人都跟了去干。小卧车嘟嘟地开过来，停在那边，他们急得骂天骂地骂自己，眼泪都要掉下来。公家的事看得重，他们的力气瞧得轻。路修通了，车开过了，车一响，哗地人们都向两边靠，脸是笑笑的，十二分的虔诚和得宠，肥大的狗汪汪地叫着要去撵，几个人拉住绳儿不敢丢手。

走遍了十八县，一样的地形，一样的颜色，见屋有人让歇，遇

饭有人让吃。饭是除了羊肉，荞面，就是黄澄澄的小米；小米稀作米汤，稠作干饭，吃罢饭，坐下来，大人小孩立即就熟了。女人都白脸子，细腰身，穿窄窄的小袄；蓄长长的辫，多情多意，给你纯净的笑，男的却边塞将士一般的强悍，大块吃肉，大碗喝酒，上了酒席，又有人醉倒方止。但是，广漠的团块状的高原，花朵在山洼里悄悄地开了，悄悄地败了，只是在地下土中肿着块茎；牛一般的力气呢，也硬是在一把老耢头下慢慢地消耗了，只是加厚着活土层的尺寸。春到夏，秋到冬，或许有过五彩斑斓，但黄却在这里统一，人愈走完他的一生，愈归复于黄土的颜色。每到初春里，大批大批的城里画家都来写生了，站在山洼随便一望，四面的山岭上，弧线的起伏处，犁地的人和牛就衬在天幕。顺路走近去，或许正在用力，牛向前倾着，人向前倾着，角度似乎要和土地平行了，无形的力变成了有形的套绳了。深深的犁沟，像绳索一般，一圈一圈地往紧里套，他们似乎要冲出这个愈来愈小的圈，但留给他们活动的地方愈来愈小，末了，就停驻在山岭顶上。他们该休息了。只有小儿们，停止了在地边玩耍，一步步爬过来，扑进娘的怀里，眨着眼，吃着奶……

1982年9月写于延川县

爱的踪迹

“文化革命”后，重新回到西安城西河沿，我久久地站在那里，感情惊异地不能自己。

这地方，是不咋大的，绕着青砖砌起的古城墙，便是那曲河水，缓缓坦坦的样子。初看并不怎见流动，浮萍厚厚地铺在上面，像一层绿色绒毯，似乎可以踩上去打个滚儿；有风掠过的时候，绿毯也不见开，只是微微地起伏，使人觉得温柔可爱。顺着河边儿，萋萋地长密了草；远十步许，上得岸来，就是坪地：草没有水边的肥壮，却多了几分嫩黄；每隔三步，有一株洋槐，整齐地排列过去，枝叶是交叉着的，分不清哪一枝是哪一棵树的。时正初夏，槐花开得雪白，一嘟噜的，一串串的，暗香淡淡浮动；只有蜜蜂知道香的来去，激动地飞着，千百次鼓颤着羽翼。

这么个去处，在别的地方，或许并不见稀罕，但在西安这个闹市里，却有几分世外仙境的味道。此时此地，从异地归来的我，稍稍闭上眼睛，作个回想，十三年前的场面就再现在面前。

天已黄昏，正是夕阳无限好的时候，一对一对的少男少女，来到这里约会。远远看去，暮雾从河面起身，悄悄浮上坪地，朦朦胧胧的，掩去那槐呀草的。约会人的自行车，看不清头，也看不清尾，只见那一圈半圈的闪光。月亮出来了，照着绿毯般的河水，闪着深浅不一的绿光。这河边，树后，车下，必是有了一对人，人是最情多义，话是如糖如蜜；一对不妨碍一对；一直谈到月亮在城墙垛上坠了，露水从草叶爬上了裤管……

是这么个地方酝酿着爱呢？还是爱使这个地方有了魅力？任何的少男少女，都是为着爱的追求而来，怀着爱的充实而去。爱原来是在幽幽的静里产生，爱原来是属于脉脉的夜的啊。

我不禁有些惊颤了：十三年前，我不是就从这里走过的吗？哪一处是我获得爱的地方呢？十三年了，动乱中我走过多少地方，经过多少世事，如今拖着一副疲倦的身心站在这河沿上，拼着千呼万唤，我的爱能再一次走来吗？

河水还是昔日的模样，可它已不是昔日的河水。槐树是昔日的槐树，但分明粗多了，也密多了。一岁一枯荣的小草，根还是昔日的根吗？十三年了，从这里走去了多少男女，多少男女又向这里走来；这里该留下了多深多厚的爱呢？！

我低下头来，在河沿上徘徊，看那绿毯起伏，让柔和的风吹着面颊，我细细地搜索着河沿，想要找着那爱的踪迹。

那斜坡处，有了一个一个小台儿，似乎是两把并排的坐椅。噢，爱一定在这里停过：今天一对人在这里坐着，明天另一对人又来坐着，天长日久，这里便成了固定的位置，那无数的衣裤已经磨得小土台儿光光滑滑。那台儿下，差不多是有了小坑儿的，这是情人们坐在那里，让月光照着，让夜风吹着，满身的激动，满心的得意，已经不能自觉地用脚一下两下地踢地，踢出的小坑。

开着两点三点小花的草丛，住着蚰蚰蚂蚱的树下。是一堆堆瓜籽皮儿，糖果纸。那是谁留下的呢？想想吧，一封短信，一个电话，情人们约定了时间，他们在这里相见了：你掏出一包瓜籽，她取出一手帕糖果；该说的都说了，该吃的都吃了，那吃进去的是甜的蜜的，那说出来的是蜜的甜的，他们在甜蜜之后走去了，却留下了爱的踪迹。

到处的草都是密密的，高高的，竟有这样的地方：草没了茎，没了叶，只留下草根。草呢，草呢？草被掐去了。他们坐在那里，一个热切切地盯着脸，一个羞答答地低了眼、一张薄亮亮的纸插

破了，两根心弦砰地一弹，却无声地静默了。鸟儿在树上也不曾叫，蝥蛄在草里也不曾动，一双颤抖的手，下意识地掐身边的草，掐下一节，再掐下一节……

哟，这里，就在这里，看不见那台儿坑儿，没留下瓜籽糖纸，而且压根儿没有长草，爱的踪迹在哪里呢？往下可以看见，就在这地方下去一丈远的斜坡上，长起了一丛青油油的瓜秧儿。是了，这毕竟是坐过一对人的，吃过炒得不全熟的瓜籽，就在他们离去不久，该是落过一场小雨，将那遗留的未嚼的瓜籽冲在斜坡，慢慢生长出苗儿了。试想，那爱的获得已经很久，或许，他们已经结婚了，或许，他们已经有了孩子。

啊，城西河沿，到处都是爱，到处都有着爱的踪迹！无怪过去十三年了，这河水的绿毯依然这般绿，这洋槐的白花依然这般香。城西河沿，充满了人生爱的圣地，经过一场“文化革命”竟还能这么保存下来，竟还这么使几代人永远恋慕向往，我该怎样来称呼你呢？

太阳慢慢地在天边西斜了，动人的余晖在河的绿毯上染上玫瑰般的艳红，接着就变成桔黄了，愈来愈嫩，愈嫩愈淡；槐的林子开始朦朦胧胧的了。我抬起头来，看见远远的地方，开始有人走到河沿这边来，影子是那样的轻盈、柔曼。我知道，夜色到来了，幽静到来了，爱该到来了。我慢慢地从河沿走开去，感觉一个中年，一个失去了往日的爱的人，在这里是不相宜的。但我脚步儿却几番沉重，几番留连，深深地眼红着走来的少男少女们：爱的获得难道只有他们吗？爱难道消失之后就再不能获得吗？

我又退了回去，在一棵槐树旁坐下，默默地说：“我应该呆在这里，我需要在这里呆一会儿，让爱再回到我的心上吧。”

城西河沿啊，十三年后，重新站在你的身边，我的感情再也不能自己了啊！

1980年12月16日

天上的星星

大人们快活了，对我们就亲近，虽然那是为了使他们更快活，我们也乐意呢；但是，他们烦恼了，却要随意骂我们讨厌，似乎一切烦恼都要我们负担，这便是我们做孩子的，千思万想儿，也不曾明白。天擦黑，我们才在家捉起迷藏，他们又来烦了，大声呵斥，只好悻悻地出来，在门前树下的竹席上，躺下去，纳凉是了。

闲得实在无聊极了。四周的房呀，墙呀，树的，本来就不新奇，现在又模糊了，看上去黝黝地似鬼影。天上月亮还没有出来，星星也不见，昏亮亮的一个大大的天空。我们伤心了，垂下脑袋，不知道这夜该如何过去，痴呆呆儿守着瞌睡虫爬上眼皮。

“星星！”妹妹突然叫了一声。

我们都抬起头来，原本是无聊得没事可做，随便看看罢了。但是，就在我们头顶，出现了一颗星星，小小的，却极亮极亮，分明看出是有无数个光角儿的。我们就好奇起来，数着那是四个光角儿呢，还是五个光角儿，但就在这个时候，那星的周围里，又出现了几个星星，这是那么一瞬间，几乎不容觉察，就明亮亮地出现了。啊，两颗，三颗……不对，十颗，十五颗……奇迹是这般迅速地出现，愈数愈多，再数亦不可数，一时间，漫天满空，一片闪亮，像陡然打开了百宝箱，灿灿的，灼灼的，目不暇给了呢。我们只知道夜夜天上要有星星，但从没注意到这么出现，那是雨天的池塘，霎时浮了万千水泡？又是无数沉睡的孩子，蓦地睁开

了光彩的眼睛？它们真是一群孩子呢，一出现就要玩一个调皮的谜儿啊！这些鬼精灵儿，从哪儿来的，是一个家族的兄妹？还是从天涯海角集合起来，要开什么盛会了呢？

夜空再也不是荒凉的了，星星们都在那里热闹，有装熊的，有学狗的，有操勺的，有挑担的，也有的高兴极了，提了灯笼一阵风似地跑……

我们都快活起来了，一起站在树下，扬着小手。星星们似乎很得意了，向我们挤弄着眉眼，鬼鬼地笑。

过了一会儿，月亮从村东口的那个榆树桩子里升上来了。它总是从那儿出来，冷不丁地，常要惊飞了树上的鸟儿。先是玫瑰色的红，像是喝醉了酒，刚刚睡了起来，蹒跚地走。接着，就黄了脸，才要看那黄中的青紫颜色，它就又白了，白极白极的，夜空里就笼上了一层淡淡的乳白色气。我们都不知道这月亮是怎么啦，却发现那些星怎么就少了许多，留下的也淡了许多，原是灿灿的亮，变成了弱弱的光。这竟使我们大吃了一惊。

“这是怎么啦？”妹妹慌慌地说。

“月亮出来了么。”我说。

“月亮出来了为什么星星就少了呢？”

我们面面相觑，闷闷不得其解。坐了一会儿，似乎就明白了：这漠漠的夜空，恐怕是属于月亮的，它之所以由红变黄，由黄变白，一定是生气星星们的不安分，在吓唬着它们哩。

“哦，月亮是天上的大人了。”妹妹说。

我们都没有了话说。我们深深懂得做大人们的威严，又深深可怜起这些星星了：月亮不在的时候，它们是多么有精光灵气，月亮出现了，就变得这般猥琐了。

我们突然又回想起了一切：原来天上并不甚好，月亮睡着了的时候，它才让星星出来，它出来了，就要星星退去。那纷纷扬扬的雪片，五个角的，七个角的，全是薄亮亮的，不就是星星的

尸骸吗？或许，就燃起晚霞的大火来烧它们，要不，星星为什么从来就没有叶，也没有根，只是那么赤裸裸的星颗呢？

我们再也不忍心看那些星星了，低了头走到门前的小溪边，要去洗洗手脸。谁也不言语，默默想着我们做孩子的不幸：是我们太小了，太多了吗？

溪水浅浅地流着，我们探手下去，才要掬起一抔来，但是，我们差不多全看见了，就在那水底里，有着无数的星星。

“啊，它们藏在这儿了。”妹妹大声地说。

我们赶忙下溪去捞，但无论如何也捞不上来，看那哗哗的水流，也依然冲不了它们。我们明白了，那一定是星星不能在天上，偷偷躲藏在那里了。我们就再不声张，不让大人们知道，让它们静静地躲在那里好了。

于是，我们都走回屋里，上床睡了。却总是睡不稳，害怕那躲藏在水底的星星会被天上的月亮发现吗？可惜藏在水底的星星太少了，那无数的还在天上闪着光亮。它们虽然很小，但天上如果没有它们，那会是多么寂寞啊！

大人们骂我们不安生睡觉了。骂过一通，就打起鼾声，我们赶忙爬起来，悄悄溜到门外，将脸盆儿、碗盘儿、碟缸儿都拿了出去；盛了水，让更多更多的星星都藏在里边吧。

1981年6月15日晚草于静虚村

大洼地一夜

我不敢忘记大洼地的一夜。

那是七九年的冬天，我跟着老于去打猎，一直到了秦岭深处。第三天里，一只皮毛极好的狐狸被我们打伤，却不肯倒下，我们便追了半天，黄昏的时候，翻过一座山梁，狐狸竟不见了。不能赶回去，我们便决定到山沟里的树林子去寻些干柴，要在梁畔里取暖过夜了。这当儿，月亮已经上来，雪地上一片白亮，我们一直向林子里走，来到了一块大洼地里。

大洼地的雪比山梁上厚多了，脚踩下去，就没了腿肚，走起来很是艰难。秋天的枯草全倒伏着，偶尔有一撮两撮露出还绣着白毛穗的茎尖，但冰得坚硬，一撞就脆折了。一切树木，几乎都是一搂粗的、两搂粗的百年物，叶已落尽，枝桠如爪一样扭曲，每一节曲处，每一个疤上，都驻着落雪，月光下黑森森的亮着点点白光，像怪兽的眼。枯朽的原木横七竖八地倒在地上，一半被雪埋着，一半斜仄着，满身的木耳和苔叶，茸茸地像长了毛似的。我们站在一棵枯了半边的古木下，不知道这洼地到底多么大，秃树过去，是一片黑黝黝的松柏，呈现着一个挨一个三角形状的小山模样，后边便是一片灰色，再后去，全然一个白色，什么也无法分辨了。

我们小心翼翼地站了一会，一时觉得身骨瘦起来，而且特别冷；赶忙就低头寻着干柴。干柴倒容易找，只要拖出一节枯木来，立即就能扳下一堆干枝，雪虽然在埋着，却干得很脆，发出“嘎

喇喇”响声。很快集起一个大堆，我们拼足了全部力气，每人扛起了一大捆。站起来，小腿就哗哗地颤，扶定一棵树往上看，望不见树顶，我第一次感到我们太渺小了，简直像一片树叶。低头看洼地这么多干柴，我们尽一切力量，而充其量不过拿走微不足道的一点，又觉得像蚂蚁在粮仓里拖走一粒小米一样可怜。

我们开始向前挪步，便发现什么路也没有，也看不见任何走过的痕迹；一切都静下来，像死了一般可怕。这是一块从未有人来过，也从未有人知道的地方吗？难道我们的突然到来，不速之客使这个世界惊讶了？但我们立即恐惧起来，觉得正是这种寂静是有什么目光在盯视着我们的一举一动；同时便听到了自己的呼吸声和每一脚起落的沙沙声。

霎时间我们全慌了，扛了柴捆急急往出奔走。但糟糕的事发生了！我们一时竟不知了归路，从一棵树下踉跄到另一棵树下，又到另一个树下……跌了几跤，转来拐去，约摸半个小时过去了，最后发觉又转到刚才转到的树下。“中了迷胡鬼了！”我叫了起来，老于也吓呆了，两人丢下柴捆，我喊一声“喂！”他喊一声“喂！”四面便起了“喂喂”的回声。我们再不敢叫，洼地里又死一般寂静了。

“快划一根火柴！”我记得老年人曾说夜里行走会遇到这种迷胡鬼的，只要有火光，才会清醒过来。

老于把火柴划亮了，一团放射的光焰里，一切月色黑影都退却了，洼地里什么也看不清。我们就靠在一起，划掉一根，又划掉一根，十几根火柴划完了，我们冷静下来，终于看清来时的那棵枯了半边的古木，才手拉手从那里爬上山梁了。

回到梁畔，再不觉得冷，只感到离奇。我说还真有迷信呢，老于说：这是精神作用，划了火柴，是自己给自己壮了胆的。他说得有道理，我却晦气起这次出猎了：明明打伤了一只狐狸，但突然追过山梁就不见了！辛辛苦苦又在洼地里寻着了干柴，但却一

根也未拿回来！这洼地是什么地方呢，我们常进深山打猎，可这样的洼地从未见过，难道这里是从未开发的元气混沌的天地大自然的真正一隅？！

“大自然于人是多么不可知啊！”我说。

老于却笑了，连声叫起妙来：“知道了大自然于人不可知，正是我们从此可知大自然了。”

“啊，神秘的大自然！”

“不，神秘的应该是人呢。”

“人？可是，我们在大洼地里什么也没有得到啊！”

“但我们的脚印不是从此留在那里了吗？”

记于 1982 年 6 月 23 日从静虚村到五味村

当我路过这段石滩

我家住在郊外，到城里去上班，每天都要路过一条河的。河是很宽了，一年里却极少有水，上上下下是一满儿的石头，大者如斗，小者如豆，全是圆溜溜的光滑；有的竟垒起来，大的在上，小的在下，临风吱吱晃动，而推之不能跌落。我叫它是石滩。每每路过，骑车便在石隙中盘来绕去，步行却总要从一块石头上跳到另一块石头上，摇摇晃晃，惊慌里有多少无穷的趣味呢。

可是，旁人却更多的怨恨这石滩了，因为它实在不平坦，穿皮鞋的不喜欢，尤其那些女子，宁可到上游多绕三里路走那大桥，不愿走这里拐了高跟。它又没有花儿开放，甚至连一株小草也不曾长，绿的只有那石头上星星点点的鲜苔，但雨天过去，那鲜苔就枯干了，难看得是污垢片儿。恋人是不来的，爱情嫌这里荒寒，小孩是不来的，游戏嫌这里寂寞，偶尔一些老人来坐，却又禁不住风凉，蹒跚返去了。

多少年来，我却深深的恋着这段石滩，只有我在那里长时间的坐过，长时间的做一些达不到边缘的回忆和放肆的想象。

八年前，我是个白面书生，背着铺盖卷儿，从那四面是山的村镇来到了城里；闹嚷嚷的地方，我是个才拱出蛋壳的小鸭，一身茸毛，黄亮亮的像一团透明的雾。我惊喜过，幻想过，做着过五彩缤纷的梦。但是，几年过去了，做人的艰难，处世的艰难，我才知道了我是多么的孱弱！孱弱者却不肯溺沉；留给我的，便只有那无穷无尽的忧伤了。

忧伤，谁能理解呢？对于我的父母，我的亲朋好友，我说有了饥，他们给我吃的，我说有了渴，他们给我喝的，我说有了忧伤，他们却全不信，说我是不可理解的人。理解我的，便只有这段石滩了。

在遇到丑恶东西的时候，我没了自信，那石滩容得我静静坐着，它那起起伏伏的姿态和曲线，使我想起远在千里外的爱人了。我似乎又看见了她在早晨打开窗子，临着晨光举手拢着秀发的侧身，又似乎看见了她在晚霞飞起的田野，奔跑扑蝶、扭身弯腰的背影。于是，忧伤忘去了，心窝里充满了甜蜜，呼唤着她的名字，任一天的风柔柔地拂在脸上，到处散发着她的吻的情味，任漫空的星星闪亮在云际，到处充满着她的眼的爱抚。

在失去善美的时候，一个愁字如何使我了得！这石滩，又使我来专想静观了，它那恰恰好好的布局 and 安排，使我想起了家乡月下街巷屋顶的无数的三角和平面了。似乎又看见了我们做孩子的在里边捉迷藏，巷口的小花花，梳两条细细的辫子，常常身藏在墙后，辫子却吊在外边，我便将那头像画在墙上，辫子画得像老鼠尾巴一样难看。于是，忧伤忘去了，心窝里充满了甜蜜，呼唤着金色的童年，想那小花花长大了吗？还留着那个细辫子吗？如果那个头像画还在，做了大人的我们再见了，脸该怎么个红呢？

石滩就是这般的安慰我，实在是我灵魂的洗礼殿呢！但我总搞不清白，这是怎么回事呢？石滩总是无言，但一有忧伤石滩总是给我排泄，这石滩到底是什么呢？

一日复有一日，我路过这段石滩，思索着，觅寻着，我知道这其中是有答案的，是有谜底的。

终有一日，我坐在这石滩上，看这一河石头，或高，或低，或聚，或散，或急，或缓，立立卧卧，平平仄仄，蓦地看出这不是一首流动的音乐吗？它虽然无声，却似乎充满了音响，充满了节奏，充满了和谐。想象那高的该是欢乐，低的该是忧伤，奋争中

有了挫败，低沉里爆出了激昂，丑随着美而繁衍，善搏着恶而存生，交交错错，起起伏伏，反反复复，如此而已！这才有了社会的运动，生活的韵律，生命的节奏吗？这段石滩，它之所以很少水流，满是石头，正是在默默的将天地自然的真谛透露吗？正是在暗暗的启示着这个社会，这个社会生了育了的我的灵魂吗？

面对着石滩，我慢慢彻悟了，社会原来有如此的妙事：它再不是个单纯的透明晶体，也不会是混沌不可清理的泥潭；单纯入世，复杂处世，终于会身在庐山，自知庐山的真面目了，它就是一首流动的音乐，看得清它的结构，听得清它的节奏！试想，我还会再被忧伤侵袭了我的灵魂吗？我还会再被烦恼锈锁了我的手足吗？啊，我愿是这石滩上的一颗小小的石头，是这首音乐中的一个小小的音符，以我有限的生命和美丽的工作，去永远和谐这天地，自然，社会，人的流动的音乐！

兴作于 1982 年 12 月 27 日静虚村

地下动物园

陇南有一个去处：山有灵气，水有精光，百十亩地面，沟沟岔岔长满了竹；天晴绿得深沉，遇风，则满世界泠泠音韵。自然就大兴土木，筑楼建亭，幽然地办起了一个疗养所。于是，各界俊才名人，每年就度夏避暑而来，很是热热闹闹的了。

在竹林深处，却有了一条不大不小的浅沟，没有竹子，也没有一棵端端的树；杂乱无章的是些野荆：枸子居多，棠梨次之，更有那些酸枣，枸子，鸡骨头木。这些野荆，都长得极慢，叶子稀稀落落地没有颜色，一人来高便显出枯老，疙疙瘩瘩地难看。美丽的竹林地竟有了这条沟，实在是太煞风景了。

疗养所的人就动手改造了，先放火烧了那沟，然后用镢开挖，想方设法植些竹子，或者种些花草。但是这野荆根系却意想不到的发达，在地下错综复杂纠缠在一起，整整好多天过去了，还没有清理出多少地方来，只好作罢；封了沟口，从此绝了外人参观。

挖出的那些树根就堆放在沟口，一时却无法处理：因为山地烧柴到处都是，没人肯费体力用斧子去劈它；也曾用火再烧，但又都燃不起来；只有盼望发一次洪水，将这些树根冲去吧。

但是，几年之间，并没有发生洪水，那树根依然堆在那里，奇怪的竟没有腐朽。那沟自烧后，一片黑秃，鸟儿再不飞来，兔儿再不窜来，虽后来也慢慢又有叶生，又有果结，但叶生叶枯，果结果落：被人遗弃，越发荒寂不堪了。

这年夏日，疗养所来了一位画家，很老很老的年纪。一天到

山岔里去写生，已经是黄昏了，转到这条沟，突然就吓倒了：远远的地方，爬着，卧着，立着，仄着一堆飞禽走兽！但那些动物却并未走散，甚至动也未动，他定睛看时，不禁哑然失笑了，原来这竟是那堆树根。但他立即惊喜若狂，背了好多树根回到宿舍，用锯子截截，用凿子刻刻，那些树根顿时真的就成了一只咆哮的虎，一只憨睡的牛，或者是一只栖枝的鸟，或者是一只望月的羊。

这事轰动了陇南地面，说这老画家有化腐木为神奇之巧功。老画家从此也没有走，随后又来了相当多的人，就开始开挖这条浅沟了。开挖的十分仔细，大凡树根，一律视为珍宝，果然几经雕琢便成动物。于是，很快这里就修了厅房，办起了工艺美术厂，那些飞禽走兽摆满了大厅，列为珍品，供人观赏，而且这条不大不小的浅沟也被保护了起来。一时消息传开，声名大震，大批大批的人来参观，疗养所从此没了荣誉，远远近近却都知晓这个“地下动物园”了。

这地下动物园办了一个很可观的展览，那展室前言里，详细记载了这块地方的发现和开发，末了写道：

杂木野荆，它们不像绿竹那样争荣地面；它们正是无争于地上色彩，却用功于地下形体。它们久久地被人遗弃了，但是，荒寂而不自弃，冷落而不无用，它们是一群凝固的生命，它们是天然的艺术。可怜它们却被深深地埋在了地下，只是一天天，一年年在企待着人去开发，去挖掘呢。

作于1982年10月18日兰州

十八碌碡桥

我家门前的河上，有一座桥，桥西的路一直通到深深的大山沟去，桥东过去三里，却便是极繁华的县城。来往的人天天从桥上走，却谁也不停下来看看这桥，甚至连这么想也不曾有。

桥很不起眼，没有水泥制板，没有栏杆，虽是石的，也不是虹形月样的飞拱；仅仅十八个碌碡，砌三个桥墩，上边用木头碎石泥土铺铺垫垫罢了。河面宽宽的，流沙的河水漫漫漚漚；桥显得凝重而十分拙朴了，竟使人疏忽了它的存在，更无人知道它该是哪年哪月的物事了。

秋天里，陡然间下了几天暴雨，山皮尽都剥脱去，洪水涌下来，水痕的脚爬到了河谷上一人多高的崖壁上。桥便在冲击中没了。从此，荒寂的山沟与繁华的县城失去交通，人们远远从山沟来，站在河岸，遥遥望着县城的高楼，烟囱，顿足兴叹。突然间，都感觉到了桥的伟大！我们四处觅寻着桥的旧址，那路面，路边的杨柳，碎石，全然不见了，连那十八个碌碡，也没了踪影。后来水落下去，满河谷皆是漠漠白沙，只是那断桥的两边，有几根斜吊的木头。这情景虽然比桥在时有了些诗意，却使人不忍心将诗吟出。

桥断了十多日，我们再耐不住这种可怕的隔离，齐心合力要重新修桥。苦于物资不十分方便，发动力量沿河滩去找断桥的材料，但是，那些凿得四楞见线的小块砌石，顺河跑了十里，一无所得。木头也没有，只在八里外的下滩里，淤泥中露出一个木桩，

掘出来，是当时桥头的那棵老柳。碌碡是最珍贵的了，下了功夫要找到，可在下河滩摸来挖去，不见一个。我们都泄气了。一个退休的老教师知道了，拿来一本书，说书上写着一个故事：古时候一个石狮子被水冲了，后来在上河滩发现的。我们就半信半疑地又往上河滩的泥里沙里水里去找。奇怪得很，竟然找着了，并且在一个地方，囫囵的十八个碌碡，一个不少。

人们都跑来看稀罕，瞧着这粗粗糙糙的，蠢蠢笨笨的碌碡，肃然起敬。谁也说不清这是为什么：这么大的洪水，一切都在顺水而去了，它竟逆流而上？！这般的愚样，却有这般的大智；有老太太就跪下磕头，说碌碡是镇河的宝。我们就说这桥一定还要用碌碡来修，只有这十八个碌碡才能撑起这座桥。于是，桥很快就又修起来了。

荒寂的山沟与繁华的县城接通了，桥上汽车也过，马车也过，本地人也过，外地人也过。外地人过了也便过了，记忆中不会有任何印象；我们本地人却每每走到桥上，就都要跑过去，看那河谷石壁上的水痕。后来新编地方志，第四本里，就记下了这十八个碌碡。

作于 1982 年 3 月 28 日静虚村

弯榆杂感

西安街巷，很是讲究端直的，不合规矩者，全都重新修建：拆除两旁房舍，挖掘路边树木。几年的时间，街巷崭新起来，路边又新植了嫩绿的法桐，人便誉称之“井字城”了。

我很赞成这种修建，虽然曾经混乱过一时。

偶尔去北大街一家剧院看戏，去的早，闲着无事，便到近旁商店去玩。出了商店，却看到一株孤立的榆树。

树已苍老了，弯弯扭扭的倚墙长着。枝叶却茂盛，但没几分风姿，也很少绿色，树身上只是钉有牌子，上写着：公厕在内。

路人皆不留意，我却好奇起来，围着弯榆走了一匝，量得是一搂粗。皮鳞斑斑，用手一抠，便可揭下一片，像害了牛皮癣病的模样。

这不是百年物事，也恐怕有了五六十年的树龄了吧；在这修建得焕然一新的北大街上，它竟安然无恙。

我想，这一定是当年街上的树。街是弯曲的，两边都栽了这种榆，夏聚麻雀，秋结蛛网。或许，它太弯扭，没有被栽在路边，随便被栽在路道外，任它自生自灭。没想竟活了；活着就活着，也没人多少理会。

但是，路面要改建，端端地、直直的路边两排树木，全被伐去了，它因为离路远点，就免遭于难，一直活了下来吧。

没有作用的，不能成才的，弯榆，它活得很旺了。

如今夜里，它飒飒作响，倒给人有了一点凉爽，厕所门口的

灯光照过来，一伙人在那里下棋。

我不禁有了感慨：天地生物，可谓宏宽量大也，既有干又直又端的栋梁，也有干又弯又扭的歪才，充充盈盈，丰满着这个世界。治世之中，方可见直见弯，乱世之中，直不一定就是好，弯不一定就是不好。这弯榆正是弯得无用，便得了长寿，那路边直榆，也正是直得有用，反倒不知早已化了哪家灶里的灰烬？

这是否仅是造化的安排？自然物固然有此际遇，在人类社会，在艺术世界，难道就没有这种现象？

我不懂艺术，然而想必艺术家、艺术品也是有直有弯吧，他们的生长发展，情况又是怎样？……

我彷徨于街头，不知道这弯榆还要在这里活吗，还要活得多久？只盼望新街两边的小法桐，尽快长大，使这么一条崭新的街面上，终有一日，会有人感到了这弯榆毕竟真是太碍眼了……

作于1981年10月25日静虚村

静

去年秋季，我去兴庆宫公园划了一次船。去的那天，天阴，没有太阳，但也没有下雨，游人少极少极的。我却觉得这时节最好，少了那人的吵闹，也少了那风声雨声；天灰灰的，略见些明朗，好像一位端庄的少妇，退了少女的欢悦，也没上了年纪的人的烦躁，恰是到了显着本色的好处。

同游的是我的妻，她最是懂得我；新近学着做画，是东山魁夷的崇拜者。我们租得一只小船，她坐船首，我坐船尾；这船就是我们的，盛满了脉脉的情味。桨在岸上一点，船便无声地去了，我们蓦地一惊，平日脚踏实地的一颗心，顿时提了起来，一时觉得像飞出了地球的吸引层，失去了重量，也失去了控制，一任飘飘然去了。

船箭一般地飞去了四五米，突然一个后退，一瞬间地停止了，像一个迷丽丽的梦，突然醒了，觉得凭一只木船，身已在了水上。心倒妥妥地落下来。默默看着对方，都脸色苍白，脖颈上的筋努力地用劲，便无声地笑了。妻说：古人讲羽化而登仙，其实大致如此，并不会轻松的。这话倒也极是。

倏忽间，船就打旋起来，像一片落下的柳叶，便见光滑的水面有了波纹，像放射了电波，一个弧圈连着一个弧圈，密密的，细细的，传到湖心。以前只认为水是无生命的，现在却是有了神经；神经碰在了岸上，又折回来，波纹就不再是光洁的弧线，成了跳跃的曲线，像书写的外文，同时有一股麻酥酥的滋味袭上心头了。

桨继续划动着，起落没有声息，无数的漩涡儿悠悠地向四边溜去，柔得可爱，腻得可爱，妻用手去捉拿，但一次也没有成功。

我们调正了方向，向湖心划去，妻终是力小，船老向一边弯，末了就兜着圈儿。她坐在船尾来，我们紧挨着，一起落桨，一起用力，船首翘起来，船尾似乎就要沉了，但水终没有涌进后舱。我们身子深深往下落，正好可以平视那湖面。水和天并没有相接，隔着的是一痕长堤，堤边密密的长了灌木，叫不上名儿，什么藤蔓缠得粘粘乎乎。堤上是枫树和垂柳，枫叶成三角模样，把天变成像撒开的小纸片儿，垂柳却一直垂到树下，像是齐齐站了美人，转过身去，披了秀发，使你万般思绪儿，去猜想它的眉眼。湖面上，远处的水纹迅速的过来了，过来了，看了好久，那水纹依然离得我们很远，像美人的眨着的脉脉的眼，又像是嘴边的绽着的羞涩涩的笑。我们终于明白那柳之所以背过去，原来将眉眼留在了水里。

船到湖心，我们便不再划，将桨双双收在舱里，任船儿自在。妻便做起画来，我仰躺在船里，头枕在船帮，兀自看着天。天也是少妇的脸，我突然觉得天和这水，端庄者对端庄者，默默地相视；它们是友好的，又是距离着，因此它们不像月亮绕太阳太紧，出现月圆月缺，它们永远的天是天，水是水，千年万年。我还要再想下去，突然一时万念俱灭，空白得如这天，如这水一般的了。

划了两个钟头，湖面上依然没有第二只船，一切都是水，灰灰的，白白的。我一时想做些诗，来形容这水的境界，却无论如何想不出来。我去过革命公园的湖，那水里有了绒绒的绿藻，绿得有些艳了，也去过莲湖公园的湖，那里生了锈红的浮萍，红得有些俗了；全没有兴庆宫公园的湖来得单纯，来得朴素。我只好说，兴庆宫公园湖里的水，单纯得像水一样，朴素得像水一样。

诗没有做成，我起身去看妻的画，她却画了一痕土岸，岸上一株垂柳，一动不动的一株垂柳，柳条自上而下，像一条条拉直

的线。柳的下方，是一只船，孤零零的一只船。除此都空白了。我说，我看懂了这画，我不必要再做诗了，她真是东山魁夷的弟子，是最深知这兴庆宫公园的湖水了。

作于 1981 年 10 月 5 日夜静虚村

三月十一日过留坝县

壬戌三月十一日，我和宁克中从汉中搭车向北，车愈往沟里走，山愈往一处挤，路瘦得是勒出的一条白线。到了留坝县城，出现一个满是绿树的圆形坝子，才知道是二百里的长线，艰难地吊起这个宝葫芦了。

我们一住下旅店，店里的开水打来却泡不开茶；以为水不开，问服务员，回答说：水是早晨烧开的，来客少，放凉了。喝不成了茶，就只好漱洗了，分头在各自房间休息。我睡不着，光听见自己打嗝儿，起来便到街上去转游。走到街上，老宁却早也到了那里。这时候，太阳正坐在西边山尖，燃烧得很旺，突然坠下去，似乎能听见山那边有锵啷一声；看看表，才三点二十五分，城里却没有几个人在走。左右的商店门都大开着，拣一家两层楼进去，一楼是三个服务员，两个顾客：一个买了一包烟，一个看看又出去了。走到二楼上，三个服务员，顾客还是两个：一个是一岁的婴儿，一个是抱婴儿的姑娘。三个服务员瞧见我们，却盯着，问：“买什么吗？”我们摇摇头，她们却问从哪儿来，到哪儿去，是不是来过留坝？问得我们乏味，赶忙走下来，站在大门口，看街上来往过去了七个人。后来，东边一辆自行车过来，西边一辆自行车也过来，走到街心，却相撞了；但没有骂，从地上爬起来，互相笑笑，各自又骑走了。

我们点着了香烟，一边走着，一边吸，从新街东走到街西，拐进旧街，从西街又走到东街，开始往旅店走。像在古刹中，又像

走在子夜，我们能听见各自的出气声。总疑心身后有人跟着，回了几次头，却没有人，才知道是自己脚抬一步，那街道上就响一下回音，嗡嗡有些律韵。一时间，觉得这里，处处都装了扩音器，用不着大声，说悄悄话也传得很远。一直到了旅店，那支香烟终已燃到手指，只好不忍地扔掉。

我随老宁到他的房子里去说话儿，老听见墙根有蚰蚰叫，声音很中听，赶过去找，那声音又在屋外叫；一直寻到后院的花坛子里，蚰蚰叫得十分热闹，就坐下来听到天黑。后来，风起了，在脸上显得很硬，身寒不敢久坐，就又走回房子，仄在床上说话：

“这里人和人不吵架呢。”

“是的，心里哪儿会有胡思乱想呢？”

这一夜，两人睡得很踏实，第二天竟忘了起床时辰。

作于1982年3月28日静虚村

延川城感觉

再也没有比这里更仄的城了：南边高，北边低；斜斜地坐落在延水河岸。县中学校是全城制高点，一出门，就漫坡直下，窄窄横过来的唯一的一条街道似乎要挡住，但立即路下又是个漫坡了。使人禁不住设想：如果有学生在校门跌上一跤，便会一连串跟头下去，直落到深深的河水中去了。以此观察去，全城极少有自行车，是不是也是为了防止这种危险呢？如果下十天八天阴雨，地皮松动，真担心整个城会一下子滑脱吧？以此再推想，由永坪镇到黄河是一百四十里，由延川城到黄河是五十里，是不是这座城原是一只窄窄的船，急急要奔赴黄河，拐来拐去行了九十里，突然在这里搁浅，才变成了这般模样吗？

从南岸到北岸，一座桥连接了，这是一个伟大的连系，否则延水没有滩，山下就是河，河上就是山，两边说话听得见，但老死不得往来了。看北岸峭壁之上，凿满了窑洞，真怀疑那是怎么上去的？窑前没有空地，可想那大人是多么勇敢，那孩子在大人出门的时候，会不会是被用带子拴在门坎上的？白天里，窑洞一排叠一排，如蜂巢一样；到了晚上，每一孔窑洞里都亮了灯，是每一孔窑洞里藏住了一个太阳，还是整个山是一座黑黝黝的冶铁炉，那窑洞就是一孔观火势的口？

城太小了，居民没有谁不认识谁的，整个城里的人的布置好像是一张网，各人都在各人的方位，任何人一有动静，别的人就会知晓。一个生人只要在街头上一出现，全城就立即发觉了。似

乎在这里，走了一个人，城就空了许多，来了一个人，城就挤了许多。但人和人是友善的，因为谁也知道谁的祖宗三代，谁也有用得着谁的时候，或许细数起来，都是些转弯抹角的亲戚；地域的限制，生存的需要，使他们只能团结而不能分散了。

出奇的是这么个地方，偏僻而不荒落，贫困而不低俗：女人都十分俊俏，衣着显新颖，对话有音韵；男女皆精神，形秀的不懦，体壮的不野；男女相间，不疏又不戏，说，唱，笑，全然是十二分的纯净呢。物产最丰富的是红枣，最肥嫩的是羊肉。于是才使外地人懂得：这个地方花朵是太少了，颜色全被女人占去，石头是太少了，坚强全被男人占去，土地是太贫瘠了，内容全被枣儿占去，树木是太枯瘦了，丰满全被羊肉占去。

可以设想：每一个生人来到这里，每一个生人都会说这是一个有趣的城，一个不易忘记的城。我也有些同感，才写下此文存念，时值八二年九月二十四日初夜。

1982年9月写于延川县

品 茶

西安城里，有一帮弄艺术的人物，常常相邀着去各家，吃着烟茶，聊聊闲话。有时激动起来，谈得通宵达旦，有时却沉默了，那么无言儿呆过半天；但差不多十天半月，便又要去一番走动呢。忽有一日，其中有叫子兴的，打了电话，众朋友就相厮去他家了。

子兴是位诗人，文坛上负有名望，这帮人中，该他为佼佼者。但他没有固定的住处，总是为着房子颠簸。三个月前，托人在南郊租得一所农舍，本应是邀众友而去，却突然又到西湖参加了一个诗会，得了本年度的诗奖。众人便想，诗人正在得意，又迁居了新屋，去吃茶闲话，一定是有别样的滋味了。

正是三月天，城外天显得极高，也极清。田野酥软软的，草发得十分嫩，其中有蒲公英，一点一点地淡黄，使人心神儿几分荡漾了。远远看着杨柳，绿得有了烟雾，晕得如梦一般，禁不住近去看时，枝梢却并没叶片，皮下的脉胳是楚楚地流动着绿。

路上行人很多，有的坐着车，或是谋事；有的挑着担，或是买卖。春光悄悄儿走来，只有他们这般儿悠闲，醺醺然，也只有他们深得这春之妙味了。

打问该去的村子，旁人已经指点，问及子兴，却皆不知道，讲明是在这里住着的一位诗人，答者更是莫解，末了说：

“是×书记的小舅子吗？那是在前村。”

大家啼笑皆非，喟叹良久，凄凄伤感起来：书记的小舅子村人尽知，诗人却不知为然，往日意气洋洋者，原来是这样的可怜

啊！

过了一道浅水，水边蹲着一个牧童，正用水洗着羊身。他们不再说起诗人，打问子兴家，牧童凝视许久，挥手一指村头，依然未言。村头是一高地，稀落一片桃林，桃花已经开了，灼灼的，十分耀眼。众人过了小桥，桃林里很静，扫过一股风，花瓣落了许多。深走五百米远，果然有一座土屋，墙虽没抹灰，但泥搪得整洁，瓦蓝瓦蓝的，不曾生着绿苔。门前一棵荚子槐，不老，也不弱，高高撑着枝叶，像一柄大伞。东边窗下，三根四根细竹，清楚得动人。往远，围一道篱笆，篱笆外的甬道，铺着各色卵石，随坡势上下，卵石纹路齐而旋转，像是水流。中堂窗开着，子兴在里边坐着吟诗，摇头晃脑，得意得有些忘形。

众人呼叫一声，子兴喜欢地出来，拉客进门，先是话别叙情，再是阔谈得奖。亲热过后，自称有茶相待，就指着后窗说：好茶要有好水，特让妻去深井汲水去了。

从后窗看去，果然主妇正好在村口井台上排队，终轮到了，扳着轱辘，颤着绳索，咿咿呀呀地响。末子提了水罐，笑吟吟地一路回来了。

众人看着房子，说这地方毕竟还好，虽不繁华，难得清静，虽不方便，却也悠暇，又守着这桃花井水，也是“人生以此足也”。这么说着，主妇端上茶来，这茶吃得讲究，全不用玻璃杯子，一律细瓷小碗。子兴让众人静静坐了，慢慢饮来，众人窃窃笑，打开碗盖，便见水面浮一层白气，白气散开，是一道道水痕纹，好久平复了。子兴说，先呷一小口，吸气儿慢慢咽下，众人就骂一句“穷讲究”，一口先喝下了半碗。

君子相交一杯茶，这么喝着，谈着，时光就不知不觉消磨过去，谁也不知道说了多少话，说了什么话，茶一壶一壶添上来，主妇已经是第五次烧火了。不知什么时候，话题转到路上的事，茶席上不免又一番叹息，嘲笑诗人不如弃笔为政，继而又说“阳春

白雪，和者盖寡”，自命清高。子兴苦笑着，站起来说：

“别自看自大，还是多吃茶吧！怎么样，这茶好吗？”

众人说：

“一般，”

“甚味？”

“无味。”

“要慢慢的品。”

“很清。”

“再品。”

“很淡。”

子兴不断地启发，回答者不使他满意，他有些遗憾了，说：

“这是龙井名茶啊！”

这竟使众人都大惊了。他们住在这里，一向是喝着陕青茶，从来只知喝茶就是喝那比水好喝一点的黄汤，从来不知茶的品法；老早听说龙井是茶中之王，如今喝了半天了，竟没有喝出特别的味儿来，真可谓蠢笨，便怨恨子兴事先不早说明，又责怪这龙井盛名难负，深信“看景不如听景”这一俗语的真理了。

“好东西为什么这么无味呢？”

大家觉得好奇，谈话的主题就又转移到这茶了。众说不一，各自阐发着自己的见解。

画家说：

“水是无色，色却最丰。”

戏剧家说：

“静场便是高潮。”

诗人说：

“不说出的地方，正是要说的地方。”

小说家说：

“真正的艺术是忽视艺术的。”

子兴说：

“无味而至味。”

评论家说：

“这正如你一样，有名其实无名，无乐其实大乐也！”

众人哈哈一笑，站起身来，说时间不早了，该回家去了，就走出门来，在桃林里站了会，觉得今日这茶品得无味，话也说得无聊，又笑了几声，就各自散了。

作于 1981 年 9 月 17 日午西安

草 记

八二年十月，我去银川，过三边，一漠沙地；天地全然都空白了，几十里没有一座房，也没有一棵树，远远的地平线上，夕阳欲浮欲沉，像是妊娠，已经粘胶得成一个椭圆形。我默默地走着。先是并不留意，后来就发现眼前倏乎飘过一朵两朵白绒团儿，温温柔柔的，泛着银光，再往前走，白绒团儿竟多起来，一动手，就绕着身子乱飞。疑心是柳絮，抬头搜索去，四周依旧空旷；急用手去捉，手一抬，那白绒团儿却顺手而上，才抓住一团要看时，一出气，又飞了。一时又起了风，沙尘并没有动，但白绒团儿越发纷纷，如千万只白色蝴蝶，升升浮浮，翩翩不能安静。定睛看去，那白绒团儿却原来都从一棵一棵什么草中起身的：草高不盈尺，条叶，半绿半枯，结一串串果实，如豆荚，尽都干裂，有的已空壳，在风中铮铮颤着细音，有的半合半开，形如织布木梭，里边两排荚籽，每籽小如鸡眼，四周生满白绒，风吹绒毛如足如翅，就悠悠而去了。

我不知此草为何名，站在那里，一直等远远的一队骆驼走来，问起驼峰间的牧人，回答说：这草叫佛手肿。草古怪，名字也古怪。我再问，回答是：“它怎么不长绒毛呢？要不，它怎么繁衍后代啊！”

我不禁喟然长叹：哦，大凡尘世，任何地方都有生命的存在，漠漠边关沙地，也是如此；而万事万物既有存在的生命，又都有它赖以生命的手段，环境不同，手段也相异呀！遥想竹林中的蛇

可以是青色，湖水里的鹅可以毛隔水，岸上的树可以叶子圆阔，高山的树可以叶子尖针，可见环境好的并不是夸，环境劣的更不应自弃。再想这佛手肿长在这里，它也开花，它也结籽，虽然没有一只蜂儿来传递花的爱情，没有一只鸟儿来遗播籽的繁衍，生活给了它瘠贫，也同时却给了它的奋斗，一结籽就生出绒的翅膀，自己去谋生路了。也正是环境太不好了，它并不去以色以香诱惑蜂儿鸟儿，它靠的是自己生的欲望，靠的是飞的力量，自然这样可望落地而生，也可能落地而亡，要不，怎么会有这么多的白绒团儿各自在寻找自己的归宿呢？

“这草很多吗？”我问牧人。

“当然很多，你再往北走，沙地上全是这种草呢。”

“那走过的草坝子上怎么没这种草？”

“它是苦命的，一旦绿了一片沙地，什么花草都来长了，有了蜂儿，有了鸟儿，它却就长不成了。”

“它只能在沙地上长？！”

“要不怎么说是苦命的呢！”

牧人赶着骆驼远走了，缓缓的步伐，摇奏着沉沉的铃声。几朵白绒团儿飘在骆驼的身上，落在牧人的帽子上，那深深的骆驼脚窝里，也满满的落下一堆了。

啊，荒凉的沙地上，有多少人来过，又有多少人能知道这草呢？知道的只有骆驼，只有牧人；但骆驼不懂人语，不能言语，牧人能言，但不能写出以示天下。只有我记下此草；草可悲，草亦可幸也。

1982年11月作于西安

访 梅

小时候，对于我们这些孩子，冬天实在是单调的日子；春天夏天的花花绿绿的色彩，全然消失了，甚至连一只花翎的鸟儿也飞绝了。到处是一片白。游戏也懒得去做，顶多是去大场踢毽子，踢上一气，也索然无味。只好呆在家里的火塘边看那红光，看着看着，那火烧到旺处，却也成了白色。正难熬着，听奶奶说，舅爷要来家了。这使我们十分高兴，盼了整整十天，差不多要失望了，他才姗姗来了。

舅爷是个画家，住在远远的大城里，听奶奶说，他的名气老大，在国外也办过画展。但我们翻看他的画集，却并不佩服他，他的画简单极了，每幅画都懒得去画满，往往就是那么几块几笔水墨，那蚂蚱，似乎并不就是蚂蚱，那小鱼，似乎并不就是小鱼，我们当时就嗤地笑了，觉得跟我们的画差不多呢。于是乎，他来的第二天，我们就不敬而远之了，随便着和他对话，笑上几声，缠他讲城市的故事，日子也觉得有些生气。但是，他却提出要出外作画去，大雪天里，天地一片儿白，有什么可画的呢？我们很有几分疑惑，更有了几分好奇，便闹嚷嚷地厮跟他了去。

从窄窄的雪巷里踱出去，过了大场，一直往村后的小山包上走去。山包上雪落得很厚，夏天里，我们在这里捉毛老鼠的那片乱坟，什么凹的凸的地也没有了；夜里打着手电，悄悄来掏灰鸽子的树上，没了窠儿，也没有一片叶子。这里有什么可画的呢？舅爷拣着一块石头坐下，眯缝了那双眼睛，左看看，右看看，看远

又看近。足足那么了半个时辰，就拿出画夹，开始画起来了。我们一眼一眼看，看着看着，果然天地单调，画面更单调。

“单调吗？”舅爷说。

“单调极了，”我们说，“我们给你寻些能画的色彩吧。”

“找些什么色彩呢？”

“譬如梅花，那花是多么红呢！”

舅爷笑了，叮咛我们小心去寻。

“去吧，舅爷等着你们寻来最美的东西。”

我们跑去了，先是到了东边，那是一漫斜坡，稀稀地站着几株柿树，如今光裸裸的，没有一颗红艳艳的果子，铁似的枝条，衬在雪里，似乎在作着沉思。再往远去，有一簇村庄，屋顶蓝噌噌的瓦没见了，村前那口满是绿荷的池塘没见了，村口跑出一头毛驴，也是满身潮了霜，灰不溜丢的。

我们又跑到山包北边，下去一里，便是清阳河了。往日里，那是个大草坝，上面有着青茵茵的草，草里长着花，黄的，红的，紫的，蓝的。我们把羊赶上去，羊在啃草，我们就采花编着花环，傍晚回家，我们脖子上挂着花环，羊脖子上也挂着花环。可如今，什么也没有了，雪埋得平平的，偶尔看得见一丛草尖冒上来，那已经干枯了，霜冻得很硬，一有风就豁唧唧响。

我们又跑到山包西边，心想这儿一定是会有梅的，因为长着密密的树。但是，我们细细地在树林子里找了，并没有什么梅的，甚至连别的什么颜色的东西也没有。我们一下子都坐在雪窝里，觉得这冬天里，实在是没有什么可画的色彩了，一时之间，又觉得舅爷可笑：连色彩都没有，还谈得上什么美吗？真后悔不该这么跑了山包的几面坡，更后悔压根儿就不该跟着舅爷到这里来呢。

可是，我们转回到舅爷那儿，他却已画了四张画，虽然又是那么几笔，树并不就是那树，桥并不就是那桥。看见了我们，说：

“孩子，寻到了吗？”

“什么也没寻到。”

“只是白的吗？”

“只是白的。”

“好了，找到了。”

“找到了？找到什么了？”

“找到了只是白的。”

“白的有什么意思？”

“你们想想，天是什么，天是云，云是什么，云是蒸气，蒸气是什么，蒸气是水，水是什么，水是白的。天上地下，哪一样不是白色的呢？白色是最美的色彩呢！”

“那么说，”我们一时狐疑了，“什么东西里，什么时候难道都有美吗？！”

“对了，孩子！美是到处都有的，但美却常常被人疏忽了。你们总是寻那大红大绿，可红得多了，可以使你烦躁，绿得多了，可以使你沉郁，黄得多了，可以使你感伤，只有这白色是无极的，是丰富的，似乎就无极得无有，丰富得荒凉了呢。”

我们都哑然了，虽然听得并不甚明白，但毕竟惭愧起来，而且自那以后，愈来愈加深了理解，深深地后悔辜负了多少个冬天，使多少个美好的东西毫无意义的无知地消磨过去了。

作于 1981 年 9 月 25 日

宜 君 记

宜君划为县以后，城便建在山上，屋舍极少，唯几所单位，几座商店，沿山梁公路的两旁排列而已。整个山梁峭而精光，凌众山之上，像是连接关中和陕北的一道天桥。这里春夏秋冬，四季分明，风花雪月，变化丰富。这几年来，此地好处传开，远近人都去游了。

七九年七月，天热的时候，我去了一趟。车一拐进山梁上的岔埡，也便进了城口；风呼地吹来，顿时清凉到了心上。随往西看，梁埡之外，是几百里深远的峡谷，似乎都装了风，在那里憋得很久很久了，一出这梁埡，就都要喷出来。那风却十分清静，无沙无尘。因为没有树，也看不见它的踪影；人却感觉到了，如在淋浴着泉水澡。房子就静静卧在那梁背上，疑想一定如山溪中的鱼一样有着吸盘了，才在这里趴下来的吧。街上游人踵踵，其人数之众多，服装之鲜艳，和这个地方极不相配。有的拣起石子逆风而掷，三米五米，掷出又滚回，顺风去掷，石子像鸟儿一样飞去，人好像也要一起掷出去了，前跑十多步才能收住。岔埡处拥了好多人，故意任风将身子旋转取乐，再竭力扎住脚根，身子向西倾斜，好像使弹簧牵制着，已经斜成六十度了，却不会倒下。我一近去，众人就睨着我嘻嘻窃笑；觉得纳闷，问时，才笑我穿着短衫短裤。果然走遍全城，人皆长衣长裤，每个商店从无出卖扇子，裙子，蚊帐，更无叫卖的冰棍。到了夜晚，旅社少，游客多，我们就睡在外边。月光也清凉，大家聊起来，立即熟了，一个说：

难得一个夏天这么凉的月光！一个说：何不去打些酒喝？便去一家夜店灌了酒，席地而喝。夏天的燥热和燥热引起的昏沉一时退尽，什么也不去想了，只是贪杯。享受不在酒上而在这夜的清凉，夜的清凉享受在心上又寄托于酒上；不觉大醉了。醒来天已大白，却见满身一层白皮，原是夏天里出的痱子，全都尽愈而脱退了。

从此以后，每年夏天，我到宜君城一次，最热的时期就度过了。今年冬天，冷得特别出奇。我到陕北出差回来，坐在车上，眉毛胡子都结了一层冰花，十几个小时里也不知我腿是谁腿。到了宜君，心想这个季节，再也不可能有外地人呆在这里了吧？一下车，满山遍野一片银白，脚踩下去便没了腿肚。但一进城，两边屋檐却滴着水，街上倒没见几个人，家家窗口里都往外涌着笑。随便到一家私人客店，挑棉布帘进去，哄地一股热气就喷过来，立时身上就腾腾冒气，双腿恢复了知觉，十个指头却钻心地疼痛了。房子的人都围过来，一听口音，都不是本地人，才知是外地的游客，或是从陕北下关中，从关中上陕北的旅客过往中特意留下来的。惊问：冬天里还到这里来？答曰：别的地方，或许比这里气温高一点，但室外室内一个样，这里却是室外越冷，室内越热，最暖和不过呢。主人便指点着让我看：窗下便是火口，火道却是通过屋内地下，又连着夹墙，直到土炕；整个冬天，火便烧个不停。果然见那桌上一盆月季，花开得十分鲜嫩，那以麦糠合泥涂的墙皮上，竟绿绿地出现一些麦苗了呢。夜里和旅客睡在一个大炕上，舒服得脚手大字摆开，如躺在热水盆里。夜已深，却互不能入睡，直道这地方的出奇，随喊主人起来，切了牛肉，烫了壶酒，又喝又聊。一直到了鸡叫，渐渐听得了外檐水大起来，方知道雪下得更紧了。

离开这个地方已经好些日子了，脑海里还总是恍恍惚惚记得那一夜。想这个山梁小县城，夏天知凉，冬天知热，难得这一块宝地，一年四季里，远地人喜欢来旅游，过路的人喜欢来歇住。再

想，这地方比不得北京、上海繁华，比不得青岛、桂林幽美，但繁华为了饱眼，七天八天也就烦了，幽美为了软腿，十天半月也就腻了，这个小地方，却给人以实惠，给人以慰藉。便琢磨县名：宜君。真是宜于君来啊。君是何人？天下不耐热冷人也。

作于 1982 年 12 月 2 日静虚村

在 米 脂

走头头的骡子三盏盏的灯，
挂上那铃儿哇哇的声。
白脖子的哈巴朝南咬，
赶牲灵的人儿过来了；
你是我的哥哥你招一招手，
你不是我的哥哥你走你的路。

在米脂县南的杏子村里，黎明的时候，我去河里洗脸，听到有人唱这支小调。一时间，山谷空洞起来，什么声音也不再响动；河水柔柔的更可爱了，如何不能掬得在手；山也不见了分明，生了烟雾，淡淡的化去了，只留下那一抛山脊的弧线。我仄在石头上，醉眼朦胧，看残星在水里点点，明灭长短的光波。我不知这是谁唱的。三年前，我听过这首小调的唱片，但那是说京腔的人唱的，毕竟是太洋了，后来又在西安大剧院听人唱过，又觉得舒扬有余，神韵不足。如今在这么一个边远的山村，一个欲明未明的清晨，唱起来了，在它适应的空间里，味儿有了，韵儿有了。

歌唱的，是一位村姑。在上岸的柳树根下，她背向而坐；伸手去折一枝柳梢，一片柳叶落在水里，打个旋儿，悠悠地漂下去了。

这是极俏的人，一头淡黄的头发披着，风动便飘忽起来，浮动得似水中的云影，轻而细腻，倏乎要离头而去。耳朵一半埋在

发里，一半白得像出了乌云的月亮。她微微地斜着身子，微微地低了头，肩削削的，后背浑圆，一件蓝布衫子，窈窕地显着腰段。她神态温柔、甜美，我不敢弄出一点响动，一任儿让小曲摄了魂去。

这是一首古老的小调，描绘的是一个迷人的童话。可以想象到，有那么一个村子，是陕北极普遍的村子。村后是山，没有一块石头，浑圆得像一个馒头，山上有一二株柳，也是浑圆的，是一个绿绒球。山坡下是一孔一孔窑洞，窑里放着油得光亮的门箱，窑窗上贴着花鸟剪纸，窑门上吊着印花布帘，羊儿在崖畔上啃草，鸡儿在场塄上觅食。从门前小路上下去，一拐一拐，到了河里，河水很清，里边有印着丝纹的石子，有银鳞的小鱼，还有蝌蚪，黑得像眼珠子。少妇们来洗衣，一块石板，是她们一席福地。衣服艳极了，晾在草地上，于是，这条河沟就全照亮了。

有那么一个姑娘，该叫什么名字呢？她是村里佼佼者。父母守她一个，村里人爱她，见过她的人都爱她。她家在大路口开了个饭店，生意兴旺，进店的，为了吃饭，也为着见她。她却最是端庄，清高得很，对谁也不肯一笑。

姑娘有姑娘的意中人，眼波只属于清风，只属于他。他是后山的后生，十八或者二十岁，每天要从这里路过去县上赶脚。进得店来，看见她，粗茶淡饭也香，喝口凉水也甜，常常饥着而来，呆会便走，不吃不喝也就饱了。她给他擀面，擀得白纸一张，切面，刀案齐响，下到锅里莲花转，捞到碗里一窝丝。她一回头，他正看她，给她一笑，她想回他个笑，但她却变了脸。他低了头，连脖子都红了，却看见了桌布下她露出的两只鞋尖。她看出他的意思了，却更冷了脸儿，饭端上来，偏不拿筷子。他问；她说：“在筷笼，你没长手？”他凉了心，吃得没味，出去了。她得意地笑，终又恨他，骂他“孱头”。

他几天竟不来了，她坐在家里等。等得久了，头也懒得梳，她

说：“不来了，好！”但却哭了。

天天却听见门外树上的喜鹊叫。她走出来，却是他在用石子打那鸟儿。她愣了，眼泪都流了出来。他瞧着她喜欢，向她走来，她却又上了气：“为什么打鸟？”“我恨！”“恨鸟儿？”“它住在这里。”“那碍你什么了？”“也恨我。”“恨你？”“恨我不是鸟儿！”她想了想，突然笑了。他一看她，她立即面壁不语。他向她走近来，她却又走了，一直走到窑里。只想他会一挑帘儿进来，回头一看，他没有进来，走出窑看时，他却走了，边走边抹着眼泪。

她盼他再来。再盼他来。他却再也没来。每天赶脚人从门口来往：三头五头的骡子，头上缠着红绸，绸上系着铜铃，铜铃一响，她出门就看，骡子身上架着竹筐，一边是小米，南瓜，土豆，一边是土布，羊皮，麻线，他领头前边走，也她一眼，鞭儿甩得“叭叭”地响，走过去了。

一次，两次，眼睁睁看他过去了，她恨自己委屈了他，又更恨那个他！夜里拿被子堆一个他，指着又骂又捶又咬，末了抱住流眼泪。等着他又路过了，她看着他的身影，又急切切盼着他能回过头来，向她招一招手……

小调停了，我却叹息起来，千般万般儿猜想，那后生是招了招手呢，还是在走他的路？一抬头，却见岸那边走来一个年轻人，白生生赶了一群羊，正向那唱小调的村姑摇手。村姑走了过去，双双走到了岩那边的洼地，坐在深深的茅草丛中去了。茅草在动着，羊鞭插在那里，是他们的卫兵。

我悄悄退走了，明白这边远的米脂，这贫瘠的山沟，仍然是纯朴爱情的乐土，是农家自有其乐的地方。

1981年10月8日静虚村

小 巷

这是一条窄窄的小巷。

原住着一群瞎子。他们没有汽车，也没有自行车；这个城市越来越现代化，他们的交通工具依旧是一根竹棍。笃笃，笃笃，神奇般的竹棍，再不长叶，也不生根，却是他们的神经和眼睛，在两边工厂院墙高高相夹的几百米深的甬道里，他们一步步往里走。甬道永远是潮湿的，阴暗的，白日没灯，黑夜没灯，他们似乎是绝缘体，光明对于他们是不存在的。

窄窄的小巷，被人们久久的遗忘了。一年，两年，大人不到那里去，小孩也不到那里去，偶尔有三只蝴蝶形的风筝飘进巷，却挂在了巷子深处的屋檐上，无人去取，就一直倒吊在那里了。巷道里草漫了上来，渐渐覆盖了那古老的四方砖块。

今年春上，城市的上空又飞起了蝴蝶形的风筝，寂寞了一个冬季的天空，显得明快了。突然，这条窄窄的小巷口，拥满了人，都在看那墙上的一个牌子，牌子上写着：盲人按摩所。

消息爆炸了整个城市，都在传说：这群瞎子并没有默默地死去，几年里默默地学成了按摩术，可以治好多好多的病症。

这个城市的病人毕竟是很多的。病急乱投医，就有人进了这窄窄的小巷。一个，两个，十个，八个……，瞎子们果然在那里备有按摩室。他们一次一次按摩得满头大汗，病人一次一次感到病情减轻，终就痊愈了。于是，一群一群的病人赶来了，从小巷往里走，弯腰的，弓背的，拐腿的，歪脖的，这些在生活中痛苦，

失去了人世乐趣和理想的病患者，走一步，退半步，不知道这小巷的深处，将是一个什么世界？

不久，一群一群的人从小巷深处走出来：他们都好了。那里是一个修理世界，修理师就是一群黑暗中的精灵。小巷里的草一天天踏下去了，又露出了那古老的四方砖块。

但是，他们都在奇怪：这巷道里，那病房里，全挂满了电灯，黑夜里在亮着，白日里也在亮着？

“黑夜和白天于我们是一样的。”瞎子们说。

“那怎么会一样呢？”

“过去是一样的黑暗，现在是一样的要光明。”

“那你们能看见吗？”

瞎子们却笑了：

“请问，你的眼睛能看见你的眼睛吗？”

“不能。”

“是的，眼睛是看别人的。灯是我们的眼，所以我们看不见，但它却看见了别人，别人也看见了它呢。”

这灯就一直这么日日夜夜地亮着。

日日夜夜，病患者从这窄窄的小巷往里走，黑暗里，灯在照着，灯给了希望，他们一直走，走向生活的深处。

1982年11月30日夜记静虚村

燕子

不见了燕子，已是七八年的光景；我常常在城里觅寻，但每每却都失望了。商场的大厅里它自然不肯去的，那高达十几层的楼顶上，我爬上去了，也不曾见它的窠儿筑着，我也专意到公园过了一次，那水光山色里，也没它的足迹。啊，可亲的燕子，难道你是在地球上灭绝了吗，还是不肯到这大城市里来；这么苦着我，使我夜夜梦着你的倩影和呢喃的低吟，而哀愁儿不能自己！

记得在乡里的时候，天一暖和，它就来了，住在我家低低的草屋的梁上，一直到天气变冷的深秋了，才要离去。它是穿着一件黑外衣的，总是把头裹得严严，似乎是一个寡妇，整日呢呢喃喃，一副懦弱而固执的模样。我刚刚会爬，光着屁股在土窝里滚，尿下了，又用手去合泥玩。后来，稍稍大点，就去放牛；我摘过草莓子吃，也趴在河里喝水，也坐在阳坡上捉虱，甚至跟着奶奶，一块去山坡上的庙中烧香磕头呢。可走到哪里，燕子总陪伴了我，当我念叨着“虱多钱多”、“眼不见为净”的话时，燕子就不住地细语，别人听不懂那是说些什么，我是听明白了：它是懂得我们的，常常只要学着一声呢喃的叫声。它就会飞到我们手掌上来呢。

在我的童年幼年里，饲养过猫儿狗儿，但猫儿容易背叛，狗儿又多恶事，唯有燕子是最好的了。在这四山之间的地方，它给了我乐趣，也给了我得意。我年年盼着它来，它果然也就来了。一直过了好多年，它还是它的老样儿，年年还记着这么个草屋呢。

我长成大人了，从乡里到大城市里求学，我却深深地羞愧起

儿时的愚昧，时常想起来，就感到脸红。然而，燕子，它还住在我家的木梁上吗，它还在说着那些永不改音的古老的话吗？我想把这一切的变化，一切的见识，诉说给它，但却再也寻不着它了。

终有一日，市里开会，会址是一座七层楼的大会议室，摆设十分讲究。我靠近那面一人多高的玻璃窗前，正听着报告，突然有了一片呢呢喃喃的叫声；神经立即触动了。举头看时，那窗外的半空，灰白色里，翻动着无数的黑点。啊，燕子，是我可亲的燕子！它竟到城市里来了，来的又是那么地多！在这个世界上，它是无处不去的；往日我怨恨它的不来，原来是我的少见多怪了！

燕子越来越多了，组成了一个燕子阵，使夕阳晚照的天，也不明朗起来。但是，却没有一只是冲着这座七层楼来的。我探出头看去，四面都是高楼大厦，燕子盘旋成一团，全是绕着右侧的一座并不高大的鼓楼飞的，在那鼓楼的顶上，檐下，栏里，阶内，出出进进，鸣叫不已。

这竟使我疑惑不解了。会议刚一休息，我就走到凉台上，想：鼓楼并不高大，也不艳丽，因年久失修，梁上已没了雕，栋上也没了画，连那临风叮咛的挂铃也没有了，那有什么可吸引的呢？

“它为什么不到四周的高楼大厦上来？”

“高楼大厦是现代化的。”旁边有人说。

“现代化的为什么它就不来？”

“它是留恋古老的。”

我不大理会，便撮起嘴来，作弄出儿时学会的燕鸣声，但它们纷纷从我身边飞过，却没有一只落下来，尽趋着鼓楼而去了。

“咳，”我长叹了一口气，“它们把我也忘了。”

“是你忘了你。”

是的，是我忘了我了，我再不是那么个流着黄涕的孩子了，我长成大人，我有了知识，它认得的只是过去的我！但我自豪，我得意，我终究不是往日的我了。可它，我的燕子，面对这现代化

的建筑，无动于衷，疯狂儿恋着鼓楼，是因为只有这一处鼓楼，才是它们有情物，它们呢呢喃喃，只有将这永世不变的语言说给鼓楼，控诉、抗议这么个城市里，再没有了它们的去处吗？！

啊，燕子，我不禁悲伤起来了：时至今日，还这么固执，这么偏见，不肯落脚在新的建筑，硬要向腐朽欲倾的鼓楼飞去，那么，城市将永远不会是你的天地了，现代建筑愈来愈多，你不是便要真的消亡了吗？咳，我该怎么说呢，我可怜的燕子，我可悲的燕子！

1981年8月3日夜草静虚村

走，三 边

往陕北远行，三千里路，云升云降，月圆月缺，旅途是辛苦的。过了金锁关，山便显得愈小，羊便见得更多，风头一日比似一日强硬，一日比似一日的思亲情绪全然涌上心头了。当黄昏里，一个人独独地走在沟壑梁上，东来西往的风扯锯般地吹，当月在中天，只身儿卧在小店床上，听柴扉外蝈蝈儿忽鸣忽噤，便要翻那本边塞古诗，以为知音，是体会得最深最深的了。但我仍继续北上；三边，这是个多么逗人情思的神秘的地方啊。我知道，愈是好地方，愈是不容易去得，愈是去的人少了，愈值得去一趟呢。

穿过延安，车进入榆林地区，两天里，在沟底里钻，七拐八拐的，光看见那黄天冷漠，黄山发呆，车像是一只小爬虫儿，似乎永远也不可能钻出这黄的颜色。第三天，偶尔看见山上有了树，是绿的，或者是黄的，或者是红的，高高的衬在云天，像天地间突然涌出了一轮太阳，像战地上蓦地打起了一发信号弹，猜想水土异样，三边该是到了？但车又走了半天，还不肯停。杨树倒是多起来，陕南的杨树长在河边，这里的杨树却高高在上，这便称奇。九月天里，树叶全都泛黄，黄得又不纯，透了红的，属黄红，透了绿的，属黄绿，天生的颜色，天工的浓淡，这又是奇了。且那山的伏度明显大起来，沟却深极深极，三两步的宽窄，一直二十丈三十丈地下去，底里就是一指宽的水条子，亮亮的。路边偶尔就有人家了，独户一院，三户一簇，前墙单薄，山墙单薄，顶上微斜，不砖不瓦，用泥抹了，活脱脱一个个放大的火柴匣子呢。

路边的土壁，用镢头一下下挖成，表面再凿成鱼鳞状的纹，人字形的纹，全然发黑，纹里生苔，千年万年而不倒了。有村子就有饭店，除了羊肉还是羊肉，常瞧见有人捧着一个熟煮的羊头，啃得嘴上油，脸上油。老头子的，披了羊皮袄袄，摇摇晃晃，提一副羊肠子，沿沟畔下到河边去洗，三四丈长的下水玩意儿在胳膊上像框线一样打着结。五只六只的肥狗竟无聊得围了车子撒欢，汪汪叫，四山一片空音。

三边还没到吗？山头变得更小了，也更矮了，末了就缓缓平伏了，像瘫了软了下去。几天几夜的山压抑，使人几乎缩小了许多，猛一出山，车在路上快得蹦跶，人在车上也乐得蹦跶，但很快风大起来，沾身就起一层鸡皮疙瘩。这是个什么地方呢，这么开阔，天看不到边，地看不到沿，一满黄沙；这儿，那儿，起落着无数的小洼小包，可以说是哗啦铺下的一张地毯，并未实确，似乎往包上踩踩，包就下去，洼就起来了。草很少，树更没有，天和地是一个颜色，并行向前延伸着是两张粘合的胶布，车的行驶才将它们分开。路端端的，却软得厉害，风一过，就窜一条尘烟，远远看去，如燃起了一条长长的导火索。只是风沙旋转着往车上打，关了车窗，仍听见沙石在玻璃上叮叮咣咣价响。

到了定边，天已擦黑，城外三里，便进了绿的世界，要不是赶驴人提醒，谁能想到这不是树林子而是县城呢？于是得知，在这三边，有一丛树，便有一户人家，有一片树，便是一个村庄，有一座树林，就该镇子或者县城了；原来天和地平行，树和人同长，这便是三边的特点了。林子里的路，已铺了柏油，无风无沙，落叶满地，在路边的沙窝里积着堆儿，扫柴人一抓一把，动作犹如舞蹈。两边渐渐有了屋舍，虽也是火柴匣子的形状，但毕竟清洁可爱，门窗直对屋顶，更为讲究，格棂漆蓝，贴纸黄、红、绿、白，上有窗花，飞禽走兽，花鸟虫鱼，千姿百态；窗子是房子的眼，透眼一看，主人的家景，主人的心境便楚楚了了。街道出

奇的宽，家家院落大能作球场，这使善于拥挤的大城市的人如何不能想象，假设有盲人来到这里，用不着探路棍儿，也不会撞了壁的。从街面往每一条巷道望去，青瓦瓦一色，再一留神，才发现全县城每一块地面，沙土全不裸露，一律被青砖铺了：正是这些有根系之树，这些有重量之砖，才在沙原上镇守住了这个县城吗？街上路灯已亮，人走动得极多，几天来很少见到人影，原来人都集中到这儿了吧。男人差不多都戴了卫生帽，脸是黑的，帽是白的，黑白反衬；女人却全束着长发，瘦脸光洁，发是黑的，脸是白的，也是黑白反衬。似乎这里一切都十分安逸、平静，外地人一来，立即就被所有人发觉了，她们全要妩媚而大胆地瞅着，在灯影下指指点点地议论，你刚一注意，便噤了口舌，才一掉头，就又戛然大笑。茫茫边塞，漠漠沙原，竟有这么个城，城里有城墙，有门洞，有钟楼，有鼓楼，城里的人又水色，又风雅，爽而不野，媚而不俗，一时使外人如进了天上仙地，温柔之乡，竟忘了去投宿，也不卸行囊，便沿街乐而漫游了。

走到十字街心，人头攒拥，路塞而不能前行，原来一家戏院正散了戏，问声：“什么戏？”答曰：“秦腔”。一句秦腔，倍感亲切，一时大梦初醒，才知这里并非异地，走来走去，还在陕西。我有一癖性，大凡到了一地，总喜欢听听本地戏文，因为地方戏剧最易于表现当地风土人情。但听听别的戏文，仅仅是了解罢了，秦腔却使我立即缩短了陌地陌人的距离。便当街立着，与他人攀谈，三边人竟男音雄而有韵，女音秀而有骨，三言两语，熟若知己。说话间，见无数只狗沿街窜钻，吓得不敢走动，旁有解释说：这里家家养狗，体肥性凶，但一般却不伤人；晚上主人看戏，狗尾随而来，故街上到处可见了。

我先到西南郊的白於山区去，河流下切的河槽上，陡崖上，沙岩露出，这便是正个三边出石头的地方了。除此以外，到处是黄土，黄土，除了黄土还是黄土。站在沟壑处，便见山峰连续，站

在坡上，却原来一切都被洪水切裂了，一眼望去，浑圆的丘峰，混混的，沌沌的，重叠交错。千沟万壑又显得支离破碎，分割成一小块一小块的地面，这便是有了涧，川，塬，梁，峁，岔，坪，台吗？正是这残存的塬、台、梁上，高粱火红，糜子金黄。此时正逢收获，可惜这里不比关中平原，庄稼茂密如森林，农民而是跑着收割，收一把，夹在肘下，跑一垄，肘下夹一捆，广种薄收，偌大块地，末了在地中只堆起五堆六堆，这便是好年景了呢。再往南走，那山更有了特点，多是土山戴沙，其气脉从沙迹而来，势颇平缓，亦有负石而出的，其势则峻急了。但那石头已不是坚硬的青色，而是赫褐，脚踢便松散，像未烧熟的砖坯。那人家就沿沟而居，陶室穴处，或在石崖、河底凿出石板架屋代瓦。衣裤穿那羊皮，烧柴山上砍蒿，饮水却到崖畔上去，那里是一个一个小窟，小如灯盏一般，水自盏出，淙淙声如鼓，水虽不大，聚潭清澈可见底，味甘纯如露，最宜于烹茶，冬饮能暖肚，夏喝而祛暑。更有趣的是山壁上多有打儿窝：窝小小的。高高在上，立崖下往上丢石，石进之求子辄应。我在那里住了一夜，主人十分好客，做了荞面疙瘩，熬了羊肉腥汤，彻夜一家老少盘脚坐炕，喝酒儿，唱曲儿。天明要走，特去那打儿窝丢石，可连丢五次未中，主人倒很难堪，不住替我安慰，我虽求儿不至，但一此而乐，已是十二分的满足了。告别主人回返，行至十里，正是腹饥口渴，忽听哪儿有唢呐，声声远韵。循声寻去，沟洼有了人家娶亲，新人正拜堂，院中十二支唢呐吹天吹地。见我路过，一哇声喊着，邀到上席，说是省城客人，正好添喜，于是主人敬酒，新郎敬酒，新娘敬酒，每敬必三杯，杯杯底干。

走了丘壑地，又上牧草滩。这里比不得前日的艰辛，一马平川，便租得自行车，终日走乡穿村落得自在。早上，草原出日，比海上日出更为可观，直奔红日驶去，偶一侧头，便见蜿蜒长城，长城那边沙丘连绵，免不了感叹：难得一道长城，昔日挡敌寇，今

日拒风沙。间或还会遇见一些河流的，但都可怜见的，流程短，又愈流愈小，末了就积水于穴洼，不涸者为湖，涸了的为坑。车上稍走个神儿，就骑进草里，车倒了，人也倒了，软软的不疼。站起来，草没了膝盖，远远看着有了羊群，白云似地飘，却忽然不见了，等着风起，草木倒伏，那羊群又复出现。羊是百十头，头羊领着，时而散开，时而集中。我觉得好玩，便去捉那长角头羊耍玩，只说羊是世上最温顺的动物，没想竟发怒起来，直向我抵。牧童叫要就地睡倒，我照办了，那头羊倒以为我已死，便昂首得意而去。问牧童：这里的羊这么凶恶？他冲我一笑，只是领我又走了一段，遇见另一群羊，一声吆喝，两群羊就肃然对阵，头羊出场，怒目而视，良久，几乎同时各自后退十多米远，猛地冲去，嘭，两头相撞，角也折了，皮也破了，仍争斗不已。我不禁胆战心惊，庆幸刚才装死，要不哪是羊的对手呢？这么得了教训，再遇见羊，不敢妄动，但有一日，又看见好大两群羊在那里啃草，却无论不见牧羊人。正要呼叫，远远飘来嘻嘻笑声，左右看时，前边的一丛沙柳，无风而摇得厉害，便见有了两个人影，一个蓝衣，一个红衣，相依相偎。我知道这是一对恋人了，爱情最忌外人，就悄然退走，走出二里地，终忍不住回头一望，那少男少女已经分开，各站在白云似的羊群中，招手对笑，接着就对唱起来了：

大红果果剥皮皮，
人家都说我和你；
其实咱们没有那回事，
好人担了个赖名誉。

道是无情却有情；爱情是这么热烈，又是这么纯朴。遥想那大城市中的公园，一张石凳紧坐三对恋人，话不敢高说，笑不敢放纵，那情，那景，如何有这里的浪漫情趣呢？我一时激动，使

劲蹬动车子，骑到了莽草中的一个平坝子上，坝子上草是浅了，但绿却来得嫩，花也开得艳，实在是一个天然的大足球场，又想起大城市为了办足球场，移土填面，松地植草，原来是那么地可怜而可笑了。越想越乐，车如奔马，似乎觉得自行车前轮如日，后轮如月，威威乎，当当乎，该是世上见识最广，气派最大的人物了。

但是，乐极生悲，天近黄昏，竟迷了方向，又一时风声大作，草木皆伏，我大声呼喊，嘴一张，风便灌完，喊声连自己也听不到。惊恐之际，蓦地远处有了灯光，落魄失魄地赶去，果然有了人家。进去讨了吃喝，一打问，这里竟是盐场。盐场？我反复问了几句，主人讲，这里的盐场可大了，年产几十万吨，况且类似这么大的盐场，三边共有十多处；他们这一带人，人人会捞盐，每年二三月开捞，至八九月止，如今捞盐时令已过，他们就放牧，或是采甘草。说着，就送我一捆甘草，其茎粗，其根长，为我从未见过。嚼之，甜赛甘蔗。其中有一种叫铁心甘草的，全株竟是朱红，折之，质坚如木，也还有一种叫“大郎头”的，直径甚至达一寸五寸，一株便一斤三两。这一夜真可谓乐极生悲，又否极泰来，虽然未能去看看那盐场，但得了甘草，又得了知识，美哉乐哉。天明要走，主人又杀了羔羊，这羔羊十四五斤，浑身雪白，顺着将毛儿用手一撮，四指不见头，吹吹，其毛根根九道曲弯。这就是中外有名的“二毛皮”了，此等皮毛，以往只听说过，至今见到，爱不释手，实想买得一张，又难为开口，但却开了口福，羔羊肉鲜美异常，大海碗的羊肉泡馍馍，一连吃过三碗，生日忘了，命儿忘了，心想神仙日子，也莫过如此了。

在安边呆了几日，就新结识了几位伙伴，他们视我如兄弟，主动提出作我的向导，要往北边沙漠里去走走。“一定要去看看，那又是另一个世界呢！”兴趣撩拨，就三人越过了长城，徒步北行。沙地上，行走委实更艰难了，太阳曝热，阳光反射在地上，白花

花的，直刺得眼睛发疼。脚下越来越沉，正应了走一步退半步之说，立时浑身就汗水淋淋。沙丘皆是东西座向，带状排列，望之如海中浪涛，其波峰波谷，起起伏伏，似有了节奏。每一沙磧，低者三米，高者八米十米不限，沙细如面，掬之便从指缝流漏。沙丘过去，又是成片的盐碱地，树木是不长的，只可怜巴巴生些盐蒿。一棵蒿守住一抔土，渐渐便成了一个小包，均匀得像种的菜蔬。再往后却又是沙丘，但已经植了树：沙柳，红柳，小叶杨，沙枣。生态竟是这么平衡：沙盖了盐碱，树又守住了流沙。

再往沙地深处去，已不知走了多少里，树林子便越发密了。叶子全金黄了，透过金黄色过去，便看见里边又是白亮亮的沙丘。谁知刚刚走了二十分钟，前边竟是一个不大不小的湖！伙伴们才哄地笑了，笑得诡谲，也笑得得意，便去拣柴舀水，做起野餐来。我兀自到湖边去看，湖水没源无口，我不知这沙地里水是从哪儿来的，又怎么没在沙中漏掉？！掬一口尝尝，甘甜清凉，立时肘下津津生风。静观水面，就有了唼唼鱼声，但湖水绿得沉重，终未看见那鱼的模样。倏乎又有了啾啾鸟鸣，才醒悟这一整天来，还未见过鸟影，原来沙地的鸟全快活在水边树丛中。突然，那鸟惊起，满天撒了黑点，瞬间无影无踪，才是四只五只鹁子飞来，黑色影子一般地四处出击。我不禁恨起这些鹁子了，怎么到什么地方，有良善，就必然要有了凶恶呢？！一个人再往湖后沙丘上爬去，那里有几株沙枣，枣子成熟，用脚一蹬树，枣子就哗哗落下，并不红的，有沙一样的颜色，吃之，没汁，质如栗子，嚼嚼方酸味隐隐显有了。大多的沙丘已经被固定，圆墩墩的，压了道道沙柳，那沙纹便像女人头上的发罩，均匀地网着。

三天过后，我们又信步走到一个镇落里，这个镇落显得很大，有回民，有汉民，分两片屋舍：一处汉民，建筑分散中但有联络，一处回民，建筑对仗里却见变化。伙伴讲，再往北去不远，还有蒙民哩。汉回见得多了，蒙民还未见过，我便想改日往北边去，夜

里在镇中小学借宿，和一老教师说起蒙民，那老教师原来在那北边干过事，给我一个手抄本，上有关于蒙俗的描叙，那上边记载多极，现在依稀记得这么一段：

三边地区蒙民，性刚强而心巧，专恃畜牧，羊只尚少，马牛最多。当地亦产盐，每三、二人驱牛数头鞍、驮其盐，载布帐锅碗往来。昼煮干糗，晚就道旁，有水草处卸鞍驮，撑帐支锅，取野薪自饮，其牛纵食原野，人披裘轮卧起，以犬护之，不花一钱。汉民亦有效之。

读此书，方知三边地域竟是这么广大，民族竟是这么亲善，在远离省城，更远离京都的边塞，保持了这般宝地，令人有多少感慨啊！但是，就在我们动身去蒙民居住的区域的时候，意外又得到消息：这个镇子在两日之后，便是汉、回、蒙一年一度的盛大交易会，便只好暂时取消北上计划，只好将把蒙区访问作成千般儿万般儿美好想象罢了。

交易会，其场面可谓热闹，有北京王府井的拥挤，却比王府井更气势，有上海南京路的嘈杂，却比南京路更疯野。那一排一摆小吃，荞面拉条，豆面丢片，黄米干饭，羊肉粉汤，酸、辣、汪、煎五味俱全，那菜市上一筐一车，二尺长的白菜，谈黄的萝卜，乌紫的土豆，半人高的青葱，六色尽有，那农具市上的铜的挂铃，铁的镢，钢的锹，叮，咣，铿，锵，七音齐响。还有那骡马市上，千头万头高脚牲口，黄呼呼，黑压压偌大一片，蒙民在这里最为荣耀，骡马全头戴红缨，脖系铃铛，背披红毡，人声喧嚣，骡马鸣叫，气浪浮动得几里外便可听见。在羊肉市上，近乎一里长的木架上，羊肉整条挂着。更有买卖活羊的，卖主用两只腿夹住羊头，大声与买主议价。汉、回、蒙民都似乎极富有，买肉就买整条，买果就买整筐。末了就都拥进那菜馆酒馆，大块吃肉，大碗喝酒，直

要闹到月上中天方散。在酒馆里，几句攀谈，我们便成了极熟的人，兴致高涨，开怀大饮，他们竟有几个人当下醉了。第二天坐车要离开，车已开动，有几个蒙民却拦住了车头，要我下来，我不知何事，倒吓了一跳。他们竟是从怀中掏出一瓶“西凤”，他们不服，特赶来要我喝。我哈哈一笑，感其豪爽，当喝下两口，他们叫好，称我“朋友”，几番握手，互留地址，方放车通行。

半个月匆匆过去了，临走前两天，正好是阴历八月十五，夜里在长城根下一个村子吃了月饼，香梨，喝了花茶，葡萄酒，看了一阵房东大娘的剪的窗花，兴致犹未尽，便同房东小儿子一起登长城望高。月光下，沙海泛亮，草原迷丽，高高低低的长城，从脚下一头伸向天的东头，一头伸向天的西头，这伟大的建筑，从远古的时候，一坐落在这里，沙再没有埋住，风再没有刮走，它给了沙漠之骨，沙漠也给了它的雄壮。如今烽火台没有了狼烟传递，但每一座台下，都住了人家，牛羊互往，亲戚走动；生者，在这沙漠上添着活气，死了，隆起沙堆，又生起一堆绿色。一道长城，是连接千家万户的一条线，流动着不屈不挠的生命和新型的人与人关系的情感。玩到天明，晨曦里看见天地相接的地方，柳树林子长得好茂，那树都是桩杆粗壮，一人多高，就截了顶，聚出密密的嫩枝，枝形呈圆，叶子全红了，像无数偌大的灯笼高高举着，似乎这天之光明，完全是这些灯笼照耀的。树林子前面，端端一柱白烟长上来了，走近去，是放蜂人燃的。这里还能放蜂，犹如春天里一个童话！相坐攀谈，放蜂人来自江南，年年都来，来数月方去。他说，外人以为三边无色无香，其实那是错了。“你瞧，绿的沙柳，红的盐蒿，粉的牛儿草，白的盐，黄的沙，这三边的土地是最有五颜六色，是最有香有甜的。”尝尝那蜜，果然上品，荔枝蜜没有它香醇，槐花蜜没有它味长。

告辞了放蜂人，突然之间，几天来混混沌沌的思想，沉淀的沉淀了，清亮的清亮了，一时觉得有角度来做我的文章了。往回

边走边构思，眼光偏又盯住了一片一片不知名的荆棘，开着丸子一般大的白绒花团，顺枝而上的，如挂纸钱串，就地而生的，又如围起的花环。哦，我明白了，这类花的开放，是对三边荒凉的送葬吗？是对三边的富有和美丽的礼赞吗？天黑回到村子，房东已为我准备好了送别酒菜，菜饱酒足，席上拉起了二胡。二胡的清韵，又勾起了我思亲的幽情，仰望天上明月，不知今夜亲人们如何思念着我，可他们哪会知道今夕我在这里是这么欢乐啊！一时情起，书下一信，告诉说：明日我又要继续往北而去，只盼望什么时候了，我要和我的亲人，更多的朋友能一块再走走三边，那该又是何等美事呢。

作于 1982 年 10 月 23 日三边——西安

太 阳 路

小的时候，我们最猜不透的是太阳。那么一个圆盘，红光光的，偏悬在空中，是什么绳儿系着的呢，它出来，天就亮了，它回去，天就黑了；庄稼不能离了它，树木不能离了它，甚至花花草草的也离不得它。那是一个什么样的宝贝啊！我们便想，有一天突然能到太阳上去，那里一定什么都是红的，光亮的，那该多好，但是我们不能；想得痴了，就去缠着奶奶讲太阳的故事。

“奶奶，太阳是住在什么地方呀？”

“是住在金山上的吧。”奶奶说。

“去太阳上有路吗？”

“当然有的。”

“啊，那怎么个走呀？”

奶奶笑着，想了想，拉我们走到门前的那块园地上，说：

“咱们一块来种园吧，你们每人种下你们喜爱的种子，以后什么就会知道了。”

奶奶教了一辈子学，到处都有她的学生，后来退休了就在家耕务这块园地，她的话我们是最信的。到了园地，我们松了土，施了肥，妹妹种了一溜眉豆，弟弟种了几行葵籽，我将十几枚仙桃核儿埋在篱笆边上，希望长出一片小桃林来。从此，我们天天往园地里跑，心急得像贪着嘴的猫儿。十天之后，果然就全发芽了，先是拳拳的一个嫩黄尖儿，接着就分开两个小瓣，肉肉的，像张开的一个小嘴儿。我们高兴地大呼小叫，奶奶就让我们五天测一

次苗儿的高度，插根记标棍儿。有趣极了，那苗儿长得生快，记标棍儿竟一连插了几根，一次比一次长出一大截来；一个月后，插到六根，苗儿就相对生叶，直噌噌长得老高了。

可是，太阳路的事，却没有一点迹象。我们又问起奶奶，她笑了：“苗儿不是正在路上走着吗？”

这却使我们莫名其妙了。

“傻孩子！”奶奶说，“苗儿五天一测，一测一个高度，这一个高度，就是一个台阶；顺着这台阶上去，不是就可以走到太阳上去了吗？”

我们大吃一惊，原来这每一棵草呀，树呀，就是一条去太阳的路吗？这通往太阳的路，满世界看不见，却到处都存在着啊！

奶奶问我们：“这路怎么样呢？”

妹妹说：“这路太陡了。”

弟弟说：“这路太长了。”

我说：“这路没有谁能走到头的。”

奶奶说：“是的，太阳的路是陡峭的台阶，而且十分漫长，要走，就得用整个生命去攀登。世上凡是有生命的东西，都在这么走着，有的走的高，有的走的低，或许就全要在半路上死去，但是，正在这种攀登中，是庄稼的，才能结出果实，是花草的，才能开出花絮，是树木的，才能长成材料。”

我们都静静地听着，站在暖和和的太阳下，发现着每一条路和每一条路上攀登的生命。

“那我们呢？”我说，“我们怎么走呢？”

奶奶说：“人的一辈子也是一条陡峭的台阶路，需要拼全部的力气去走。你们现在还小，将来要做一个有用的人，就得多爬几个这样的台阶，虽然艰难，但毕竟是一条向太阳愈走愈近的光明的路。”

1982年6月30日追记于静虚村

风 箏

——孩提纪事

初春，天还森冷森冷的，大人们都干着他们的事了；我们这些孩子，积了一个冬天烦闷，就寻思着我们的快乐，去做风筝了。

在芦塘里找到了几根细苇，偷偷地再撕了作业本儿，我们便做起来了。做一个蝴蝶样儿的吧，做一个白鹤样儿的吧；我们精心地做着，把春天的憧憬和希望，都做进去；然而，做起来了，却是个什么样儿都不是的样子了。但我们依然快活，便叫它是“幸福鸟”，还把我们的名子都写在了上边。

终于拣下个晴日子，我们便把它放起来：一个人先用手托着，一个人就牵了线儿，站在远远的地方；说声“放”，那线儿便一紧一松，眼见得凌空起去，渐渐树梢高了；牵线人立即跑起来，极快极快地。风筝愈飞得高了，悠悠然，在高空处翩翩着，我们都快活了，大叫着，在田野拼命地追，奔跑。

满村的人差不多都看见了，说：

“哈，放得这么高！叫什么名呀？”

“‘幸福鸟’！”

“幸福鸟？啊，多幸福的鸟！”

“那是我们的呢！”

我们大声地宣告，跑得更欢了，似乎是一群鹰，为自己的香

气而发狂了呢。

玩过了一个早晨，又玩过了一个中午，到下午，我们还是歇不下来，放着风筝在田野里奔跑。风筝越飞越高，目标似乎就在那朵云彩上，忽然有了一阵小风，线儿“嘣”地断了。看那风筝，在空中抖动了一下，随即便更快地飞去了。我们都大惊失色起来，千呼万唤地，但那风筝只是飞去，愈远愈高，愈高愈小，倏忽间，便没了踪影。没有太阳的冷昏的天上，只留下一个漠漠的空白。

我们都哭起来了，向着大人们诉苦，他们却说：“飞就飞了，哭什么呀！”

我们却不甘心，又在田野里寻找起来：或许它是从天上掉下来了，掉在一块麦田的垅沟里呢？还是在一棵杨树的枝梢，在一道水渠的泥里呢？可是，我们差不多寻了半个下午，还是没个踪影。我正歪着身子瘫在那里怄气。一抬头，看见远远的河边有一座小小的房子，房下的水面上半沉半浮着一个巨大的木轮，不停地转着，将水扬起来，半圈儿水的白光。

“那里找过了吗？”

那里是我们村的水磨坊。从我们记事的时候，那里就有这座小房，那里就有个看管磨坊的女人。据说，她原是城里人，是个“右派”，下放到这里来的；如今房子依然老样，水轮天天转动，她却是很老很老的了。我们平日从不去那里玩耍，只是家里米面吃完了，父母说：“该去磨些粮食了，”我们才会想起这么个小房子，想起这个小房子里的老女人。

“没去过的，说不定‘幸福鸟’落在那里呢。”大家说。

我们向那房子走去，这房子果然很小，很矮；屋檐下，墙壁上，到处挂着面粉的白絮儿，似乎这里永远是冬天呢。有一家人正在那里磨面，粉面儿迷蒙，雷一样的石磨声使人耳聋。我们推开东边那个小门，这是那女人的住处：一个偌大的土炕，炕上一堆儿各色布头；一盆旺火在脚底烧着，暖融融的；窗台上一盆什

么花草儿，出奇得竟开了三朵四朵白花。

“婶婶！”我们叫着。

没人回答，却分明地听见了屋后什么地方，有嚓嚓的声音。我们走出来，转到屋后，那老女人正弯身站在河边的一个水洼里，努力地用石头砸着洼里的冰。冰是青青的，裂开无数的白缝。她开始用手去扳冰块，嘴里唏溜唏溜着；一抬头看见了我们，说：“这洼水冻严了，一条鱼儿冻住了！”

我们果然看见那大冰块里，有一条小鱼，被直直地封在里边，像是块玻璃雕刻的鱼纹工艺品。我们动手去扳，老女人却千叮咛万叮咛着小心；一直到我们把鱼放进河水里，才笑了。

“那鱼还能活吗？”我们说。

“或许能活呢，孩子；河水是热的，冰块会融化的。”

“鱼儿游来的时候，它是一洼水吧，或许它正快活地游过时忽然就被冻住了呢！”

噢，我们可怜可悲起这小鱼儿了：为什么要到这洼水里游呢？这可恶的水，为什么就要变成冰呢？！

“婶婶，你见着我们的‘幸福鸟’了吗？”我们终于问她。

“幸福鸟？”

“是的，我们的风筝。”

“啊，多好的名字！是到我这儿来了吗？”她说，显得很高兴。

“是的，你一定看见了。”

她却摊摊手，说是没有：

“是不是在这房上呢？”

我们急急找起来，可是没有。又在河边找了，也没有。我们都心凉下来，呆在那里，互相看着，差不多又要哭了。

“‘幸福鸟’呢？我们的‘幸福鸟’呢？”

难道一个冬天的烦闷还要继续下去吗？辛辛苦苦地忙活了几
天几夜，我们的乐趣就这么快地结束了吗？

我们终于哭起来了。

“不要哭，孩子！哭什么呢？你们瞧，那冰冻的鱼儿已经到了深水里，很快就会游起来呢。”老女人一直站在河边，风吹着她的头发，头发上落着厚厚的面粉，灰蒙蒙的，像落上了霜的茅草。

“可我们的‘幸福鸟’呢？”

她那么笑笑地走过来，拍着我们的头，说：“它是飞走了，就让它飞走吧。”

大人们总要这么说……我们不再理她了，只是哭着，想着：“幸福鸟”该在哪儿呢？那几根细苇，我们去折它的时候，是踏着塘里的薄冰去的，是那么晶莹，那么有趣，可骤然间在脚下铮铮地裂开了，险些掉进水去……可是，“幸福鸟”，却倏忽间飞走了。

“回屋去吧，孩子们，屋里有火呢。”老女人说。我们都没有动；她拉，谁也不去。“你不懂！”我们说，“‘幸福鸟’飞走了，我们是多么伤心，你知道它给了我们多少快乐！它为什么给了我们快乐，又要把快乐收去呢？”

老女人冷丁站在那里，不再言语了，似乎也像那冰冻了的鱼儿一样，只是冻住她的不是水，而是身后的灰色的天幕。

她突然说：“唉，孩子，我怎么不理解你们呢？你们是不幸的；不幸的人谁不是最懂得、最爱慕快乐的啊？！”

老女人的话，使我们都吃惊了：她原来是理解我们的，她是不同于那些大人们呢。“孩子，不要难过，快进屋去吧。”我们进屋去了，就坐在火盆边儿，将冻得红红的手凑近去烤着。

“婶婶，‘幸福鸟’是走了，可它去哪儿了呢？”

“地上找不着，那就在天上吧。”

“天上什么地方？”

“什么地方它都可以去。”

“天是白的；那是它该去的地方。”

“白的？！那它不寂寞吗？”

“白的地方都不寂寞。”她说，“你瞧见那水轮下的水了吗？它是白的，因为流着叫着，它才白哩。石磨因为呼呼噜噜地响着转着，磨出的面粉才是白的哩。还有，瞧见那盆花了吗？它是开着的放着的，它也才白了呢。”

我们都觉得神奇了，似乎是听明白了，又似乎听得不明白；但心里稍稍有些慰藉了：啊，“幸福鸟”在天上，天上那么白，它是不会寂寞的，那真是它该去的地方。

我们看着老女人一头一身的面粉，突然说道：“你也是白的呢。”“是吗？”她笑了。“可你……你就一个人吗？就总是一个人在这小屋里吗？你不寂寞吗？”

“我这里有水声，有石磨声，有鱼，有花，有你们来；你们说呢？”

“你也是不寂寞的！”

“你们这些乖孩子哟！”她于是从炕角的口袋里抓出大把的黄豆来，在火盆里爆了，分给我们，我们吃得很香，一直呆到天快要黑了，才想到要回家去。

田野上，风还在溜溜地吹，几棵柿树，叶子早落了，裸露着一树的黑枝，像是无数伸抓什么的手。这柿树，也在索要着失去的什么吗？

回头看看那水磨坊，老女人还站在那里看着我们，我们突然都这么想：

今天夜里，“幸福鸟”是住在哪一朵云呢？那里是不寂寞的，是快乐的，它应该飞去啊！

它飞去了，带着我们的名字，我们在那个白的天上，一定也是快乐的了。

可是，我们都盼望“幸福鸟”有一天能再飞回来，让我们在它上面再写上这水磨坊老女人的名字呢。

作于1981年1月25日午

母 亲

浅儿是我的女儿，四个月了，才刚刚会笑，没有音儿的，在嘴唇上迅速一闪的微笑。

这笑，第一个就被发现了；是我的妻子，浅儿那美丽而善良的母亲。那是树发芽，春正浅的日子，我们到姨家去，在车站上候车，孩子就在她的手掌上旋转，一口一亲，一亲一呼，万般作态地逗着，全然不理睬旁边的人了。突然，就对我叫道：“快，快来哟！”我跑过去，孩子躺在怀里，均匀地呼吸，阳光下，看见了那脸上茸茸的毛儿，豆芽菜般儿地嫩。她说刚才是笑了；就再去逗，却终未再逗得出来。她便很是替我遗憾了，说那笑得好，金色的，甜丝丝的，使人心惊慌地酥酥颤……“孩子是认得我了，是专给她母亲笑的哩！”周围的人都听得有趣，吃吃地笑。她好像获得奖赏，越发兴致了，说那笑是极像玫瑰花儿在绽哩。

她真是有些傻了，全然不是以前的样儿了。那个时候，她是该活泼的妙龄，那高高隆起的胸脯里，是该蓄饱了青春的呼吸，但她却十分地腼腆，没有事了，是不大出门的，一整天可以静静地坐在家里做事。现在，她不甘寂寞了，喜欢种花，喜欢读诗，喜欢到充满阳光的田野去；一有人的地方，必然就有她抱了孩子在那里了。她个儿不高，长得娇嫩，谁也想不到是养孩子的时候。“谁的宝贝？”人问。“我的呀！”她说，脸不青不红，问的人倒不好意思了。她就大笑，显得很骄傲，似乎这个世界上，她是最富有的，有奇功可居的人。

而且，我发现她慢慢有一种虚荣心了，极喜欢恭维。谁要说句：这妞儿长的疼哟！脸子白呀！鼻子俏呀！她就对谁十二分地好；一路跑回来，要一次又一次给我复述这些赞美词。末了，激情还是发泄不了，就抱了孩子在院子里跳着跑，快活得像一头麝，为它的香气而发狂了哩！

我是个呆人，只是偶尔弄点文学，她却是剧团里的名演员了，那头发里，袖领里，时常飘出一种淡淡的指甲花味儿的甜香。记得结婚前去一个朋友家，那人生了孩子，才过了周岁，她在那房里只呆了五分钟，不喝她家的水，连炕沿儿也不肯坐，出来对我说：“一股尿臊味儿！”如今说起这事，她就笑了，骂自己一声“幼稚”。我便看见她常常用手去拧孩子尿布；拉下尿了，还要凑近去看那颜色，说是孩子受冷了，受热了。有时正抱着，孩子突然尿下了，我叫了起来，她忙分开孩子的腿，问：“浅儿裤子湿了？”“没有。”我说，“全尿在你裤子了！”她就说：“不要惊动，让尿吧，一惊动就会不尿了哩！”她那裤子上常常就看见有尿的白印儿。但是，孩子的裤上，是不允许有一点湿的，因此，我总免不了被惩罚似地夜夜在火炉上烘那湿裤子的。

一天夜里，风雨很大，哗哗哗，打得门外的那棵棕树整夜整夜地响，我在炕上睡不着，坐起来构思一篇文章，终也思绪不收。她却沒有醒，伸着胳膊，让孩子枕了，那整个身子就微微蜷着，孩子就正好在她的怀抱了。哟儿，哟儿，睡得安闲，似乎那风声雨声，在棕树叶上变成了悦耳的旋律，那睫毛扑落下来，是一副完全浸融的神态。突然，孩子动起来，只那么哭出一声，她猛地睁开了眼，立即就醒了，伸手将孩子抱起来。我奇怪了，在她那身体的什么地方，有一根孩子的神经吗？孩子醒来了，半夜里是常常不再去睡的，她就搂着哄，说好多好多的话：“乖乖，不要哭，听妈妈话啊！”“瞧爸爸，爸爸又在想文章了，你问他，又在编什么离奇的故事了？”我笑她“对牛弹琴”，她说：“你听你听，孩子

完全是听得懂的。”我终没有听出什么来，浅儿只是傻乎乎地“啊儿”“啊儿”地叫着。

慢慢地，我嫉妒起我的小浅儿了。这孩子没有出生前，我是她的魂儿，一下班回来，她就让我陪着她说话，给我撒娇，一颗糖儿也要我吃一半她才肯吃的。现在的重点，彻底是转移了，孩子成了她的心儿，肝儿。可以说，我之所以对孩子好，是为了讨得她的喜欢，而她待我好，也只是我好待了这孩子。我从京城托人买给她了高级毛线，是让她打些时髦的上衣和头巾的，她却全给孩子打了衣，裤，帽，袜。孩子穿不过来，她一有空就翻出来看看，像我翻素材札记一样入味儿。

她开始有了个坏毛病，黎明时分，就睡不着了，独独爬起来，一眼一眼瞧着睡着的孩子看，看着就悄悄地笑，然后对我说：孩子的眉毛是她的，但比她的淡，淡的好；孩子的鼻子是我的，但比我的直，直的好。她总是孩子，孩子的；孩子成了她生活的主弦，只要碰它一下，立即就全七音齐发了哩。这个时候，我常常就在心中叫道：那我呢？那我呢？真不知道我在她的心上，还有多少位置呢？

有一次，我到外地去出差了，我给家里写信，偏不提孩子事，她回信了，说：“你为什么不问问孩子呢？你走了，你一定觉得是清静了，可我，还是每夜每夜哄着浅儿睡，她还和我拉话儿哩（当然你是听不懂的）。你要爱浅儿，咱们在产床上就定了的，只要这一个，你要不爱，那会伤我心的。你瞧，孩子多么漂亮，那眼睛多亮啊！……或许，你是在心上爱她，爱得比我还深，但是，你要表现哩，傻瓜！”

于是乎，我心情慢慢轻松了，才知道是我错了，原来这世界上爱，是无限的！以后的日子里，我果然发现，浅儿出现，不是分散了她对我的爱情，而是更深沉了，更巩固了；该我十分感谢这孩子了！

从此，孩子成了我们幸福的源泉和理想的寄托，我们甚至讨论起孩子的将来了。我说以后一定要培养成个作家，写出爸爸写不出的流水般的优美韵文，她说以后一定要培养成个演员，唱出妈妈唱不出的黄莺般的动听歌子。谁也说服不了谁，只好结论道：孩子是孩子的，谁也不能强迫，让她以后自己选择吧！

孩子简直是我们家的小太阳了，一切都围绕着转起来。但我，心里却时时泛起了一种隐隐的苦恼，因为我没有了时间，也收拢不下思想去弄我的文学了，几个月来，各家报刊的约稿信在书案上压下了一沓儿，却只是无法写出一个字来。她看我可怜，便腾出空儿让我去写，但终写不出满意的，想，有了孩子的人了，半辈子已经过去，竟还一事无成！愈是苦恼，愈是写不出来，便越发地苦恼了。她就抱了浅儿过来，说：“苦恼什么呢？咱是不行了，可咱有孩子啊！你惦惦咱的后代，她会有出息的，咱们就好好培养她吧！瞧，孩子对你笑了！”

我的浅儿，果然在向我笑了哩，虽然还是那么无音儿的，在嘴唇上迅速一闪的微笑，但她毕竟是认得我这做爸爸的了么？

我笑了，我多么感激我的浅儿，多么感激我浅儿的美丽而善良的母亲啊！

草于1980年3月31日夜

哭 婶 娘

婶娘，你死的时候，我是在西安，远隔你千里，生不能再见一面，死不能扶你入棺，死者你走的不会心甘，生者我活的不能安宁，天地这般儿残酷，使我从来没有想到，而却重重地惩罚到我的头上了。如今我站在你的坟前，我叫你一声“婶娘！”不知你可听见？我知道人总是要死的，但我却怎么也受不了你死的打击！

小的时候，我的父母在外地教书，过了满月，就留我在老家让你经管。夜夜我衔着你的空奶头睡觉，一把屎，一把尿，从一尺五寸拉扯我长大。我自幼叫你是娘，心里曾经这么想过：等我成人了，挣了钱了，一定好好报答你的恩情，给你买好吃的，买好穿的。但是，我长大了，工作了，工资微薄，又忙着筹备结婚，只给你买过一双棉鞋，只说婚后了，缓过几年，先不生养孩子，先不置做家具，一定报答你，没想你竟这么早便死去了。你才五十一岁，全不是该死的年纪啊！唉，都怪我太相信人的寿命了，人真是不如一棵草，真是不能掌握自己，造成我一生不可挽回的遗憾。

在你死的那天，我本来是在写作的，但写不上半页纸，心就慌得不行。我想这种现象以前是没有过的，一定是心电感应，怕是家里有了什么事了。我第一个想到的就是奶奶，她老人家已经七十三岁，常年瘫在床上，莫不是她要下世了？一天里惶惶不可终日，到了晚上，果然有人喊我“电报！”一听电报，我腿就软了，可接到一看，却是你死的消息。这怎么能使我相信呢？可电报明

明白白写着是你，我当下就昏过去了。我担心会死的老人没有死，死的偏偏就是不应死去的你，这使谁能不伤心断肠呢？

你是命苦透了的人，古书上讲，人生福苦是平分的，早年苦了，晚年必是有福，可你却全是受苦！才过门的那些年里，咱那儿封建意识多，你只能是不敢多言的小媳妇。亏你在娘家上过几年学，能为人写个书信，县上便让你去乡政府工作，你却让伯父去了。你只说男人家在外干事，也是正事，你要在家服侍双老。可伯父一工作，又慢慢当了干部，就变心了，要和你离婚。你哭得要死，家里人也骂伯父，但伯父还是死了心，从此和家里断了关系，再不回来了。可怜你为了伯父，伯父却抛弃了你。你成寡妇，你却舍不得这家老人，老人也舍不得你媳妇，你就一直在咱家过下来，那时候，你才三十岁，三十岁上你就守寡，熬了二十多年，只说苦要出头，福要来了，你却这么就死去了！好人没有好报，是这人世没有是非曲直呢，还是容不得你这等良善？

你一生没儿没女，一直带我在你身边。我上了大学后，你来信说你太寂寞，白日里上工、服侍老人，也就罢了，只是到了晚上，就不能入睡，三点就醒了。我看了信，伤心地直哭，想你这么爱娃疼娃的人，却没娃娃疼爱，只恨我怎么就长大了呢？后来你又来了信，说你要了一个小女，村里人都说你傻，怎么不要一个大点的，偏要受拉扯罪？可是我是理解你的。你要我给小妹起个名儿，我叫她是“慰儿”，意思是来安慰你的，你几次来信感激我，说那名儿起的好。如今慰儿已长大四岁，可爱的模样，眉儿眼儿十分像你。咱这一家人，人口不旺，爷手里是兄弟五人，父手里是兄弟二人，到了我们这辈，就只有我和慰儿。你死了，孝子盆本是我来摔的，可我不在，只好让慰儿替着，可怜你走得这么孤单！等我披星戴月赶到家里，因为天热，不能久放，你已经埋了。家里一片狼藉，奶奶被人扶着，哭得昏死了过去，刚救活过来，慰儿又哭得昏过去了。我扶老携幼，不知该如何安慰他们，

想奶奶长年瘫在床上，你平日端吃端喝，小慰儿还年幼，你平日疼热疼冷，你这一走，这一家人可就散了架啊，婶娘！

往日里，我的父母在外，月月将钱寄了回来，你在家主事。你为了这个家，劳心劳神，别人没吃过的苦你吃了，别人没受过的累，你受了，可你从来没有怨言。“文化革命”那些年，我的父母进了牛棚，再没有钱寄回，家里粮食短缺，你在外东借西借，顿顿还是将热饭递到奶奶手里，我的手里。记得那年春上，奶奶生日，家里又揭不开了锅，你从外边借回一元钱，买了三斤豆腐。豆腐做好，你一筷子夹给奶奶，一筷子夹给我，我让你吃，你说你嫌豆腐有一股豆味儿，反胃。婶娘，我那时真傻，还以为那是真的，就三口两口扒吃了豆腐，后来在厨房里，却见你吞着野菜吃，我才知道你是哄了我。我后悔地哭起来，你却笑了，说我懂事，让我以后长大有钱了，再给你买多多的豆腐吃。可到现在，我一块豆腐也还未给你买了吃，你却死了。

那一年里，你在家管老管小，一颗心还牵着我的父母，常常为他们伤心落泪。正月初十那天，你把奶奶托付给邻居，就领我去二百里外的县上找我的父母。咱们身无一文，一路上讨吃要喝，你总是让我坐在村口，你去沿门讨要。后来我见你受人欺负，我要去讨，你说：“你年幼，受不了人家冷脸白眼的。”咱们就这么赶到外县，打听我父母关在一个小学校里受训。咱们去向门口站岗的说情，人家不让进去，你哭着，下了跪，一直缠到天黑，人家才同意一个人进去。你就让我去了，我见到了我的父母，他们被打得遍体鳞伤，让我不要说给你。我走出来，看见你扒在栅栏大门口往里看，你个子低，脚下垫了石头，双手努力地往上攀，一见你这模样，我没在我的父母面前哭，却哇地一声向你哭了。你也哭了，却又安慰我，说我是这个家的独苗，万万不敢伤出个毛病来。

婶娘，咱们回到家里，我却不能再去上学，同学们都骂我

“狗崽子”，我和他们打，又打不过，常常回家来满脸是血。你从此就不让我到学校去，在家教我学习，我真不明白，你那时还有这份心思？！我心灰了，常常不学，你发现了，狠狠地打了我一巴掌，我哭了，你也哭了，紧紧抱着我，说：“平儿，你爸妈不在，你要不好好学习，我怎么向他们交代呀？孩子，好人总是好人，学业不可丢了，咱是正经人家，可不能自己先竖不起竿子了！”婶娘，也就从那以后，我才认真地读起书来，我今日之所以上了大学，参加了工作，还不都是你教育的结果？我有了文化，写成了书本，人都夸誉我的聪明，但谁会知道这一切是你给了我的呢？

后来，父母果然平了反，我也上了大学，临走的时候，你哭哭啼啼送我一程又一程，对我说：“平儿，我没有儿，你就是我的儿，你今天有了出路，你要好好记住这是多么不容易！到社会上了，首先要好好做人，万万不可有害人之心。”我记着你的话，可是，婶娘，我却怎么也不明白，你老老实实做了一生好人，可你却怎么没能有好人的报应？我在学校，我的父母月月给我寄钱，可你还是要给我钱，我知道那是父母给你的，要你买衣服的，你却通通递给了我。你时常做新鞋给我邮来，大学生都穿皮鞋和胶底鞋，可我却喜欢穿你做的鞋。你来信说，只要我喜欢，可以供我的鞋。一直到我有了孩子。可是如今，我还没有结婚，我就再也穿不上你那结实的，硬帮子布鞋了。

大前年的冬天，你要了慰儿，慰儿生了病，一时看不好，你抱着她到城里来住院。我那时正谈恋爱，领了女朋友去看你，你喜欢得夜里不让我们回校，硬要给我的女朋友买一双袜子。我说你手里钱紧张，你却硬不，还对她说了好多话，要她好好管着我，说我爱吃辣子，做饭不要忘了。婶娘，我们都笑你太细心，你却笑着说：“不要以后娶了媳妇忘了我呀！”婶娘，我们原准备过一个月就结婚，婚后就回来看你，在家孝顺你，你却再也吃不上我给你做的饭了，再也喝不上你侄媳妇给你烧的水了啊！

去年冬天，你又到城里一次来看我，我却出了差，你就又回去了。我回来后，遗憾了几夭，怨你怎么就不给我打个电话，其实那次出差并没有走远，一个电话过去，一个小时我就回来了。可你就是没有打，怕影响我，就留下信走了。信上说：“平儿，本是来看你一面，你又不在此，我也不能多呆了。我给你奶买了一条皮褥子，再给你买一只暖水壶放在门房。西安比咱那儿冷，那里又没有热炕，夜里就用暖壶暖暖被窝。灌上水了，一定要用布包上，别让烫了身子。”我读着信，放声哭了。婶娘，这暖水壶现在还在，你却走了，往后冬日的夜里，我怎么抱着这暖水壶去睡呢？我一见那暖水壶，怎么会不想到你而肝肠俱断呢？

你死了，死得这么快！家里人说，你是患了癌症，先是头疼，你以为是感冒了，并不在意，也不愿花钱看看，想抗一抗过去。后来整天发低烧，你剪短了头发，只说是热的来，但是，那低烧并没停止，一日不济了一日。可你还是没有告诉奶奶，没有告诉我的父母，也不给我说明，只是没黑没明地劳累，终于在前一个月睡倒了。医生来诊断，才说是患了癌症，已经到了后期。婶娘，你这病，全是劳累下的，你是让这个老的老，少的少的家劳累坏了。你生到世上，只是为着别人，别人却疏忽了你自己，你也疏忽了你自己啊！没有你，就没有我，没有这个家，如今死了你，苦了我，苦了家，苦了这村，苦了这人世的良善。你没了别人的同情、帮助，你一样能活得下去，别人没了你，却是这么地难过、孤独、痛不欲生。你是个平凡的女人，你成全了我，也培养了我做人的品德，你这品德是人世永存的。

奶奶痛哭了你几日，身体越发虚弱了，我的父母决定接她老人家到他们单位去度晚年。我坚决要领小慰儿跟我到城里去，我管她生活，管她上学，将来管她成人出嫁。我们后天就走，但是一家人都走不痛快，想我们都要走了，只留下你在这里，就不禁又哭成一团。但是，我又想，你是不会生气的，你要是活着，你

也会同意的。因为你是舍不得这块故土，当年伯父走了，你没有走，这二十多年里，你没有走，你死了，也要守在这里的。可你相信，我们会永远记住你的，每年会回来看你的，你就安安地睡吧，婶娘！

1981年5月20日晚草于静虚村

一位作家

东边的高楼是十三层，西边的楼也是十三层，南边是条死胡同，北边又是高楼，还是十三层。他家房在那里，前墙单薄，后墙单薄，方正得像从高楼上抛下的一个纸盒，黝黑得又像是地底下冒出一块灰石。楼上人说住在这里乐哉，他也说乐哉；楼上人见他乐哉了而又乐哉，他见楼上人瞧他乐哉而乐哉，也便越发更乐哉。他把楼不叫楼，叫山；三山相峙，巍巍峨峨，天晴之夜往上望去，可谓“山高月小”。楼上人称他房亦不可房，叫潭；遇着雨季，三层楼以下水雾迷茫，直待雨住，水仍流泻不及，可谓“水落石出”。

他曾买过电视机，可方位太不好，图像总是模糊，只好忍痛割爱转卖了。但表是走得极准的：十一点零五分，太阳准时照来；三点二十四，太阳准时便归去。他会充分利用这天光地热：花盆端出来，鱼缸端出来，还有小孩的尿布，用竹竿高高挑起，那虽然并不金贵，但在他的眼里，却是幸福的旗子。

他从来不奢华，口很粗，什么都能吃，胃是好极好极的。只是嗜好香烟如命，一天一包，即使伤风感冒也吸吐不止。因为烟吸得多了，口里无味，便喜食辣子，面条里要有，稀饭里也要有，当然面条最好，但愿年年月月如此。再就爱书，坐下看，睡下看，走路也看，眼睛原本好好的，现在戴了眼镜，一圈一圈的，像个酒瓶底。于是，别人送他一副对联：“片片面，面片片，专吃面片；书本本，本本书，专啃收本。”他看了，也不恼，说是两句都是一

个“专”字，不符合对仗，下联该改成“尽”字为妙。

他极善的心性，妻子亦善极。结婚五年，谁也不嫌弃这所房子。白日一个勺把，夜里一个枕头；爱情固然亲密，生活提供他们的这点地方，窄小的也只能亲密。房内是分为三处的：北墙下一张桌子，那是他的世界，独来独往。墙上贴名画，桌边堆书籍报刊：普希金的也有，舒婷的也有，曹雪芹的也有，王蒙的也有。有的红蓝墨笔画满圈圈道道；有的打开，久而不合，纸被灰尘浸得昏黄。桌上一铜钱厚灰土，但一个小三角洁净异常：一角是经常放纸，两角是经常搁肘。东墙角是一台缝纫机，那是妻的天下。要是缝补，脚在下踩，手在上拉，她是机器的主人。缝完好，补完了，机头放下，台布铺好，压一块光亮亮的玻璃，下放她的照片，他的照片，她和他的接班人的照片：全都着色，红是润红，白是嫩白。西墙下一个小柜，那是儿子的王国，文有画册，武有手枪，积木、魔方塞得狼藉。诸侯割据，三国鼎立，谁也不能侵犯谁，只有南墙下一张大床上，和平共处，至亲至善。可惜光线太暗了，他刮胡子要到门外，妻梳头发要开灯对镜。他便叫来纸糊匠，将顶棚如烟卤一般直扎而上，上边揭瓦嵌块玻璃，算是天窗。从此房子明亮，却如站在井口往下看，幽幽一片神秘，但确实更像是坐井观天，天是一块方镜。白日，太阳照下，光束一柱，儿嚷道要爬柱而上；夜晚，一家吃饭，星月在镜中，他就来个“举杯邀明月”，三杯便醉。

什么都可满足，只是时间总觉不够。白日十二个小时，他要掰成几瓣：要给吃喝，要给儿子，要给工作，要给写作。早晨妻为儿子穿戴，他去巷口挑水，小米稀饭常常便溢了锅。吃罢饭，妻工厂远，先走了，他洗锅涮碗，送儿子到幼儿园。儿子不肯去，横说竖劝，软硬兼施，末了还得打屁股，一路铃声不停，一路哭声不绝。晚上回来，车后捎了菜，饭他却是不做的，衣服他也是不洗的，进门就坐在桌前写。纸是一张一张的揭，烟是一根一根的

抽，“文章无根，全凭烟薰。”这真理他是信的。妻接了儿子回来，大声不出，脚步轻移，开炉子，擀面条，热腾腾的捞上一碗了，却不叫他名，偏让儿喊爸。吃罢饭，一个又是写，一个去洗衣；写好了，他爱哼秦腔，却走腔变调，儿说是拉锯呢。妻让念念他的著作，他绘声绘色，念毕了，妻说“不好”他便沉默，若说“好”字，他又满脸得意，说是知音，过去“嘣”地一声，飞吻一口。儿子嫉妒，也要叫吻他，立时爸吻了娘再吻儿：一个快乐分成三个快乐也！

天天在写，月月在写，人变得“形如饿鬼”了。但稿子一篇一篇源源不断地寄出去了，又一篇一篇源源不断地退回来了。编辑不复信，总是一张铅印退稿条，有时还填个名姓，有时则名姓也不填。妻说：“你没后门吧？”他说：“你不同于别的事！”一脸清高。妻再说：“人家都干儿八百有稿费，你连个铅字都印不出。”他倒动气了：“写作是为了钱？！”妻要又说一句：“你怕不是搞这行的料？”他答一声“哪里！”却再不言语了。到了床上，还在构思，如临产的妇女，辗转不已。妻就猫儿似地悄然，他不忍了，黑暗里还在说：“你要支持我哩……”

他睛泡常是红肿的，那是熬夜熬的；他嘴唇常是黑黄的，那是抽烟抽的。衣虽然肮脏，但稿件上却不允有半个黑黑疙瘩；脸虽然枯瘦，但文中人物却都尽极俊美；甚至他一切不修边幅，但要求儿子、妻子却要时兴。妻说这是怪毛病，他说：我是缺少的太多了，我也是需要的太多了。他羡慕别人发表了作品，更眼红别人作品得奖。他有时很伤感，偷偷抹了泪。但他又相信自己，因为风声、雨声、国事、家事，他装了一肚子故事。要歌唱，但没有一把琴；要演说，又没有讲台；只有这支笔写出来给自己看，给世人看。但是稿件发表不了，他苦恼，妻更焦心，妻便是他第一个读者，也是他最后一个读者；读者虽少，但总算有了读者，他心里安妥了许多。

可怜的是人到了中年，上有父母，年纪都大了；下有儿子，正是淘气时候。月初发工资，他要算着开支：第一件事是给老家邮十元，第二件是给儿子买玩具，承上启下，这是雷打而不动。再是为他买稿纸，再是为她购化妆品。他呢，一辆自行车，除了铃不响浑身都响；一件茄克，翻过来也是穿，翻过去也是穿。老母常接来，吃不起鱼虾，就买猪头；一个蒸馍，夹半个猪耳朵，双手递在娘手里。夫妻两个说不上是举案齐眉，倒也是头上是天，各顶一半，有了也去吃螃蟹，没了就烧面疙瘩汤，心里快活，喝口凉水也是甜的。他们老听见楼上的一对夫妻打架，鞋子、枕头从窗口飞下来。他们不明白，那家电视机有，洗衣机有，打的什么架？更有听说某某“长”的老婆空虚无聊而自杀了，便要谈说几天，百思不得一解。

世人都盼星期天，他也盼星期天。世人星期天上大街，逛公园，他星期天关门就写作。写得累了，对着方镜看看天，再对着窗子看看楼的山。山上层层有凉台，台台种花草，养鱼鸟，城市的大自然都压缩在一个凉台上了。有的洗了被单挂着，他想象那是白云：云卧而不散，深处必有人家？有的办家庭舞会，他醉心是仙乐从天而降，吟出一句“我欲乘风归去，又恐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当层层凉台都坐了人，老的，少的，男的，女的，他就乐得嗤嗤笑，说像是麦积山的佛龕。他走出门来，楼上有认识的，一上一下寒暄几句；不认识的，给他一个笑脸儿，他还一个笑脸儿。有的问：“还在写吗？”答“还在写。”就有人劝他别受苦，他哼一声，进屋把门关了。他干不了投机倒把，又不会去炸油条做生意，让他在家闲着？楼上楼下的女人他都看了，没一个有他妻子漂亮；巷口巷尾的扑克摊上，妻子也看了，从没他的身影；是是非非不沾身，公安局人来了心不惊。一个美丽，一个高尚，合二为一，光荣门第。

坐小车的不到他房子来，这是肯定的。但三朋四友却踩破了

门：有做工的，有跑堂的，有卖菜的，有开车的。来了，有酒且酌，无酒且止，宾主坐列无序，谈笑天空地阔。这个讲他工厂里一个好的书记，那个骂街道一个流氓泼皮；说起天下大事，哪儿丰收了，眉飞色舞；哪儿受灾了，一脸愁云。直谈到零时交节，客人走了，弥一屋烟雾，留一地烟蒂，妻也不恼，他也不烦，拉开稿纸又写起来。大的故事写长篇，小的素材写小品。北京的大出版社也敢投，市报的“刺猬”栏也看上投；发不发是编辑的事，写不写他有责任。要不对不起三朋四友，也对不起自己的良心。常常一写一夜，妻子也得了毛病：不开灯倒睡不着，不闻烟倒鼻不通。

最有趣的是稿件往外投，信封严严实实地糊，邮票端端正正地贴，夫妻到邮局去，让儿子拿着往邮筒里塞。塞进去了，塞进了三颗扑腾腾跳跃的心。于是，大马路显得宽广，行人脸上都笑笑的，他抱了儿子就前边跑，妻便咯咯地后边追。穿大街，过小道，钻胡同，绕窄巷，到了家门口。进门包饺子吃吧，他剥馅，她擀皮；一个说这篇稿件能发表，一个说先不敢声张露了气；一个说发表了稿费买个沙发，一个说沙发太贵买藤椅。儿子问：爸爸挣钱了吗？做娘的说：爸爸是生活上的小人，道德上的伟人，经济上的穷光蛋，精神上的大富翁。儿子听不懂，问爸爸是干什么工作？回答是“作家”。“作家！作家！”儿子喊起来，外边人都知道了。慢慢传开，都传说这里有一个下班回来，“坐家”的人。有懂行的，说此人不可小瞧，现在是搞业余写作，说不定将来真成气候，要去作协工作呢。楼上几个老太太便如梦初醒，但却瘪了嘴：哦，原来是个“做鞋”的？！

1982年12月18日作于静虚村

老人和鸟儿

这个山城，在两年前的一场洪水里被淹了，三天后水一退，一条南大街便再没有存在。这使山城的老年人好不伤心，以为是什么灭绝的先兆，有的就从此害了要命的恐慌病儿。

但是，南大街很快又重建起来，已经撑起了高高的两排大楼，而且继续在延长街道，远远的地方吊塔就衬在云空；隐隐约约的马达声一仄耳就听见了。

新楼前都栽了白杨，一到春天就猛地往上抽枝。夜里，愈显得分明，白亮亮的，像冲天射出的光柱。鸟儿都飞来了，在树上跳来跳去地鸣叫，最高的那棵白杨梢上，就有了一个窠。从此，一只鸟儿欢乐了一棵树，一棵树又精神了整个大楼。

老人是躺在树梢上的那个窗口内的床上。长年那么躺着，窗子就一直开着；一抬头，就看见远处的吊塔，心里便想起往日南大街的平房，免不了咒骂一通洪水。

老人在洪水后得了恐慌病儿，住在楼上后不久就瘫了。他睡在床上，看不到地面，也看不到更高的天，窗口给他固定了一个四方空白。他就唠叨楼房如何如何不好：高处不耐寒，也不耐热。儿女们却不同意，他们庆幸这场洪水，终有了漂亮的楼房居住。他们在玻璃窗上挂上手织的纱帘，在阳台上栽培美丽的花朵，阳光从门里进来可以暖烘烘地照着他们的身子，皮鞋在水泥板地面上走着，笃笃笃地响，浑身就有了十二分的精神。

“别轻狂，那场水是先兆，还会有大水呢。”老人说。

“不怕的！水还能淹上这么高吗？”

“这个山城要灭绝的……”

儿女们说不过他，瞧着他可怜，也不愿和他争吵。每天下班回来，就给他买好多好吃的，好穿的，但一放下，就不愿意守在他床前听他发唠叨。

“我要死了。”他总要这么说。

“爸爸！”儿女们听见了，赶忙把他制止住。

“是这场洪水逼死了我啊！”

有一天，他突然听到一种叫声，一种很好的叫声。什么在叫，在什么地方叫？他从窗口看不到。

这叫声天天被老人听到，他感到越发恐慌，一天天消瘦下去，眼眶已经陷得很可怕了。

“爸爸，你怎么啦，需要什么吗？”儿女们问。

叫声又起了，嚯儿嚯儿的。

“那是什么在叫？”

儿女们爬在窗口，就在离窗口下三米远的地方，那棵白杨树梢下的鸟巢里，一只红嘴鸟儿一边理着羽毛，一边快活地叫。

“是鸟儿。”

“我要鸟儿。”

“要鸟儿？”

儿女们面面相觑，不知道该怎么办。

“我要鸟儿。”老人在说。

儿女们为了满足老人，只好下楼去捉那鸟儿。但杨树梢太细，不能爬上去。他们给老人买了一台收音机。

“我要鸟儿。”老人只是固执。

有一天，鸟儿突然飞到窗台上，老人看见了，大声叫着，但儿女们都上班去了，鸟儿在那里叫了几声，飞走了。

老人把这事说给了儿女，儿女们就在窗台上放一把谷子，安

了小箩筐，诱着鸟儿来吃。那鸟儿后来果然就来了，儿女们一拉撑杆儿，鸟儿被罩在了箩筐里。

他们做了一个精巧的笼子，把鸟儿放进去，挂在老人的床边。

那个窗口从此就关上了。老人再不愿意看见那高高的吊塔，终日 and 鸟儿做伴，给鸟儿吃很好的谷子，喝清净的凉水，咒骂着洪水给鸟儿听。鸟儿在笼子里一刻也不能安分，使劲地飞动，鸣叫。老人却高兴了，儿女们回来便给讲了好多他童年的故事。

一天夜里，风雨大作，老人的恐慌病又犯了，彻夜不敢合眼，以为大的灾难又来了。天明起来，一切又都平静了，什么都不曾损失，只是那个杨树梢上的鸟窠，好久没有去编织，掉在地上无声地散了。

老人的病好些了，还是躺在床上，不住地用枝儿拨弄笼中的鸟儿。

“叫呀，叫呀！”

鸟儿已经叫得嘶哑了，还在叫着。儿女们却庆幸这只鸟儿给老人带来了欢乐。

草于 1982 年 8 月 25 日静虚村

耍蛇记

西安街头，艺人很多，有玩猴的，有弹唱的，有运气划拳的，有行书描画的，一帮一伙，很是热闹；常常这伙拉了那帮观众，那帮又操了这伙生意。于是，得胜的坐地不走；败下阵的，悄遁而去，暗中却再苦练绝技，又来挤垮别人。一时间，你争我斗，技艺愈来愈绝，观众眼却愈看愈馋，水涨船高，不亦乐乎。忽有一日，从南方来了一伙耍蛇人，展出七寸蛇，双头蛇，眼镜蛇，响尾蛇，大蟒蛇，白、褐、赤、青，众目繁多，色彩斑斓，便声名轰然满城，围观者匝匝而来，如潮汹涌，经久不衰。

耍蛇者一共五人，一老者，两壮年，另有一婆一女，俨然一户人家。先是白布围了四周，宣称日耍五场，每场定时，人不足三百则等，人过三百者谢绝不卖；观众觉得稀罕，购票的队列竟长达几十米远。进得场去，四边排列大小不等的名蛇近百，皆是玻璃箱罩，蛇在里边有蜷，有卧，有蠕，各尽其态，观者森森然不忍看，却又不忍不看。“锵咚”一声锣响，耍蛇人在场中摆出台子，口若悬河地大讲蛇的丑恶，凶猛，使人毛骨悚然。说罢，便打开身边一个木箱，掀去外层木板，显出一个铁笼，内盘两条大蛇：一条青绿，一条灰黄。两蛇先十分亲昵，扭成一副绳状，然后作恶起来，各自绕成一团，头伸向上，相持相搏，如斗鸡一般。忽丢进两只灰鼠，蛇双目鼓出，勃然而起，囫囵吞下，便见蛇身凸起拳大一包，从蛇身上部蠕蠕而下，随之，又丢下一鼠，两蛇相争，一衔鼠头，一咬鼠尾，互不谦让，鼠便裂为两截，殷血流

出。观者倒抽凉气，面如土色，牙齿噤噤磕打，正欲退步，又一声锣响，蛇箱覆盖，耍蛇人又哗啦打开一大木箱，观众不知又有什么恶蛇出现，正疑恐之际，箱中冉冉却开出一朵鲜花，花枝分开，露出一张俊俏小脸，流目盼顾，含情脉脉，竟是一风流少女！观者为之一震，筋骨放松下来，随即就报之一笑了。忽然，一蛇跃上，蛇首与少女几乎平肩，观者一惊，顿时毛发竖起，一颗心悬在喉间。那少女却无动于衷，任蛇缠绕身上，匝匝如背绳索。蛇头翘在脸前，少女目光凝视，嘴唇翕动，似作窃窃私语。忽蛇头一动，观者大惊，那蛇便钻入衣内，头从领口探出，立时缠脖颈，愈缠愈紧，少女面有难色，作出万般挣扎苦状。观者惊骇不已。少女却用手轻揉蛇身，微握七寸，便慢慢附过嘴来，竟在那蛇头频频亲吻呢。观者失声惊叫，有涌近去似要解围的，有纷纷后退欲要逃跑的，有呆立原地，口不能言，步不能移的。那少女却双眉颦起，猛握七寸，蛇哗然绽脱，她便双手托起，又在手中万般作弄，或掬或握，或作衣带系腰，或作围巾缠头，末了，提起蛇尾，蛇直直下垂，如棍，如绳；少女则一声嬉笑，低头向观众致意，头上鲜花酥酥颤动。此时，观众方从惶恐中醒悟，长长吁出一口气来。有人便炫耀道：“再往下看吧，还有老太婆表演人蛇生死搏斗哩！”但锣又响起，宣布绝技轮流演出，本场结束。观者终未看到人蛇生死搏斗，但掌声仍是骤然爆起，纷纷再丢零钱，场中一时镍币闪闪。

演毕，有好心人围住少女，塞上一把票子，且问：“你这么年幼，聪明俊美，为什么要干这个吓人行当？”少女说：“今人不以自然为美，游园要赏奇花，登山要观怪石；我们要艺的，只好如此了。”说完，长叹一声，令人感慨。

知 道

在那么那个时候，那么个地方，有那么三个兄弟；他们慢慢地长大起来了，要谈恋爱了。

一

老大已经认识了好多姑娘，但总没有自己满意的。家里人为他焦急，亲戚朋友也为他头疼，一见面就要问：

“你觉得她怎么样？”

“你呢？”

“这姑娘不错的，心肠善良，性格温柔，又很能干……”

“可惜长得太那个了。”

“怎么能只追求外貌呢？”

他摇摇头。

“咳，你以后就知道了。”

他，笑笑。

老大还在挑，终于挑选中了一位美丽的姑娘。

结婚了。

二

几年后，老二也开始认识了好多姑娘，也总是没有自己满意

的。家里人为他焦急，亲戚朋友也为他头疼，老大便找他谈话了：

“你觉得她怎么样呢？”

“你呢？”

“这姑娘不错的。心肠善良，性格温柔，又很能干……”

“可惜长得太那个了。”

“怎么能只追求外貌呢？”

他摇摇头。

“咳，你以后就知道了。”

他，笑笑。

老二还在挑，终于挑选中了一位美丽的姑娘。

结婚了。

三

又过了几年，老三也是到了年龄，认识了好多好多姑娘，他挑过来选过去，拿不准主意。家里人很是焦急，亲戚朋友也为之头疼。老二便亲自去找他了：

“你觉得她怎么样呢？”

“你呢？”

“这姑娘不错的，心肠善良，性格温柔，又很能干……”

“可惜长得太那个了。”

“怎么能只追求外貌呢？”

他摇摇头。

“咳，你以后就知道了。”

他，笑笑。

老三还在挑，终于挑选中了一位美丽的姑娘。

结婚了。

四

老三终于知道了，但已经结了婚，过上了家庭的生活。

1981年1月2日夜草于静虚村

退 婚

时间：80 年代的一个春天的早晨。

地点：一座在文化大革命中武斗场上新建的大楼上。

人物：年迈力衰的母亲。

时髦翩翩的女儿。

（幕启：她们已经谈论了好长时间了。）

母：啊，孩子，千万不能说出那样的话呢！你们不是热恋了好长时间吗，你们准备结婚的电视机、录音机、洗衣机、电冰箱，他不是已经给买齐了吗？

女：妈妈，我是农夫，农夫，爱情王国里的农夫！你懂吗？我耕耘着地，我播下了种子，我是日日夜夜盼望着来年的收获。是的，我会收获到粮食，同时也会收获到禾草。但是，妈妈，难道我播下种子的时候，想到的是要收获禾草吗？只有粮食丰收了，禾草也便就丰收了，可我却要收获的尽是禾草，我是为了收获禾草而播下了这颗种子！我是一个多么蹩脚的、悲惨的农夫啊，妈妈！

母：这话怎么说呢？

女：你知道我们第一次约会的情形吗，妈妈？那天，王阿姨告诉了我一切，让我七点钟去城河沿边的树林子去见他，我真是羞极了，妈妈！当我在这妙龄时期，我常常琢磨着爱情这个字眼，我不知道那是什么精灵了，那是一颗什么样奇异的种子，来自哪里，又如何落在我的处女地上，生出个什么样的芽苗？如今，它突然间来到了，使我吃惊，迷惘，手脚无措，我将不再是天真幼

稚的孩子了吗？我将从此步入人生另一个谜一般和梦一般的阶段吗？一整天里，我什么也不能干了，冲动像一颗炸弹将我粉碎在天空，再也落不下来！我打扮着我自己，我知道像我这样的人是不需要打扮的，但我不可思议一次又一次打扮自己。六点钟，我向城河沿走去，盼望着看到那片树林子的绿，但是，看见那片绿了，我却害怕了。我拧着自己，恨着自己，给自己鼓气，但还是不敢走去。啊，就在那片绿里，有一个年轻的人儿，在急切切地等我吗？他一定是有了心电感应，知道我是来了吗？我隐身在一颗树后，树激动得哗哗直抖，我蹲在草窝里，听见了蟋蟀在叫，叫得那么好听，那是喝饱了露水抒唱的生命之歌，青春之歌！但我又惊慌起来了，害怕他听见了这歌声，知道是我来了。我看见了蝴蝶在一朵花上飞起，薄翼款款闪动，茸茸的细腿上携挂着粉团……但我又害羞起来了，想这一定是他派来的色的使者，香的使者，来迎接我的？我用手捂住了它，又怕捂坏了，赶忙又放开了它，让它穿过花丛飞去了。这时候，我什么也听不见了，树林子里一片寂静，好像一切都在看着我，一切都在等待着我，每一颗树都是仪仗兵士。我出了一头一身的汗，想象着他：他是怎么在看我，怎么激动地说不出话来，那时候，满树的露珠会一下子在夕阳里闪光，我看着他的眼光，那么清澈，那么深邃，是头顶的天空，却一时使我看不清眼睛到底在哪儿？他叫一声“亲爱的”，我像一株含羞草，颤抖着萎缩了，假在他怀抱，我们在亲吻了。啊，空气里充满着他的气息，那是他的甜蜜的吻，我却如何不能分辨他的嘴在哪儿了！我大叫着，要在草地上打滚了，压倒了那草，那花，那露……可是妈妈，我终于见到他了，他却慌作一团，不敢看我，也不让我看他，低了头，只是不语，不动。末了，憋红了脸，只是说：

“你来了？”

“我来了。”

便是沉默。

“啊！……”

“啊？”

又是沉默。

“你见过老虎？”

“没有。”

“我也没有。”

母：那是老实，孩子！你难道喜欢花里胡哨的油皮吗？他第一次到咱家来，我就看出那是个老实人呢。

女：我是明白这一点的，妈妈，要不，我怎么就原谅了他，和他还是谈起来了？爱情第一次来到我的心中，妈妈，你知道吗，那竟是像天雨一样，倾盆而下，一下子泛滥了整个大地，我激动着，我珍惜着，我是经过文化大革命运动过来的，什么都腻了，我想钻进爱情中去，让爱情之水浮动我，萌生我，滋润我一颗干渴的心；让爱情之火去燃烧我，锤炼我，熔冶我一颗冰僵的心。匆匆地第一次见过他后，我心儿不再安宁，脸儿一直发烧，我打开了心灵之窗，迎接爱情的鸟儿飞来，我是一朵盛开的牡丹，迎接那蜜蜂儿来采，我是一柄白白的蒲公英，让风儿架了我去。我感到我的心是一辆火车，轰轰隆隆地鸣叫奔驰，我感到我的心是一丛毛柳，将成群成片的鸟儿骤然吸入进去，又让它们带着歌儿撒满天空。我给他写了信，第一封情书，表示了我的心情。我盼着他的来信，我想象他的信上一定要说：“我们靠在那合欢树下初恋，我感觉到那树弯曲了，那是我们的爱情的份量太重了！我们去那公园湖里荡舟，我感觉那水倾斜了，那是我们爱情的份量太重了！你是我黎明的苍穹的天边第一道彩虹，你是我中秋的夜晚白云烘托出的第一瞬间的满月，你是我的一首歌子，你是我心中意会口不能道出的思念！”妈妈，我终于盼来了他的信！我是多么快活，多么疯狂，我故意先不打开它，放纵着我的幻想，酝酿着我的诗

句，一次又一次吻它，贴在胸口。感觉胸口那里是一口泉眼，水在汨汨地要往外涌，那是一窝鸽子，扑楞楞要往外飞。可是，打开了，你听听，那是什么情书呢，他写道：

“你的脸真白，白得像白面。

你的眼真大，大得像鸡蛋。”

母：他是文化水平有些低，这你要谅解他，人哪能十全十美呢？可他对你都是一片真情哩！他不是一块和你去商店吗，亏还能参谋你买衣服，懂得那么多衣服式样。他手也巧，大立柜也会做，落地台灯吧，沙发呀也会做，也会裁缝。你说什么，他就干什么，什么不依着你、顺着你呢？

女：得了，妈妈，我真烦死他这一套了！他只会做，买东西，陪我去看戏，看那些推理的、打斗的电影，那有什么意思呢？你瞧，我们那次上街去，正好碰见一家画展，我们走进去看画，那儿正展出了东山魁夷的风景画。妈妈，你见过他的画吗？那才真正是艺术珍品，他运用了日本传统绘画的手法，又吸取了中国和西欧艺术的特点，创造出了日本画中从未曾有过的新的形式。那境界是那样恬静幽美，你像是在山高月小的山溪边夜行，陡然之间，你听到了袅袅渺渺的钟声，你像是漠漠沙原上苦苦跋涉的旅人，倏忽走进了一座佛殿，闻到了那香火淡淡的余荃。它展现在你面前的是青的世界，你的荒凉的寂寞得以充实，你的无尽的烦乱得以平和，你灵魂得以安宁，俗念得以净化。妈妈，当我站在那副题为“冬花”的面前，我不知怎么了，步儿再也迈不动，眼睛潮湿了，感到了一阵森骨的寒冷。那天空是一轮月，不是镜片儿地锃亮，也不是汽球儿地轻薄，蒙蒙的，昏昏的，就浮在空中。那地上的古树，是核桃树吧，是老槐树吧，是那么安静，那么沉稳，夜是子时，霜已结晶，全凝了它的茎，它的枝，可怜怜没一片响叶，没一朵艳花，连一只鸟儿也不肯歇落。它是我吗？妈妈，它真是我！但是，当我久久凝视着它的时候，我突然醒悟到，这

树并没有死，它是在冬夜里沉思呢！我感觉到了，那树的枝头，春天的气息已经到来，已经在皮下，在木质里流动了，那秋日脱落的叶柄之处，伤口已经要愈合，汁液溢出，聚起了一圈木瘤，准备着雪后春风到来时的新生。那地下的根呢，也是这地上的枝一样长，一样的密吧，为了春风中的枝叶的新生，它是在向何方猛进，是在吸取着何种养分？”我不觉大叫起来，可是他呢，却显得毫无表情，在一旁闷声儿抽烟，显得不耐烦，又看着我，做出一种宽容的神气。我当下差不多就要气昏了，靠在那墙上，小腿软下去，他扶住我，问我怎么啦，说全是这种无聊的画儿疲倦了我……妈妈，你瞧瞧，他就是这样的人啊！

母：你一直在说些什么呀，孩子？那画我也是看过的，那确实是没有意思的画，何况这又与他有什么不是呢？他不是仅仅不爱它罢了，那又有什么了不起的事呢？！

女：那怎么没有什么呢？难道让我以后只是回家去了做做饭，睡睡觉，生孩子，当衣服架子吗？哼，他还是个十分自私自利的家伙！

母：他不是挺大方吗？

女：他只是在我的吃的，穿的上大方罢了！可谁稀罕那些呢？除此之处，我要干什么，他都要干涉，我什么都属于他的了，这实在使我忍受不了！妈妈，你想想，人是什么，人是流通感情的高级动物，有它的思维，它的幻想，它的追求，它的探索！我跟他在一起，我实在是腻透了！我就一个人到田野去，在那条土路上，骑我的自行车，喜欢去追赶天边的那道地平线。啊，那是多么美妙的有诗意的境界！路是漫漫的，像蔓延在大地上的一道河流，有时泛滥开来，宽阔无比，有时拘束起来，仄仄斜斜。我骑在车上，看那天边有一道白光，太阳正要从那里升起，白光里燃起了火的光芒，那光是诱人的、激动人心的，我拼着命儿奔去，但那白光依然不大，不小，横亘在天边。这么一次，又一次，这么

一天，又一天，我明白了我要走向地平线的企图是虚妄的，我要拥抱太阳的希望是飘渺的，但它却并没有使我欢心惬意。我想，如果真要我有一天企图达到了，希望实现了，那我将一日也不可再呆在这世界了！正是这么永远不可到达，永远不可拥抱，我才千百次、万百次地来企图、希望，每一次又神奇地是一次新的内容，每一次都有一次新的激动。

母：孩子，你这是发疯了？

女：是的，妈妈，他就这么斥责过我，他每次见我去田野，就要陪伴着我。我真恨死了他，处处躲着他。我又去游泳了，在那无色无味的水里，我想怎么游就怎么游，我去请教任何人，求人家教我更多的姿势。有一个人，他是水边的常观，我也是水边的常观，我们认识了，一块沉在水底，一块又浮在水面，又一块躺在池岸。他那风中的一头的黑发，那一身健壮的肌肉，给我了力的旋律，生命的交响。这个时候，我们深深感到了自然的美，不修饰的美。游泳池，妈妈，这是自然的归返地！丑的、美的，不用衣服去装饰，不用粉脂去化装，我们站在那里，让太阳照着，让风吹着，大声地击水，说，笑；一切在无遗地表现自己，一切达到了美的境界和诗的天国。这是多么自由自在啊！我们互拍下这一时刻，留下了不可忘却的珍贵纪念，啊！

母：那个人是谁，叫什么名字？

女：不知道，何必要知道他是谁呢？他叫什么名字又和我有什么关系呢？

母：那怎么能行呢，孩子！

女：吴实就忌恨起那个人了，他拿着我的照片，说我是流氓。妈妈，你瞧瞧这照片，这是流氓吗？

（照片：一个只穿了三角奶罩和三角裤头的裸体。）

母：啊，你，你真是个流氓！

女：什么？！

母：流氓，高级流氓！

女：这怎么是流氓？

母：我一切都明白了，出现的一切矛盾、是非，这完全都是怪你。我坚决不同意你和吴实退婚，坚决不同意！

女：哎呀，我该怎么和你们说话呢？！我的话呢，我的嘴呢？天呀，我只说世界这么广阔，我是一只快乐的小鸟，我可以任意飞翔，到这棵树上，也到那棵树上，到处都是停歇我的绿枝青叶，我走到哪里，风就为我而轻柔，花就为我而放香，水就为我而流动，我是这个树林子里的精灵，娇子，天使！……可是，可是，世界就是这么地不肯容我？爱情原来是我手中的一把箬篙，一滴水也捞不到！希翼原来是天上的云雾，骤集得那么沉重，蓄着水分，携着雷电，徒然间却又散失净尽！留在水中的，只是那个冰冷冷的月魂？留在镜中的，只是那个清淡淡的花影？人就是这么孤独，这么不好理解吗？！他不能理解我，妈妈你也不能理解我，而我又是多么不理解你们啊！！

1981年6月4日草于静虚村

张良庙记

汉中城北山高沟大，二百里深处有个留坝县，多不为人所到；出县城再往北四十里，是张良当年退隐处，更不为人所知。连绵的山峦一直排列到此，突然错落开来，向东一折，再往北甩去，窝出一个四院式的山坳。坳边山石如蹲如卧，堆砌隆起，万般姿态像人工精心设计了似的。山石皆乳白色，凿之便为字壁；上有异竹，碧青青的透着紫色，一律出地一尺，便拐一个弯儿，又端端向上。山石下，多有细水，在竹石之中隐伏，悄然无声。往后就是崖壁，仰视不可见顶，全被古松遮掩，半腰又卧了白云，使人不知崖的峻峭，不知涧的深浅。楼，亭，台，榭，依山而筑，却尽藏在绿里，只浮出一檐半角；人进去，便不见身影，坐下静听，唯有鸟鸣数声。此山坳好在偏僻，被张良看中，但也亏在偏僻，却不被世人看中。据说留坝县的书记，历来最难委任，任了又多不呆三年五载。书记当官尚且如此，何况一般人呢？故几千年来，多不被人赏识、游览。如今都说山林野外幽静清静，空气新鲜，但人又多想方设法挤向城市，一旦在城市繁嚣甚了，想见山水，修起公园，但那么一块假山假水，又都蜂拥而至，又是十分繁嚣。可见人是图热闹的动物，常要舍其本，求其末，为时髦而趋动。站在山坳怅然良久，便写下这段文字，为张良庙山坳作广告，以白天下。

拐 杖 记

从张良庙再往深山走，有一个镇子，说是镇子，其实十几户人家而已。镇上有一作坊，专作拐杖，远销国内好多大城市。游张良庙时，夜宿在镇上，与作坊一老者谈起，他说：“这里没有什么值得稀罕的，只有产这拐杖。因为山深草莽，多长有荆子木、栒子木、鸡骨头木，这些杂木荆棘，不可能成材，但它们不择地而生，风吹，雪压，缺水，耐是都耐过了，却可怜几十年再长不成一握粗。这么荒荒落落，自生自长，木质倒也十分坚硬，正好能做拐杖了，又多有弯根、斜枝，以木形而做，扶手把上就可雕龙、刻凤，鱼、虫、花、鸟，随意着刀就成了。拐杖做出后，无意拿进大城市里，立即被人抢购，这使我们深山人万万没有想到。我们大多数的人从未去过大城市，不知道你们大城市的人竟这么喜爱。想想，大城市的人到了一定年纪，是不是都肚皮过肥，腿骨酥软，这拐杖便是这第三条腿了。你们有的是钱，耽心的是寿，咱们深山的人却总是钱少，就多亏了你们这么周济了我们。你可回去后写写文章，说我们会记着你们大城市的人呢。”于是，我遵嘱将老者的话写在这里，让所有大城市的人都记着老者的话，当大腹便便的拄着拐杖悠悠散步的时候，也都记着支撑臃肿身躯行走的第三条腿，其实是深山里那些几十年无人知晓的杂木荆棘。

火水鱼记

汉中城内东南角，有一湖，小极浅极，称池方宜。水却清澈异常，叶落进去终不沉底，水面也从未见过轮状的、网状的纹，平平静静，像一块圆圆的镜子。站在西边，就可照出东门方面的屋舍；站在北边，又可照见南门方面的楼台。有着日头的天气，可见鱼在水底，并不大的，黑着脊梁，像时兴酒杯底的花鸟，又像玻璃匣中嵌的标本。才一俯身，身影铺过去，鱼儿突然而散，再无踪迹，水面依然不动，白亮亮仍是一面镜子，倒会疑心那鱼儿是天上的鸟儿飞过的影子。这湖已不知哪朝哪代形成，一直都有着鱼，但从未见过鱼长大，历史上东门南门都曾有过好多次火灾，火灾一起，人就舀湖水去灭，总是湖涸了，鱼也死了。但不久，天并未落雨，湖水却满了，湖里也却又有鱼了。这样湖涸了又溢，鱼死了又生，一直到了今日。今年三月，我到这里，本城新县志编辑室的一位老赵又说起这事，直道这水儿出奇，鱼儿出奇，要我给这两种生灵起个名儿。我说，此水明知救火自亡，偏要蓄存，这是好水；此鱼情知水不久存，偏生于此水，这是好鱼。鱼有水方活，水有鱼不腐，全为着一个火字，天下每个城的门口都有这么种水和鱼，火灾就不可怕了，取火水、火鱼最好。老赵说：妙！遂在新县志中记之。

弦

我有一把琴，却是哑的，一根弦丝也没有了。孩提的时候，它是我的玩物，一天也不曾离过。当我进城之后，它便一直放在山地的老家，有一次墙上的钉子松了，它跌下来，琴身儿一毫未伤，弦丝儿却一根一根挣断了。从此我再没有见着它，也没有想起过它。二十年后，母亲从山地带了它来，我却突然哭了一场，爱得再也不肯释手了。

这天夜里，是十三日，月亮正待满圆，还缺着那么一角，却恰是到了好处。我就捧着琴到庭院，正襟危坐，要听着它的歌声。

四邻的人家都觉得稀奇，来院里静听，但什么声音也没有，就嗤之一笑了：

“画观色，琴听音；这无弦无音之琴，有什么可听的呢？”

我说：

“叩寂寞而求音，无声而声自在；今夜地上无月，光亮不是这么潋漫吗？”

“地上光亮，而月在天上，哑琴有声，弦在何处呢？”

“以情观月情满月，弦外有音弦在心。”

邻人更笑我痴，一哄而走散，去喝酒取乐了。我却笑邻人不是琴的知己，便更是听得入神入味；我才明白：哑琴虽然无弦，但歌是全蓄在肚里，它之所以断了弦丝，是特意要为我保留一本儿时的歌谱。

我果然听得出来，它是在唱我家门前的山路呢！那路是窄窄

的，从山根一直往山顶上绕，不时就零乱了，像一团细绳，分分合合，合合分分。走在上边的是我吗？背高高一捆柴禾，像一座小山，下边是两条细细的移动的腿。荒草偶尔就没膝深了，前无去途，后无来路，一只小儿手掌般的蝴蝶倏忽飞出来了，俊俏俏在那里展一个彩色的春天……

我果然又听得出是唱村后的那条河了。十八个湾的，湾湾有一个绿澄澄的潭。我们赤条条潜下去，睁眼看那里的水草，半人多高，全然不曾倒伏，一根一根竖立；鱼儿偶尔一动不动地发呆，像浮在空中，无依无靠；石罅里的旋涡，眼瞧着中间有一个银亮亮的空心轴儿；斗大的石头，一只手就拎起来了……

我听出在田野上又是一片吵嚷了，是我们正放着烟灯呢。三张斗纸糊成个筐形，在里面吊了火纸盘儿，蘸了煤油，放了硫磺，燃着在地上足烟，纸鼓得没有一个坑儿了，几乎不能按住，一声呼喊，八只手托起，猛地向空中一送，它就飞去了。愈飞愈高，只看出是一颗流动的星，我们便大呼小叫，尽夜儿追着跑。天明回来，头上的帽子却发觉早跑丢了……

是沙沙又在悄声唤我吗？她是隔壁刘叔的女儿。娘曾说：“长大了，让她做你的媳妇。”我们倒当真要作夫妻了，什么好吃的，她拿给我，什么好玩的，我送给她。有一次她哭了，怎么也劝不下，我倒生气了，说：“要再哭，你就是多么漂亮，我将来也不要你作媳妇了！”这话让娘听见了，逢人就说趣，羞得我三天不敢出门……

邻人们又来了，他们还要耍闹我，问我听出什么歌儿了，我把这些讲给了他们，他们竟面面相觑了：

“这才奇了！你是怎么个听的？”

“用心静听。”

“多少烦事缠身，倒有这么轻闲心情？”

“愈是烦恼，愈是该要听了。”

他们就老实起来，再陪我坐下。但是，夜色沉沉，他们竟全睡了过去；一觉醒来，清露已经上来，问我又听到了什么。我讲了是奶奶又在桂树下说着的神话；荒野上捉住了流萤，用南瓜花包了，做黑夜里的灯笼；还有那迷迷糊糊的梦……他们依然什么也未听到。

邻人说：

“哑琴于你有歌，于我们则无；可惜我们心中没有你的那根弦呢。”

我说：

“这话错了。人人心里都有一根儿时的弦，只是你们还未找着罢了。”

邻人们都默默不语了，各自在自己心上寻找着各自的弦。差不多都已找着了吧？一时院里鸦雀无声，谁也不曾睡去，谁也不再戏音谑笑；这么一直到了夜阑。末了，站起来，说果然听到了自己儿时的歌，只恨听得迟了，又怨对着哑琴不可弹出，不可合弦而唱，遗憾不已。

邻人遗憾，便只是遗憾，踉跄回去睡了。而我断了儿时之弦不能再续，回到房中无穷的诗文却涌在笔下；随写下此文，一是为充实自己，二是为充实邻人，时正是一九八二年六月十一日夜子时也。

梦

我越年岁大了，越阅历深了，梦便越来越做得多起来；一倒在床，迷迷糊糊，灵魂儿就出了窍壳，往梦里去了。我曾经竭力不入那境界去，但那全不由得我，有什么魔儿在作祟似的：淡淡的幻化而去，先是朦胧，再是清晰，楚楚的一个世界呢……我几乎有好多文章，都是在梦里做成，或者受梦的启迪，追忆而成的；我是喜欢起这梦的了。

但是，我毕竟有些奇怪了：梦是什么精灵儿呢？为什么在这漆黑黑的夜里，一切都变得死寂，一切都失去光彩的时候，梦就出现了？！

古人曰：日有所思，夜有所梦。其实并不尽然。在我的梦里，有欢乐的，那是大声地肆无忌惮地狂笑；也有伤心的，怎样地痛哭，怎样地打滚；当然也有惊恐，是那种始终跑不动地紧张；也有了许多许多的荒唐举动。这些，我是哪儿想过？环境从未去过，情景从未体察；每每醒来，欢乐过的，作一个几分甜蜜几分遗憾的无声微笑，伤心过的，吁一口长叹，惊恐过的，松一下皮肉，荒唐过的事了，倒一阵脸红，羞耻得不好意思呢。

妻却担心起来，说这不好，体质孱弱，性情柔脆，如此下去，会耗空精神，怕要生病了。我也觉得饭食渐减，身骨儿消瘦；竟害怕起来，担心真有一天病倒了，我的妻不能去爱怜，女儿不能去抚养，文章也不能去写了。

妻是稍稍理会些医道的，终一日对我说：梦做不停，这是阳

气不足的缘故，你要做日光浴呢。

我做起日光浴了。每当日在正午，我就去门前河滩上赤身受浴。那是极难受的事情，太阳好像一团放射的麦芒，刺着我的眼睛，刺着我的肩背。我只是忍耐着：为了身体，我就这般受罪下去吧。但是，我发现了我的影子，我再不得安宁了：影子，一个黑黑的阴影，一片儿不离地在我的身下；我站起来，它是一桩，我蹲下去，它是一堆，我走，它徘徊，我舞，它抖瑟。我突然十分惊慌起来了：那是我吗？那是我吗？多么可怜的怯怯的灵魂？！

噢，有了太阳，我难道就有了阴影，就有了假啊！

妻说：“影子是你的梦里。”

“不的，梦不是这么怯怯的，梦是尽情的，无拘无束的。”

我这么回答着，突然想，与其在太阳下晒着，让我的灵魂儿猥猥琐琐，还不如我去做梦好了。像我这样的人，在这浩浩茫茫的世上，写了那么几本小书，一不能顶吃，二不能抵喝，到处受人白眼，受人冷嘲，我还惜乎我的生命吗？让我生病早死就生病早死吧，至于妻，她那么漂亮，那么贤淑，世间是有爱她的，而我占有她也该是一种罪过了，还有那女儿……我该放着胆子去做梦好了，尽兴儿去做，尽情儿去做。

我做起梦来，做的那么多，又一个比一个美妙。我回到了儿时：刚刚才从娘肚子里下来，落在了热炕头的软草上，睁开了眼睛，一下子看见了光明，我是多么快活，多么激动，幸福得大声哭了。母亲抱起了我，用甜的嘴唇吻我，父亲抱起了我，用爱的目光浴我，我被裹在花布之中，在人们的手掌中传动，都在说：这孩子眼睛像星星地亮，嘴唇像太阳地红……

我还回到了童年：我和隔壁的阿莲去牧牛。我们到河里去，河流得缓缓，风在那里走过，织满了一层细细的锦纹。水渐渐的深了，没上了牛腿，埋合了牛肚，末了，只有牛的眼了，鼻了，弯弯的角了，只有牛的窄窄的脊了，我们像坐在了一个小岛屿上了。

上得河的那岸，蹒跚地往山里去，牛在那草坪上撒欢，甩尾，喷着响鼻，我们玩起石子了。一直到了月上山岭，我们才记起要回家去，却寻不着了归路。阿莲哭起来，我哄着她，让牛卧了，我们坐在两牛之间，相偎相依地睡着，直到大人们打着火把寻来……

梦是这般地做下去，夜夜酥醉在花里歌里。但是，白日醒来，却是那样的空落；精神愈一日不济一日，什么也懒意了。人们都在批评我，笑我滞呆。我不想去辩解，也懒得和他们说话，只是默默地活着，显得很怪僻，很是孤独的了。

妻也一日比一日不满起我，骂我死板，不通世故。我说：

“我不会呀。”

“你去学学么！”

“怎么个学呢？”

“譬如说，社会的交际呀，对上级的态度呀，对矛盾的立场呀……”

“那我还能是我吗？”

“是你倒好，可能活得下去吗？能活得上人上人吗？”

妻竟说出这等话！我简直无法和她再说下去了，我火着气说：

“你是我唯一的亲人了，我求求你，让我是我而活下去吧！”

于是乎，我盼望着夜，盼望着夜里的梦。我让身儿，心儿，一并交付了梦，让在梦里畅畅快快地恢复我，寻找我的真正，我的生命了。

越是这样，我越不明白，我为什么会这般地迷于梦啊！我不止一次地质问着我：难道我活在世上，只有梦吗？难道这梦，只是在夜里吗？

妻硬将我在黎明前叫醒，催我起来去锻炼。我听着她的话，每早在门前的河边跑步。河边上，是一片如屋的，如枕的乱石，黑苍苍地蹲伏，使人几分死寂，几分沉重。在岸头跑了一气，拣一块地歇歇，猛然间看见了那水流，细细的，隐伏在石下，是丝线

般的，血道般的，交错织成了脉络，在月下一齐闪亮了。啊，这河边不是死寂的，是活泛的，不是沉重的，是生动的呢！

我将这感觉告诉给妻子，她却笑笑，嗔我道：

“你又做梦了？”

妻又拉着我跑步起来，一直从河边跑回家来。我累得满头大汗，连衣裤都湿淋淋的了。到了家，我坐在院中的石凳上喘气，看晨光从东天升起，渐渐地抹在门前的那数株古柏身上。那古柏，年事已经老高，是百十年的物吧，有挺立着的，有横斜着的，全是一合抱粗，那皮却绳索般的模样，拧绞着缠上去。每每看到这皮，我心里就难过了，似乎那拧绞着的，是我的心呢。幸而柏的顶上，覆盖着一片偌大的枝叶，逗我竭力往上看。但那枝叶也难看起来，黑幽幽的，全不是欲滴的绿，那么密厚，是顶着的一块危石，要不就是积了雨水的乌云，随时要压下来哩。我低下头来，什么也不去思想，倏忽间却感觉有了风，接着有了一种丝竹的音乐正从天空往下落。我又抬起头来，那枝叶在风里拂动，它竟是有歌声了呢。

这又是多么可喜的发现！我大声告诉着妻，她却对着我，依然冷冷地笑了，说：

“你又在做梦了？”

唉，我该怎么说呢？妻！

“这难道是梦吗？”

“那不是梦话是什么？呆子，你活该是应了白日做梦！”

白日做梦？字典上对这四个字做过注解，说是痴心妄想……我再没有说话，孤独地坐下来了，寂静地坐下来了。晨光已经爬上了我的头，我的肩，在我的眼里怀里跳跃了。我只是想，为什么是白日做梦呢？白日为什么就不能做梦呢？！白日做梦就好了！

1981年1月4日夜作于静虚村

在这块土地上

一

我是一颗奇异的种子，长在这块土地上；这块土地便是属于我的了：我的日，我的月，我的山的力量，河的通达，海的气度和魂魄……

二

喔，多么大的一块土块啊，也赋予了我的宏伟吗？我是有了槐树一样的根了，伸进到哪个地方，就在那里萌发崛起；我是有了榕树一样的枝了，求索到哪个空间，就在那里垂地扎根；我是有了蒲公英一样的花了，飞扬到哪个方向，就在那里繁衍子孙。

三

据说这里长过草，漠漠地，一个荒草的世界。可是，荒草儿纵然有丰富土地的理想，可惜，风来了，身便折了，霜来了，脖便蔫了，偶尔长上来的，是些黄蒿，秀出个绒头，却在冬天的严寒里一根根地枯了，僵了。

一块多么神秘的土地！

四

然而，有了农夫！农夫赤脚走来了，背上驮着太阳，额上滴着血汗，用铧犁开了这块土地，将我种下了。

我做过长长的梦，一个颤酥，膨胀了，萌芽了；我是一颗奇异的种子，长起了一株奇异的苗。

五

我长成了林带，我长成了树林，谁经过我的身边，都要说：这真是好树！但也会被指责道：瞧，还有几棵弯弯树？！是有几棵弯弯树呢，我说。哪里的树林里，没有几棵弯弯树呢，哪一棵树上，没有几股弯弯枝呢？

六

我开过花，那是多么美丽的花。蜂儿来向我祝贺，蝶儿来向我祝贺；但是我要说，这每一朵美丽的花，不一定能结出丰硕的果，也有几朵荒花呢。

七

别以为这块土地上，有着污水，腐叶，牛粪；我说，这些不干净的东西，却正使土地肥沃起来了。别以为我的身边挤满了荆棘，藤蔓；我说，这些恶劣的玩意，却正使我努力地长直躯干了。

八

我还落过叶的呢。这却并不是我已老朽，我的落叶是我一年一度送给这块土地的礼物，也是我向世界送去欢呼新陈代谢的海报。瞧哟，离去了一片叶子，留给我一点点小小的伤疤，可是，就在那伤疤的四周，汁液已经溢出，皮肉已经涌合，在等待着春天里的新生呢！

九

啊，我长得多么精神，在辛勤的农夫的眼光下。
试问，在这块土地上，谁的身有我高呢？谁的恨有我深呢？
我的目标永远在天空。我会绿了这整个土地的。

十

你知道吗，我是什么？我就是我，社会主义。
中国便是我身下的这块土地。
栽我培我的只有你呀，农夫，我亲爱的党。

1981年5月13日草于西安

自 在 篇

——文外谈之一

1

我多么羡慕大海，想那挂一片云帆，直济万顷波涛，是何等的雄壮！而我，却实在可怜了，竟没有渡过海，甚至见也未见过一次；想象不来到了大海，我将会如何举动？娘生我在山地，她去田里劳作的时候，我就从门坎里爬山去了，自然在召唤着我：去水溪边看见我一张很脏的脸，在草丛里吹一朵有着无数把小伞的蒲公英。虽然不像海边孩子的身上有一层发白的水锈，但却是满头的草叶。常常是娘回来，我已睡卧在了菊花架下。所以我说，我爱大海，大海却不是我的母亲。她没有给我五指分开的脚，那弄潮的船上我站得稳吗？但我却是山地的儿子。我爱那花间草间的一块石头，它见光有彩，临风响动，顽愚的形状里包含着金、银、铜、铁的灵性，空空寂寂地吊在野外，却是多么富有天地自然之乐啊！

我曾经想，世界上只有大海，那将会出现一种什么可怕的情景呢？当然，世界上也绝对不能尽是山石。到大海观潮，进深山赏林，世界才是和谐的一统，人的兴趣才是多变的丰富。宇宙之中，万事万物，既能生存，便有赖以生存的价值。一棵树木，千万片叶子，都是叶子，却一片不同一片，能说出哪一片重要吗？纵

然是苍鹰，可揽天下雄风，是凤凰，可集天下色彩，但要是歇栖下来，也不过只是占一根树枝呢。

2

陕南的地方，常常有这样的事：一条河流，总是曲曲折折地在峡谷里奔流，一会儿宽了，一会窄了，从这个山嘴折过，从那个岩下绕走，河是在寻着她的出路，河也只有这么流着才是她的出路。于是，就到了大批游客。当今游客，都是进山要观奇石，入林要赏异花，他们欣赏那岩头瀑布的喧哗，赞美那河面水浪的滚雪，总是不屑一顾那河流转变的地方。是的，那太平常了，在山嘴的下边，是潭绿水，绿得成了黑青，水面上不起一个水泡，不绽半圈涟漪。但是，渔夫们却往那里去了。他们知道，那瀑布的喧哗，虽然热闹，毕竟太哗众取宠了，那翻动的雪浪，虽然迷丽，但下边定有一块石头，毕竟太虚华轻薄了；只有这潭水，投一块石子下去，“嘭咚”响得深沉。近岸看看，日光下彻，彩石历历在目，水藻浮出，一丝一缕如烟如气。探身而进，水竟深不可测，随便撒一网去，便有白花花烂银一般的鱼儿上来。

小时候，我常在这样的湾水边钓鱼，我深深地知道她的脾性：表面上不动声色，内心里蛟腾鱼跃；谁能说她不是山中河流的真景呢？湾水并不因被冷落而不复存在，因为她有她的深沉和力量。她默默地加深着自己的颜色，默默蓄集着趋来的鱼虾，只是一年一年，用自己的脚步在崖壁上走出自己一道不断升高的痕迹。终有一天，她被人们知道了好处，便要来赤身游泳，潜水摸鱼，夜里看月落水底的神秘，雨后观彩虹飞起的美妙。湾水临屈而不悲，赏识而不狂，大智若愚，平平静静，用什么也不可能来形容她的单纯和朴素了。

这些年里，我走了不少地方，可谓“八千里路云和月”，但我

却常常低头便想起了故乡。故乡，虽然贫穷，但却有真山真水的自然元气。那草木见过吗？密密的不能全叫出它的名目；那虫鸟见过吗？那奇形怪状不能描绘出它的模样。信步到山林去，洼地去，常常就看见那石隙里渗出一泓泉的，或漫竹根而去，或在乱石中隐伏。做孩子的去采蘑菇，渴了，拣着一片猪耳朵草的地方用手挖挖，一有个小坑儿，水便很快满了，喝下去，两腋下津津生凉风，却从不曾坏了肚子；如若夜里作游戏，在地上挖个坑儿，立即便出现一个月亮；遍地挖坑，月亮就蓄起一地哩。这地方，撒一颗花籽长一棵鲜花，插一根柳棍生一株垂柳。城里有吗？城里的报时大钟虽然比老家门前榆树上的鸟窠文明，但有几多味呢？那龙头一拧水流哗哗的装置当然比山泉舀水来得方便，但那一拧龙头先喷出一股漂白粉的白沫的水能煮出茶叶的甘醇吗？我最看不上眼的，是那么高高的薄壳大楼凉台上，一个两个小瓦盆里植点花草，便自鸣热爱生活；又偏偏将花草截了直杆，剪了繁叶，让其曲扭弯斜，而大讲其美！我真不明白，就这么小个地方，要拥上这么多的人？！一堆蚯蚓仅仅拥挤在一个盆的土里，你吐过他吃，他吐过你吃，那到了最后，还有什么可吃可吐的呢？

我深深地怀念着我那真山真水的故乡！夜里又读了《红楼梦》，我觉那块石头真好，它既没本事去补天，就让它留在草莽吧！它有矿质，冶金人会找着它；它含石灰，烧窑者会寻到它；既是纯乎一块顽石，苔藓布满，也能显示春天。就是被河流冲去，裂成碎片，研为沙砾，日光，水气，雾霭，烟霭，也会使它闪出灿灿的天然色光。

3

大凡世上，做愚人易，做聪明人难，做小聪明易，做聪明到愚人更难。鸿雁在天上飞，麻雀也在天上飞，同样是飞，这高度

是不能相比的。雨点从云中落下，冰雹也从云中落下，同样是落，这重量是不能相比的。昙花开放，月季花也开放，同是开放，这时间的长短是不能相比的。我能知道我生前是何物所托吗？我能知道我死后会变为何物吗？对着初生婴儿，你能说他将来要作伟人还是贼人吗？大河岸上，白鹭飞起，你能预料它去浪中击水呢，还是去岩头伫立？你更可以说浪中击水的才是白鹭，而伫立于岩头的不是白鹭吗？

4

去年初春，我又回到老家去。家却搬了地方，再不是那多泉的川沟，而住在了大坡塬上；吃水要挑了桶去远远的林子里。我便提议打口井了。我没有请风水先生，我自觉山有山脉，水有水向，在学校是学过这地理知识的。我看了地势，便在前院里打起井来。打呀，打呀，先还使得上劲，愈打愈是困难，一笼笼土吊上来，但是，就有了一个大石层，无论如何也挖不出个缝儿来。我泄气了。邻家人劝我到他们院里去打，说那里风水先生看了的，肯定有水；但我怎能将井打在他家院里，而我吃水不便呢？我又在后院开始另打井。蹇在那井坑里，打了五天，又打了十天，已经是十丈深了，还是没水，村里人尽在耻笑起来，我只是打我的。那是黑黑的世界里的苦作，那是孤孤的寂寞的生活。终有一天，毕竟那水是出现了，虽然不大，但我是多么高兴呢！我站在井底，看着井口，如圆片明镜一般，太阳的光芒在那里激射。突然似乎有了响动，愕然大惊；我声小，那声也小，我声大，那声也大；我明白那是地心的回音。笑起来，满井里都是哈哈的大笑不止。

这井打成了，这是属于我家的。天旱，那水不涸，天涝，那水不溢。狂风刮不走它，大雪埋不住它。冬天里，在井中吊着桶子而不冻坏；夏天里，吊着肉块而不腐烂。我知道地下有一个很

大很大的海，我虽然只能得到这一井之水，但却从此得到了永恒之源。有泉吃泉水，没泉吃井水；井水更比泉水好。泉水太露了，容易污染；井水暗隐，永远甘甜。我庆幸在我家的院子打了这口井，但我知道这井还浅，还小，水还不小，还要慢慢地淘呢。

5

乡村的夏夜，实在热得难熬。人们都在场畔上乘凉闲话：你一句，他一句，天一句，地一句，一直可以到深夜。谁都听了，谁却也说不上说了些什么？但都满足了，最满足的却是本人。

1981年12月6日

“卧虎”说

——文外谈文之二

我说的“卧虎”，其实是一块石头，被雕琢了，守在霍去病的墓侧。自汉而今，鸿雁南北徙迁，日月东西过往，它竟完好无缺，倒是天光地气，使它生出一层苔衣，驳驳点点的，如丽皮斑纹一般。黄昏里，万籁俱静了，走近墓地，拨荒草悠悠然进去，蓦地见了：风吹草低，夕阳腐蚀，分明那虎正骚动不安地冲动，在未跃欲跃的瞬间；立即要使人十二分地骇怕了！怯生生绕着看了半天，却如何不敢相信寓于这种强劲的动力感，竟不过是一个流动的线条和扭曲的团块结合的石头的虎，一个卧着的石虎，一个默默的稳定而厚重的卧虎的石头！

前年冬日，我看到这只卧虎时，喜爱极了。视有生以来所见的唯一艺术妙品，久久揣赏，感叹不已。想生我育我的商州地面，山川水土，拙厚，古朴，旷远，其味与卧虎同也。我知道，一个人的文风和性格统一了，才能写得得心应手；一个地方的文风和风尚统一了，才能写得入情入味；从而悟出要作我文，万不可类那种声色俱厉之道，亦不可沦那种轻靡浮艳之华。“卧虎”，重精神，重情感，重整体，重气韵，具体而单一，抽象而丰富，正是我求之而苦不能的啊！

我在那墓场呆了三日，依依不肯离去。我总是想：一个混混

沌沌的石头，是出自哪个荒寂的山沟呢？被雕刻家那么随便一凿，就活生成了一只虎了？！而固定的独独一块石头，要凿成虎，又受了多大的限制？可正是有了这种限制，艺术才得到了最充分的自由吗？！貌似缺乏艺术，而真正的艺术则来得这么的单纯，朴素，自然，真切！

静观卧虎，便进入一种千钧一发的境界，卧虎是力的象征。我们的民族，是有辉煌的历史，但也有过一片黑暗和一片光明的年代，而一片光明和一片黑暗一样都是看不清任何东西的。现在，正需要五味子一类的草药，扶阳补气，填精益髓。文学应该是与世界相通的吧，我们的文学也一样是需要五味子了，如此而已。

但是，这竟不是一个仰天长啸的虎，竟不是一个扑、剪、掀、翻的虎，偏偏要使它欲动，却终未动的卧着？卧着，内向而不呆滞，寂静而有力量，平波水面，狂澜深藏，它卧了个恰好，是东方的味，是我们民族的味。

以中国传统的美的表现方法，真实地表达现代中国人的生活和情绪，这是我创作追求的东西。但是，实践却是那么艰难，每走一步，犹如乡下人挑了鸡蛋筐子进闹市，前虑后顾，唯恐有了不慎，以至怀疑到了自己的脚步和力量。终有幸见到了“卧虎”，我明白了，且明白往后的创作生涯，将更进入一种孤独境地。喜从此有了“源于高度的自信”，进一步“精于其道的自觉”（这是袁运甫的画语），我想，艺术于我是亲近的。

我的“卧虎”啊……

1982年4月为《当代文艺思潮》“作家与创作”栏而作

山地向导

——《山地笔记》序

我是山里人。

小小的时候，娘说：你是在山洼里捡的。以至长到十来岁了，才晓得娘的话，是趣逗我呢。但我却清楚：我是在门前的山路上爬滚大的；爬滚大了，就到山上割那高高的柴草，吃山果子，喝山泉水，唱爬山调。山养活了我，我也懂得了山。

后来，我进了城，在山里爱山，离开山，更想山了。每隔半个月，就给山里的朋友去信：踞后洼的野百合红了吗？大崖头的山梨花白了吗？张二伯的龙须草鞋，夏家婆的鸡骨头木拐……

一有机会，我就回到山里去了。

山洼里，有一丛绿树，流一道清泉的，便是村子了。村口的老榆树上，顶着一个喜鹊窠，它是山果的报时钟；一天三晌，喜鹊吵叫了，就该下地开工了：去东沟修水电站，去西洼造小平原；阳茆上植桑，阴坡处锄豆……

那泉水边，是一块磨得四边光溜溜的大石碾盘，这是村里天然集合点。尤其是夏天的夜晚，星星满天，泉边起落着棒槌，池里争鸣着蛙鼓的时候，新闻就在这里长了翅膀：王家儿子把老子贩粮的事报告给队委了，西院的老伯学会开拖拉机了，有只羊一胎生了三羔，科研站又培育了“丰产三号”……

大场上，落着白霜的牛粪堆上，蹲着躺着的大滚子碌碡上，是冬天老碗会的地点。一个伟大的党的号召，一个宏伟的大干规划，一个有力的作战措施——贯彻了，制定了，通过了，就在一片令人牙根发痒的筷碗声中。

晚上了，到饲养室的大火炕上去，到热气腾腾的豆腐坊里去，到炉火通红的铁匠棚里去。那粗布袄里的心想些啥？那深深的眸子里装些啥？草屋里有真理啊！去烤烤二爷家的柳木疙瘩柴火吧，去抽抽七奶奶的核桃木长杆烟袋吧。

于是，每天晚上有整理不完的笔记了。记了一篇又一篇，一本又一本。快写个大部头来吧！什么都该写，什么都想写，可怎么写呀？我无策了。掏出来的，是本笔记，还是本笔记。

既是本笔记，自然不可能写得多长，自然不可能精雕细琢。庆幸的都是自己笔录下的使自己曾经激动过的一件事，一个人，而一气呵成的。这人和事，我熟悉，就像熟悉那弯弯曲曲的山路通到哪哒，那五颜六色的公鸡是谁家的一样。

笔记收集起来了，我却窘惑了：这能算写出山了吗？充其量，只能算作是些碎石头而已。幸而石头只有山里才有，自己才稍稍自慰了。

那么，咱就进山吧。

1979年2月21日于西安

溪 流

——《贾平凹小说新作集》序

我愈来愈爱生我养我的山地了。

就像山地里有着纵横横的沟岔一样，就像山地里有着形形色色的花木一样，我一写山，似乎思路就开了，文笔也活了。

我甚至觉得，我的生命，我的笔命，就是那山溪哩。虽然在茫茫苍苍的山的世界里，它只是那么柔得可怜、细得伤感的一股儿水流。

我常常这么想：天上的雨落在地上，或许会成洪波，但它来自云里；溪却是有根的，它深深地扎在山峰之下。人都说山是庄严的，几乎是死寂，其实这是错了。它最有着内涵，最有着活力：那山下一定是有着很大很大的海的，永远在蕴积着感情，永远是不安宁，表现着的，恐怕便是这小溪了。

或许，它是从石缝里一滴儿一滴儿渗出来的；或许，是从小草的根下一个泡儿一个泡儿冒出来的。但是，太阳晒不干、黄风刮不跑的，天性是那么晶莹，气息是那么清新；它一出来，便宣告了它的生命，寻着自己的道路要流动了。

正因为寻着自己的道路，它的步伐是艰辛的。然而，它从石板上滑下，便有了自己的铜的韵味的声音；它从石崖上跌落，便有了自己的白练般的颜色；它回旋的穴潭之中，便有了自己的叵

不可测的深沉。

它终于慢慢地大起来了，要走更远的道儿；它流过了石川，流过了草地，流过了竹林；它要拜访所有的山岭，叩问每一块石头，有时会突然潜入河床的沙石之下去了呢。于是，轻风给了它的柔情，鱼花给了它的芳香，竹林给它的深绿，那多情的游鱼，那斑斓的卵石，也给它增添了美的色彩。

它在流着，流着。它要流到哪儿去呢？我想，山既然给了它的生命，它该是充实的，富有的；或许，它是做一颗露珠儿去滋润花瓣，深入到枝叶里了，使草木的绿素传送；或许，它竟能掀翻了一坯污泥，拔脱了一丛腐根呢。那么，让它流去吧，山地这么大，这么复杂，只要它要流，它探索，它就有自己的路子。

我是这么思想的，我提醒着我，我鼓励着我，我便将它写成这淡淡的文字，聊作这本小书的小序了。

1980年7月14日于太白山

战胜自己

——《贾平凹小说选集》序

或问：此本选集编于何年？

平凹说：甲子年末。乡里风俗，甲子年是大灾大难年月，男不婚娶，女不出嫁，井不深挖，屋不筑建；故老年人最惶恐，阴阳师最清闲，而逢集过会则空前未有的热闹。噫，天下怎有此等清规？！甲为天干之首，子为地支之元，六十年里第一年，这不是所有曾在世的人皆能逢到的。人的一生有几个六十年呢？我欢呼甲子年，于别人不动时，我进；于别人惶恐时，我恣意；认作这一年是我的新生，也就在这一年里开始了去旧迎新，编选这本小书了。

自己编选自己作品，是易事，也是难事。常言道：别人的婆娘，自己的文章。可以说，自我从1973年开始懂得什么是文学的那天起，我的自我感觉一直很好，总相信我要写一些好东西于世，所以长长短短的篇什一经写出，就异常兴奋和冲动，召三朋四友，供烟酒茶饭，摇头晃脑朗读于庭。如今年年过去，重新要收编这些东西了，则羞于这些文章是我写的，如同冷眼看我的儿女言谈举动，天真是够天真，但实在幼稚；遥想当年竟能写出，又能拿去发表，可谓“无知者无畏也”。到现在我方悟出：伟大的作品，是从来不在作家写出时就认为是伟大作品；伟大的作品，往往是

客观和主观发生极度矛盾的境际中产生的。

但我还是来编选了，目的很明确：不管在甲子年前我已经活到二十岁，三十岁，那一切皆成过去，要重新开始，聊且总结以往。这如同前世是猪是狗是牛是马，今世重新托生好人；或是今世做人，要弄清前世是何物所变，而预测后世又化变为何物？

甲子年果真是一个好年，使我终于明白了一个问题：创作到底是什么？这本书从第一篇到最后一篇，都在验证我，提醒我，创作之所以是创作，作是第二位的，创是第一位的，一切无定式，一切皆“扑腾”，如夜里行走，如湖中荡舟。我作过一幅画，是两座山中夹出一条细水，题诗：流，就是出路和前途。艺术的秉性是随心所欲的。一位作家说过，自行车的轮胎只有二指，骑车人至少在三尺宽的地面上行驶。有了三尺宽，他心中就不害怕了，这就是创作的心理。而要创作出好的东西，克服和改造创作的环境是重要，但更重要的则是克服和改造作者的心理。战胜自己，永远是人在这个世界上战胜这个世界的首先和最终的艰辛工作。

我始终想写一两句话就能概括要写的故事。这样使故事的情节完全退居于人物和情绪的后边和暗处，则更接近生活，更反映生活，更成为艺术。艺术是朴素而单纯的，它靠的是征服来存在的。我甚至一直想搞一些历史故事的新编，在最古老的民族性的故事里，以现代人的眼光来写，写出现代的意识来。但我未能实现。我是愈来愈觉得我的先天的不足和后天的不足。

可我毫不气馁，自感我还要写，还能写，虽然这本选集里没有一篇令我满意。选集出来也便是鲁迅先生所说：为了忘却的纪念。而我在甲子年后的某一年里，再编新的选集时，但愿我的自感能再良好一些。

声明的是：创作十二年里，我是极贱看我的作品的。我是山里人，到西安这个古都里，仍是山里人德性，不大注意修容，故我的作品，一任的“扑腾”品，也就全不看重，没有留底稿和目

录。“花山文艺出版社”要我自选时，我竟不知写了什么，写了发表在哪一个报刊。幸好内蒙的一位读者，宁夏的一位叫钟正平的读者，来信送我了一份我的作品目录，说他喜欢我的东西，多年里一直四处搜寻，剪贴了厚厚几本，编排了这个目录寄我存念。我拿着这份目录，感动得热泪长流。有了目录，西安的一位叫竹子的同志又帮我跑了三四个图书馆，翻查到这些作品复印。读者对我如此厚爱，我惭愧万分，借此感谢我的责编李振宗同志之时，我向钟正平、竹子，以及那些寄我目录的、虽不全面却诚心鼓励支持我的读者致谢。

给读者朋友们

——《月迹》序

我常想，我们这个时代，该是一个月亮的时代呢。月亮是美丽的；美丽的月亮照着我们所有的人，也给了我们所有人最多的情绪和最多的幻想了。

但是，月亮是亲爱的，月亮有时却也是不可摸透的；使我为渴望着探索到它的秘密而被折磨着、悲哀着。

我于是这么唱着——

心灵在天空飞翔，
从此我退化了翅膀，
因为我沒有一件乐器，
所以我才写诗的文章。

可惜我的阅世太浅了，知识太狭窄了。我羡慕那种横空排浪式的汪洋场面，但我无能，只是感受来了，情绪有了声响，幻想有了色彩，旋转着向一点探深而去了。像河中石碑里的水的旋涡，一任儿钻下，眼瞧着其中就有了一个银亮亮的空心轴儿，咕咕地，有着力的响声。像一只鸟儿，突然落在一株老树枝上，使每一片叶子都悸动了，哗哗地，感到了身心的愉快。

这便是我的散文吗？

我感到了羞怯和不安。

对着这本极小极小的书，恕我只说这么几句吧，朋友！

✱

1982 年春

我的叶子

——《野火》跋

在莽莽的森林里，我是一株小苗。如果一片小叶该是一本书册，这本书将是我第六片叶子了。

我不知道我将来能否有什么花果，但好赖还有叶子长上来，虽然弱小、寂寞、艰难又不景气。

但我十分感谢我身下的这块土地了。黑色的土里有着五颜六色，它给了我一点淡淡的绿；我梦想着那花果的红艳，我得加紧着崛进我的根。

我不想去鼓起风，也不敢想要哗哗喧响。蜂儿不要来，蝶儿也不要来。我想静静地思索，就像我头顶上的一片云朵；然后一点点地，走圆我每一圈的年轮。

我珍惜着我身上的每一片叶子，但我希望它很快就脱落。当我长出第一片叶子和最末一片叶子的时候，我都在清醒：叶子不是树木的目的。

我注视着森林顶上的天空。

在这片叶子上，我仅仅的只能说这些话。

1981年9月于静虚村

爱 and 情

——《满月儿》创作之外

当今的作家，没有一个对自己作品的主题、思想漠不关心的。因为我们这一代人，都是坐在祖国大船上航行的旅客：风颠、浪打、呛水、晕船；作为一名文艺工作者，谁不力图“侦察”出航线上的暗礁、旋涡、沙滩呢？伟大的变革年代，祖国的前途，人民的命运，迫使我们的笔去战斗了！可是，在浩如烟海的文学作品中，有的写得比较好，有的写得比较差。我们常常听到读者在说：这篇写得没意思！怎么个没有意思呢？将那文章拿来一看，思想也好，人物也写了，景色也描绘了，起、承、转、合，都合乎文法，但确实就是不感人。就像生活中的女人，有的五官端正，却不动人，似乎是“姿”中还缺乏着一种叫“韵”什么的。

文学是人学。人不是捏弄成的泥胎，不是斧子砍成的木偶。人，就是有血、有肉，有喜、怒、哀、乐。而文学作品中的入怎样呢？在“四人帮”横行时，这种提问是不敢的，因而出现了图解、公式、雷同，而今说某一篇作品没意思，恐怕问题也就在这里了。

说起《满月儿》，编辑部要我谈谈是怎样创作的，而且也规定了内容：人物的塑造呀，情节的安排呀，语言的运用呀。然而……

我只想谈谈创作之外的话，谈谈爱 and 情。

《满月儿》写出的时候，不是要想拿出变铅字的，我是写给我的爱人的。我常常把她作为我的作品的模特儿和唯一的读者的。所以，我是怀着真挚的、热烈的感情去写的。

但是，她并不是我的满儿或月儿。

满儿和月儿，最早是我的两位本家姐姐。在我才从初中毕业、回家当农民的那阵，我是一个体质孱弱、腼腆喜静的少年；而我的本家姐姐，却是天真烂漫。在一个偌大的家族里，她们从来没有忧愁，从来不能安静。一件平常的新闻，能引起她们叽叽喳喳嚷道几天；一句普通的趣话，也会使她们笑得俯在炕沿上起不来。于是，大人们就骂她们“瓜笑”，而夸奖我的“安分”了。然而，我却十分爱我的姐姐，至今还能记起他们笑声中的那不同音调。

后来，认识了我的爱人和她的一位朋友。她们几乎有我两位姐姐一样的性格，都天真无邪。但一个丰满，一个苗条；一个是那么文静，说话从来低音，笑声总是从半启的嘴唇里颤出；一个是那么活泼，故意说反话，当面戏谑人……后来，我们分开了，长时期不见一面，但一闭上眼睛，她们就站在那里了，那睫毛在眨动，那微笑在闪现……啊！倾注了感情的人，在心中活着，活着……

终于，在 77 年的冬天，我到一个大队搞社史的时候，我心中的人物被触发了，她跳出来了，逼使我动笔描绘了。

那时候，我着手采记这个大队的农业科学研究所。这个站事迹太丰富了，我走进他们的试验室，看见了从未看见过的房间

(满儿的房间，我是一笔不敢漏地那么写了的)，看见了小麦和燕麦远缘杂交出的新品种，新品种虽然还不够理想，但成绩已经十分突出，我决意要写这个育种试验了。

当天晚上，我躺在床上，突然间我激动起来了：写我心中的人吧，让她们来搞培育吧；既然人物的性格早已在心中成熟，又获得了远缘杂交中的一些感人事迹和大量的知识性的东西，就让这两个人物来活动啊！哈，怪得很，根本不需要编什么离奇故事了，只要把她们两个放在培育良种的每一道工序里，每一件事情中，她们就按她们的性格发展下去了，很快我就有了新的故事梗概。

我把那新的故事梗概赶忙写在本子上。

我尽量搜集本家姐姐的、爱人的、爱人的朋友的那些生活细节，越想越多，我不管在这篇作品中有用无用，反正我是这么搜集……

3

于是，我开始整理，构思，我是这么想的：

写两个姑娘，性格要明显区分，甲就是甲，乙就是乙，不光是长相和脾气，而是一切，每一个动作，每一句话；

两个人物要糅起来写，以“我”来串线，不要露出脱节痕迹：三个人物，一会单写甲，一会单写乙，一会甲乙合写，一会甲乙丙聚写；写一个，不要忘记了其他，写两个姑娘，不要忘了“我”这第一人称；尽量做到分分合合，穿插连贯，虚虚实实，摇曳多姿；

名字也要体现全文特点，糅合一体：满月儿；

一出场要自然，要有场景，以形象抓人；

时时写进生活情趣，使故事丰腴；

让月儿和满儿活动，力避“我”来死板介绍，发议论；

描绘要细腻，叙述要抒情；

产生诗的意境；

调子要柔和，语言不要出现成语和歇后语一类太土的话，节奏和音响要有乡下少女言谈笑语式的韵味；

结尾要电影式的“淡出”，淡得耐嚼。

当然，想出来了不等于写出来了，这只是我写这篇作品时力图达到的目标。

我开始写作了。

当时，我跑到村外泾河岸边的树荫下，一口气写下去。我是那样激动，似乎我的本家姐姐，我的爱人，和我以前接触过的那些女同学，女朋友，全站在面前。我心里十分急，语句往出涌，笔都来不及写，字写得十分潦草。

我没敢中断，写到后部分，语言一时搭配不来，我便不管语言的修饰，胡乱地用一些话先代替着，一直把心里想好的整个小说写完了。我合上本子，再也没回头看一眼，呼叫着跑回宿舍，嘴里哼着秦腔。

4

当晚，我认真地改了一遍。念着是否顺口。

再改了一遍，推敲了每一句每一个字。

睡前又看了一遍，斟酌了几处标点符号。

第二天，我开始抄写，一边抄，一边再改；我很惊讶，这个时候了，还会突然冒出一些极好的细节和字句来的。

（后来，按编辑部的意见，又改动了一个情节。）

写好了，我想寄给我的爱人去，我要先不告诉她，她读了以后，是否能看出月儿是谁，满儿是谁？后来，一同写社史的一位

同志看了，鼓动还是拿去发表，我有些犹豫，但终于听了他的话。没想到三个月后，《上海文艺》（现改名《上海文学》）就把它刊印了。

发表了，收到全国各地好多读者来信，有的说怎么写的是他们那儿的两个姑娘呢？我笑了，但我悟出，这仅仅是写了生活中的一些事的缘故罢了。

5

当然，《满月儿》也有她的先天性的不足，还仅仅是一篇极不成熟的习作而已。无论在主题的深化、情节的提炼、人物的塑造上，都明显地暴露了我生活底子薄、思想水平低、文学修养差。但我有了一点小小的浅浅的体会，就是：要搞文学，就要对文学爱；对文学爱了才会爱你文学作品中的的人；爱得深了，才会出情；有情就能调动一些因素、一切手段，来塑造你的文学作品中的的人了。这样，恐怕才不会被读者说：这篇写得没意思极了！

1979年5月25日于西安

语 言

——人道与文道杂说之一

1

一根羽毛，一根羽毛，或许太平常了，但组合起来，却是孔雀的艳丽彩屏；一缕丝线，一缕丝线，或许太普通了。但经纬起来，却是一匹光华的绸缎；一部好作品，使多少人笑之忘我，悲之落泪，究其竟，不过是一堆互不相连的方块字呢。然而，这么些方块字，凑起来，有的是至情至美，有的却味如嚼蜡：这是什么样的魔术啊！

妙龄人大概都有这么个感觉吧：外表美，心灵不美，当然不是好对象；心灵美，外表不美，却不能不是一种遗憾了。语言是作品的眉眼儿，纵然有一颗纯洁善良的灵魂，那何不就去修饰打扮，使天下的读者“一见钟情”呢？

2

鸟儿都喜欢自己的羽毛，作家更想把自己的语言写好。然而，孩子们的憨，是一种可爱，大人的憨，却是一种滞呆；少女们

插花会添几分妩媚，老妪们插花则是十分地妖怪了。

这是为什么呢？

骗子靠装腔作势混世，花里胡梢是浪子的形象。文学是真情实感的艺术，这里没有做作，没有扭捏：是酒，就表现它的淳香；是茶，就表现它的清淡；即便是水吧，也只能去表现它的无色无味。如此而已！

3

可惜，我们的学生，或者说，我们在学生的时候，那是多么醉心于成语啊！华词艳辞以为才气，情泄其尽为之得意。写起春天，总是“风和日暖”、“春光明媚”，殊不知何和何暖的风日，何明何媚的春光？写起秋天，总是“天高云淡”、“气象万千”，殊不知又怎么个高淡的天云，怎么个万千的气象？单纯、朴素，这实在是一张艺术与概念、激情和口号之间的薄纸，而苦闷了我们几年、十几年地徘徊徘徊，欲进不能。

如果可能的话，快将那些“豪言壮语”从作品中抹去，乱用高尚、美丽的成语，会使这些词汇原有深刻、真切的含意贬值！

……一道溪水，流，是它的出路和前途。它必然有过飞珠溅沫的历程。而总是飞珠溅沫，它便永远是小溪，而不是大河啊。

4

那么，就将土语统统用上吧，那油腔滑调，那歇后语，那顺口溜……

错了！

难道坭子土里有铝，能说铝就是坭子土吗？金在沙中，浪淘尽，方显金的本色；点石如果真能成金，那也仅仅只是钻进了蛤

蚌体内，久年磨擦、浸蚀而成的一颗珍珠。如果以为是现实里发生过的，就从此有了生活气息，以为是有人曾说过的，就从此有了地方色彩，那流氓泼妇就该是语言大师了？！艺术，首先是美好；美好的“冶炼”起来的。

5

什么是好语言呢？

理论家们可能有一套一套的学说，老师们可能有一条一条的规范；我，却只有一点儿偏见，又那么地含糊，似乎也只是有意会而苦不能言说呢。

之一：充分地表现情绪。

“窗外有两棵树，一棵是枣树，另一棵还是枣树。”鲁迅表现的是怆凉、寂寞的情绪。“我又掬你入口，便是吻着她了。我送你一个名字，我从此叫你‘女儿绿’，好么？”朱自清表现的是欣喜、激赞的情绪。陶潜的“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是一种遁世的闲适，李白的“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是一种怀亲的哀愁。这些字眼是多么平淡无奇哟。但是，发纤秣于简古，寄至味于淡泊；不写的地方，正是作者要写出的地方。

月有情而怜爱，竹蓄气而清爽。这一道理，该是我们从写第一篇作品到最后一篇作品，都不要忘记的。

之二：和谐地搭配虚词。

一首歌曲，是那么地优美，慢慢听，慢慢听，原来有了节拍的 $\frac{2}{4}$ ， $\frac{3}{4}$ ，原来有了节奏的长与短，力度的强与弱，速度的快与慢，结构的整与散，色彩的浓与淡，织体的简与繁，唱法的放与收……噢，奥妙原来如此！

而文学呢？刻画的形象若要细致逼真，精妙入微，就应在其

意境中贯穿充盈脉脉的隐隐的情思，奥妙也该是如此了。为着情绪，选择自己的旋律，旋律的形成，而达到表现情绪的目的，正是朱自清散文情长意美，正是孙犁小说神清韵远的缘由。以此推论下去，我们终于明白了老舍写文章为什么要对旁人反复吟咏，柳青的文章为什么有些句式颠三倒四。

每一个艺术大师，无不是在作品里极力强调自己的感觉，而这一切又是那么地追求着气韵、意境、含蓄和心灵内在的谐和呢。

之三：多用新鲜、准确的动词。

人们乐道王安石的“绿”字，李清照的“瘦”字，李煜的“愁”字，杜甫的“过”字……所谓锤句锻字，竟然都是在动词上了。生动，生动，活的才能动，动了方能活呢。杜甫的“牵衣顿足拦道哭”，七个字里四个动词，形象能不凸现吗？试想，如果要描写两山之间有一道细水，“流”亦可，“漫”亦可，“窜”亦可，但若用个“夹”字，两山便有了“窄”的形象，水便有了“细”的注脚。

当然了，嚼别人嚼过的馍没有味道，随心所欲更是荒唐。你必须是你自己的，你说出的必须是别人都意会的又都未道出的。于是乎，你征服了读者，迫使着他们感而就染，将各自的经历体会的色彩涂给了你的文章。你，也便成功了。

6

本文应这般结束：

语言探索是迷人的，探索语言是受罪的；只要在生活里挖掘，向大师们借鉴，艺术绿树长青，语言永远不死。

1981年3月7日于静虚村

观 察

——人道与文道杂说之二

问：人可以知天晓地，穷极一切物理，人却常常把握不住人自身的这个肉疙瘩。甲是歌唱家，乙是雕塑家，丙则是武林明星，什么人在什么事业上取得成就，而为什么人人却不能如此？“天生我才必有用”，才在何处作用于世呢？

答：各行有各行的悟性啊！悟性人皆有之，不同者是行当的悟性存异罢了。大凡世间一切成功的人，无一不是自我发现了自己的悟性。

问：那么，文学的悟性是什么？

答：是不是也可以说是感觉，对生活的，对艺术的。这种感觉愈强，从事文学的素质也就愈好。而一个作家，需要的是应培养自己的艺术素质。具体的，也就是培养三大功能……

问：功能？

答：是的，一是观察，二是想象，三是描绘。观察和想象属于创作动笔之前，描绘则属于动笔之后。这三大功能其实每一个人都具有，只是作家要求得更活跃更丰富更精到。

问：请具体来讲，什么是观察呢，到生活中去又如何观察？

答：艺术是来源于生活，生活却并不等于艺术。深入生活中去，有一个思想感情上的深入……

问：又在讲政治大话了！

答：不，这可以说是在讲政治大话，但同时更是艺术上的实话！深入生活必须是充满激情的，情是深入的基础。作品的产生，是一种生活积累的爆发，更是感情积累的爆发。怀着一种激情到生活中去，观山则情满山，观水则情满水，就可以看到别人能看到的東西，也可以看到别人看不到的东西，而且通过一种现象便又可以看到现象后边的内涵和本质。

问：怎么个看呢？

答：请不要将精力集中到搜寻一个完整的故事上去。生活极其复杂，它所发生的故事往往是不够完整的让你轻易去写，也不必满足于一个事件的轮廓，一堆变化的数字。这样，即就是你大受感动，回到书案前你还是无法动笔，或许你写出来了，仍枯燥无味，引不起别人的激动。要注意那些细微之处。妙微精深，微的东西才往往是表现了深的东西。试想：人和人的一般情况下的关系疏远，常常不是在一些大的事件上有了隔阂，而是在一些细小的问题上产生的分歧，得罪了，久而久之积少成多导致分裂嘛！百米赛跑，第一名和末一名又总是差一步之远，难道不可说百米赛跑就是一步赛跑吗？什么叫人物性格，人物性格就是在共同点上的那么一点差异，并不是漫画家和相声演员笔下和口中的那种所谓一胖一瘦、一性急一性缓的表象反差。从这些现实生活中的例子里，是可以使我们悟出“细微”二字的重要了吧？

问：这可以说，细微的东西就是那些生活琐事吗？

答：这怎么说呢？到生活中去，应该时时把握生活。体育上讲究运动员有一种意识，在生活中更应该强调这种意识。这样，才不可能失却生活总体的把握，亦不可能失却枝节细末的深究。留神那些细微的东西，并不就是生活的烦事，这里有一个起码的标准，必须是形象的，能表现某一人、某一事或某一景的特点的能引起艺术上的美感的。如果看到了获得了生活中那些能表现某人

某物某景的形象而细微的东西，这也就是抓住了细节。文学靠的是细节，而所谓素材的积累，说穿了就是细节的积累。

问：明白是明白了，可这细节的获得实在太难了。这里面有什么窍门吗？

答：窍门是有的，写在《国际歌》里：世上没有救世主，解放自己还得靠自己。一个作家，不是在动笔写作时才意识到自己是作家，而是在每时每刻都要明白自己的工作，这就是说观察是随时随地进行的，要从有意识而训练成无意识的下意识的习惯。艺术的眼光便是这种习惯的结果。

问：这有什么要说的吗？

答：没有了。哦，如果使自己的观察能更深入，请不妨多发挥自己的想象能力。其实，在现实生活中获得素材，观察和想象是同时在进行着，可以说观察是想象的基础，是一种推动力；想象是观察的能动，是一种引导力。这两种功能好，便可以创造“第二自然”。

问：还有呢？讲呀，再讲呀！为什么要保守呢？作家都是这样，说一半留一半，生怕把经验给别人说了，打了自己的饭碗？！

答：如果真是这样，何必上边讲那么多呢？这算什么经验？！文学上的东西，是有规律无定式，有的问题可以讲，有的问题意会而苦于讲不出，有的问题压根就不知道怎么讲。创作创作，各人在创，创也是一种摸索，一种试验。

问：又回到了那个悟性吗？好吧，这个问题就不讲了，那么三大功能的第二个，第三个，能随便再谈谈吗？

答：那……（从略）

性格心理调查

一、姓名：贾平凹。父母生我时，经阴阳先生掐算，不宜在家，故投宿二十余里外一个姓李的人家，后平安落草，即起名贾李平。幼时，朽人俗叫平娃，一叫竟达十八年之久。后本人自改名平凹，改字不改音，而意境天地之别也。

年龄：29岁，快到自立之年了。

性别：男。但孱弱得可怜，面无剽悍之雄气，手无缚鸡之强力。

主要工作成就：不会仕途之道，不善言辞动作，实是一呆人。且幸弄点文学，可叹不知所云。现出版和即将出版书册有七，但自己速朽小作，羞于说出其书名。

二、性格变化的年龄：你在少年——青年时期，性格上有无质的变化、飞跃？

我出生在一个二十二口人的大家庭里，自幼便没得到什么宠爱。长大体质差，在家干活不行，遭大人唾骂；在校上体育，争不到篮球。所以，便孤独了，喜欢躲开人，到一个幽静的地方坐地。愈是躲人，愈不被人重视；愈不被人重视，愈是躲人；恶性循环，如此而已。

懦弱阻碍了我，懦弱又帮助了我。从小我恨那些能言善辩的人，我不和他们来往。遇到一起，他愈是夸夸其谈，我愈是沉默不语；他愈是表现，我愈是隐蔽；以此抗争，但神差鬼使般，我却总是最后胜利了。

我喜欢静静地想事，默默地苦干。我庆幸从小以来的恶劣环境，而使我没有变成个小聪明。

你认为做你这项工作应具备哪些性格特征？

接触弄文学的人很多，他们都是一致的性格，但都成功了。

像我这么一个人也能弄文学，恐怕别的性格的人会弄得更好。

我能坐下来，平时是油锅溢了也能坐稳；但要急起来，我会想哭，想在地上打滚，想骂最粗野的话，想打人，我会玩命呢！

我从不失眠，老是睡不够。

悲伤的是不能吃，尤不能吃荤，喜欢食素，盐和辣子是我的命。

最幸福的是夜里做梦。常常夜半起来小解，都要闭眼，不让梦断。梦果然不断。我梦得奇丽古怪，醒来全能记得。时常梦里之事，过不久竟会变成现实，至今大惑不解。

在最喜最悲之时，我能立即静下心。我可以在大集市上写我的东西。住房小，家人看电视，我就在电视机旁边写。

我可能是一个可悲的人，因为事业上从来没有使我满意过。

三、你一生中性格变化的重大因素：爱情的顺、逆境：

事业和爱情是我的两大支柱，缺了哪一样，或许我就自杀了。

我虽孱弱，但却固执。我要想怎么就得怎么，我不受外界干扰。爱情的开始，阻力很大，我作过艰难的斗争，我成功了。如今的爱人，虽然在事业上未能给我直接协助，但从她的身上，我获得了写女人的神和韵。她永远是我文学中的模特儿。

家庭情况的巨变：父亲是一个严厉的人。他教育我在社会上做一位安分的人，上进的人。“文化革命”中，父亲被人诬陷，戴上历史反革命分子帽子，家庭由小康人家变得一贫如洗。在那期间，我开始懂得了人情世故。我从此不是个孩子了，虽然只有十五六岁。

个人生活：我在吃上极不注意，爱人为此十分担心我的身体。

我不愿穿得整整齐齐，爱人因此大为不满。但我讲究地极干净，睡觉前也要扫一遍方能入睡；若不扫地，文章是无法写的。

四、你的业余爱好：

喜欢观画；看美术杂志，大大胜过看文学杂志。

爱看杂书：建筑、医药、兵法、农林、气象、佛学……

喜欢音乐，尤其是民乐。

爱下棋，但输的多，赢的少；逞兴而下，败兴而罢。

喜欢一个人坐，哼些自编的小曲。

五、你的几句人生格言或是要讲的话：

要讲话，那是别人的事，我不愿讲什么。我要讲的就是我，我又何必讲出来呢？

六、请你确定你的气质：

粘液质+抑郁质。

七、请你确定你的性格类型：

内倾型+独立型。

他回到长九叶树的故乡

九叶树在等待着他。一个世纪，两个世纪，四百五十个反反复复的岁月，等待似乎是太长久了，太寂寞了。不，有太阳和月亮在照着九叶树；太阳在显示着白天，月亮在指示着黑夜。它是等待得渴渴的了，但信念从没有消失，缓缓的，一年一度圆满着一个木轮，将自信的液汁贯通于每一片叶子的脉纹，现在已是两搂粗的围长，三丈高的主杆，九个曲龙一般的横枝了。树下的那座木石结构的庙宇呢，倒塌了一次，再复修一次，又倒塌了去。一块记载着它的历史的石碑已经断裂了三分之一，风雨腐蚀，斑剥脱落得一字也不能辨了。九叶树，一直还在等待着，站在群山之上，让锦鸡驮着五彩落在枝上，让獐子带着麝香卧在树根，它相信他是会回来的。

他终于回来了！他的爷爷，爷爷的爷爷的爷爷，从这里走出了山，到中国的北方去，建造了一座城市，他这故乡的第八代子孙，是一名典型的都市人了。他并且成了一个诗人，时代的风云，使他能写出一手朦胧诗，诗坛上传诵着他的现代派的诗作和他现代文明的人的名字。他的祖先因为接触了文字，走出了山，去参加城市的建造，他的知识却使他越来越不满意城市的繁嚣，感到了拥挤的疲劳，现代物质的厌倦。

他写过一首闹市印象的诗，不愿意发表，却常常翻出来自我嘲弄：

一个人工的山，三个人工的海，人也被人工了，分住在百万个房间的世界。十三层、十五层高的大楼是居住者的十三层、十五层高度的厚底鞋。

一锅滚烫的开水在车站地道口，翻浮着没完没了的脑袋。四个轮子的，两个轮子的，还有一双腿，在东西大街上展开了越野比赛。

有一天，他百无聊赖，又念着这首诗，一位故乡的人来拜访他。他们谈得很投机，他询问着故乡的一切，一切都感到新鲜，产生了从未有过的吸引力。“你也该回去一趟了，那里会改变你这种空虚呢！”故乡的人在鼓动他，说那里的乡亲父老并没有忘记他，那里的山山水水也不会遗弃他。故乡，对于他来说，是梦一般的，是莫测，是神秘。他只知道在西北有一个陕西，陕西有一个商州，商州有一个山阳县，那是一个边远的偏僻的山高沟深的地方；能看到些什么呢？能得到些什么呢？

于是，故乡人，首先提到了这棵等待了四百五十个年月的九叶树。

于是，排除了一切困难，下定了最大的决心，他，回到生长着等待他的九叶树的故乡来了！

乘火车。搭汽车。骑驴。骑牛。一回到山阳县，他大呼小叫了：天下的山难道都跑到这里来了吗？诗人的得意立即要放浪形骸了，他当真相信起唐朝贾岛描述过这里的诗：“一山未了一山迎，百里无有半里平，疑是老禅遥指处，只堪图画不堪行。”也果然过起温庭筠的生活：“鸡声茅店月，人迹板桥霜。”四乡信步，八村游走，辰出不知早，酉归不晓黑，从此得知地间犹是一者，是县南百二里的金线河也，云外自为峰者，是县东八十里的天竺山也。雨后的馒头山上，一派清晖绕，万木八远空，雾中的丰阳塔，影看离合处，色辨有无中。山川清明钟秀，其精光灵气随脉势聚结，湾湾可见奇崖，崖下必有人家，居家宁可无肉，却不能没竹没荷。

三、六、九日，人民赶集，背土产入城进镇，携美酒回村返里，唱二簧耕于田，吹笛箫在桥头。他狂得在田埂上追赶那初生的牛犊，牛犊在空中跳跃，将身子弯成弓形，他就在地上打滚，然后四肢放开，大口呼吸，叫：“这里可以出售空气，向中国的城市出售！向全世界出售！”

但是，他还没有造访九叶树。因为九叶树还在更深远的山里。他有些疑惑：这是九叶树故意安顿的吗？它等待他了四百五十年，这相会的场面应该是更庄严的，伟大的。几天来的见闻，那只是一种陪衬，一种欢迎的仪式。他还得再走，再走，走。沿着天下唯一的一条西流水的丰阳河，自行车骑不成了，坐驴，驴走不成了，步行。毕竟，他是找着了这条沟：刘氏沟。沟并不宽阔，甚至沟口小得如是一个门道，两边的石崖黑黝黝的，似乎随时便要合拢！一道流水，颜色青绿，水底的石头也青绿，里面有鱼，掀动石头，便有小蟹爬出来。先喝一口吧，这是没有污染的水，不会有氮肥厂排泄出的氨，不会有塑料厂排泄出的硝。用手掬起，水却清白，清白得不复存在了。沟口的浅水里是一排列石，紧跑着过去，一转过弯儿，山却豁然开朗，闪出几里阔的河沟。已经是冬天了，台田畔上，桦木树上架着收获过的禾草，架得像小塔一样。柿子树，多么沉重安静，有的是粗大的黑桩和细微的小枝的组合体，有的则枝桠呈一个扇形，酷如佛窟中女菩萨的三十六支向上张开的手。河沟的两边，半里路便又是水沟，人家就出了。他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图画，是传统的国画，又是外来的变形画：斜斜的沟壑畔上，一边是密密的林子，一边是一座高出一座依山而筑的房子，只看到山墙，是瓦顶的黑和墙壁的白的组合，是一片顶的斜面 and 墙的方块的组合。洼地里的，则一家独户，屋在栲树林中深藏，左有山泉流下，右有竹林铺荫，弯弯的石阶路垂下来，一个木桩立栽的羊圈，一合大青石盘的碾子。

他已经有些沉醉了，不明白自己是走到了一个什么样的世界？

沿途的人家，一里一户，二里一舍，正在吃午饭，男人们都蹲在碾盘上，女人们就坐在门槛上，看见他走过，都站起来，笑笑的，筷子敲着碗沿说：“吃些饭吧！”眼光是热情诚恳，隐隐有一些拘谨和羞涩。山民们愈是热见他，他愈是平和，往日的清高，诗人的伟傲，他觉得一点也用不上，才意识到那是现代文明世界的产物。“我是来看九叶树的！”他大声地说。看九叶树？这四个字使这个山沟的老少惊异：多少个年来，他们还没有听到有跑几千里路来看一棵树的。惊奇之后，他们得到了心身百分之二百的激动，似乎是被快乐的炸药粉碎在空中。讲九叶树的传说，讲九叶树的形状，争先恐后的来当向导，将他领到古树的脚下。

树在上边。上边是四百五十年来默默静伏的山，是云的世界，是雾的世界。群山都在它的脚下，万木都在寒冷和疾风中匍匐着身躯，一轮太阳，一升起在那里，整个天宇就堂堂朗朗的光明了！

这就是等待了他四百五十年的九叶树吗？这就是他赶了几千里路云和月来拜谒的九叶树吗？他开始往山上爬。山陡得几乎是八十度，九十度，帽子在走不到五百米高的时候就从头上滚下去。路是没有的，只能踩着石嘴，攀着松树，桦树，柏树，栲树。他几次滚下来，但又都安然无恙，因为树榦总是将他卡住。他有些发笑，觉得走这种无路的路，艰难是艰难的，却一旦失足并不会出现一切都推他掉下去，草木非人，却都用枝柯的手拉他，携他。他稳稳地坐在半山腰，浑身冒汗，就看见那太阳，红红的，一个燃烧的大圆出现在九叶树的顶上，树的横枝，山的灰峰，使无形的光有了立体，三角的，斜面的，圆锥的，从上直通山下。光的立体是迷离的，什么也看不清，只听见有鸟的长鸣，嗡嗡的韵律。那没有照到太阳的地方，却幽森森的沉静，树的枝叶形成着一个一个塔的模样，一层比一层高上去，安宁，谧静，一片一片白云就在那里停驻不起。他刹那间感觉到失去了耳朵，山林的清静，通过他的眼睛，皮肤，头发，每一个细胞一直渗透到了他的心脏，大

脑。攀涉的活动，使他呼吸紧促，但除了呼吸，仅仅只是呼吸。他记不起闹市里各种人的，车的，机械的音响的烦躁，记不起那单位的是是非非的人事的扰乱，记不起那商店柜台前的拥挤，为孩子就业去跑看他人的眉脸，为把煤块搬到十五层高楼上反反复复上下二百二十五个台阶，还有幼儿的吵闹，妻子的唠叨……他说：“我现在不是丈夫，不是父亲，不是单位里的小干事，不是一个写诗的。他只是他，一个五十岁的有头有脑有脚有手的人。”

他终于抱住了九叶树！他显得太渺小，太单薄，自惭形秽。天底下竟有如此奇妙的树，他做了半生的诗，想象力却从来没有这么活泛过。整个大树，就像一座伟岸的建筑，只有一步半宽的山脊上，树的圆周东到边，西到边，柱粗的根却铁绳一般纠缠在四周的石崖上，石崖全被根撑开了，又和石崖化作一体，用石头敲敲，和石崖一样发出空空的响。他仰着脖子往上看，主杆在三丈之上，分出九股，每一股却不是直的，一尽儿歪屈，歪屈却聚集和显示了一种强大的力，如九条腾空欲飞的巨龙。九龙头上，长着不同的叶子，是冬青的，花栗的，散柏的，刺柏的，青桐的，铁匠的，栲木的，栗木的，松的。这些质不同、形各异的树种，却和谐的亲善的团结在一起，这种集草木四季荣华于一身的现象，是大自然的奇珍异宝的显露吗？是山川河谷的精光灵气吗？他没有见过，他断定天下百分之九十九点九的人没有见过。形容词里，有“天有九头鸟”的比喻，九头鸟何许模样，谁也不曾见过，但九叶树的比喻却从来未有过，九叶树的形状竟如此实实在在地长着，长了四百五十多年了啊！

山沟里，升起了白烟，白烟在树林子里被拉得细细的，又是端端的往上长。到山民们吃午饭的时辰了。

山民们听说他回来了，听说他来拜谒九叶树了，三三两两的，带了那剪了尾巴的狗爬上山来，给他携来自酿的柿子酒，用烟火用盐薰咸的鹿肉。他们来自每一个沟里岔里，他们不是一个家族，

不是一个姓氏，谁也没有命令，连号召也没有，集合在九叶树下，要为他接风，办一次野餐的聚会。从九叶树旁的一条灰路下去一百米，那里有一块洼地，洼地里一堆乱石，那是古庙的遗址，左旁竟有一个潭，潭不大，水却深极，九叶树就倒影其中，活脱脱的九龙戏水。舀一盆水上来，在石头上架了，随便在那里抓抓，就是一堆柴禾，水很快就沸了，肉很快就烂了。他们轮流着给他敬酒，一杯，又一杯，他不能不喝。他在闹市里，心烦的时候喜欢喝酒，养成了一喝就醉的毛病儿，但他现在喝不醉。他看着一张张黝黑的，健康的脸，都在冲着他笑，笑得大胆，笑得纯净。拿自家的酒给别人喝，拿自家的肉给别人吃，闹市里是有的，但那是一种生存的手段，利益的交易，是中国“研究”名词的变异。现在，他只是放开怀的大饮。他们询问着大城市的事，以为他说的一切都是自谦，就谈论起他们的生活，说分地包产后，人尽了最大的劳作，地尽了最大的收获，他们分居在大山的沟沟岔岔，山养活了他们，他们也知道了作山的儿子的责任。白天，他们在山上耕耘，打猎，挖药，砍柴，夜里，他们打着松油节子，毛竹火把，一家一家去走动，唱二簧、花鼓。只要山口进来一个生人，他们立即会注意到，他们像熟悉手上的纹路一样熟悉这山沟的每一块石头，每一棵树，每一户人家的大小。红白喜事，是他们全体人民的集会，一家人结婚，生孩子，一家的快乐分享给全体人家，聚成无限快乐；一家人有灾有难，分散给全体人家承担，消失得没有了灾难。盖一座房，只有全体人来，大梁才能撑起，打一头野猪，只有众多的猎人才能包围呀！他静静地听着，突然流下泪来，他后悔回到这长九叶树的故乡太迟了，太迟了。在这里，人是太少了，人才显出了人的自重，人的互助。半生以来，他生活在城市，人是太多了，街道上的人使人不能大摇大摆的走，一趟一趟电车，人在那里压缩，肩靠肩，耳擦耳，但人却是陌生的，一到站，谁也认不得谁了。更是那楼房产生了“单元”的名词后，

人与人也就完全“单元”了。他的空虚，他的无聊，他的愁闷，就都是这种人与人的隔膜、孤独中滋长了。一时间，他觉得一身的充实，世界观为之改变，深深自恨自己那些曾经自鸣得意的诗作原来是多么的空洞，苍白和病态的呻吟啊！

“吃块鹿肉吧，再喝一杯酒！”山民们在劝他。

他满嘴油光，高高端起了酒杯，喝下去。山民们在唱着花鼓，他也在唱着，他不会词，也不会曲，但也张着嘴唱，末了就倒在山上，高高的天在他的上边，高高的山在他的身下，他九分九的醉了，却在说：“我是山的儿子，我是第八代的九叶树的传人！”

他是该回去了，他在九叶树下的山村人家度过了七个白天，七个夜晚，他算算日子，是到了假满的日子了。但他不愿意离开这九叶树，不愿意走出山。可是，这是不现实的，他现在的家还在城市，城市里有他工作的单位，那大街小巷的车流人流里，他还得拥挤，他要去上班。上班后的是是非非的错综复杂的明里暗里的漩涡，他还得去翻卷。还有那妻子，儿子女儿，由他为主体组合的家庭。

他要走了，跪在九叶树下，深深地磕头。他毕竟是一名诗人，诗的素质在他的细胞里，他摘了九叶树上九种叶子，小心翼翼叠夹在他的笔记本里。他抓了一把九叶树下的黑土，虔诚的装在贴身的衣兜里。他想给九叶树笛一首诗，记下这一次最伟大的拜谒。但他实在想不出诗句。这是一块神奇厚重的土地，才长出了九叶树的好树，才生养了山民们的好人，他的现代派的象征的印象的朦胧的诗是用不上的，浮浅、轻薄，无能为力。

他从九叶树下走开了，他走出大山。他有了决心和勇气，要花上他全部的力量，以血液，以生命，即使后半生写出一首诗，那就是对九叶树写的，他要以这诗号召，使天下人都应该到这儿来，尤其是那些闹市里有苦闷的，烦恼的，消沉的，空虚的，无聊的人，都来吸吸这里的新鲜空气，都来看看这天地大自然的风光，都

来重新发现和认识每一个人的“自我”。

84、1、20日夜——21日夜草于山阳、商县

84、2、14日午改抄于西安五味什字巷

一匹骆驼

一九八三年秋天，西安的雨特别多，哪里也不能去得，古老而完整的围城里，日子过得闷闷的。到了十月，天津搞散文评选，获奖通知里有我的名字；妻很高兴，说：“你不是老念叨去那里吗？这下逢机会了，公私兼顾，你可以去见见孙犁了。”我说：“是的。”脸子就涨得红红的，几天里慌得捉不住事做。出门的日子越来越近，我却胆怯起来。我形象委琐，口舌木讷，平日很少往大城市去，更绝无拜见过什么名人，听说天津街道曲折，人又欺外，会不会在那里迷失方向，遭人奚落呢？再说去见孙犁，又怎么个言语呢？妻好骂了我一顿窝囊，自个就收拾起我的行李，带了家乡的葡萄酒，木耳，核桃。东西已装好了，我取了出来，说送这些东西，虽是家乡山货，但都是口吃之物，未免有些那个，我怎么好意思在人家面前掏呢？妻便又说：“那就把玉石枕头带上吧。”这是一件长长的玉石凿成的物件，冬枕不凉，夏枕消暑，能治头痛眼热；她的父母早些年里给儿女分家，特意留给她的一件作纪念。我就笑了：“这成什么体统呀，你视它是传家的宝贝，可于别人那就是一块冷石头了，何况那是乡下人用的东西，大城市里哪会上？”妻是刚从乡下搬进城来不久，什么都以乡下人走亲戚待客的规矩准备。她就为难了，说：“你们这些文人，这也庸俗了，那也逊眼了，人家老老的人，你莫非空手去吗？”我蓦地记起在一张孙犁的照片上，看见过他身后的墙上挂着一幅骆驼的画，就说：“带一件唐三彩的骆驼吧，唐三彩有咱秦地的特点，骆驼又是老人喜

爱的形象，岂不更有意思吗？”妻便依了我，小心翼翼将书架上珍藏的一匹瓷质的骆驼取下来，用绸子手帕擦了灰尘，一边包裹，一边说：“这使得吗，这使得吗？”

十月二日，妻按乡下的风俗，包了饺子给我吃了，亲自送我到车站，帮我拉了衣襟，叮咛勤勤注意把衣领整好。上车了，还说：“包儿不要放在行李架上，要抱在怀里。”我当然就抱了包儿，后来实在不方便，才爬上最顶的卧铺，用毛毯紧紧围在铺角。过上几个小时，就爬上去看看。谁也不知道那包儿装了什么，我一直留神着周围人的神气，会不会发生被盗的危险呢？夜里去睡，包儿放在枕边，地方小，不能仰躺，就侧着，恍恍惚惚的，但终没有掉下来。到了北京，乘客都争先往车下涌，我不敢妄动，最后一个下的车。车站上人很多，通道全挤满了，我第一次真切地感到了人多的可恼，又都慌慌张张，像要去武斗似的。我慢慢往前走，别人可以碰我，我却不敢碰别人。包儿挎在肩上，一只手又过去抱住，生怕包带突然会断了。吩咐同行的三个同伴分别在我前后：“若有人要碰我，你们要保护呀！”出了车站，我仍疑惑不定，问道：“是不是有人碰着我了？”他们就嗤嗤谑笑。我说：“我怎么有一种破碎感？”他们更笑骂我是书呆子气，又故意逗我，提出一些满足他们的条件，说：“要不，我们就不保护你了！”我只好百依百顺。

本来从北京到天津，两个小时的火车就到。但出站，买票，候车，却花却了整整四个小时，下午五点五十八分，我们才坐上去天津的列车。乘客不多，包儿就坐了一个位，被我用手搂着。天黑下来，大家都疲倦了，坐着打盹，我不能睡去，竭力从窗玻璃上往外看。外边的世界是黑颜色，玻璃上映出好多乘客的脸面，当然最清楚的是我的眉眼了：头发乱乱的，腮帮子显得更瘪。心想：我真是要去天津了吗？两年前，当我发表了一篇小小的散文，孙犁偶尔看到了，写了一篇读后感的文章。对于他的人品和文品，我

很早就惊服得五体投地，我一个才练习写作的小青年的一篇幼稚稚的散文，倒得到他的笔墨指点，这使我很激动，也鼓起了我写散文的勇气。于是，我给他去了一信。万没想到，就在他收到我信的三个小时后，他便给我回了一信，谈了许多指点我写散文的见解。从此，我们就通起信来，他的每一次来信，都十分认真，有鼓励，有批评，直来直去，甚至在大年三十的中午，为我用毛笔书写了梁沈约的宋书谢灵运传论里关于作文语言变化运用的条幅。但我又不敢多给他去信，怕打搅一个七十岁高龄的老人的生活。一些朋友都劝我去天津看看他，我也时时作着去天津的念头。但正式要去了三次，三次也没有成功。一次已经买了车票，却因为突然有个紧急会议没有去成。一次到北京开会，和妻说好顺路去天津，但在北京车站徘徊了许久，又作罢了。我知道自己的劣性儿，害怕见人，害怕应酬，情绪儿又多变化，曾经三次登华山，三次走到华山脚下，却又返回了。一回到家里，就十分后悔，自恨没出息。想：三去华山而不登，华山会长存，三次去见孙犁却不能，老人已经七十，难道还能再活七十吗？现在，身下的车是实实在往天津开了，一个呆头呆脑的矮个子怎么行走在繁华的天津大街上，一个蹙脚蹙手的学子怎么坐在一位文学家的面前呢？我的胆怯儿又出现了，我赶忙闭上眼睛，心里说：什么也不要想，什么也不要想了。

夜里八点多，到了天津，我们给散文评委会打了电话，我估计电话打通车来还需一段时间，就放下包儿，一个人去找厕所，又一个人去买烟，才悠悠抽着，同伴就大声喊我，原来接车就在近处，在我去厕所时他们已接上头了。我忙跑近去，人都上了车，我一钻进去，车就开动了。我悄悄问同伴：“我的包儿呢？”回答：“都装在车上了。”“没轻放吗？”“还用你说？”街道在白天或许平平坦坦，夜里灯光一打，路面却坑坑洼洼起来，车时不时颠一下。每一颠，我就心一紧：会不会颠坏骆驼？真想把包儿抱在怀里，但

行李全放在车后尾仓，要取是不可能了。我心里就叽咕了：“不会损坏吗？”“哪儿就能损坏了？”“天津街道这么不平？”心里总不踏实，只恨离驻地太远了。到了招待所，车停了，迎接的同志指着面前的楼房说：就住在二层上。我看见二层楼上灯光亮着，窗口有人在叫着欢迎的话，我多么高兴啊！这时候，迎接的人去打开尾仓取行李，仓一打开，突然掉下一个包儿来，“咚”地一声，我一下子惊慌起来：这是谁的包儿，不敢是我的包儿吧？包儿掉下来，在空中是翻了个个儿，依然底部着地的，那是一个崭新的不大不小的外边有一个小兜的皮包，我“嗡”地脑袋就大了。一把将它拎起来，站在那里一动不动了。同伴们也都发觉了，都闭了气儿，看我的脸色，问：“怎么会是你的？”我还是说不出话来。“不要紧吧？”我说：“不要说，不要说了！”言语里有了几分恼怒。再也顾不得与一些人寒暄，提着包儿就上了楼，就进了安排好的房间。一边自言自语：不会打碎吧？怎么会打碎呢？但却不去打开包儿看看，反点上一支烟，千声万声在心里祝福：它是不会碎的，它掉下来的时候是底儿朝下的，哪儿会打碎了！足足过了两个小时，我又走出房间，故意和一些同志打招呼，说，笑。然后再走回来，将门插了，慢慢将包儿打开，心中充满了战战兢兢又迷迷糊糊的神秘色彩。啊！果然没事，骆驼依然在包儿里站着，高昂的头颅，下垂的脖子，我太兴奋了！再用手往下摸去，突然触到了什么东西，硬硬的，慢慢取出来，竟是一条断了的腿的瓷棍儿。我站在那里，眼睛一下子直了。

骆驼一共破碎了四条腿，三条是硬伤儿，一条的脚上碎裂成几十个粒颗儿。我没有了勇气把它送给孙犁了。第二天，到了孙犁家，老人正站在门口的花台子上，大个，暖洋洋的太阳照着全身，眼睛眯着，似乎有一种黑和蓝的颜色。经人介绍，他迟疑了一下，就叫着我的名字，同时拉我进了屋子，连声说：“我才给你写好了信啊！”桌头上果然放着一封写给我的信。这封没有邮票，

不加邮戳的信手接手地邮到了。我一时不知说什么好。他显得很快活，倒水，取烟，又拿苹果；问了这样，又问了那样，从生活，到写作，一直谈到读书，他打开了他的书柜让我看他的藏书，又拿了藏书目录让我翻阅。吃罢午饭，当我红着脸讲了骆驼破碎的过程，他仰头哈哈大笑，说：“可以胶的，可以胶的！文物嘛，有点破损才更好啊！”两天后，我将胶粘好的骆驼放在他的书案，他反复放好，远近看着，说：“这不是又站起来了吗！”便以骆驼为话题，又讲了好多为人文的事。他是慈祥而又严厉的人，有好说好，有坏说坏。又是一个上午过去，又在那里吃饭，又是戴了帽子，拄了拐杖送我到院门口，又是叮咛我多来信。

这天夜里，我给家中的妻写了信，信中对于骆驼的破碎事自我责骂了一通，写道：“你也不要再怨我，其实世上的事本来就没有十全十美的，愈是不十全十美才愈有了诗意吧；越是珍贵的东西，越是容易破碎，越是容易破碎的东西，也越是珍贵的吧。我留给孙犁的是一匹破损的瓷的骆驼的遗憾，孙犁留给我的是一品文品的永久启示的满足啊！”

相 思

——献给我的好友丁××

一个盒子，是原竹做成的，竹节的部分截下来，打磨，雕琢，玲珑剔透得万般可爱了，上边装一块活动的玻璃，这便是你的珍藏了。下了班，或者吃着饭，或者要睡觉去，这盒子就放在你的手心，你屏住气，专注地凝视，高度的近视使你不得不贴得盒子那么近，以致口鼻的热气在玻璃上哈出一层水珠。盒子里边是一只蟋蟀，长长的腿，细细的触须，但比蟋蟀小多了，小到了五倍，十倍；浑身金黄，像是一片跃动的金砾。于是，你不自觉地就哼起评弹调来，在这漠漠的戈壁滩上，空气的流通是没有任何阻碍的，评弹调就游丝一般的，铮铮飘远。

唉，你是个粗糙的人，那额角，那鼻头，那方方的下巴壳子，使人想象着本不是长出的，是用斧子砍出来的，除了两个眼镜片子，你身上还有闪亮的物什吗？头发总是乱的，胡子被剪刀铰得七长八短，你应该是一个放形骸外的角色，竟偏偏玩这种玩意儿？！

你说，这是黄蛉，是你从老家带来的。

这使人多么不理解！你的老家在苏州。苏州，是何等样一个美妙的地方啊，你生在那里，长到十九岁，大学毕业后就到大西北来了。大西北是寸草不生的玄武岩山，是有孤烟直长的大沙漠，你是学地质的，帆布做成的偌大的地质挎包在肩上，你已经奔波了二十年。二十年的帐篷，在山海沙海里，犹如一叶小舟，冷月

弯弯地照着，苏州城外的寒山寺的钟声，是能“夜半到客船”吗？妻子，那位如花似玉的美人儿，在望着你，想思的网撒满了脸面，她在打捞着远去的一颗爱的心。你每年回去一次，每一次在门前植一丛慈竹，但是，你又走了，留给她的是一丛一丛竹叶的“个”字。孩子已经六岁了，他的记忆里，你只是一个照片上的平面人，他在你植的竹园里喊着“爸爸”，你不能回答，你的竹园里却生殖了无穷无尽的黄蛉，它们在鸣叫着，“嚶嚶嚶”的，那是你的神经，是你的精灵，是你的乡思乡音。所以，她捉住一只，装在这精巧的盒子里，在你再一次回去的时候，送给了你吗？

你拥抱着你的妻子，吻着你的儿子，求他们宽恕你，但你还是又一次走了，你说：“祖国需要金子，大西北的沙漠里是有金子的，等十个金矿找到，我就回来了！”

一个竹子做成的盒子，一个盒子里装着的黄蛉，便和你从苏州出发，八千里路云和月，你们一起生活在了大西北。

你或许冷了不知道添衣，热了不知道减衣，但你却明明白白提醒自己：黄蛉的生存是要有一定的温度的。冬天里，大家坐在钻机下休息，都点着烟吸，你不会吸烟，就从怀里掏出黄蛉来看。这黄蛉盒子你不装在贴身的衬衣兜里，你担心体温会热坏它，你又不肯装在大衣的外兜，害怕风寒冻坏，你花费了三个钟头，拙手拙脚地在大衣内侧大针角缝一个小口袋。夜里，一盏孤灯伴着你，你画着图纸，鉴定着矿石，你常常把吃饭忘掉了，当炊事员送来晚饭，你总是疑惑地说：“我还没吃饭吗？”但你忘不了给黄蛉喂食，它只吃苹果，每次只消切豆粒大一点放在里边，这苹果却同你的仪器、书籍一样重要，你是专意让人从内地代买来的。

现在，七斗星已经斜了，银河里风平浪静，你要睡下了，你便要將黄蛉盒子轻轻放在枕头底下。并不是枕头底下，你怕枕头的重量压了它。往被窝里放，又怕被窝热气烫了它。你用枕巾盖住，放在你的脖子下。这是你最惬意的时候，万籁俱静，你听见

了黄蛉的“ ”声，那是世界上最微弱的声音，也是最清脆的音乐，是金石之响，是心律之韵。你于是就入了梦里。

啊，你是梦见了你的妻子吗？梦见了你的儿子吗？在这么深的夜里，月光静泻，风儿没有起，狗儿没有咬，你的妻子打着灯笼正站在竹园边上，你的儿子，蹑手蹑脚进了竹园，竹叶上的露珠滑下来，落在他的头上，他穿着一身雪白的衣服，像一个幽灵，往竹丛里走。立即，无数的黑点溅满了他的全身，他快活地大叫，你的妻子就跑来，用一只玻璃杯子，对着那白衣上的黑点一罩，黑点便弹进去，一只黄蛉就捉在儿子手中拎着的土瓷罐里了。

他们捉了好多好多的黄蛉，母子围着土瓷罐，就听着哪“嚯嚯”的生命之歌。

妻子说：“这歌子是唱给你爸爸的，这歌子在召唤着你的爸爸。”

于是，在你的脖子下，在你的耳膜下，“嚯嚯嚯”的声音叫得更响了，更清了，你听见了这爱情的召唤，这家庭的召唤。

第二天早上，你爬起来，背起帆布做成的偌大的地质包，你又去找金子了，你依稀还记得夜里的梦，说：“是的，我是要回去的，要回去就得加紧我的工作！”

写于1984年2月21日早

风 景

我说的风景是在我家那一方小小的窗上。我常坐在窗前，无聊地向外张望。数年前，天上的星子很稠，后来渐渐归稀，待到高大的建筑撑过来，建筑上的窗便装扮了我的风景，我的窗也即或装扮了人家的风景吧？这么想着，很有些卞之琳先生的诗味，我就将头偏过去，久久地看建筑物下的那块生长着五谷的空地。见有一个老头，好高的个子，细细瘦瘦，从地埂的这边走到地埂的那边，再从地埂的那边走到地埂的这边，来回均一百一十步，一步也不差的，就像一把活动着的人尺。

“老伯，在练功吗？”我终于一日走出屋去，想找他说个解闷儿的话。

“气功。”

“噢，人老了要健身的。这是哪家气功？”

“生气的功！”

他站住了，虎虎地拿眼睛瞪我。这是一双有着血丝的眼睛。瞪我瞪得久了，他便松下劲来，一扑沓放僵坐在了地上。我认出这是一位农夫，有一双硬壳的手，虽然是穿了一件呢子中山短装，但没有紧扣子，里边的衬领很油腻。我知道这里的农村已陆续划归城市，土地被征用，村子里不时要噼噼啪啪鸣放鞭炮，农民获得一笔巨款，又焕然新作市民，那些年轻人兴高采烈了。我就投其所好，说：

“听说你们都可住高楼了？”

“人是雀儿吗？”

“你们好幸运，没文凭也‘农转非’了！”

“有地气吗？”

“住小土屋有地气，却得关节炎的。”

“亲戚来了就不患水土病吗？”

“都吃自来水了，闹不了肚子的。”

“开电梯还行？”

“让你去厂里开电梯？那是好工作啊！”

“好，好，上去下来上上去下下来上上上去下下下来。”

“这操什么心？！”

“小时候，夏天在院子里乘凉，爹睡在席左边，娘睡在席右边，我睡在中间，为的是怕狼叨了去。天一黑，常看见田埂上有狗，叫‘哟哟哟’，它就来了，一看见一条大尾巴扫帚一样扫在地上，便猛叫一声‘狼！’狼就吓跑了，我也吓得回家害一场摆子。现在倒想见一见狼哩。”

“动物园不是有吗？”

老头是不慈祥的，话难投机，我便觉无聊了。又回坐到我的窗前，想所谓的两代人的鸿沟，想所谓的观念陈旧，想所谓的农民意识，觉得这老头可笑，该是我作品中的一个什么典型。再不愿看到他人尺似的走动。老东西，他哪里会明白这个世界是越来越小的道理？

一天，窗外突然有狗叫声，很凄惨。我朝外望去，那人尺还在那里丈量着，而空地那头，一群年轻人在杀一条狗。多半是为着一张完整的皮，狗就被绳索勒住，但勒一次，一放到地上就又活了，一个说：“狗是土命，吊起来勒，不要放到地上！”果然狗彻底死了。我瞧见年轻人大呼小叫，而人尺再没有丈量，呆立了许久，就走掉了。

这一走，老头就再没有出现。

两年过去了，我的窗外再没了那块生长五谷的空地，我的风景愈发的平淡。但在这个城市里新出现了一位说独角戏的绝好的演员，他在台上台下，出言都极幽默，反话正说，正话反说，你永远无法摸清他的真实。我看过他的演出，有人告诉说，他就是两年前由农村户口转为城市户口的，是那个人尺的儿子。演出后，我向他打问他爹。

“你爹好吧？”

“瞧我腿肿吗？辛苦呀，昨儿晚端端靠着床板立了一夜。”

“好久未见他老人家了！”

“太累了，累昏迷了，一夜都没苏醒。”

“他去开电梯了吗？”

“今早起来，端个刷牙缸子，哇哇直吐啊！走到厕所，看见啥不想吃啥啊！”

1988年1月20日午

求 缺 亭

你坐着，真的，已经很久了：这么一个公园，一个茶亭，在火炉旁的一张茶桌。茶桌是正方形，你只坐了一边。你在外边走了那么多路，到过那么多地方，坐下来，却只是这小小的茶桌的小小的一边。夏天的比例是日长夜短，冬天里则夜长，白日里只有十个小时，下午，你却要到这里坐坐。要一杯茶，并不喝，作为你坐在这里的代价和资格；一杯茶一角钱：你买了这个坐位，然后就面对着窗子。窗子是玻璃的，是两块大玻璃，可以看见天。

天总是阴着，你觉得有诗意。合你的心境吗？你是作过一句诗的，说：“天是有两个洞，一个是太阳的火洞，一个是月亮的冰洞。”太阳喷射的时候，有着光芒，却也有着阴影。于是，现在天是圆的，是完全的，多么单纯，单纯得不能得知它的高远和深厚，这又是多么崇高。于是，也消失了傍晚的混乱的血红、灰黄、铁青的云，一张张从舞台后扫出来的演员揩擦化妆面部的纸。

茶总是花茶，一杯中可以冉冉浮出茉莉，三朵，小小的，五个瓣的。还是美丽的花；冬天里已经很少见到花了。

茶亭里是十张桌子，你是九号桌，就你一个人。冬天游园的人很少，游园又来喝茶的更少。茶亭的旁边是一个冰雕室，几个末流的艺术家的冰雕头像诱惑了年轻人想留纪念的心，五角钱，将丑的变成美的，将美的，一个变成两个。这里就留下了静寂。本来热闹的地方却静寂了，你好不庆幸。炉子里加了煤块，会燃烧的石头的燃烧起来本来是无声的彤红，火苗子却是蓝幽幽的，像

无数的蛇在吐闪舌子。那就是煤的灵魂。你又在作非非之想了。

窗子外是一个湖，湖上没有树和建筑物，看不见湖水，却看得见天。你奇怪了，从玻璃窗子里往外看天的时候，窗子的玻璃怎么就不存在了。

这时候，有一只鸟儿飞过，很大的鸟，翅膀没有闪，也没有扇，平行地飞过。天像是一面冰雪的谷坡，它是从上面斜斜地往下滑行的。腾起一阵大惊小怪；这是一群放学后的孩子在放风筝，他们结束了一天拘束的课堂纪律，风筝又挣断了他们的线绳。

那个退了休的，又来喝茶看报的无事无思无欲的红鼻子老头，酣睡得一塌糊涂了。

你只是看着天，天在玻璃窗子上，天在茶亭的上空。

一张脸出现在窗子外边，天被挡住了。于是玻璃存在了。那张脸在玻璃上压着饼形，嘴扁圆，喊着；亭子里立即有一个人走过去，将脸也靠近玻璃。四只手都扒在空中，空中就是玻璃。然后走掉了，玻璃上出现两个圆形的嘴的热气的图案，四只手印均匀地留在那里。

你没有动。服务员却骂着“讨厌”，走过去用干布擦了。这是一个没线条的姑娘，一直站在茶台里的桌子旁，嗑瓜子，丢一颗进嘴，嘴唇不动，吐出来，瓜子皮儿张着，仁儿留下，舌头在里边机智地操作。她将那图案擦净了，天又显出来，窗子的玻璃又不存在了。

她已经注意了 you，对你有了认识，也有了疑惑；靠在那里一边嗑瓜子，一边说：

“你不去那边雕个头像吗？”

“我不愿看见我。”

“是在等人？”

“没有要等的人。”

“噢，是失恋了；失恋的人都是这么个苦相。”

“我在看窗上的玻璃。”

“玻璃？”

“我在看着天。”

“看天？灰蒙蒙的，天上有什么？”

“看什么也没有。”

“神经病，来茶亭的尽是一些脑子缺一点的人！”

“我就是来求缺的。”

“求缺？！我这里是茶亭！”

“是的，求缺亭。”

她鄙夷地走过去了，不再理你。你终于说出了你来求缺的话，你似乎是满足了；但你得到的满足，你不想再说出来，你心里在感激她，感激她的茶亭。

一阵嬉笑声闯进来了，是一个男的，还有一个女的。坐在了你的面前，你有了桌友了。女的，很俊，将一个同她一样俊美的冰雕头像放在桌上。男的在夸赞头像的可爱，又遗憾眉宇间没有那颗黑痣。你看见了那女的眉宇间果然有一颗黑痣，而且鼻根部位还有好些雀斑。那男的没有说，你也不说，你又看着窗子上的天了。

头像很快融消起来，不但没有那一颗黑痣，眼睛又开始浅了，模糊了，鼻子塌下去，末了，脸成了平面，五官没有了。男的几乎在急哭起来，女的却哈哈大笑，然后转笑成怒，举手将头像击成三大块，又将一块狠劲地向窗外掷去。她也看见了窗外的天，也感觉到了窗子玻璃的不存在。“当”地一声，冰块掉在墙根。那窗上的天裂了五条缝。裂的是玻璃，原来玻璃是存在着。

亭里的人都惊呆了。嗑瓜子的服务员就跑了过来。接着双方争吵，不可开交。讨价还价。

你站起来，要走了。你是该去的，晚上的电大课你是不肯耽误的。

崆峒山笔记

一 路 记

崆峒是一座极雄伟豪华的建筑，进入它，前山有路，后山也有路。前山路是砭道，近，细瘦如绳，所有的平民在这里攀援。后山是车路，远而弯曲迂回不能通行大车，只有坐小车的人走。山对于人都是自然，路于人却有层次，这是佛道也管不了的。

但不论前路后路，路面都不平坦，美好的境界是不可轻易而得的，所以一满石头，花白滚圆，思想得出这又是雨天的水道。到了八月，萧萧落叶，又一起集中在路上，深余四指，埋没一切凹凸，灿灿辉煌，如进圣殿的地毡。到了山中，看四个井字形峰头，路更不可捉摸，几乎是随脚而生，拐弯，便以树根环绕，到崖嘴就有楼阁，路又穿过楼阁下门洞，青石铺成，起津津清凉。直到悬崖陡壁前了，路一变而成石凿台级，直端端如梯，梯甚至向外凸，弓一样的惊险。有一“黄帝问道处”，黄帝且不知路该何处走了，游客更觉前途不测，回首路又不复再见，一层群木波涌，满世界的杂色。一步一景，步步深入，每每百步之处，其景则异变，令人不知身在何处，惊奇良久，方醒悟到人间、仙境果有不同啊！

行至最高峰，谁也不知是从哪里来，又要从哪儿归去，路全然消失，唯见山下泾河长流乃及远，身旁古塔直上而成高。这个时候，崆峒的自然同一了人的自然；佛道若真有神灵，神灵视人

是一类的：人从不同的路来，路将人引到共同的高点，是人皆享到了极乐。

二 树 记

以松为主，兼生杂木。

皆不主张直立，肆意横行，不需要修剪，用不着娇饰。八月是深秋之季，枝条僵硬，预示着冬临里的一年一度的干枯，叶子都变色了，为红，为黄，为灰，色彩鲜艳原来并不是好事，而是要脱落前的变态的得意和显耀。愈是这般鲜艳，近看却感觉晕起的色团很轻很淡，树桩、树杈，甚至指粗的枝条就愈黑得浓重，这浓重的黑才似乎使这些色晕不至于是云是雾而飘然离去。

每一棵树上都生苔藓，有的如裹了绿栽绒，有的生白斑，白中透青，如贴了无数的生锈古铜钱，有的则丛生木耳，其实并不是木耳，是一种极薄极软的菌片，如骤然飞落的黑蝴蝶。更有一种白色苔瓣，恰似海边贝壳，齐齐地立嵌树身，几乎要化作冲天的玉鳞巨龙扶摇而去，使人叹为观止。

有老松，其松塔与叶同等，那是年年不曾落脱的，年年又新生而死的积累，记录着它们传种接代而未能及的遗憾，或是行将暮年，对往事所作的历历在目般的回忆。

俯视远处那一面上下贯通的石壁前，有一树，叶子全然早落了，只有由粗及细而为杈的枝，初看是铁的铸造，久看就疑心那已不是树了，是石壁的裂缝。而仰观面前的石崖上，无坎无草，却突兀兀生就一树，凝黑的根为了寻找吸趴的方位，在石崖上来回上下盘绕，形如肿瘤，最后斜长而去，实在是一面绝妙的腾飞的龙的浮雕。

谁也想象不到，在山顶之上的高塔之巅，竟有两树，高数丈，粗几握，扎根的土在哪里，吸收的水又在何处，是哲人也百思不

得一解。

间或就有一种枫，已经十分之老，不图高长，一味粗壮，样子幼稚笨拙，但枝条却分散得万般柔细，如女子秀发。叶子未落，密不密的，疏不疏的，有五角，色赤黄，风里摇曳，简直是一片闪烁的金星。

一个树是一个构造。

除了庙堂前有两棵四棵象征神威的蛇皮松，高大无比，端直成栋梁才，别的任何地位的松、柏、栲、榲、楝及杂荆杂木，皆根咬石崖，身凌空而去。崆峒的树是以丑为美的，不苦为应用，一任自由自在，这就是这个世界丰富的原因，也正是崆峒之所以是崆峒的所在。

急草于1985年10月10日早

观 菊

此日，大风降温，白霜染地，西安街道两旁树木疏稀，枝柯失柔软而僵硬，嘎喇喇碎响不已；行人顿减，皆弓腰缩脖，落叶则随步旋飞，作有意戏嬉状。我邀和谷、子壘、周矢诸友携酒去兴庆宫公园：观菊去。

公园门大开，守门人呆在房内拥炉烹茶，一群麻雀在那里划霜觅食。买得票进去，过廊，过亭，过池，过台，一片静寂，唯有一清洁工在花台扫除残花、瓜籽皮儿和糖果纸。坐船悄然到湖后土山，山顶方圆三十步，一片菊，金黄锦绣。有一株墨色，居百菊正中，高一丈，分十枝，枝枝孕有花胎，未绽，故大如小碗。我们席地饮酒，未三巡，奇香喷鼻，视墨菊，大放，其状如碟，其色乌黑有光泽，不敢用手去摸。四人惊疑，以为奇。

从湖上坐船回，在岸上遇见清洁工，笑而说：“噫，这花是等待你们开呢。”

这是癸亥年九月二十七日事。

未 名 湖

夜本来黑得沉重，也刚刚下过雨，夜就全集中到了这里；我已说不清我是从哪一个丘后来的，记得当时进了北大校内往东走，又往南，又往东，凭我的感觉，有如狗凭借了嗅觉，在这里站住了。我第一次领会了夜的真正本色，先是隐隐约约看见一层微亮，后又不可复辨，眼睛完全地无用了，这种坠入深渊般的境界急过了一刻，便出现了一种漆光，眼睛依然无用，心身却感应了。我明白这是黑的极致，黑是无光的。黑得发漆却有了光泽。湖的边沿在哪里，是圆形的，还是方形的，触摸着身边的桥栏，认作是一座汉白玉的建筑，腻得有如人脸和玻璃的紧贴，或者少女的皮肤。身后的滴雨滑动下来，声响微妙，想象得见这滑动了很长的路线，无疑是从垂柳上下来的。夜原是为情人准备的。但今夜里没有星月，丘后的树丛里也没有绰约的路灯，幻不出天的朦胧水的朦胧，又等不及漆光，爱情也觉不宜，所以已经没有一个人在这里。这倒恰好，窃喜我来的是时候。我面朝着湖的方向，回忆着某杂志上一篇关于介绍此湖的文章，说湖中是有一个岛的，湖东是有一座塔的，但现在岛上的树和东边的塔认识不出，全在漆光里。这漆光似乎很低，又似乎很高，离我很远，离我又很近，湖显得非常大。在黑色里往前走，硬硬的就是路，软软的就是路边的草，草也潮润得温柔，踏着没一点声音。一种难得的气息拂过来，其实并不可称作拂，是散发着的，口鼻受用了，身上每一处皮肤每一根汗毛也在受用。我真感动着这一夜眼睛是多余的，心、

口、鼻、耳却生生动动地受活，倒耽心突然间丘的树丛某一处亮一点灯，或远远的地方谁划着了一根火柴。我度过了三十个年的夜，也到过许许多多的湖，却全没有今夜如此让我恋爱这湖。未名湖，多好的湖，名儿也起得好，是为夜而起的，夜才使它体现了好处。世上的事物都不该用名分固定，它留给人的就是更多的体验吗？我轻轻地又返回到汉白玉的建筑上，再作一番腻的触摸，在沉静里让感觉愈发饱溢；充分地满足了，就退身而去。穿过校园，北大的门口灯火辉煌，我谁也不认识，谁也不认识我，悄悄地来了，悄悄地走了。这一夜是甲子年的七月十六日，未名的人游了未名的湖。

红 石 峡

这是沙漠中唯一的石峡，石峡是红的。如果认定沙漠上的沙是塞外大火后的灰烬，那么它就是灰烬里烧焦的铁的凝锈。亏得一条玉溪河，坦坦地，又是成心的冲刷，使它裸露了形骸。沙漠上不可能建筑五脊六兽的神的殿堂，人就在石峡的壁上凿洞，不用泥塑，依石雕出许多栩栩如生的神像。洞如蜂巢一般，一层一层，被峡壁风蚀后的流水似的石线联系网络，有一种黑色的硬壳的爬虫在默然移动。道士已经没有了，于是也没有了布施的香客。空空的洞穴里，泥涂的墙皮驳脱无余，看不见任何壁画，但石壁天然的纹路却自成了无数绝妙的线条，如沙漠起伏，如云，如流水，如现代抽象派的艺术。清晰的是那一个一个洞顶上刻饰的阴阳太极八卦图，在静静地推算着黑白交替的昼夜，如流沙在风里懒懒地移动，河水在峡底的沙层上相吞相啮出一种微妙的律音。

水可以将石子运动为沙，风也可以将石子运动为沙。这里的沙就细腻为土，但绝对是沙，干净无泥。漫过的水退了，沙依然保持水流的横样，像打皱的卫生纸，像兽的足迹，或许是远古的一种象形的文字。赤了脚涉在浅水里，脚的感觉如踩在玻璃上，看粉一样的沙流从脚面流过，抽出脚，随风又干了，是一层霜白。若双脚使劲在一处踏踏，又会不自觉地陷下去，越陷越快，似乎一直会没了顶去。立定看河边的柳树，皆粗大，桩敦实强壮，枝叶隆起如蘑菇状，翠绿得十分新鲜。绿之间，露出一节一节红石堤岸，水在下边淘空了，上边却依旧坚硬，突出如板，上游引渡的

流水钻进了峡壁中的空隙。又分流出来，从板石上流下，扯得均匀的，看去如滚珠一样，一颗一颗洒落下来。

峡壁除了神洞，就是历代官人的题字，小者如碟，大者如席。大自然成全了人，人塑造了神，神又昭著了官人。这就是胜地，今日，大凡到榆林塞上的人都来这里游览，人人不见神塑，对神茫然，人人对做官人的好处模糊不清，对官人的题字却看得清清楚楚。他们差不多一直游览到天黑，燃一堆篝火，在还原的大自然中一直要游玩到天亮。

游寺耳记

甲子岁深秋，吾搭车往洛南寺耳，但见山回路转，湾湾有奇崖，崖头必长怪树，皆绿叶白身，横空繁衍，似龙腾跃。奇崖怪树之下，则居有人家，屋山墙高耸，檐面陡峭，有秀目皓齿妙龄女子出入。逆清流上数十里，两岸青峰相挤，电杆平撑，似要随时作缝合状。再深入，梢林莽莽，野菊花开花落，去雾忽聚忽散，樵夫伐木，叮叮声如天降，遥闻寒暄，不知何语，但一团嗡嗡，此谷静之缘故也。到寺耳镇，几簇屋舍，一条石板小街，店家门皆反向而开，入室安桌置椅，后门则为前庭，沿高阶而下。偌大院子，一畦鲜菜，篱笆上生满木耳，吾落坐喝酒，杯未接唇则醉也。饭毕，付钱一元四角，主人惊讶，言只能收二角。吾曰：清静值一角，山明值一角，水秀值一角，空气新鲜值八角，余下一角，买得吾之高兴也。

干 雨 松

商县城南六十里，山中藏有一寺，已经荒废了。夏末我们偶尔路过那里，前去看看，寺前石级三处断裂，衰草沿石隙而长，荒芜埋没人膝。葱籽大的黑蚊，无声附身，先不着意，后痛痒跳起，看腿上脚上手上已凸起桃核大的红包。四面墙全部倒塌，碎砖乱石，狼藉不堪，苔鲜便布局其上，黑中显碧，灰中透红。殿堂左窗被挖去，右窗仅存三根檩条，有网织如席，中卧指弹大一饱满黑蛛，一触网就沿丝迅走。嘎喇喇一阵惊叫，三只土灰色扑鸽从木梁上飞出，鸽粪落地已三寸有余，却不污臭，踢之如响沙。

殿侧一古松，身扭弯如绳索，作努力挣扎之形状。两人合抱，余一乍二指，主杆却仅高三尺，便向右屈拱，枝横出漫延，擦瓦檐而行，如手掌反撑，呈偌大扇面，匍伏院中竟达六十平方面积。人跃之便可摸，双手攀吊作秋千晃荡，树则纹丝不动。坐在树下望松针密布，其色深者碧碧，浅者青青，了了划天均匀，阳光从中激射，红绿光影相衬分外妖娆。我们一行四人，无不哑舌惊奇，立在树下拍照，有议论松的年代，见近旁泥土之中有一残碑，但可惜字迹脱落，揩擦了半日竟一字未见。

向导说：“怪了，寺庙荒成这样，这松倒如此新鲜？”

我说：“世人都知‘走了和尚走不了庙’，但烂了寺庙烂不了松，却只有咱们四人知道了。松，香火盛时不自矜，香客绝时不自弃，这是松的可贵啊！”

说话间，山雨骤至，寺庙里雨漏如注，全避于松下，滴水不

湿。遂一时劣性儿兴起，用小刀刻字在树身曰：千雨松。松树却懒懒作抖，似有感动之情。

柞水丝绸厂

大凡在一个县上，看其物产丰富者，是商店，看其人材颜色者，是剧团，而柞水县则物人合一，一切体现者只有到丝绸厂去了。丝绸厂位于县城之南，傍山依河，方圆并不甚大，院墙却高，终日听得里边机声轰响，笑语喧哗。有风和日暖之天，门前河道，青石板上，就三五成群坐了姑娘，千姿百态的美容，五彩缤纷的晾衣，高挽裤管，轻撩清波。人皆传说，柞水绕城之河流动叮咚，其声如琴韵，那是这群姑娘缘故，又传说河中水多旋涡，定睛看时，一个旋涡里便有好多光影出现，似人物形象，愈看愈多，常看常新。厂长曾是一位老太太，人便戏称为王母娘娘。

王母娘娘的事业发达，年年招纳新工，其条件除政治的、社会的、学历的之外，人的本身还有要求：一、个头为一米六五左右，过则嫌太高，不及嫌太矮；二、体重为一百二十上下，太瘦意而不稳，太胖意而为累；三、目清明齿齐利指修长，目清明者能辨出布面破绽，齿齐利者能咬下断接线头，指修长者能绕茧丝。

柞水地处沟壑，山脉走向，复杂而条理，云雾烟霭，迷离而分明，山水精灵所聚结又钟秀于女子，女子又归纳于工厂，这丝绸厂是最有希望的产业。此厂主要产品为柞绸，是蚕放养在柞树之上，喝天露，食鲜叶，其丝虽不比桑蚕丝精细而比桑蚕丝光泽。这些女工家全在沟沟岔岔，生下来就过着饥贫生活，但吃当年五谷，喝石隙泉水，空气又清鲜得可以拿到国外去卖，却个个朴实少华，天真无邪，又心性儿清高，富于幻想。如今父母放蚕收茧，

女儿缣丝织锦，那锦缎上织就的全是他们幻想中的境界，异常浪漫而动人。但外地学描仿绘者往往得其形而不传神，据说大城市有人来取经，询问其图案春夏秋冬四季为一时，鱼虫花鸟飞禽走兽为一景，不解其意。她们也解说不清。此人住下来，住过七日，又住半月，晨观山川四色明暗，夕察云霞分合散聚，始有所悟。悟是悟了，却从此不走，申请调离，长作柞水人了。

1983. 12. 1 午

法门寺塔

甲子年四月，到扶风周原看出土文物，向当地人打听附近的法门寺，回答说：没甚看的，塔已废了，倒了一半。我说，那更应该去看看了；同行的和川、白墨、沙丁、子余也都乐意，便徒步前往。

平原上没有山林障碍，数里外就看得见了那塔，果然单单薄薄，没了方圆建筑的气势，又大幅度的倾斜。当日天很白，它就显得极黑，像一株巨大的烧焦的树桩。到了寺，院落窄小，所有的房屋和墙垣原本是为塔而修的，但塔确实废了，是从塔顶到塔座，齐齐的，刀斧砍削似的将西边的一半倒塌了，砖石堆在那里，狼藉不可忍睹，周围用绳子隔了，挂着醒目的牌子：危险紧行。我们并没有听其警告，却站在塔下仰脖往上看，塔实在太高，拢共十三层，有四十五米左右吧，雕刻也实在精致，所剩下的每一檐，每一个拱，神佛人物都栩栩欲生。墙身底部的砖上，旁边的石碑上，院墙上也都涂满了朝拜人的题言，想象得见此塔往昔的威壮，香客的热闹。进入后院，却一片花木，月季、牡丹、芍药，红黄绿白灼灼耀眼。有几位闲人在花间品评观赏，估量一株君子兰的价钱。

从花木中小道到后殿，那里供有佛堂，香客没有，唯法师在蒲团上端坐，案上两根白烛摇一点红焰，三柱紫香飘一缕青烟。与法师攀谈，他似乎很伤感，说此塔是国内著名佛塔，内藏唐宪宗令人迎来的释迦佛指骨节，当年“王公庶士，奔走舍施”，百姓有

“废业破产，烧顶灼臂而求供养者”。但于去年秋雨中塌废，香客顿绝，只好院中植花育草，以花园招揽游人，且亏得院中发现一石碑，水泼之便显出一条卧虎形象，倒有香客前来磕拜的。说话间，果有一些人进来，匆匆跑过塔下，到后殿台阶前跪下磕头，一边用水泼那石碑，一边口中祈祷不已。

我们退出寺院，远远的在院外田埂上坐了，看着废塔议论。和川说，此塔能写一首诗呢，残缺不全的东西最易于出一种诗意。白墨却连连遗憾塔在好时没有来过。沙丁、子余都是年过六十的老人，只是默默不语，末了对我说：你又可做一篇记胜文章了。我说，在陕西关中，此类文章是不能做的，这里名胜古迹太多，世人游玩的太多，记胜文章本是记心中各人之游，写出又不能全其形容，自会遭人笑骂的。但心中却想：这塔已倒了一半，那一半还会倒吗？是要倒在今年的夏初，还是秋后？但无论如何，我明年还是可以再来的。和川有诗名，已经被外省挖去了，工作正在调动；白墨德才兼备，经提拔进入政界，不几日将去陕南上任；沙丁、子余均为某部局领导，年近离休，也要在六月返归故里，五人同行也怕是最后一次出游了。随怏怏不乐，说声：回去吧，五人转身离去。回到扶凤县城，已是天黑，新月初上。

黄 甫 峪

这是两山之间夹出的一条细水。

见到它，先是在峪口的一片竹子林里，流得缓缓坦坦，没有一点声息。似乎是滋养这片竹子而来的，来得好，来得有用；这竹子微微的摇曳，却又传递到了它，使它在每一株的竹下，作一种神经的颤栗，样子酥酥，情味也充满了脉脉。

峪里没有河岸，岸就是两边立陡陡的石壁，白得像涂过了粉，并不曾下雨；手按上去，却出现潮潮的一个手印。有一种草，疑心是无根无须地长出来，以为是贴上的，用手一掐，嫩得直溅汁儿，石壁上依旧无缝无隙；一打问，叫石蹦莲，名儿真妙，是山的元精水的灵润从石壁蹦出来的。河床越走越窄，成了槽子，水也束了身子，恰恰的饱满，是滚圆的体形。声音也大起来，空空地响，人却不觉得烦乱。走走停停，看一会半壁之上的云雾，想象里是一群羊、一条龙、鹰、狗和人物。再上行二十米，石槽就突然聚一个筐篮大的潭，深有数丈，清澈能看出底部平整，水面却生有云，忽聚又忽散。又二十步，又是一个潭，又是云；还上，还是，以此八个二十步，潭潭九个，九处生云，呈一个环链状。下边的潭最深，底层锈了黑绒线，石头就蠕蠕地动，像是海里的软体动物，这便可称作黑潭。再上，黑是浅了，有了绿意，幽幽的，算是墨绿潭。再上，绒的东西就没有了，底石却透了蓝色，是碧青潭。再是绿潭、浅绿潭、白潭、亮白潭、亮潭，末了就清，似乎不存在任何东西了。

九个潭上去，河床就开阔了，消失了石槽，满是屋大的石头，水又是软软的，滑滑的，可以脱鞋下去，捡几枚十分可爱的石子。等返身回来，天色近晚，明月要出现在山的上空，潭又成了九个一样的潭，却看出潭水有两种颜色，从入口进来，是半个圆的白，再一旋，是半个圆的黑，月亮就落在每个潭的两个半圆的中心，很像是九个双鱼太极图了。

至此，方明白了这是一条有玄妙的水，是哲理的水。

石 砭 峪

邻居说：城南石砭峪的山不同于别的山；它是裸露的，不但露出石头，而且石头都面目狰狞。居于崖上的，或陷或突，随势赋形，以形写意；处在河沟的，或仄或横，二石相压，三石一磊，摇摇欲坠。我说，噫，此等艰难劳苦之山态，微情妙旨之蹊径，名山大川里实不多见，一定是要去读读了。

农历十月末，阴雨初歇的一天，我一大早就去了峪口，正坐下来啃些干粮打尖，不觉天色暗起来，鼻子很呛，脸上也有湿漉漉的感觉，扭头看时，峪口正往外涌雾。像是峪里有一位烟瘾极大的神，从峪口的嘴鼻里一团一团喷烟。雾团撞在石上，石头变得惨白，正瞧那勾心斗角之处，雾则匀开来，五分钟后，群山入了远空，实体轻了，层次淡了，如纸剪的，如墨晕的，如水中的倒影。天真成了圆的，地却不方，十几步外就被雾摄收得渺缥。我一时方向迷失；坐下来，耐心儿等着雾散。到了十点，雾并不消退，天地搅和得如牛奶状；进来一山民告诫说：每每雨后，这雾就要生出，一整天儿不可能退去，但生了雾就预兆天要放晴了，明日太阳一出来，这山就看得分明了。我转身往回走，心里并不遗憾，大笑道：山没看到，却看到了雾；雾里看山，从此知道了影在离合之外，色在有无之中啊！

过了几年，又去石砭峪读山；太阳是朗朗光明，山却没有了。原来国家投了很大的资，在山中埋了巨量炸药，第一次试验了定向爆破，大获成功，所有顽石堆积成坝，造起峪中水库，可灌溉

城南十二万亩干渴旱原了。

我站在大坝上想：既已无山，那雾也不会再生了吧。

高 观 潭

水从峪里来，随物便赋形，随形就变色。触之巨石，呈轮状，电感反应似地勒出层层碧痕；翻越伏石，又激动不已，看若干变万化，始终却不离方位，揉起一堆白雪；到那些光滑的灰石面上，则薄得像抹上去，木木的织出难得粗布经纬纹来。几乎从每一个凸处到凹处，常常是两头胳膊粗的偌深石槽，铁链般地拴一个蓄水池，曰：“得月泉”，一损即满，一满即溢，保持平和；白日不能得月，色却愈发的丰富：池底白者水白，黄者水黄，有生砂锈者则水红。好得意的水啊！有形而无形，有色而无色，似乎这样一直流下去，流个不休不止，经七色的阳光照射要升腾为红的霞白的雾乌的云了。

却谁也想不到，于峪口三里之处，河床突然一落，深数千丈，水一下子把握不住，全从那桶粗的石渠子里跌下去了。跌下去的再不能跌回，未跌下去的继续在跌，它们的经验是不能汲取的，各自的体验只能是各自经历后所得。这石渠子是它们自己身子刻凿的，刻凿了就来束住它们的身子，束为一绳，硬不能弯，拉也拉不起，扶也扶不动，是闭了眼睛纵身一跳地下去了的。

下去时，它们是绿的，落下了，哗，有生以来第一声呐喊，立即碎为烂银，随之悄然无声，颜色全然的黑了，黑得如漆，如墨。

这便是我看到的高观潭。我看到的也就是所有游客看到的。

游客很多，有少男，也有少女，更有老翁和老妪，差不多却全是城里人。当地农民并不来看，即使看了也便看了，说：“水往

低处流，有甚看头？”但一些失意之人看了，临风叹息，一些下野之人看了，掩面而去，传说竟有人从这里跳下，潭中浮起一具尸体，被水剥脱的衣服被漂在潭边，是一件黑呢子中山装。我现后却仰天微笑，作想：水在潭台之上，诚然多形多彩，但毕竟浅薄无力，水跌潭内，由高处到低处，形态或许单一，色彩只是黑白，却从此低处愈深沉，深沉处愈力量，这原因本是水的原始原质原色原性啊！于是认定这高观潭之所以让人高观，全是天地自然为人开导的绝妙机关，遂记明此潭地点在户县，南二十里云台峪，观时为乙丑年正月二十七日傍晚。

仙游寺

周至县南有一山，名终南，曲折迂回，别于天下所有名山，山中有黑河，更曲，曲到山为一窝水为一圈的极至处，有一塔一寺的，这便是仙游寺。仙游寺建于晋朝，是隋文帝的避暑行宫，唐代白居易在此客居，写就了千古绝唱《长恨歌》，故历来为游览胜地。近多年里，黑河暴溢，山路崩塌，寺院颓废，但仍时有游人沿山根荒草里前去，却不是烧香拜神，也不为消暑玩乐，是怜念古昔爱情悲剧，为纪念白居易而来。今春三月，我到了县城，两对大龄未婚人陪我去游，说：“到那里，你可见到好多有缘无命的人呢。”步行入山，果然水在路下，路在草里，草顺山转，如入迷宫，作想白居易之所以能在此作《长恨歌》，且不说他那时感世伤时，单这山曲水曲不尽，便也悟觉了人生的复杂，爱情的波折了。遗憾的是那天沿途并没见到别的游人，我只是头头尾尾地听清了这两对大龄未婚人各自的是是非非，哀哀怨怨。

行到五里，坐看寺容，水是从后山来的，并无山石阻拦，就白白地划一圆圈，那圈即将接榫处，水却向下流去。塔就在圆圈中，共八层，上小下小，中间饱满。上小者，为风之摧折，生就了无数蒿草，有斑鸠在那里啄朋鸣叫，下小者，则水的腐蚀，差不多的砖已朽去，蚂蚁在缝隙里拥挤。塔后有一寺，木的结构完整，檐下壁画却脱落，门上锁，又贴上了封条，窗扇被牛毛毡从里钉死，窥内不能，但见前檐下吊一蜘蛛，大若拇指蛋，触之便沿丝而上，静卧檐角装板上俨若石块。寺门上黑笔题有“大雄宝

殿”，知道该寺并不仅此，环顾四周，分散有四户人家，两家是高脊拱瓦，檐头挂有瓦铛，该是寺的厢房。四户人家正吃午饭，一律黑瓷大碗，睁白多黑少的眼睛看人，表情木木，只有门前木桩上拴的两头牛，一头犍，一头孺，头尾相接，发一种“哞”声。殿前共有五柏四柏新植，粗已盈握，一株古老焦黑，一身疙瘩，若没有顶上三片四片柏朵，疑心是石头砌的。近视，腹内全完，如火烧过，从树皮的黑疙瘩里透出一个连一个的黑窟窿。

寺彻底是废了，怪不得无香无火，福禄寿的神耐不得这种寂寞，信男信女们的黄表草香也不会无目的地来烧点的，只有《长恨歌》诗灵尚在，爱神是不在乎物质条件和享受的。两对大龄未婚人已经抚柏仰天，长长地叹息了。

五个人里，我是不幸中的幸人，观寺就索然无味，于是离开塔往河边去。踏过一片麦田，麦苗起身，绿得软而嫩，再下去就是荒滩，却是在石堤之内，乱乱的躺伏了一片石头。石头浑圆如打磨过，雪白，眯眼远看，像芦草地里突然飞走了一群鹅鸭，留下一层偌大的新蛋。走上去在石头上跨踏跳跃，就有一种草，叫黄蒿的，去年就长上来，临冬干枯，枝茎硬而未折，疏疏地从石缝间生出二尺余高。呆呆拣一块石坐下，便感觉到这黄蒿疏得温柔，疏得妩媚，使蒿下的白石显一种朦胧，如在纱里，烟里，风起蒿动出石亦似动如梦幻。再走过石滩，下堤到水边，河中巨石堆积，脚下碎石漫漫，便见有一种石，如朽木一般，如腐骨一般，敲之则坚硬，蹦蹦价响，甚是稀奇好看。玩石坐下静观流水，名曰黑河，水却澄清，历历可见水底石头，有指长的群鱼游来，遂掏饼捏蛋儿掷去，鱼便急而趋之，饼随水漂，鱼随饼游，倏乎全然不见。忽一阵风起，水色不变，似若五云之浆，举着看时，才是对面上岸有无数的桃榆，临风落英。一时兴起，直唤塔下的两对大龄未婚人，他们皆不动，我便急不可待地脱鞋挽裤欲过河去攀折，无奈那水凉得森骨，又兼水中石看着清静，踩之滑腻非常，

几个趑趄，险些跌倒，只好出水上岸，快快抓一些枯草燃火吸烟。此时风又静，夕阳从河边上升，停留在对面崖头的独树桃花上，面前的枯草火燃灭了，烟缕端直。

塔下的大龄未婚人赶来了，五人盘地而坐，我遥指后山脑上一片松柏中的屋舍，问是何处？他们说：是一小庙，庙里有一尼姑。问多大年纪？答曰：三十六。再问：如此年轻，为何出家？四人沉吟多时，方说：曾是下乡知青，婚事迟迟未能解决，后来连找几个，皆受波折，心灰就出家了。我顿时可怜那位夜对青灯的女子，社会如何耽误了青春，人世又如何沉沉浮浮，也不至于万念俱灭、消极遁世呀？！欲前往造访，但白云堆没了山脑，才行至塔后，那下山的小路上野花也迷了去径，幽鸟在风前鸣叫，只好作罢。两对大龄未婚人又去塔下了，且用石子在塔上划动什么。我赶去问：做什么呀？他们说：留言。看时，他们各对在上面写了“××与×××于某年某月某日又游。”在这留言之上，又有四行留言，全是他们的名姓，日期则一是五年前，一是三年前，一是去年，一是今年正月。细看塔身，上边竟密密麻麻全有字，什么内容的都有，落款皆是一男一女。我不再责斥他们在文物上这么题字了，心沉的往下坠，也捡起一块石子在塔上题道：多少情人拜塔前，可惜再无白乐天。掷石说声：回吧。五人返回，又是到了山曲水曲处，扭头看那寺塔，没听见什么孤钟敲响，而水曲成潭，流溅空音如风里洞箫。大龄未婚人说：你今日没有游好，游人是太少了。我说：但愿人更少。四人无语，突然说：我们也是最后一次来游这里了。我说：那好呀，我祝贺你们！到时候我送你们什么礼呢？他们说：什么也不要你送，你是作家，你就写这里一篇文章吧，让天下都知道这里还有这样的事情。我满口答应，我虽文才不逮，我却真诚关心那些大龄的未婚男女，也企期所有人，整个社会来真诚关心，便于当夜草出此文。

1985. 3. 23 于静虚村

冰风洞体验

西安南七十里翠华山，山上有湖，湖后有山，景色秀丽而游人蜂至；山上之山，往西而去，有冰洞风洞各一，神奇稀罕，遂为翠华山景之一绝也。冰洞风洞者，为乱石堆积而形成：一座山，曾几何时失却了平衡，自我崩溃了；屋大的，十间屋大的，数十间屋大的巨石，或蹲或立，或仄或卧，泛漫出一个三十亩方圆的混沌、荒漠、上古似的世界。远远看去，树在那石缝间生长，一身苔藓，万条附藤，弯扭着数十丈的枝杆；叶冠却呆若浮云，一有风动，便游悠不定，拉长或缩圆，阴影就从一块巨石跳到另一块巨石。石隙穴窟里，云忽聚忽散，出没无常，疑心住有鬼魅。

入洞须得夏日，四月二十六日后方可，八月十五日前便止，洞内洞外温度相差十到二十度。相传过时进洞，呆得久，口舌僵不能言，手脚硬不可举，有兔子冻死其内，风于一冬一春而尸体不腐呢。

洞口极小，又一半露出，一半隐藏地面，太阳一出，便往外喷吐白气，一站在洞口外一堵数十丈高的石门旁，就感觉到有一股冷气袭来。这石门是一立栽的巨石裂缝而成，称作“鬼门”；有生痱子的，只消在门内洞口坐一个小时后，热痱便可消退，一身白皮都脱落了。

进洞去，一片黑暗，正遗憾未带了手电，那黑暗却慢慢光亮起来，而且光亮得异常，如洞内有了朗朗的明月，才发觉这洞竟是两块长条巨石相持相依、矛盾得到统一的造物。两石顶上，夹

嵌了无数小石，天成为二指宽的断条，有水滴着，半天一滴，仰视如玉珠坠落，砸地有金属音韵。深入百十米，旁有一孔道可上，石嘴犬牙相错，努力爬上去，体肥的需要收细身子，个高的需要佝偻腰背，手脚并用前进。远处便有了一柱光线，呈七彩颜色；颤巍巍从光柱里钻出来，人便浑身泥水，一脸乌青，却已经坐在乱石之上了。看三十亩方圆的上古世界，四面全是峭崖陡壁，原本无木无草，但那裂而未断的壁上缝纹，尘土落上，草便生出，组成人工似的绿的图案，黑石皮上却都渗出水来，湿淋淋的，在阳光下如涂了蜡一般闪亮。有几声鸟在叫着，鸟用它的声音制造着这里的寂静。再往前行，眼前三步之外，便尽是十几丈长的光面面石，石皮一侧，有一深窟，白气冒着，看不清里边深浅。有人便悔心意懒了，叫嚷返原路退回，但原路的穴窟，也是白气喷冒，能上得来而不易下去。踌躇半天，只好还是再往前走了。

抓住那深窟口的一株树根，将身子慢慢旋转，作一个鹞子翻身的动作，终于下去。拐三个弯儿，四个绕儿，乱石斜立着，如楼梯的台阶，一直钻出去，身又在乱石腹地了。左看成峰，右看成岭，人在石间乱跑起来，立时分散，听见声音而不能见面。那石缝里，白气丛生，如有地上温泉四溢，以手试那石下水潭，则森骨入髓。好容易人聚拢一起，再往前走，便见到到处都是石洞穴窟，每一个石洞穴窟又似乎都通行。拣一大洞进去，先一直向下，又一直向上，越走越深，越深越黑，不知到了什么地方。怯生生站住，听见远处有滴水声，声声如敲碎鼓，“喂——！”喊一言，满洞“喂”声不绝，用手扳一块石头掷去，一声碎裂，随之传来似乎有风、有雨、有雷、有电，天地毁灭般的震撼。一时惶恐至极，再扳下一石要掷，却没了勇敢，急急退出，看那手中石头，竟是冰块，明白这是到了冰洞。

冰洞深处到底如何景象，无人再敢探究，慌乱中从旁边一个洞穴又往上爬。这洞穴并非石窟，而是排列的两行石头中的一条

通道。那石与石之间，长着蒿草杂木，茂密不可见天，一根枯树枝上，却大大的下吊着一个土蜂的泥葫芦窝巢，吓得人气儿都不敢出了。举着头，猫身匆匆跑过，通道尽头，眼瞧着三丈高的上边是一处平地，却不能上去。强壮者就蹶下以肩为梯，让少的、女的踏肩而上，一个一个爬上去了，又一人抱树，众人一个拉一个牵上做人梯者。一列儿坐到平地上了，就都软作一团，面无人色。

“赶快回！”一人提出，众口响应；站在平地上寻回路时，却又不知所措。“这儿有路了！”侦察的叫一声，就随他而去，从一条斜道往后，转来转去，那路却突然断了。再顺旁边一条小路吧，眼看着就要到了前边的一块平坝子上了，又却置身在一块方石顶上，三面陡如刀切。只好又从原路返上，重辟新径，终于有了一条可行之时，众人欢呼雀跃，但再十米，平平的一块平顶地上，中间却裂有三尺深缝，望之，深不可测，白气又丝丝缕缕涌上来；男的是跳过去了，女的却只是腿软，男的又只好再跳回来。这么跑来跑去，无路可走，有人就呜呜哭了。一群乌鸦又倏乎飞来，落在一棵树上烦人，去赶那不祥之物，却出奇发现那树下有路可直通沟底，就大呼小叫。众人赶到，却又傻眼儿；要到树下，唯一的出路是抱着这树身溜下，女人们又是唉声叹气，男人们千声鼓动，万声激励，方上拉下接，一行人溜下树来。然后顺道路而下，一会伏地钻洞，一会儿出头露面，仰着身子从石皮上溜下，攀着藤条从石咀上翻上。三个小时后，方从后山而出，人皆衣衫破烂，手脸出血了。

如此艰难的历程，进出过的人从未一一走遍乱石世界，而又各自路线不同，也从未人有详尽了解乱石世界的内容。去过的人差不多后悔不已，未去过的人听之又常常止步；说是旅游为人消遣之事，增其乐趣，冶其心性，而何又受这等艰辛、为此惊骇呢？又建议翠华山管理人员：或者封闭冰洞风洞，或者大兴土木，疏其道，通其路，修楼建亭，进行人工改造。

管理人员听之则大笑，两种意见均不采纳，曰：

“人是多么聪明的动物，人又是多么愚昧的动物；聪明的是能使自己生活得更美好，愚昧的是却为了生活得很美好而常常幻想着“万事如意”。冰洞风洞，正是将天地自然，万物人生之真谛、谜底缩于一隅而说破、呈现于人，人却就受不了了？！”

“请问各位：在这茫茫的世界上，你知道你生前为何物所托而来吗？又知道你死后会变为何物而去吗？明日、后日，乃至以后的十年、二十年直至到死，或许你是会知道要吃、要喝、要拉、要睡，但明日、后日，乃至以后的十年、二十年直至到死，你能说清你会要见些什么人，说些什么话，得些什么病，干些什么事吗？红薯长大了就是大红薯，大狗生下的狗就是小狗，但所有的红薯又是如何地生芽、拱土，如何地风吹、雨淋、日晒、虫咬？大狗生小狗，那每一个小狗又是如何受孕、怀胎、分娩、生长？都是半真半假的存在，都是有知无知的生活。于是，上帝和神就人为地创造了。人在失去自信的时候，神便诞生，神的越强大，越残暴，越遥远，使人的自信和力量也就越少了。

“正因为有一种莫名其妙的，不可掌握的盲目中行事，顺利了就得意，挫折了就悲观，胜利者以为命好，失败者只恨运蹇，以此到了行将老去，怅怅然有之，茫茫然有之，恨恨然有之，废弃了的哀叹少时不努力，虚废了的埋怨醒悟明理又太晚。人生在世，如果活一时期死去，死去又可活来，自己能在活来之时看到自己死后的讣告，知道死后的反应，判断出自己生前的功过德耻，这是何等好事！就可以在重新活着之时，来明白世情，认清是非，纠正言行。但这哪里又可能呢？而这风洞冰洞，却正是为每一个活人作出了类似讣告一样不可能的可能的作用，岂不是于人极好极好的事吗？！”

“人都是从小到老，而从小到老又却是由不自觉、由朦混到自觉、到清楚的过程。人生是什么，只有在其走完人生的历程之后

才深深地得到完全的体验，但这体验得知之时，人却要结束了人的一生。这风洞冰洞，正是在人未到人生终止之时便让人体验到了人生，使人知道这人生的道路原来并不“万事如意”：曲折，陡峭，多迷道，多险阻；胆怯便可无望，失足就能丧身，要退无门而惶恐，要进必须要探索，此路不能另辟新径，迷途而回再寻出路；路就在脚下，探索便是前途。

“勇敢的人，正视人生的人，不妨都到这风洞冰洞来一番体验，获得的只会有前进的目标和方向，获得的只会有勇气和力量啊！”

过二年，再游此地，石门上的“鬼门”二字已被铲去，凿为“人门”，而管理人员的一席议论刻于石壁，观者不绝。

1983. 6. 3 游翠华山归来

柳 湖

柳湖在陇东的平凉，是有柳有湖，一片柳林之中一个湖的公园，我却在那里看到了两个湖的柳和柳的两个湖。

当时正落细雨，从南门而进；南门开在城边，城是坐的高坡上；一到城沿，也就走到了湖边。这是一个柳的湖。柳在别处是婀娜形象，在此却刚健，它不是女儿的，是伟岸的丈夫，皆高达数十丈，这是因为它们生存的地势低下，所以就竭力往上长，在通往天空的激烈竞争的进程中，它们需要自强，需要自尊，故每一棵出地一人高便生横枝，几乎又由大而小，层层递进，形成塔的建筑。从坡沿的台阶往下看，到处是绿的堆，堆谷处深绿，堆巅处浅绿，有的凝重似乎里边沉淀了铁的东西，有的清嫩，波闪着一种袅袅的不可收揽的霞色，尤其风里绿堆涌动，偶尔显出的附长着一层苔毛的树身，新鲜可爱，疑心那是被光透射的灯柱一般的灵物。雨时下时歇，雾就忽聚忽散，此湖就感觉到特别的深，水有扑上来的可能，令人在那里不敢久站。

顺着台阶往下走，想象作潜水，下一个台阶，湖就往上升一个台阶；愈走，湖就愈不感觉存在了。有雨滴下，不再是霏霏的，凝聚了大颗，于柳枝上滑行了很长时间，在地面上摔响了金属碎裂的脆音。但却又走进一个湖。这是水的湖，圆形，并不大的；水的颜色是发绿，绿中又有白粉，粉里又掺着灰黄，软软的腻腻的，什么色都不似了，这水只能就是这里的水。从湖边走过，想步量出湖的围长，步子却老走不准，记不住始于何处，终于何处，只

是兜着一个圆。恐怕圆是满的象征吧，这湖给人的情感也是满的。湖边的柳，密密的围了一匝，根如龙爪一般抓在地里，这根和湖沿就铁质似的洁滑，幽幽生光。但湖不识多深，柳的倒影全在湖里，湖就感觉不是水了，是柳；以岸沿为界，同时有两片柳，一片往上，一片往下，上边的织一个密密的网，下边的也织一个密密的网。到这时我才有所理解了这些低贱的柳树，正因为低贱，才在空中生出一个湖，在地下延长一湖，将它们美丽的绿的情思和理想充满这天地宇宙，供这块北方的黄色太阳之下黄色土壤之上的繁嚣的城镇得以安宁，供天下来这里的燥热的人得以“平凉”。

这是甲子年八月十四日的游事，第二天就是中秋，好雨知时节，故雨也停了。夜里赏月，那月总感觉是我所游过的湖，便疑心那月中的影子不再是桂树，是柳。

一个有月亮的渡口

在商州的山里，我跋涉了好多天，因为所谓的“事业”，还一直在向深处走。“鸡声茅店月，人迹板桥霜”，身心已经是十二分地疲倦，怨恨人世上的路竟这么漫长，几十里，几十里，走起来又如此的艰难呢！且喜的是月亮夜夜在跟随着我，我上山，它也上山，我下沟，它也下沟，它是我的伙伴，才使难熬的旅途不至于太孤单，太凄凉了。

一日，我走到丹江的一个岸口，已经是下午的四点，懒散在一片乱石之中，将鞋儿，袜儿全部脱去，仰身倒下去痴痴地看那天的一个狭长的空白。这时候，一灰头，蓦地就看见黑黑的一片云幕上，月亮又出现了：上弦的，清清日日，比往日略略细了些，又长了些。啊，可爱的月，艰辛的旅途也使你瘦得多了，今日是古历的十五，你怎么还没有满圆呢？

“啊，月亮升得这么早！”

“它永远都在那个地方呢！”

说话的是从我身边走过的一位山民；我疑惑地坐起来，细细看时，脸就发烧了。原来这月亮并不在天上，而实实在在是嵌在山上的。江面是想象不来的狭窄，在这三角形状的岸边，三面的山峰却是那样地高，最陡最陡的南岸崖壁似乎是插着的一扇顶天立地的门板，就在那三分之二的地方，崖壁凹进一个穴窟，出奇地竟是白色，俨然一柄破云而出的弯月了。

“这是什么地方？”我急急地问。

“月亮湾渡口。”

渡口，又这么神话般的名字，我禁不住又喜欢起来了。沿丹江下来，还没有遇见过正正经经的渡口；早听人讲，丹江一带这荒野的山地，渡口不仅仅是为人摆渡，而是一个最好的安乐处，船只在这里停泊，旅人在这里食宿，物产在这里云集。这石崖上的月亮，便一定是随我走了多日的月亮，或许这里是它的窝巢，它是早早就奔这里来了，回来在这里等着我了。

我住了下来。

渡口，山民们所夸道的繁华处，其实小得可怜。南岸和北岸的黑石崖上，用凿子凿出十级，二十级的台阶，便是入水口；每一个台阶，被水的浸蚀呈现出每一种颜色。山根下的树桩上架着泥土和草根，甚至还有碗口大的石头，显示着江水暴涨的高度。一只船也仅仅是这一只船，没有舱房，也没有桅杆，一件湿淋淋的衣服用竹竿撑在那里晾晒，像是一面小小的旗子。两岸的石嘴上拉紧了一条粗粗的铁线，控制着船的往来。一条公路在这里截断，南来的汽车停在南岸，北来的汽车停在北岸，旅客们须在这里吃饭休息，方掉换着坐车而去。北岸的山腰上就有了一片房子，房子的主人都是些山民，又都是些店员，家家开有旅社饭店。一家与一家的联系，就是那凿出的石阶路。屋基沿着一处石坎筑起，而再磊几个石柱儿一直到门框下，架上木板，这便是唯一的出路了。白日里，江面的水气浮动，波色水影投映在每所房子的石墙上，幻化出瞬息万变的银光。一到夜里，江水的潮气浸了石墙，房子的灯光却一道一道从窗口铺展到江心，像是醉汉在那里朦朦胧胧蹒跚不已了。

我住下了两天，尽量将息着自己的疲倦，每每黄昏时分，就双手支着脑袋从窗口往江面看。南北掉换的班车早已开走了，他们将大把的钱币放在各家的柜台上，将粪便拉在茅房里，定时的热闹过去了，渡口上又处于一种死一般的寂静。各家的主人都蹲

在门口，悠悠地吸烟，店门却是不关的，灶口的火也是不熄的，他们在等待着从四面八方来赶明日班车的客人，更是在等待着从丹江上游撑柴排而来的水手们，这些人才真是他们的财神爷。果然，峡谷里开始有了一种嗡嗡嘤嘤的声音，有人便锐声叫道：柴排下来了！不一会儿，那山湾后的江面上就出现无数的黑点，渐渐大了，是一溜一串的柴排。这全是些下游的河南人，两天前逆江而上，在深山里砍了柴禾，扎成排顺江而下，要在这里住上一夜，第二天再撑回山外去的。撑排人就大声吆喝着，将柴排斜斜的靠了岸，用一条葛条在岸上的石头上系了，就披着夹袄跳下排，提着空酒葫芦上山来了。

我太是迷恋了这个渡口，每天看着班车开来了，又开走了，下午柴排停泊了，第二天醒来江面又一片空白；后来就十分欣赏起渡口的云雾了。这简直是奇迹一般，早晨里，那水雾特别大，先是从江边往上袅袅，接着就化开来，虚幻了江岸的石崖，再往上，那门板一样的南崖壁就看不见了，唯有那石月白亮亮地显出来，似乎已经在移动了。当太阳出来的时候，峡谷里立即变成各种形态不一的光的楞角，以山尖为界，有阳光的是白的楞角，没太阳的是黑的楞角。直到正午，一切又都化作乌有。而近傍晚，从江面上却要升腾起一种蓝色火焰一样的蒸气。这时候，停泊在渡口的大船一摆渡，平静的江里看得见船的吃水的部分，水波抖起来，出现缓缓地失去平衡的波动，那两岸系着的柴排就一起一伏，无声地晃动。我最注意的是此时江心中的那个石月的倒影，它竟静静地沉在水里，撑排人总是划着排追逐着它，上水和下水的地方，几乎同时有好多人在喊着：月亮在这儿！月亮在这儿！

是的，月亮是在这儿，我在这里停歇下来了，它也在这里停歇下来了，日日夜夜，一推开窗子，它就在我的眼中了。看着月亮，我想起了千里之外的家，想起了家中的娇妻弱女，我后悔我为什么要跑这么远的路程？我又是多么感激起这个渡口了，竟使

我懂得了疲倦，懂得了安谧！

但是，店主人已经是第三次地催我走了。

“懒虫！”她说，“我还没见过你这样的人呢！我们这里是过路店，可不是疗养所啊，你是要来招女婿？”

我脸红红的。我也明白了她的意思：在这个村子里，山坡最上的那一家，有一个漂亮的女子，专卖酒和烟的，但却不开旅社留客。她爹是一个瞎子，每天却比有眼睛的还精灵，可以从那灰灰的石阶路上走到江边舀水，到屋后坡上抱柴，卖酒的时候，又偏要端坐在酒柜台后，用全是白的眼睛盯着一个地方。那女子招呼着打酒，声音脆脆的，客人常就端了酒碗在她家一口一口地喝，邀她喝，她也喝，邀她打扑克，她也打，大声说笑，当客人们偷眼儿看她的时候，她会大着胆子用亮亮的眼睛对视，便是客人们再不敢有什么心思了。她家每天卖出的酒最多，但并没有引出不光彩的事来。我曾和我的店主人说起她，她说这女子能掌握住人，尤其是男人，是当将军的材料，至少可以当个领导。

“瞧你这样子，能占了她的便宜吗？收了那份心吧！”

店主人不时戏谑着我，我感到了厌烦，只好搬出她家，又住在另一家店去了。

夜里，又是一群撑排人上了山，歇在了隔壁那家的旅社里，他们是一群年纪不大也不小，相貌不美也不丑的男人。一进那旅社里，就大声吵闹着喝酒；承着酒兴，话说得又特别多，谈这次进山的奇遇，谈水路上的风险，有的就骂起来，说他们的腰疼，腿疼，这山上，水上的活计就不是人干的。末了，是醉了，又哭又笑，满口的粗话，接着是吐字不清的喃喃，渐渐响起打雷一般的鼾声了。

我却没有睡着，想这些撑排人，在他们的经历中，一定是有着不可描述的艰辛：野兽的侵犯，山林的滚坡，江水的颠簸，还有那风吹雨淋，挨饥受饿。……他们是劳力者，生命是在和自然

的搏斗中运动。而我，为了所谓的“事业”，在无休无止的斗争中和恶梦般的生活旋涡里沉浮。……我们都是十分疲倦了的人，汇集在丹江的一个渡口上，凭着渡口的旅社，作着一种身心的偷闲，凭着渡口旅社的酒，消磨着这征途的时光，加速着如此漫长的人生。但愿他们今夜睡得安稳，做一个好梦，也但愿我再不被恶梦惊醒，睡得十分香甜吧。

但是，天未明的时候，一阵粗野的喊声从江边传来：

“王来子，快起来吧！人家排都撑走了，你还睡不死吗？那床上有你老婆吗？”

隔壁的旅社窗子开了，有了回答声：

“你催命吗？天还早哩，急着去丹江口漂尸吗？这儿多好的地方！”

“再好，是久呆的地方？！你要死在这儿，就不叫你走了！”

隔壁的王来子一边小声骂着把扣子扣歪了，又嘟囔着去那家女子酒店敲门。江下又喊了：

“你还丢心不下那小娘儿吗？你个没皮没脸的东西！”

“我去打些酒。”

“河里的鱼再大，也没有碗里的小鱼好啊，不要脸的来子！”

他们互相骂着下到江里了。水雾中，各人解开了柴排上的葛条系绳，跳了上去，一声叫喊，十个八个柴排连成一起向江下撑去。到了渡口下的转弯地方，河水翻着白浪，两岸礁石嶙嶙，柴排开始左冲右撞起来，他们手忙脚乱，叫喊着：向左！向右！竹篙便点，柴排一会儿浮起老高，一会儿落得很低，叫喊声就轰轰地在峡谷里回响。看着那有如此力量去奋争，有力量去上路的柴排和撑排人，我突然理解了他们：他们或许不是英雄，却实实在在地不是一群无聊的酒鬼，在这条江上，风风雨雨使他们有了强硬的身骨，也同时有了一股雄壮的气魄，他们是一群生活的真正强者。那柴排的一路远去和叫喊声的沉沉传来，充满了多么生动

的节奏和高雅的乐趣啊！而顿时感到了自己内心的一种若有所失的空虚。

我呆呆地爬在窗口上，一抬头，又看见那石壁上的月亮了。月亮还在那里，一个清清白白的上弦。噢，当我出发到商州来的时候，月亮是半圆的，走了这么多的日子，在这里又呆了这么长的时间，它还是这个半圆，它难道是死去了吗？月有阴晴圆缺，由圆到缺由缺到圆，一天一天更新着世界的内容，难道它现在终止了时间的进速，永远给我的将不是一个满圆吗？！

吃过早饭，我走掉了。

不是沿着来路返回，而是开始了向着海一般深的山中又走我的路了。心里在说：在商州的丹江，一个有月亮的渡口，一个年轻人真正懂得了渡口：它是人在艰难困苦的旅途上的一次短暂的停歇，但短暂的停歇是为了更快地进行新的远征。

写于1983. 5. 8. 静虚村

我的小学

小学是在寺庙里，房子都老高老高，屋脊上雕着飞龙走兽，绿苔长年把瓦槽生满，有一种毛拉子草，一到雨天，就肉肉地长出半尺多高来。老师们是住在殿堂里，那里原先有个关帝爷，脸色枣一样红，后来搬掉了，胎泥垫建了院子，那一对眼珠子，原来是两个上了釉的瓷球，就放大门口的照壁顶上，夜里还在幽幽地放光。两边的廊房，就是教室。上课的是高年级学生。台阶很高，我可以双脚从上边跳下来，但却跃不上去。每次要绕到山墙角儿，却轻轻松松地从那一边石头铺成的漫道上单脚蹦上去。那山墙角地是一棵裂了身子的老苦楝树。树顶上有个老鸦巢，筛筐般大，巢下横枝上吊着一口钟，钟敲起来，那一家老鸦却并不动静，这奇怪使我不了解了好几年呢。

五岁那年，娘牵着我报名，学校里不收，我就抱住报名室的桌子腿哭，老师都围着我笑；最后就收下了，但不是正式学生，是一年级“见习生”。娘当时要我给老师磕头，我跪下就磕了，头还在地上有了响声。那个女老师倒把我抱起来，我以为她要揪我的耳朵了，那胖胖的，有着肉窝儿的手，一捏，却将我的鼻涕捏去了。“学生了，还流鼻涕！”大家都笑了，我觉得很丢人，从此就再不敢把鼻涕流下来。因为没有手巾，口袋里常装着杨树叶子，每次进校前就措的干干净净了。

因为学校教室少，因为我们是一年级学生，那寺庙的大院里没有我们的座位，只好就在院外的一家姓刘的祠堂里上课。祠堂

里抹着一块黑板，用土坯垒起一些柱墩儿，村子里就将夏天河面上的木板桥拆了架，在上边作了课桌。凳子是自带的。我们那时没分家，堂兄堂姐多，凳子有限，我常常抢不到凳子，加上我个子矮，坐在小凳子上又爬不到桌面上，就一直站着听课。实在腿困了，就将家里的劈柴拿来一根，在前后的柱墩上掏出窝儿架好，骑在上边。这种凳子虽然不舒服，但坐上去却从来不打瞌睡。只是课余时间，同学们都拿着凳子在祠堂后的一个土坡上反放着，由上往下开汽车，我只好蹶下往下滑，常常把握不好，就一个跟头滚下去，弄得一脸的泥土。

家里没有表，早晨总估摸不了时间，有几次起床迟了，就和娘哭闹。娘后来一到半夜就不敢睡，一边在灯下纳鞋底儿，一边逮那学校的钟声。到了冬天，起来得早，月亮白花花的，我们就在村里喊着同学一块儿去。大家都有书包，我没有，娘将一个小包袱皮给我，严严实实包了，让我夹在胳膊下，我那时很要强，唯这一点总不如人，但娘说没有钱，我也没了办法。祠堂的门关着，班长带着钥匙，他还没有来，我们就在祠堂前跳起舞来。跳的是新学的“找朋友”：“找呀找呀找呀找，找到一个朋友！”大家很快活，有时找着小霓，有时找着芳芳，就一对一对跳起来。到了三年级以后，这舞就不跳了，而且男的和女的就分开来。我曾经和芳芳一块踢过毽子，同学们都说我和芳芳好，是夫妻，拿指头羞我，我便和芳芳成了仇人。等到班长来了，开了祠堂门，我们就进去坐在自己的座位上。祠堂里还黑隆隆的，因为没灯，少半时候，我们点些松油节取亮，大半时候就摸黑坐着。黑板上边的墙头上，那时还留着祠堂里的壁面，记得是《王祥卧冰》，虽然不懂得具体意思，但觉得害怕。大家坐下后，都不敢靠墙，也不敢提说那壁画，就闭着眼睛把课文从第一课一直背诵下去。一旦一个人停下来，大家就都停下来，祠堂里静悄悄的。风把方格子窗上的麻纸吹得哗哗响，大家便又都害怕了，一哇声再背诵开来，声

越来越高，全为了壮胆。要不，一个忽地跑出去，大家就都往外跑，我常常跑在最后，大呼小叫，声都变了腔。祠堂前的平台下就是荷花塘，冬天里荷花败了，塘里结了冰，大家就去那芦苇窝里掏一种鸟儿，或许折下那枯莲茎杆儿，点着当烟吸，呛得鼻涕、眼泪都流下来。

在这个祠堂内，我们坐了两年，老师一直是一个女的，就是捏我鼻涕的那个。她长得很白，讲课的声音十分好听，每每念着课文，就像唱歌儿。我从来没有听到过她这么好听的声音，开头的半年时间里，几乎没有听懂她讲的什么，每一堂却被她的声音陶醉着。所以，每当她让我站起来回答问题时，我一句话也答不出，她说：“你真是个见习生！”见习生的事原先同学们都不知道，她一说，大家都小瞧起我了，以后干什么事，他们就朝我伸小拇指头，还要在上边呸呸几口，再说一句：“哼，你能干什么，你真是个见习生！”我们就打过几次架。娘后来狠狠揍了我一次，罚我一顿不准吃饭。老师知道了，寻到我家，向我和娘作了检讨，说是她的不对，问我是不是听不懂课。我说：“我光听了你的声，你的声好听！”她脸红红的，就笑了。从此，我就下了决心，一定不落人后，老师对我格外好来，她的声音还是那么好听，但一下课，就来辅导我，惹得同学们都眼红起来。

一年级学完后，老师对我说：“你年纪小，不让你升级。”我当下就吓哭了。老师却将我抱起来，说她是哄我，宣布我再也不是见习生了。我一高兴，就叫她“姨姨”，叫完就后悔了。她却并没有恼我，还拧了我一下嘴：她笑了，我也笑了。下午，她拿着成绩单到我家，向娘夸说我乖，学习进步快，娘给她打荷包鸡蛋吃。我便大胆起来，说：“老师，你的声音好听，你能给我唱个歌吗？”她就唱起来，腮帮上深深显出两个酒窝，唱完就咯咯地笑。

到了夏天，学校里中午要睡午觉，我们就都不安分，总是等大伙伏在桌上睡着以后，就几个人偷偷到茶花塘里去玩水。胆大

的都到深水里去，趴浮，立浮，还有仰浮，将小肚子露在水面。我因为胆小，总是在塘边抓住树根，双脚在水面打着浪花。那些女生就常常告发我们，老师就每次用手在我们胳膊上抓一下，看有没有水锈的白道，结果，总要挨一顿剋。但是，水里的诱惑力十分大，我们免不了还是要去，而且每次去时对女生晃晃拳头，再是去了将衣服藏在树丛里，跑到荷花塘深处去玩。有一次，竟被校长发现了，狠狠地批评了老师，老师委屈得哭了。我们知道后，心里很难受，去向老师承认错误。却恨起校长来，就在祠堂门前挖一个坑儿，用泥捏一个胖胖的校长，埋在里边。又是女生告发了，老师在课堂上让我们几个站起来，大发脾气，末了，查出是我的主意，就把我推出教室，将一颗扣子也拉扯掉了。下课后她给我缝扣子，我哭得泪人儿一样，连夜写了检讨书，一直在教室里贴了三天。

我那时最爱语文，尤其爱造句，每一个造句都要写得很长，作业本就用得费。后来，就常常跑黄坡下的坟地，捡那死人后挂的白纸条儿，回来订成细长的本子；一到清明，就可以一天之内订成十多个本子呢。但是，句子造得长，好多字不会写，就用白字或别字替着，同学们都说我是错别字大王，教师却表扬我，说我脑子灵活，每一次作业都批“优秀”，但却将错别字一一划出，让我连作三遍。学写大字也是我最喜欢的课，但我没有毛笔，就曾偷偷剪过伯父的羊皮褥子上的毛做笔，老师就送给我一支。我很感谢，越发爱起写大字，别人写一张，我总是写两张、三张。老师就将我的大字贴在教室的墙上，后来又在寺庙的高年级教室展览过。她还领着我去让高年级学生参观。高年级的讲台桌很高，我一走近，就没了影儿，她把我抱起来，站在那椅子上。那支毛笔，后来一直用秃，我还舍不得丢掉，藏在家里的宋瓷花瓶里，到了“文化大革命”中，破起四旧，花瓶被没收走了，笔也就丢失了。

从一年级到二年级，我的父亲一直在外地工作，娘要给父亲

去信，总是拿着几颗鸡蛋来求老师代写，教师硬是不收鸡蛋，信写得老长。到了二年级下半学期，她说：“你现在能造句了，你怎么不学着给你父亲写信呢？”我说我不会格式，她说：“你家里有什么事情，你就写什么，不要考虑格式！”我真的就写起来，因为家里的事我都知道，都想说给父亲听，比如奶奶的病好转了，夜里不咳嗽了。娘的身体很好，只是唠叨天凉了，父亲的棉衣穿上没有？还有家里的兔又下了崽，现在一共是六只了，狗还很凶，咬伤了三娃的腿，其实是三娃用棍打它，它才咬的。还有我学习很好，考试算术得了一百分，语文得了九十八分，是一个字又写错了。信花了三天才写好，老师又替我改了好多错字，说：“以后到高年级做作文，或者长大写文章，你就按这路子写，不要被什么格式套住你，想写什么就写什么，熟悉什么就写什么，写清、写具体就好了。”我从那时起就记住了老师的话，之所以如今我还能写些小说、散文，老师当时的话对我影响很大。

这一年，我们上完了二年级。三年级学生可以到寺庙大院里去住了，我们都很高兴。寒假里，同学们都去挖药、砍柴卖钱，商量春节给老师买些年画拜年。到了腊月三十日中午，我们就集合起来，拿着一卷子年画，还有一串鞭炮去找老师，但是，老师却不在。问校长，原来她调走了。校长拿出一包水果糖来，说是我们的老师临走时，很想各家去看看我们，但时间来不及了，就买了这糖，让开学后发给我们每人一颗。我们就都哭了。从那以后，我再也没有见到我的那位老师，在寺庙里读了四年书，后来又到家十五里外的中学读了三年，就彻底毕业了，但我的启蒙老师一直没有下落。现在是二十五年过去了，老师还在世没有，我仍不知道，每每想起来，心里就充满了一种深深的惆怅。

1983. 3. 4 早写

初中毕业后

一九六八年八月，武斗的枪声渐渐平息，“红色政权”——各派势力平衡不均的革命委员会——一个村一个村地宣告成立，天下该是太平了。但娘仍是不让我到处跑，天不黑就关门，蒙了被子到炕上去睡。我那时好犟，嫌娘太胆儿小，说村子里谁家孩子不在热闹，偏偏咱家前门关了，后门掩了，自己吓自己呢。娘扇我个耳光，臭骂一通，末了却抹着泪说：“咱怎么能和人家比了？你要有个三长两短，你父亲回来，我怎么向他交待啊？！”

娘一说这话，我就不言语了。父亲，一个忠厚本分的教了数十年小学和中学语文的老师，被一个无赖轻易的诬陷，一夜之间，便成了历史反革命分子。如今还在“学习班”上啊。枪声的消失，使我们解除了命在旦夕的恐惧，但那叮叮咣咣——开批斗会是少不了这种打击乐的助威的——锣鼓声，却更加不安了我们对父亲的牵挂。

一日，正是黄昏，院门被人敲响，娘将我们兄妹拉进小房里，死不出声。那敲门声响了一阵，就有人直接在后窗外喊我的名字，我听出是我的同学，将头从窗缝探出去。

“平娃，我是来给说句话的；你接到学校的通知了吗？”

“通知？是让咱们去‘复课闹革命’吗？”

“你还想着读书？咱们要毕业了！通知去学校领毕业证呢！”

“你胡说！”

“谁骗你，让谁当了牛鬼蛇神，进‘学习班’去！”

第二天，我揣了几个蒸红薯，小跑步儿赶到十五里外的商洛镇中学去。“文化大革命”一兴起，先还觉得新鲜，哭着闹着要戴那“红卫兵”的袖章，但拳头武斗一开始，我就偷偷跑回家去，已经有近两年的时间未进过这学校了。那棕红色的大门，一边已经裂了；花坛上的防御工事，石头和沙袋拆除了一半；而高高的墙壁上，枪弹爆裂的洞孔还清清楚楚地保留着，据说有一位“烈士”，鲜血直喷射到高墙的瓦槽上，我没有去辨认，一头钻进大门，去寻找我上过课的教室了。

教室的门口，被架起来的桌凳堵塞着，院子里，满是碎石，砖块，和零拆下来的桌子腿，全校没有一扇窗子是完整的玻璃了。我茫然地站在那里，看见入校时我亲自栽种的那棵小白杨，被刀拦腰砍断去，木桩的桩口上，已经隆起了一块肿瘤似的块疤。

没有典礼，没有仪式，班主任将一张白里套红的硬纸递给我，说：“你毕业了。”

我看着硬纸，上面写道：“贾平娃，男，十四岁，在我校学业期满，准予毕业。一九六七年八月。”

眼下是六八年，领的却是六七年的毕业证，我毕的是什么业？即使推迟了一年，可我的数学仅仅只学到方程，我算的什么初中毕业生？！

“老师，我不毕业。我这就再读不上书了吗？”

“我哪里想让你们这样出校门呢？”班主任说，“你们学到了方程，六八级连第一册都没学完也就要毕业了。”

我当下就委屈地哭了。四年前，我到这里参加考试的时候，一走出考场，在大门外蹲着的父亲和小学老师一下子就把我抱起来；父亲是一早从四十里外的邻县学校赶来的，他的严厉使我从小就害怕他，当下问起我的考试情况，得知一道算术题因紧张计算错了答案时，就重重地打了我一个耳光，又问起作文，我嚅嚅呐呐复述了一遍，他的手又伸过来，但他没有打耳光，却将我的鼻涕

那么一擦，骂了句“好小子！”当我的名字以第三名成绩出现在考榜之上，一家人喜欢得放了鞭炮，而又从此得到了父亲为我特买的一支钢笔。初入学的一年半里，我每个星期日的下午，背着米面，提着酸菜罐子到学校去，那十五里的沙石公路上，罐子被打碎过六次。我保留着六条罐子系带，梦想着上完初中，上高中，上大学，作一个对社会有贡献的人。……可现在，我才学到了方程，我就要毕业了，就要永远不能坐在教室里读书了？！

班主任一直把我送到了校外的公路上。我是他的得意学生，在校的时候，规定每周一次作文，而我总是作两次让他批改。他抚摸着我的头，从怀里掏出一本三年级的语文课本，说：

“你带着这本书吧；你还有一本作文，就留在我这儿作个纪念吧。回去了，可不敢自己误了自己，多多地读些书最好。”

我走掉了，走了好远回过头，老师还站在那里，瞧见我看他，手又一次在头顶上摇起来。

从此，我成了一个小农民。

我开始使用一本劳动手册。

清早，上工铃一响，就得赶紧起来，脸是不洗的，头发早剃光了，再用不着梳理，偷偷从柜里抓出一把红薯干片儿装在口袋，就往大场上跑：队长是在那里分配活路的。或者是套牛，“跟斗”滑了，踮着脚尖在牛脖子上摆好；“撇绳”绊了，蹶下身去扳牛腿；歇晌的时候，两头牛常常头碰头地牴起来，用鞭子如何打不开，就吓得变脸失色地哭。或者去割草，背一个和身子差不多高的大背篓，过深深的丹江河到山上去，到处跑着撵蒿草，割下了又背不下来，扎起草捆推下山，扎绳又断了，草扬得没个踪影。哭一阵，又重割，露水沾湿了浑身，又常常撞动了草丛中的长虫和野蜂，长虫可以避开，野蜂却成团紧追而来，忙睡倒在地上装死，还是少不了一蜇，须急忙将小便或鼻涕涂在患处。天黑了，呼呼噜噜喝

三碗糊糊饭，拿着手册去落工，工分栏里一满写着“3分”。

那时候，队里穷极了，一个工值是二角五分，这就是说，我一天的劳动报酬是七分五厘钱。

我咒骂过队长，嫌给我评的工分低，我将队长的名字写在石头上，然后挖了坟坑埋葬了。娘却总是吓唬我，不让去找队长辩理。

“咱现在是黑人，可不敢在人面前要强，惹不起躲起，人家谁的小拇指头都比咱的腰粗。你好好长吧，再过一年，力气大了，难道老让你挣三分工吗？”

这期间，父亲夜里可以从学习班回来睡觉。一到村口，他就要摘下戴着黑帮字样的白袖筒，天明走时，一出村就又戴上。他教了一辈子书，未经过什么大事，又怕又气，人瘦得失了形。每次出门，就要亲亲我们，对娘说：

“他们常常开会，突然就宣布逮捕人，说不定今日我就不得回来了。要真的不能回来，你不要领平儿他们来，让人捎一床被子就是了。”

说罢，一家人都哭了。娘总要给他换上新洗的衣服；父亲剪下领口的扣子，防止用绳索绑绑时，那领口扣子会勒住脖子憋住了气的。

父亲一走，娘就抱着我们哭。但走上工的时候，却一定要我们在盆子里洗脸，不许一个红肿着眼睛出去。

过罢年，学习班突然不让父亲夜里再回来，将他关押在他任教的一所小学校里交待“罪行”。不停地有人传来消息，说父亲拒不认罪，被捆了几绳，有一个麻脸无赖将他打得口鼻出血。我气愤极了，整日计算着去报复那个无赖，娘怕我惹出事来，就将我狠狠地打了一顿，硬逼着我给她回话：安安分分在家呆着。我一肚子痛苦，发泄不了，就常常一个人跑到那个小学围墙外转悠。围墙很高，看不见里边，也听不见里边的动静，大门口站着凶神一

样的造反派看守，好说歹说也不让进去看看父亲。我只好又返回家，在丹江河上的那条铁索桥上使劲地晃摇。这桥我以前一步也不敢过，走上去，脚抬多高，桥面也随脚浮多高，天摇地动的；如今我一点胆怯也没有了，双脚拼命地摆动桥面，恨不得将这天地全摆动个翻过。回到家里，村里的孩子们都在放着风筝，风筝是那样地自由自在，但弟弟妹妹却坐在门口呆呆地一动不动。

“放风筝去！”我大声地说，几乎在命令着他们。

我们也糊起了风筝，在阴沉沉的冰冷的高空里，我们的风筝放得最高，也最远。

秋天里，父亲回来了，从此他以历史反革命分子的身份被开除公职回来，再也不去那几十年投入了全部身心而又摧残了全部身心的学校了。他到家的那天，我正在山坡红薯地里拔草，闻讯赶回来，院子里站满了人，一片哭声，我们坎跨不过去，浑身就软得倒在地上。娘拉我到了小房里，父亲是睡在炕上，一见我就死死抱住，放声大哭了：

“儿呀，我害了你啊！我害了我娃啊！”

我从未见过父亲这么哭着，害怕极了，想给他说些什么，又不知道该怎样说，只是让父亲的眼泪，一滴一滴落在我的脸上。

父亲浑身是伤，伤得最厉害的莫过于他一颗忠厚本分的心，他受不了这种屈辱，又悲又痛，就病倒了。父亲一睡倒，家里家外一切重担全都落在娘的身上。多年的饥寒交迫，担惊受怕，她的身子到了极端虚弱的地步，没过多久，胃病也就发作了。每次犯病，就疼痛得在炕上翻来覆去，不吃不喝，又直吐酸水，睡在那里只有一丝儿气了。我们到处借钱给娘抓药，帐欠了很多，有人害怕我们还不起，也就不借了，娘后来病一犯，就只好用土方子整治，一直要睡倒七天，或者十天半月，才能下炕。在那段时间，我和弟弟确实祈求过神，跪在村后河湾处一座被拆除了房子

的小庙旧址上叩着一个响头又一个响头。

家里什么都变卖了，我们兄妹的衣服，冬天里装上絮套就是棉，夏天里抽去絮套就是单。我这支上中学买的钢笔，却依然插在我的口袋里。村里人都嘲笑我，但我偏笔不离身：它标志着我是一个读过书识过字的人，标志着我是一个教师的儿子！每天夜里，我和父亲就坐在小油灯下，他说，我记，我们写着一份一份“翻案”状子，寄到省上，县上，社地，一份不行，再写一份，我们相信着我们无罪，要求重新调查落实。娘看着我，说：

“平儿书没白念呢！”

父亲就对我说：

“吃瞎穿瞎不算可怜，肚里没文化，那就要算真可怜。你要刁空读读书，不管日月多么艰难，咱这门里可不能出白丁啊！”

我记着父亲的话，开始读起我过去学过的课本，读起父亲放在楼上的几大堆书来。书是很杂的，但更多的是鲁迅的作品；顶喜欢的要算是鲁迅的那些杂文了，读着虽不十分懂，但能懂的地方，却觉得特别过瘾。越读越放不下，每天中午收工回来，娘还未将饭做熟，我就钻到楼上，在那里铺一张席，躺着来看。吃罢饭，要是夏天，开工还不到时间，大人都到门前树下去乘凉，四邻的孩子们也三三两两去河中玩水了，我就又爬在楼上看书。楼上很热，我脱得赤条条的，开工铃响了，爬起来，那席上就出现一个湿湿的人字形汗痕。

痛心的是这年秋天，要帐的人很多，而且在家大吵大闹，我和父亲没有在家，娘一时气不过，就将这些书担了满满两筐到合作社去卖废纸。我知道后，撵到合作社，书已经过了秤，我和娘好一顿吵嚷，总算抱回来了两捆。娘将卖书钱还给了讨帐人，踉踉跄跄回来，就给我流着泪说她不好。我看着可怜的娘，再也没有怨她，怪她，又给娘说起了安慰话，母子便又是一场痛哭。

书剩下了两捆，我越发珍贵起来，在楼上钉了一个木板架子，

一本一本整齐地放在那里，看过一遍，又看过一遍。家里人都发觉我看书看出瘾了，到任何地方去，见到什么书就想着法儿给我借回来。娘常常后悔她卖书的过错，有一次翻箱子，翻出她早年夹鞋样的一本书来，就交给了我，我一看却是一本《中国地理地图》，当下就笑了，却直对着娘说：

“这是本好书，这真是好书呢！”

那年月，人活得不精神，天也不时地也不利了，麦秋二料的庄稼总是受旱，粮食一直收不下。家里没有钱，更没有粮。弟弟也从小学休退回来劳动，他长得又粗又高，我们的工分由“3分”上升到3分5厘，再到5分、6分。但是，无论如何，我们干上一年，仍包不住粮钱，而粮呢，却分得极少，一年到头稀溜溜饭喝着，还总是一料赶不及一料。夏里自留地里总是种着大麦，成熟得早，黄一片，割一片，在碾子上踹了皮就煮着吃。秋里，自留地里包谷还是嫩颗，就用指甲扣下来碾成稀粥作糊糊汤。最猴急的是二三月里，饭食也好，天又特长，娘每次做饭，若是粽子汤，她就要温半碗红薯面捏着菜窝窝煮在里边：大的一个是给父亲的，小的两个是分别给我和弟弟的，顶小的没有包菜的是给小妹的。而她只是喝汤。我把菜窝窝分一半过去，她倒骂我，说是她有胃病，吃那么硬的东西不是要犯病吗？若是吃糊涂面条，不下菜前，她给父亲盛一碗，下一笊篱酸菜了，分别给我和弟弟盛一碗，然后就再下一盆酸菜，她的碗里，几乎是没有一条面儿了。这么过着一段日子，后来连酸菜也没有了，我们每天收工回来，都沿路挖野菜：灰条，刺蝶，打儿蔓，猪耳朵，苦苦菜，拳芽；还有一种叫老鸦蒜的，煮熟了，装在笼里五天五夜在泉里泡，等水拔去涩麻，吃起来甜面面的，吃后却万不敢喝生水，几天里拉屎也不成个形状。

好容易熬到要分麦了，一决算，我们家欠队里五十多元粮钱，

必须限期交上，否则就不分粮。在以前父亲有工资的时候，我们家季季的粮钱，都是本家子或者四邻争着让从他们的余粮钱中抵除，因为这笔钱不久父亲就可以还清的，又常常还得比原帐多那么几元，这样，一可以有利可沾，二又落了人情。现在，娘去求好几户本家子，他们都借故急着用钱而拒绝抵除了。这使我们受到了最沉重的打击和侮辱，眼看着旁人一担一担往家里挑分得的新麦，父亲和娘急得满口火泡，没个办法。

在这短短的十多天里，我一下子懂了好多事，知道了什么是人情世故，什么是世态炎凉。悲愤之际，就爬在楼上，学着鲁迅杂文的笔法，记我心中的怨情。这便是我第一次进行的创作，每次写完，常要掩了门，大声念着。父亲回来，在门外还以为我在家和谁骂仗呢，当发现了我写的东西后，就一把夺过去塞在炕洞里烧了。

“你寻着死吗？这文章敢让外人知道吗？世事就是这样，你知道就行了，孩子。文章倒写得不错，怎么就那么多错别字，‘卑鄙’的‘鄙’字哪是‘批’字呢？！”

他蹴在地上，用指头在地上更正着。

“你以先那么待他们，现在就落这么个好报吗？世上的人都是这么瞅红灭黑，等我长大挣了钱了，我宁肯撂到河里，也不肯给这些人一分一厘了！”

“胡说！世上好人仍是多着哩，他们总没有把我当四类分子看待，动不动去批斗吧？不借给咱钱，他们也是没多余的嘛。出去再不要忌恨人家。咱慢慢再想办法吧。”

父亲的话是对的，果然过了几天，父亲的一些学生从外地回来，给我们援助了一笔钱。饥了给一口，强似饱了给一斗。这事使一家人感激涕零，也使我的世界观得到了改变：世上毕竟是有着好人啊！

粮食艰难地背回来，一家人心都盛盛的，决心要自强不息，把

这个家支撑好，再不要被外人笑话。家里从此再没有吵声和哭声，父亲和娘天天出工，我和弟弟上山采药，下河捉鳖，合泥做坯，凡是能卖钱的活计，我们都去干。那几个冬天里，我们从不穿袜子，草鞋也是自己编。穷困的日子，倒使我们身骨一天一天硬邦起来，能挖能锄，能担能挑，我们的工分增加到8分了。

最难忘的是我们去南山打柴。半夜里，娘就起来将早饭做好了，几乎总是糊涂，我和弟弟站在厨房里吃，娘就一直坐在灶口下看着我们，千声万声地叮咛着上山脚下要留神，过河求大人拉上，不要背得过重。我们吃上两碗，一定让她吃些，她总是不肯，让得紧了，就生了气，反身进小房去睡了。我们便又端上两碗到小房去，让父亲也吃一碗。父亲坐起来，接过了碗，却硬将睡梦中的小妹拉起来，让她吃。吃罢饭，带上红薯干粮，我们赶天亮了到了山上，吃中午饭就可以背六十多斤柴禾回来，有一个冬天，山上冰雪很厚，我们将背篓和干粮放在一块大石旁边，就在草鞋底上又缠了好多葛条就爬到山顶去。等把柴砍好了，扎成捆从山上推下来，却发现老鸦将干粮吃光了。我们坐在石头上哭一阵，骂一阵，末了还是背了柴禾往回走，又饥又饿，过一条河上的列石时，一脚未踏稳，栽倒在河里，等爬起来，额上碰了一个洞，血流不止。忙用小便涂在伤口，又嚼了一把蓖蓖草敷在上面，血是止住了，但天晕地转立不起身子，就睡倒在一面大青石板上。消息传回去，父亲那天又不在家，娘吓得呜呜哭，忙跑来接我，一直到了天黑严了，我们才回到了家。

从那以后，娘就不让我上山去打柴了，她每天天明起来，就抱了扫帚去河堤上扫落叶，麦秋二季，又是一夜一夜去田地里拔麦根和稻草根，院子里就堆起老大老大一个柴积子。再就是一心饲养猪，猪成了家里经济收入的唯一希望。但因为没有粮食喂，一天三顿的野草，猪架子倒很大，却上不了膘，一身的红绒毛不退。娘信迷信，以为是猪圈庄子地界不好，催着我们倒换了几处，但

那猪的脊梁依然如刀子一般。

到了古历年前，全家吃的，喝的，花的，用的，就全计算在猪的身上，我们拦着到商洛镇、县城两处收购站去交售，却都嫌瘦不收。眼看着别人家都办年货，我们的猪还养在圈里，后来听说二十里外的邻县夜村镇上猪收得粗，父亲就提出拉猪去试试。天明起来，我们给猪喂了一顿熟红薯，吃得像打了气一般的圆，就冒雨用架子车拉着上了路。父亲说：

“今日把猪交了，咱们好好进一次馆子，你们想吃些什么？”

我说“油糕，”弟弟说“荤面”，两个人竞争起来动了手脚。父亲说：

“好了，好了，谁要吃啥就买啥；再闹，你们就不要去了！”

中午赶到夜村镇上，交售猪的队很长，好容易快排到我们跟前了，猪却又拉又尿，急得我和弟弟就不停地踢猪的屁股：这一拉一尿就要少多少斤数啊！开始验收了，收购员捏捏猪的脊背，摸摸猪的肚子，叫道

“不够格！”

将猪一脚蹬出来，猪一下子乱跑起来，我和弟弟忙去拉，结果连人带猪跌倒在路边的污水沟里。父亲一脸苦笑，上去说：

“你看能不能交个五等？”

“六等也不要！”

“你抬抬手收下吧，我们靠这猪过年呀。”

“那你就在年这边不要过嘛！”

父亲受了一通奚落，痴在那里，末了就跳下去，抱了头呆呆了好长时间；后来走回来，说声“回吧！”我和弟弟就都哭了。

回来的一路上，我们没有说一句话，路过饭馆，赶忙就走过去了。一到家，猪一放进圈里，我就拿竹竿狠命地抽打了一顿，把竹竿都打折了。

结果，猪在第三天的集市上卖给私人了，一共是三十六元钱，

重新抱了一个小猪，花去十元钱，余下的钱就买了些包谷，打了二斤油，称了五斤肉。谁也没有想到，父亲竟又买了一张红纸，让我写副对联贴在门框上，我问他写些什么，他说：

“写毛主席诗词吧：‘风雨送春归，飞雪迎春到’。”

到了二月，受饥荒的时期又来了，我们开始分散人口：娘带着小妹到姨家去，弟弟到舅家去，我和父亲守在家里看门。夜里不吃晚饭，父亲说：

“睡吧，睡着就不饿了。”

睡一会儿却都坐起来，就在那小油灯下，他拿一本书，我拿一本书，一直看到半夜。

我终于没有在那个困难时期沉沦下去，反倒使我更加懂事，过早地成熟了。如今还能搞点文学，我真还感激那些日月的磨练；有人讲作家的早年准备和先决条件，对于我来说，就是受人白眼，受人下贱所赐予的天赋吧。

草于 1983. 6. 11 静虚村

陕西小吃小识录

序 羊肉泡 葫芦头 岐山面 醪糟 凉皮子
桂花稠酒 浆水面 柿子糊塌 粉鱼 腊汁肉
壶壶油茶 乾县锅盔 辣子蒜羊血 腊羊肉 石子饼
甑糕 钱钱肉 大刀面 油条 泡油糕 揽饭
圪坨 跋

序

世说，“南方人细致，北方人粗糙”，而西北人粗之更甚。言语滞重，字多去声，膳饌保持食物原色，轻糖重盐，故男人少白脸，女人无细腰。此水土造化的缘故啊。今陕西省域，北有黄土高原，中是渭河平原，南为秦岭山地，纵观诸佳肴名点，大体以历代宫廷、宫邸和民间的菜点为主，辅以隐士、少数民族、市肆菜点演变组合而成，是北国统一风格中而有别存异。我出身乡下，后玩墨弄笔落入文道，自然不可能出入豪华席面，品尝高级膳食饮饌；幸喜的是近年来遍走区县，所到各地，最惹人兴致的，一则是收采民歌，二便是觅食小吃；民歌受用于耳，小吃受用于口，二者得之，山川走势，流水脉胳更了然明白，地方风味，人情世俗更体察入微。于是，闲暇之间，施雕虫小技，录小识，意在替陕西小吃作不付广告费的广告，以白天下；亦为自己“望梅止渴”，重温享受，泛涎水于口，逗引又一番滋味再上心头是了。

羊 肉 泡

骨，羊骨，全羊骨，置清水锅里大火炖煮，两时后起浮沫，撇之遗净。放旧调料袋提味，下肉块，换新调料袋加味。以肉板压实加盖。后，武火烧溢，嘭嘭作响，再后，文火炖之，人可熄灯入睡。一觉醒来，满屋醇香，起看肉烂汤浓，其色如奶。此羊肉制法。

十分之九面粉，十分之一酵面。掺合，搓匀，揉到。做馍胚二两一个，若饪饪状，饪边起棱。下鏊烘烤，可悠悠温酒，酒未热，则开鏊，取之平放手心，在上骚骚，手心则感应发痒，此馍饼制法。

食客，出钱并非饭来张口，净手掰馍，碎如蜂脰（sá 头的别名）。一是体验手工艺之趣，二是会朋友谈艺文叙家常拉生意，馍掰如何，大、小、粗、细，足可见食者性情；烹饪师按其馍形，分口汤、干泡、水围城、单走诸法烹制，且以馍定汤，以汤调料，武火急煮，适时装碗。烹饪十年，身在操作室，便知每一进餐人音容相貌，妙绝比柳庄麻衣相师有过之而无不及。

西安五味巷有一翁，高寿七十。二十年前起，每日来餐一次，馍掰碎后等候烹饪，又买三馍掰碎，食过一碗，将掰碎的馍带回。明日，将碎馍烹饪，又买新馍掰。如此反复，不曾中断。临终，死于掰馍时，家人将碎馍放头侧入棺。

葫 芦 头

同于羊肉泡，异于羊肉泡，同者均为掰馍，异者一为羊肉，一为猪肉，猪肉又仅限于肠子。

史料载：孙思邈在长安一家专卖猪肠的小店吃“杂碎”，觉肠

子腥味大，油腻多，问及店家，知制作不得法。随告之窍道，留药葫芦于店家调味。从此，“杂碎”一改旧味，香气四溢，顾客盈门。店家感激孙思邈，特将药葫芦高悬门首，渐渐，葫芦头取其名。

葫芦头三道制作工艺，处理肠、熬汤、滷（pào）飧。肠过十二次手续：掇，捋，刮，翻，摘，回，再掇，漂，再捋，又再捋、煮，晾，污腥油腻尽脱。熬汤必原骨砸碎，出骨油汤水乳白，下肥母鸡一只，大料花椒，八角，上元桂，大火小火汤浓而止。滷时将肠切“坡刀形”，五片六片即可，排列在掰好的馍块上，滚汤浇，三四次，加熟猪油，味精，调料水。

南方人初见葫芦头，皆大骇，以为胃不可克，勉强食之，顿觉鲜香，遂大嚼不要命。有广东人在羊城仿法炮制，味则不及。

乡俗：身弱气柔人宜多食之，日久健壮。这恐怕是和药王孙思邈有关吧。

岐 山 面

岐山是一个县，盛产麦，善吃面条。有九字令：韧柔光，酸辣汪，煎稀香。韧柔光是指面条之质，酸辣汪是指调料之质，煎稀香是指汤水之质。

岐山面看似容易，而达到真味却非一般人所能，市面上多有挂假招牌的，俗辨其真伪，一观臊子煨法和面条擀法便知。

臊子，猪肉，必带皮切块，碎而不粥。起锅加油烧热，投之，下姜末、调料面煨炒。待水分干后，将醋顺锅过烹入，冲冒白烟。以后酱油杀之，加水，煮。肉皮能掐时，放盐，文火至肉烂舀出。擀面，碱合水，水合面，揉搓成絮，成团，盘起回性。后再揉，后再搓，反复不已。尔后擀薄如纸，细切如线，滚水下锅莲花般转，捞到碗里一窝丝，浇臊子，只吃面而不喝汤。

在岐山，以能擀长面者为女人本事，否则视之家耻。娶媳妇的第二天上午，专门有一个擀面的隆重仪式：客人上席后，新媳妇亲自上案擀面，以显能耐。故女儿七岁起，娘便授其技艺，搭凳子以案前使擀杖。

醪 糟

醪糟重在作醅。江米泡入净水缸内，水量以淹没米为度，夏泡八时，冬泡十二时。米心泡软，水空干，笼蒸半时，以凉水反复冲浇，温度降至三度以下，空水，散置案上拌糯粉，装入缸内，上面拍平，用木棍在中间由上到底戳一个直径约半寸的洞。后，盖草垫，围草圈，三天三夜后醅即成。

卖主多老翁，有特制小灶，特制铜锅。拉动风箱，卜卜作响，一头灰屑，声声叫卖。来客在灶前的细而长的条凳上坐了，说声：“一碗醪糟，一颗蛋”。卖主便长声重复：“一碗醪糟，一颗蛋——！”铜锅里添碗清水，放了糖精，三下两下烧开，呼地在锅沿敲碎一颗鸡蛋打入锅中，放适量的醪糟醅，再烧开，漂浮沫，加黄桂，迅速起锅倒入碗中。

要问特点？酸甜味醇，可止渴，健胃，活血。

凉 皮 子

是夏天食品，三九寒天却有出售，吃者，男食客绝少，女人多，妙龄女人尤多，半老徐娘的女人更多。

制法：一斤面粉用二斤水，分三次倒入，先和成稠糊，再陆续加水稀释，加盐，加碱，稀浆用手勺扬起能拉成筷子粗细的条为宜。笼上铺白纱布，面浆倒其上，摊二分厚，薄厚均匀，大火暴蒸，气圆，约六七分钟即熟。将面皮从笼箅上扣在案上，每张

面皮上抹一层菜油，叠堆一起晾凉后用摆刀切成细条。

卖主卖时并不用称，三个指头一捏，三下一碗，碗碗份量平等，不会少一条，多一条也不给。加焯过的绿豆芽，加盐，加醋，加芝麻酱，后又三指一捏，三条四条地在辣子油盆里一蘸放入碗上，白者青白，红者艳红，未启唇则涎水满口。

且记：吃凉皮子的别忘记带手帕，否则吃罢一嘴沿红色，有伤体面。

桂花稠酒

一、泡米：清水入缸，淹没江米，木瓢搅拌使脏物上浮撇而弃之，四时为宜。

二、蒸米：上笼，烧大火，熟烂达八成，离火，浇水，先米中间后笼周围，温度降至三度以下即可。

三、拌曲：平散摊开在案，撒曲面，拌，需均匀。

四、装缸：先置木棒一个，于缸中心，将米从四周装入轻轻拍压，后木心转动抽出，口成喇叭状。白布盖之，再加软圆草垫，保持三十度温，三天后酒醅即熟。

五、过酒：将缸口横置两个木棍，铜丝箩架其上，箩中倒多少酒醅，用多少生水几次淋下，手入酒醅中转、搅、搓、压，反复不已，酒尽醅干。

酒中放糖精，加桂花，加热烧开。

一般酒澄清，此酒粘稠，一般酒辣辛，此酒绵甜。乡民能喝；市民能喝，老人能喝，儿童能喝，男人能喝，女人能喝，健胃、活血、止渴、润肺。

相传太白饮此酒，成诗百篇。故历来文人到长安，专饮桂花稠酒。今有一学子欲做诗人，每次到酒店大饮觅灵感，但三碗下肚，则大醉，语无伦次，不识归路。

浆水面

“下里巴人”饭。不吃者绝不吃，喜吃者死都要吃。

城里人制浆：锅中添清水，一手持长筷，一手撒面，边搅边撒，搅匀烧开。将醋曲和洗净的芹菜放在缸里，烧开的面汤入缸内，日晒六七天，汤呈乳白色即可。乡下人制浆简单，泡半生不熟的萝卜缨子及白菜在瓮，将糝子稀饭的清汤倒几勺进去，六七天便成。

面条下锅，浆汇锅亦可，面捞碗浇浆亦可，以口味而定，但绝少不了荤油、蒜苗。冬吃能取暖，夏吃能消暑。万不能再加醋，有醋则涩，切记。

此食流行乡下，城市不多见，一向被视为贱食。殊不知浆水面味在于淡，淡方是食物本味、真味，饮食是卫护人的生命的，如果自视高雅，追求滋味精美，那将会本末倒置，反害了卿卿健康。曾风传：浆水致癌，此恶意中伤。

柿子糊塌

吃在临潼。

临潼有火晶柿，红如火，亮如晶，肉质细密，且无硬核。吃一想二，饱一人思全家。但季节有限，又不易带，遂柿子糊塌应运而生。

将软柿去皮摘蒂，放面盆中捣搅成糊，加入面粉，即为柿子面糊。

用铁片做手提，外凹中凸边高二公分。

手铲将面糊摊入手提，一起入油锅，炸；面糊熟至五成，脱手提漂浮，翻过，炸；如此数次两面火色均匀便可食之。

但买者多有不忍吃的，颜色太金黄可爱，吃在口，又不忍细咬，半囫圇下肚，结果有烧了心的。

临潼人炸的糊塌味最佳，油锅前常围满人，便有一光棍只看不买，张大口鼻吸味，竟肥头大耳。

粉 鱼

名曰鱼，其实并不似鱼，酷如蝌蚪。外地人多不知做法，秦人有戏谑者夸口为手工一一捏制，遂使外人叹为观止。

秦人老少皆能作，依凉水加白矾将豆粉搓成硬团，后以凉水和成粉糊，使其有韧性。锅水开沸，粉糊徐徐倒入，搅，粉糊熟透，压火，以木勺着底再搅，锅离火，取漏勺，盛之下漏凉水盆内；“鱼”，则生动也。

漏勺先为葫芦瓢作，火篾烙漏眼；后为瓦制；现多为铝制品。

漏鱼可凉吃，滑、软，进口待咬时却顺喉而下，有活吞之美感。易饱，亦易饥。暑天有愣小子坐下吃两碗，打嘈松裤带，吸一支烟，站起来又能吃两碗，遂暑热尽去，腋下津津生风。

冬吃则讲究炒粉，平底锅烧热，淋少许清油，将葱花稍炒后，倒粉鱼炒，加糖色、调料，以瓷碗捂住，一二分钟后，色黄香喷即成。卖主见妇人牵小孩路过，大声吆喝，小孩便受诱不走，妇人多边喂小孩，边斥责小孩嘴馋，却总要喂小孩两勺，便倒一勺入自己口中。

腊 汁 肉

并不是腊肉，腊肉盐腌，它则是汤煮。汤，陈汤，一年两年，三代人四代人，年代愈久味愈醇色愈佳；煮，肉入汤锅，肉皮朝上，加绍酒、食盐、冰糖、葱段、姜块、大茴、桂皮、草果，大

火烧开，小火转焖，水开圆却不翻浪。

食腊汁肉单吃可，下酒佐饭亦可，然真正欲领略其风味，最好配刚出炉的热白吉馍夹着吃，这便是所谓“肉夹馍”。是馍夹了肉，偏称肉夹了馍，买主为了强调肉美，也便顾不得语言的规范了，奇怪的是这个明显错误的名称全体食用者皆承认，可见肉美的威力了。

现在的城镇人最不喜欢吃肥肉，肉食店里终日在走后门拉关系站长队争买瘦肉，但此肉肥而不腻，瘦则无渣，深为食者所好，故近年来城镇经营者甚多，大街小巷随处可见店铺。

有上海女子来西安，束腰节食要苗条不要命，在一家店铺前踌躇半晌，馋涎欲滴却不敢吃，店主明白，大口咬嚼，满嘴流油，说：“我家经营腊汁肉三代，我每日吃六个肉夹馍吃过五十年，你瞧我胖不堆肉，瘦不露骨。”女子连走了八十家店铺，见卖主个个干练，相信人的广告准确，遂大开牙戒。

壶壶油茶

深夜，城镇小巷有一点灯的，缓缓而来，那便是卖壶壶油茶。卖者多老翁，冬戴一顶毡帽，夏裤带上别一把蒲扇，高声吆喝，响遏行云。

所谓油茶，即面粉、调料面加凉水搅成稠糊，徐徐溜入开水锅中搅拌，匀而没有疙瘩，再加入杏仁、芝麻、粳米，微火边烧边搅。再加入酱油、盐面、胡椒粉、味精，微火边烧边搅。完全要用搅功，搅得颜色发黄，油茶发稠，表面有裂纹痕迹才止。

所谓壶壶，即偌大的有提手有长嘴的水壶，为了保温，用棉套包裹，如壶穿衣。尤在冬日，其臃臃肿肿，放在那里，老翁是立着的壶，壶是蹲着的老翁。

夜有看戏的、跳舞的、幽会的，壶壶油茶就成为最佳消夜食

品。只是老翁高喊：“热油茶！烫嘴的油茶！”倒在碗里却已冰凉。

乾县锅盔

关中八怪之一：烙馍像锅盖。盖为平面，盔为凸形，且硬，敲之嘭嘭，如石如铁。一年，有少年从外婆家携锅盔回，中途下冰雹，皆蛋大，砸死许多鸡羊，少年头顶锅盔，有安全帽之功能，行十里路，身无伤损，馍无破裂。

坚硬，食之却酥，没牙的老人尤其喜爱，窝窝嘴嚙嚙而动，愈嚼愈出味。

用料简单，若面粉十斤，水便四斤，硷面七钱，酵面可夏七两，冬斤半，春秋一斤。制法也简单，却必须下苦力，按季节掌握水温，先和成死面块，放在案下用木杠压，使劲压，边折边压，压匀盘倒，然后切成两块，分别加入酵面和硷水再压，再使劲压，直到人大汗淋漓，面皮光色润，用湿布盖严盘性。性起，面块分成每块一斤多重的面剂，推擀成直径七寸，厚约八分的圆饼，上鏊，三翻二转，表皮微鼓即熟。

锅盔铺里，卖主称馍不用手折，而以刀割，刀是长叶马刀，割是斜面削割，大显大家风度。历来卖锅盔的未遭他人抢窃，刀具使一切歹人生畏，锅盔也随时能够当盾。

据乡里传，锅盔为古军人所创。极是。

辣子蒜羊血

将羊扳倒，白刀子进，红刀子出，热血接入盆中。用马尾箩滤去杂质，倒进同量的食盐水，细棍搅之，匀，凝结成块后改切成较小的块，投开水锅煮，小火，血固如嫩豆腐，捞出，呈褐红色，舌舔之略咸。

至此羊血制成，可泡在清水盆里备用。

清晨，或是傍晚，食摊安在小巷街头，摆设十分简单，一个木架，架子上是各类碗盏，分别放有盐、酱、醋、蒜水、油泼辣子、香油。木架旁是一火炉，炉上有锅，水开而不翻滚，锅里煮的是切成小方块的羊血。羊血捞在碗里，并无许多汤，加各类调料便可下口了：羊血鲜嫩汤味辣、呛、咸，花椒、小茴香味窜扑鼻。

咸阳有一人，可以说什么都不缺，只是缺钱；也可以说什么都没有，只是有病。病不是大病，体弱时常感冒。中医告之：每日喝人参汤半碗，喝过半月即根除感冒。此人拍拍钱包，一笑了之。卖辣子蒜羊血的说：买羊骨砸碎熬汤每早喝一碗；再每晚吃羊血一碗吧。如此早晚不断，一月后病断。

腊 羊 肉

一九〇〇年，庚子事变，慈禧太后仓惶出逃，避难西安，一日坐御辇经城内桥梓口坡道，闻香停车，问：何处美味？答：铺里煮羊肉。便馋涎欲滴，派人购买，尝之大喜，后赏金字招牌：“辇止坡”。

辇止坡的羊肉便是腊羊肉。本是百姓食物，太后竟也辇止；而在这以前，百姓更是早已马止、步止，故此食品更朝换代数百年流传不失。

制作此肉一腌：大瓷缸倒入井水，羊肉，带骨鲜羊肉，皮面相对折叠而放，撒精盐、芒硝，夏腌一至两天，春秋腌三至四天，冬腌四至五天，腌到肉里外色红。二煮：倒老卤汤多少，倒清水多少，辅花椒、八角、桂皮、小茴香为料，旺火烧开，羊肉下锅，老嫩分别，皮面朝上，再烧开放盐，尔后加盖，武火文火煮四五个小时至肉烂。三捞：撇净浮油，将火压灭，焖半小时待汤温下

降，用长竹棍挑肉，放入瓷盘。四滗：肉皮面上平放盘中，用原汁汤冲浇数遍，再小心以净布揩干。

因为是当年慈禧所留的遗风吧，此肉渐渐进入上流宴席，且趋热愈来愈甚，已大有攀高枝之德性。近多年更有人以此作后门的见面礼，致使声名大坏。

录者声明：有人曾非议腊羊肉，建议将其开除出小吃之列。但念其毕竟街巷有卖；况且，以送腊羊肉走后门，罪应在送肉人而不在腊羊肉本身，故不从。

石 子 饼

七十年代，关中一农民有冤，地方不能伸，携此饼一袋，步行赴京告状。正值暑天，行路人干粮皆坏，见其饼不馊不腐，以为奇。到京，坐街吃之，市民不识何物，农民便售饼雇人写状，终于冤案大白。农民感激涕零，送一饼为其明冤者存念。问：何饼？说：石子饼。其饼存之一年，完好无异样，遂京城哗然。

此饼制作：上等白面，搓调料、油、盐，饼胚为铜钱厚薄。将洗净的小鹅卵石在锅里加热，饼胚置石上，上再盖一层石子，烘焙而成。其色如云，油酥咸香。

同州人尤擅长此道，家家都有专用石子，长年使用，石子油黑铮亮。据传，一家有二十多年的油石子，到六十年代，遭灾，无面作饼，无油炒菜，每次熬萝卜，将石子先煮水中便有油花，以此煮过两年。

甑 糕

甑糕，用甑做出的糕也。甑为棕色，糕有枣亦为棕色，甑碗小而粗瓷，釉舟为棕色，食之，色泽入目，合谐安心。

做甑糕有四关：一泡米，米是糯米，水是清水，浸一晌，米心泡开，淘洗数遍，去浮沫，沥水分。二装甑，先枣子，后米，一层铺一层，一层比一层多，最后以枣收顶。三火功，大火煮半晌，慢火煮一晌。四加水，一为甑内的枣米加温水，使枣米交融，二为从放气口给大口锅加凉水，使锅内产生热气冲入甑内。

吃甑糕易上瘾。有一作家，黎明七点跑步，八点赴甑糕摊吃三碗，返回关门写作至下午四点方停歇，数年一贯，写书十年，体壮发黑眼不近视。

钱 钱 肉

此肉知道的人多，品尝的人少，据说，即便在盛产的西府，一县之主每年也只有支配一个正品的权力。一般人便只能享用到此肉的下品了。

下品者，腊驴腿。将失去役力的驴，杀之，取其四腿，挂架晾冷，淋尽血水，切块，分层入瓮，每层加土硝、食盐，最后压以巨石。越旬日取出，挂阳光下曝晒，等其变干，再以石块反复压榨，排尽水分，用松木水加五香调料煮熟。取出，用驴油及煮肉之原汁掺和，再加温，肉块在油汤中提提浸浸，然后将肉块晾至呈霜状之色。

人言：吃五谷想六味。腊驴腿下酒之后，便鼻沁微汗，口内生津，故猜钱钱肉的正品不知何等仙品六味！钱钱肉正品据说更味美，且补虚壮阳，但却不是一般人所能吃到，因其价昂且要有地位才能买到。

钱钱肉正品何物炮制？叫驴之生殖器也。

大 刀 面

最有名的在铜川。

刀：长二尺二寸，背前端宽三寸，背后端宽四寸，老秤重十九斤。

切：右手提刀，左手按面，边提边落，案随刀响，刀随手移。

面：搓成絮，木杠压，成硬块，盘起回性，擀开一毫米厚薄后拎擀杖叠起成半圆形。

艺高者胆大，挥刀自如，面细如丝，水开下锅，两滚即熟，浇上干煨肉臊子，一口未咽，急嚼第二口，一碗下肚，又等不及第二碗，三碗吃毕，满头热汗，鼻耳畅通，还想再吃，肚腹难容，一步徘徊，快快离去。

铜川出煤，下矿井如船出海，乡俗有下井前吃长面，以象征拉魂。故至今矿区多集中大刀面馆。外地人传：卖大刀面的多姓关，是关公后世，或姓包，是包公后裔。此言大谬。铜川东关一家卖主，夫姓华，妇姓陈，皆是关公包公当年所杀之人的姓氏。问及手艺，答：祖传。再问：先祖出身？则马场铡草夫。

油 条

油条为极普通之食品，小说中描写旧中国工人生活贫困，即言其食“大饼油条”。但不料十年浩劫之中，区区油条居然也成了“珍品”，好在这已是过去的事。

油条的原料为：面粉十斤，碱面一两，食盐二两，菜籽油三斤，白矾一两半。将盐、碱、矾溶化在六七斤温水里，后徐徐倒入面内和成絮状，再扎成面团，窝二十分钟后再揉和一遍，至面色光亮，再窝。炸时，切面一块于案板上，捋成长条。有走槌，两

头细中间粗的物件，擀成宽二寸厚二分的长条片，那么三指头一蘸，将油条来回一抹，快刀横剁为若干小条。而小条有阴阳，两个一叠用筷子一压，逼使结合，再两手提起棒打拉长约一尺时，捏紧两头入油锅。

其做法真令人想起包办婚姻，但经油一炸，两根面条相缠相粘，合二为一，活该是先结婚后恋爱了。

吃油条必喝豆浆。

西安北大街一卖主讲：来他店里食客多为夫妇，一人一碗浆，两根油条，而常有一男一女买两碗浆一根油条的，你吃半截，我吃半截，这必为少男少女，初恋情人也。

泡 油 糕

清花水一斤六两，熟猪油五两，上等面二斤，水烧开后搅匀形如乳浊状汤火面成团。凉开水五两，掺入面团揉搓不已，使溶胶状为凝胶状，包馅料入油锅。炸出，色泽乳白，表皮膨松，形似一堆泡沫，恰如蝉翼捏成。

吃泡油糕，不可性急。性急者，咬一口便咽，易烫前心。糖馅溢流顺胳膊到肘部，扬肘用舌舔之，手中油糕的糖馅则又滴下，烫痛后心。

搅 饭

南瓜老至焦黄，起一层白灰的，摘下洗净切为小块，于日头下晾晒半晌。绿豆当年收获、饱满锃亮如涂漆的，簸净淘搓三四次，用温水浸泡一晌，起火烧锅，绿豆在下，南瓜在上，水与南瓜平齐。以蒸布蒙锅盖，小火半晌，揭盖用铲子将绿豆南瓜搅混捣为粥状，即成。

此食做法简易，重在选料。虽看来不伦不类，食之却甜而鲜香。

揽饭流行于秦岭山区，但平日不易吃到。吃则须贵客上门。冬食之可暖胃，夏食之能祛暑。有中医鉴定：久吃此食，身不出疮疗，足不得脚气。

圪 坨

圪坨，陕北语，关中称麻食、猴耳朵。以荞面为料，掐指蛋大面团在净草帽上搓之为精吃，切厚块以手揉搓为懒吃。圪坨煮出，干盛半碗，浇羊肉汤，乃羊腥圪坨。

吃圪坨离不开羊肉汤，民歌就有“荞面圪坨羊腥汤，死死活活紧跟上”之句。

圪坨是一种富饭，羊肉汤里有什么好东西皆可放，如黄花、木耳、豆腐、栗子。

此物有一秉性：愈剩愈热愈香。但食之过甚则伤胃，切记。

跋

古人讲：君子谋道，小人谋食；在《陕西小吃小识录》的写作中，我几次为我的举动可笑了。却又一想，未必，吃是人人少不了的，且一天最少三顿，若谋道不予食吃，孔圣人也是会行窃的，这似乎就如封建年代里苏东坡所说的，为官并不就是耻事，不为官并不就是高洁一样。更有一层，依我小子之见，吃也是一种艺术。中国的饭菜注重色、形、味，这不是同中国画有一样的功能吗？当物质的一番滋味泛在口中，而精神的一番滋味泛在心头，这又是多么于人生有实益的事情啊！

陕西这块浑厚的黄土，因地域不同，民族不同，物产不同，气

候不同，构成了它丰富奇特的习尚风俗，而各地的小吃正是这种习尚风俗的一种体现。由此，当我在作陕西历史的、经济的、文化的考察时，小吃就不能不引起我的兴趣了。十分庆幸的是，兴趣的逗引，拿笔作录，不期而然地使我更了解了我们陕西，了解了我们陕西的人的秉性，也于我的创作实在是有了非浅的受用呢。

需要声明的是，《陕西小吃小识录》陆续在《西安晚报》刊出后，外地很有些读者食欲受刺激，来信要来陕西，一定要逐个去吃吃品品，而一些烹饪学会一类的专门组织又邀我去做顾问，真以为我是能做善吃的角色。这便大错了。老实说，我是什么饭菜也不会做的，于吃又极不讲究，只是我请教了许多小吃师傅，用文字记录下来罢了。而这种记录，又只能是陕西小吃的十分之一还要少，又都是我个人自觉得好吃好喝的。这实在是一件遗憾的事。

所以，当我这个专栏结束之后，真希望每一个小吃师傅动手做了别忘了来写，每一个食客动口吃了亦别忘了来录。这么扩而大之，广而久之，使天下人都能吃在陕西，写在陕西，艺术享受在陕西，爱在陕西。

山石、明月和美中的我

在我们门第，八代里没有一个弄墨的人，艺术的熏陶，于我是不知道为何等物事儿；搜遍记忆，也从没有祖母或者外祖母之类的什么人，给我讲叙过天上美丽的童话和从前动人的故事。社会的反复无常的运动，家庭的反应连锁的遭遇，构成了我是是非非，灾灾难难的童年、少年生活，培养了一颗羞涩的，委屈的甚至孤独的灵魂。

慰藉以这颗灵魂安宁的，在其漫长的二十年里，是门前屋后那重重迭迭的山石，和山石之上的圆圆的明月。这是我那时读得有滋有味的两本书，好多人情世态的妙事，都从它们身上读出了启会。

山石和明月一直影响着我的生活，在我舞笔弄墨挤在文学这个小道上后，它们又在左右了我的创作。

从山地走到了城市，山外的天地之大，使我扩大了一个农民的瞳孔；读中国的文章到读外国的文章，海峡之外的世界之大，使我扩张了一个黄种人的肠胃。地球的旋转，一个圆又一个圆的重复而更新；反映这个世界，和反映面对这个世界的人的心声，迫使我们民族的文学需要更加成熟，文学的“奥林匹克运动会”鼓动着我们民族文学的冲刺。

我太爱着这个世界了，太爱着这个民族了；因为爱得太深，我神经质似的敏感，容不得眼里有一粒沙子，见不得生活里有一点污秽，而变态成炽热的冷静，惊喜的惶恐，迫切的嫉恨，眼睛里

充满了泪水和忧郁；正如我生性里不善游逛，不善热闹，不善说笑，行为做事却孤独的观察，思考，作千百万次默默的祝福。

我常想，这个世界不同于五十年代、六十年代，在八十年代里到底是什么形状、色彩和音响呢？一个国家和一个国家面对着这个世界所发出的心声，要受阶级、民族、政治、社会、制度、地理、习惯的制约，而我们中国人的心声又是什么呢？进而又受着性格、气质、环境、爱好、教养的制约的我个人的心声，又是什么韵律呢？

世界是属于世界上每一个人的，地球在转动，每一个人都在坐地日行八万里。但是，世界文学则是赤裸裸的每一个民族文学的结合，每一个民族文学，则又是组合了每一个赤裸裸的个人。

马克思列宁主义是我们的望远镜和显微镜，这是我们的依赖和自信；伐隐攻微，世界在我们的眼中，将要求着我们从美和丑中去认识，去把握了。

我喜欢着国画，忠实着生活，又突破生活的极限，工笔而写意，含蓄而夸张，“冗繁削尽留清瘦，画到无时似有时”，在有限之中唤起了无限思想和情趣。

我喜欢着戏曲，融语言、诗词、音乐、舞蹈、绘画、雕塑、工艺、建筑、武术、杂技为一体，表演的不是生活的真实幻觉，而通过表演，又让人感到是生活的幻觉。

它们是真正的体验，真正的剖象，真正的表现艺术；严格的规范，自由的创造，以真为美，寓真于美，而真美完全融于神、形、意境之中。

当我欣赏学习国画、戏曲的妙处的时候，我就忘却不了我的山石和明月了。夜里我在山地上行走，明月总是陪伴着我，我上山，它也上山，我下沟，它也下沟。山石是坚实的，山中的云是空虚的，坚实和空虚的结合，使山更加雄壮；山石是庄重的，山中的水是灵活的，庄重和灵活的结合，使山更加丰富。明月照在

山巔，山巔去愚頑而生灵气，明月照在山沟，山沟空白而包涵了内容。这个时候，我便又想起了我的创作，悟出许许多多不可言传的意会。

于是，我最愿意回到生我养我的陕南家乡去，那里是我的根据地，虽然常常东征西征，北伐南伐，但我终于没有成为一个流寇主义者。北伐，我莫过于爱去陕北，黄土高原的物土会给我以浑厚，拙朴；南伐，莫过于爱去四川，西南盆地的风情，会给我以精光，灵秀；东征西征，我莫过于爱去黄河两岸，它给我以水面貌视平静、温柔而内藏排山倒海的沉深和力量。

我开始了小说、散文、诗三马并进的写作；举一反三，三而合一。而诗写得最多，发表得最少，让它成为一种暗流，在我的心身的细胞之内，在我的小说、散文的字句之后。

我觉得这合于我的心境。

我觉得这合于我眼中的美的世界，美的人生和美中的我。但我不知道我这是否又走错了路？

1983年2月21日而立之年生日

为《商州初录》所作后记

读书示小妹十八生日书

七月十七日，是您十八生日，辞旧迎新，咱们家又有一个大人了。贾家在乡里是大户，父辈那代兄弟四人，传到咱们这代，兄弟十个，姊妹七个；我是男儿老八，你是女儿最小。分家后，众兄众姐都英英武武有益于社会，只是可怜了咱俩。我那时体单力孱，而又丑陋，十三岁看去老气犹如二十，村人笑为痴傻，你又三岁不能言语，哇哇只会啼哭，父母年纪尚老，恨无人接力，常怨咱这一门人丁不达。从那时起，我就羞于在人前走动，背着你在角落玩耍；有话无人可说，言于你你又不能回答，就喜欢起书来。书中的人对我最好，每每读到欢心处，我就在地上翻着跟斗，你就乐得直叫，读到伤心处，我便哭了，你见我哭了，也便爬在我身上哭。但是，更多的是在沙地上，我筑好一个沙城让你玩，自个躺在一边读书，结果总是让你尿湿在裤子上，你又是哭，我不知如何哄你，就给你念书听，你竟不哭了，我感激得抱住你，说：“我小妹也是爱书人啊！”东村的二旦家，其父是老先生，家有好多藏书，我背着你去借，人家不肯，说要帮着推磨子。我便将你放在磨盘顶上，教你拨着磨眼，我就抱着磨棍推起磨盘转，一个上午，给人家磨了三升包谷，借了三本书，我乐得去亲你，把你的脸蛋都咬出了一个红牙印儿。你还记得那本《红楼梦》吗？那是你到了四岁，刚刚学会说话，咱们到县城姨家去，我发现柜里有一本书，就蹲在那里看起来，虽然并不全懂，但觉得很有味道。天快黑了，书只看了五分之一，要回去，我就偷偷将书藏在怀里。

三天后，姨家人来找，说我是贼，我不服，两厢骂起来，被娘打过一记耳光，我哭了，你也哭了，娘也抱住咱们哭，你那时说：“哥哥，我长大了，一定给你买书！”小妹，你那一句话，给了兄多大安慰，如今我一坐在书房，看着满架书籍，我就记想那时的可怜了。

咱们不是书香门第，家里一直不曾富绰，即使现在，父母和你还在乡下，地分了，粮是不短缺了，钱却有出没入，只虽每月寄点，也只能顾住油盐酱醋，比不得会做生意的人家。但是，穷不是咱们的错，书却会使咱们位低而人品不微，贫困而志向不贱。这个社会，天下在振兴，民族在发奋，咱们不企图作官，以仕图之路作功于国家，但作为凡人百姓，咱们却只有读书习文才能有益于社会啊。你也立志写作，兄很高兴，你就要把书看重，什么都不要眼红，眼红读书，什么朋友都可抛弃，但书之友不能一日不交。贫困倒是当作家的准备条件，书是忌富，人富则思懒，你目下处境正好逼你静心地读书，深知书中的精义。这道理人往往以为不信，走过来了方才醒悟，小妹可将我的话记住，免得以后“悔之不及。”

兄在外已经十年，目不敢忘了读书，所作一、二篇文章，尽属肤浅习作，愈使读书不已。过了二月二十一日，已到了而立之年，才更知立身难，立德难，立文难。夜读《西游记》，悟出“取经唯诚，伏怪以力”，不觉怀多感激，临风而叹息。兄在你这般年纪，读书目过能记，每每是借来之书，读得也十分注重，而今桌上，几上，案上，床上，满是书籍，却常常读过十不能记下四五，这全是年龄所致也，我至今只有以抄写辅助强记，但你一定要珍惜现在年纪，多多读书啊。

既有条件，读书万万不能狭窄。文学书要读，政治书要读，哲学，历史，美学，天文，地理，医药，建筑，美术，乐理……凡能找到的书，都要读读。若读书面窄，借鉴就不多，思路就不广，

触一而不能通三。但是，切切又不要忘了精读，真正的本事掌握，全在于精读。世上好书，浩如烟海，一生不可能读完，且又有的书虽好，但不能全为之喜爱，如我一生不喜食肉，但肉却确实是世上好东西。你若喜欢上一本书了，不妨多读：第一遍可囫囵吞枣读，这叫享受；第二遍就静心坐下来读，这叫吟味；第三遍便要一句一句想着读，这叫深究。三遍读过，放上几天，再去读读，常又会有再新再悟的地方。你真真正正爱上这本书了，就在一个时期多找些这位作家的书来读，读他的长篇，读他的中篇，读他的短篇，或者散文，或者诗歌，或者理论，再读外人对他的评论，所写的传记，也可再读读和他同期作家的一些作品。这样，你知道他的文了，更知道他的人了，明白当时是什么社会，如何的文坛，他的经历，性格，人品，爱好等等是怎样促使他的风格的形成？大凡世上，一个作家都有自己一套写法，都是有迹而可觅寻，当然有的天分太高了，便不是一时一阵便可理得清的。兄读中国的庄子，太白，东坡诗文，读外国的泰戈尔，川端康成，海明威之文，便至今于起灭转接之间不可测识。说来，还是兄读书太少，悟觉浅薄啊！如此这番读过，你就不要理他了，将他丢开，重新进攻另一个大家。文学是在突破中前进，你要时时注意，前人走到了什么地方，同辈人走到了什么地方？任何一个大家，你只能继承，不能重复，你要在读他的作品时，就将他拉到你的脚下来读。这不是狂妄，这正是知其长，晓其短，师精神而弃皮毛啊。虚无主义可笑，但全然跪倒来读，他可以使你得益，也可能使你受损，永远在他的屁股后了。这你要好好记住。

在家时，逢小妹生日，兄总为你梳那一双细辫。亲手要为你剥娘煮熟的鸡蛋。一走十年，竟总是忘了你生日的具体时间，这你是该骂我的了。今年一入夏，我便时时提醒自己，要到时一定祝贺你成人。邻居妇人要我送你一笔大钱，说我写书，稿费易如就地俯拾，我反驳，又说我“肥猪也哼哼”，咳，邻人只知是钱！

人活着不能没钱，但只要有一碗吃，钱又算个什么呢？如今稿费低贱，家岂是以稿费发得？！读书要读精品，写书要立之于身，功于天下，哪里是邻居妇人之见啊！这么多年，兄并不敢侈奢，只是简朴，唯恐忘了往昔困顿，也是不忘了往昔，方将所得数钱尽买了书籍。所以，小妹生日，兄什么也不送，仅买一套名著十册给你寄来，乞妹快活。

1983年7月初写于静虚村

我们祝我们成功

——陕西青年文学创作会闭幕辞

我们的会议开了七天，这七天会开得严肃而有生气、活泼而实实在在。这是陕西文坛的一件幸事，也是1985年一年圆满的结束。

当然，一次创作会议，并不能包揽一切。我们不能说，我们从此就将要产生一批优秀的作家和一批优秀作品，那我们是在吹牛皮。但绝对肯定地说，我们的队伍已经形成，我们的眼界为之而开，而将继续大开，我们的信心为之而振，而将继续大振！

各位是陕西文坛青年队列中的中坚，是最有潜力，最有实力、最有生气，谁也不可估量，有一日会刮目相看的人物。我们集会一次，互相交流，互相切磋，回去以后潜心创作。世界需要我们睁大眼睛，我们要自信、自强，有气魄拿着板斧到那些鲁班的前头弄一弄。我们不怕我们的粗糙、肤浅和不雅，我们在收获麦子的时候，同时还会收获到麦草。我们不脸红，我们收获到了麦草，我们将年年去种麦子。艺术场是竞技场，让我们的事业展开竞争，你强我不弱，我不弱你更强。我们呼唤人与人之间友谊长驻，是同志，是朋友，是兄弟姐妹。这样，正气越来越足，气氛越来越浓，艺术越来越会与我们亲近！

我们永远记住这样一句话，我们是业余作者，但我们的作品不是业余作品！我们力争要使陕西成为文学大省。

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

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

这是李白的诗。李白的诗应该是为我们写的。

我们祝我们成功！

《西安文学院学员作品选》序

作家不是听取了一期文学知识讲授所能造就的，但文学知识讲授的听取无疑是培养作家的一个重要的工作；这本《作品选》就是一个例证。

创办文学院的目的，就是组织一批具有一定文学素养的青年更有效的得于提高。所以说，这一期我们是达到了预期的效果。这本选集里，无论小说，无论散文，无论诗歌，都显示了这批学员对社会对人生的极大的热情和冷静的思索，显示了对文学艺术从内容到形式的孜孜不倦的借鉴、研究和追求。

当然，我们不敢说这些作品都达到了多么高的水平，我们希望这期学员结业以后，牢记着在这里迈出的第一个脚印，刻苦的训练自己，提高自己；好的、不同凡响的大作将有待于今后写出。

农民获得了麦子的同时也获得了麦草，农民明明知道要收获麦子就得有麦草，却依旧满怀希望的播下种子，依旧无比欢乐地去收获。通过这期学习，我们发现了我们的长处，也发现了我们的短处。自我发现在文学创作中是极其重要的。正因此，我们毫无狂妄地说，一批新的作家将产生于我们这批人中间。

(1985年)

一点想法

——《远山野情》外语

写完商州的系列中篇，各界的人士和各地的读者都给我极大的鼓励，希望能继续写下去。但我却很惶恐，愈来愈严峻的一个问题压迫了我：怎样写出一篇，不仅要重复别人，更还要不重复自己。

于是，关于商州的小说，我是无论如何要重新“扑腾”一下了，从题材内容上，主题思想上，形式角度上。《远山野情》便是以后的一批中篇中的一部。

《远山野情》的故事是发生在商州的一个极偏僻的山坳里。当我到了那个地方，接触到了故事中所写的人和事后，我心情是沉重的，设身处地体验到了人生的好多滋味。原本可以写得更长一些，动笔中，我却改变了主意，极力将它缩短。我不想玩什么新花样，只是真实地去表现这些人，这些特定环境中的人，不要编织，尽力把故事弄得简单，不求圆泛。因为故事的圆泛，使我吃尽了苦头。这样就腾出手来，多花精力写人物和情绪了。我想试验一下我的控制力。

我之所以要叫这些中篇是又一次“扑腾”，是我在写作中深深感到我的认识生活和艺术功力太差了。我渴望寻到我自己，我只有这么“扑腾”才有出路。文学是不安分的，作文的人更要不安分。

我确实不懂得小说作法。听王愿坚同志讲过一个谜语：求白用墨抹，求长用刀削，求囫圇用火破。谜底是拓片，铅笔，烧瓦。这个谜语令我大醒悟性。

这批中篇写完，我想又得去再“扑腾”了。

1985年3月10日

说《天狗》

一位读者来信，控告天狗是违犯了婚姻法的。是的，婚姻法上是没有那么白纸黑字的规定过。我在山地里初遇天狗时，也曾同样有过这种愤怒。但经过深入地了解，原来这行为是默认的，民情如此，法律亦如此：谁要让我们的天狗托生于那么个贫穷偏僻的地方呢？所以，天狗不是跳墙的狗，师娘也不属犯了重婚罪。贫穷偏僻使他们不幸，贫穷偏僻又使他们有幸。文明社会和文明的性的生活或许会使人变成动物，而落后贫瘠的环境的性的生活却使天狗、师娘完成了人的价值。

又一位读者来信，责备我太残酷：井把式是条硬汉，他不应该死去的。这实在没办法，完全是他的选择，绝非我的强迫。正因为他是一条硬汉子，他的自杀也正是他的秉性决定；硬汉子对于死并不认作是委屈，是恐惧，而是一种解放，一种完满，是视死如归。诚然死得不是伟大，其悲壮也足以惊心动魄。

再一位读者来信，询问为什么老写一群“好人”呢？这问题以前就有人提过，我的回答是：生活如此。作为人，人人都是一样的，不易区别的，而往往在事情关键之时，或是一瞬间里，真、伪、丑、美才能凸现。人在这个世界上，不仅仅是征服着外界而爆发出光辉，而出奇的是在征服着自己本身时才显示了人的能量。天狗是山地人，忠厚能干，又灵醒乖觉，他不是英雄人物，但也不是下流坯子；井把式是一个硬汉子，天狗也该算作一个硬汉子吧？

还有一位读者来信，竟感兴趣叙述语言中人物角度的变化。这实在错爱。叙述语言，尤其交待事情过程的语言，一向令我头痛，写起来总觉得还未说清，别人读起来却感到太罗唆冗繁。我吸收当今颇为流行的一些方法，但不想生搬硬套，亦不想自己跳出来议论，便这么不停地变化人物角度，以其身份发感慨，又全然是以其感觉为依据。这样，没想则有了一些淡淡的味道，或者说有了一点小小的冷的幽默，令我阿弥陀佛。

再又有一位读者来信，说他读时感受到了诗的东西，却又说不出诗在哪里。这似乎令我难以启口。我一直认为诗并一定须要写诗，但弄文学的人却一定要心中充溢诗意；诗意流动于作品之中，是不应提取的，它无迹可寻。这是不是一种所谓的“气”呢？文之神妙是在于能飞，善断之，善续之，断续之间，气血流通，则生精神。

《中篇小说选刊》的同志打来电报，说要选载《天狗》，天狗将到沿海城市去，那是极开放的地方，我惶恐，天狗也惶恐，那里的人们会不会嘲笑天狗呢？我感激选刊编辑部的同志，欣然让他去。天狗要见见大世面了，或许对他的婚姻感到更满意，或许也会感到一种难言之苦吧。那么，以后这个家庭前景如何，阴曹地府中的井把式保佑不了，我也把握不了，想：任其发展，一切无言则好。

1985年7月3日为《中篇小说选刊》转载而作

关于《冰炭》

商州多能人、怪人，不安生本分的，俗称之为“逛山”。“逛山”们经见多，善言词，生性胆大，作麦客可以一把镰刀闯关中，吃了喝了赚了钱，还常要闹出一段风流韵事方得意回去；冬春农闲，当脚夫，八尺长的扁担溜南北，见过老鼠吃猫，见过人妖结亲，每人肚子里都有一本书。那书打开，商州社会无所不有，无有不奇。《冰炭》便是那书里的，是一个割麦后的夏夜，一群扬过了场的“逛山”，吃饱了洋芋拌汤，骂走了婆娘女子，拉一张席到河堤，赤身裸体躺下讲的。讲得很多，有革命的，也有神鬼的，阴阳颠倒，现实和梦境混合，少不得都以“金黄色”故事作头作尾；人人逞能，直到七斗横斜，堆在场上的麦粒也无心去看守，我提醒那会遭贼偷的，回答的却是哈哈一笑：“场畔紧挨坟地，有鬼守着哩！”人不敢偷，鬼也会偷？说起来，原来坟地里埋有早先的大队长和贫协主席，生前两人勾心斗角，死了也会不和，这个偷了，那人检举，那个偷了，这个揭发，互相监督，会百无一失的。后来，“逛山”们排说完了，七倒八歪酣声如雷，我溜回老屋，青灯下把故事笔记了。

当然，故事是七零八落的，且有的是有人亲身经历，有的是听人趣谈，有的是听了别人再加上自己经历而充分想象了的，我只是把它收拢起来，后来又亲自去监狱、劳改场参观一回，来访几次，去伪存真，删芜取精一番罢了。

正因为是听来的，不是亲身体验而得，我只好省去好多具体

描绘，实实在在地让别人的口往出讲。这样，随便可随便，但我的低能也就暴露出来了。

如商州存在着美好一样，商州也有着丑恶，这块山地上同样在演动着一部民族的史剧；其水土之异，即使在中国最动乱最残酷的文化革命岁月里，黑暗的夜空也会出现指示光明的星星，在猫头鹰凄泣的时候，蟋蟀同时在奏唱着生命之歌的清音。劳改农场里的看守“我”，及“我”的“排长”，被看守的“演员”，和看守与被看守之间的女子“白香”，各人都混沌了，在混沌里寻找着各人的清白。野蛮的和人性的，大恶和大美，泥沙俱下，却金砾其中，玉璞同一，却真伪分明，每一颗良知皆放在了天平上。一哲人讲，人学狼叫，学得酷似，但必是人性；狼学人叫，学得再像，却终是兽性。一场残酷的文化革命，人的价值遭到了莫大的践踏，却意想不到的，莫大的践踏则崇高地圆满了人的价值。

这就是我写的一个班长和一个演员、一个女人的故事。

不能不写到野蛮和残酷，不能不描绘足以惊心动魄的一幕。但如何地写？是借助那气氛渲染，让天也黑，地也暗，风也吼，雷也鸣，还是作者跳起来，奋声疾呼，慷慨陈辞？我试验了，那效果常常适得其反，有落套沦俗之嫌。于是，我略悟到，愈是别人都写的，尽量少写，愈是别人不写的，详细来写，越是要表现骇人听闻之处，越是笔往冷静，不露声色，似乎随便极了，无所谓极了。这种大涩，大冷，铁石心肠，才能赢得读者大润，大热，揪心断肠吧。我想，侯宝林先生的相声所以比一般相声高明，是不是也是这样呢？

古人讲：“文之神妙，莫过于能飞。”飞在于善断，善续，断续得宜，气则充溢，这便有了诗意，也便弃了艰难劳苦之态。我的小说，以往尽吃此亏。一是底蕴不够，再是不能所蕴，刻意雕琢，而伤之精神。读庄文，才知晓：看似胡乱说，骨里才尽分叙，须入蹈大方处啊！《冰炭》里，我着实想试着来一来。

完全可以说，这仅仅是一个试探之作，无论从立意上，题材上，形象上，行文上。文坛上既然有了“大墙文学”之父、之叔的地位，赫然如碑，《冰炭》这个先天不足的浅薄的小玩意儿，仅是为了志商州“逛山”们之异的，仅是为了商州山地的水土的。草草拿出示众，纯系无知无畏。拿出来了，真后悔写得太单太粗，莫及啊莫及！

1985年7月4日为《小说选刊》转载而作

《心迹》后记

1

在茫茫苍苍的丛山峻岭中，我仅仅是一块小小的石头；在白雪似的天鹅的天国里，我还是一只丑陋的小鸭。

我说，我十分感谢四川文艺出版社给我印刷这本小书的机会。一年多的编写过程中，编辑同志给了我极大的鼓励，他几乎在逼着我写，用一条无形的鞭子驱散着我的惰性儿，终于使我完成了任务。我深深地记着这位我还未见过面的编辑。现在，是癸亥岁的最后几天，窗外已经有孩子在放起爆竹了；伏案而坐，心里是无限的感慨啊。

2

当我在十年前，背着一卷印花粗布纺的薄被子从山地来到西安，一站在金顶辉煌的钟楼面前，我险些要被吓昏了。现在，我每每走过钟楼，这种感觉还依然存在。

西安比起北京、上海、广州来并不大，但是，全世界大凡到中国来的人，都要来西安，这里有东方的文明，中国的文化。因此我十分骄傲。

春风得意马蹄疾，
一日看尽长安花。

这是唐人两句诗，我录用下来，借以抒发我现在的心境。

在我未来这个城市的时候，我是个典型的山地娃子，十九岁没有走出过山来。记得最远最远的一次，是我到一条叫干河的山沟去打柴，一直走了一夜，沟走尽了，只说这下要走出山了，那半截在云里的山坳外是大世界了。站上去一望，山那边还是山，一层一层没有穷了，我便认为这个世界是山的世界。我没有翻过那道秦岭来，也不知道我家门前的那条丹江河水会流到什么地方去。在那里，春夏秋冬四季很分明，山在变着颜色，树在变着形态，鸟在变着种类，日子清苦，我们的心境很好。那时“文化大革命”正进行，以至到后来结束，那场浩劫，竟没有使山，水、草、木改变了属性和规律。我们没有书读，却读山读水。山很不匀整，高高低低，沟沟岔岔，下边有弯弯曲曲的河，上边长满了松、栎、桦、栲，柃子，乌柏。或许正是因为不匀整，更构成了我们那个地方丰富、美丽的天地，也使我有了微妙精深的感情。

3

在西安的第二年，我开始学着写诗。我看了好多好多诗集，差不多都是十八世纪、十九世纪的外国诗选，结果我什么也没有写出来。后来各种文学形式都拿来写，我写得很刻苦，也写得很蠢，一无所获。几年后，我才大吃了一惊，这，我要感激生活着的西安这块土地。

第一次使我震惊的，是一只瓦罐，在关中下乡时偶尔在一个农民的院子角落发现的一只汉代瓦罐。那构造是口小颈长，底小肚子丰富，呈“S”线条，上边雕刻着仅仅二指宽一圈龙凤图案，

我一下子觉得很美。

后来在霍去病墓前，面对卧牛卧虎的石雕，我傻呆了，心怦怦直跳。夜里做梦，尽是一些流动的线条和扭曲的团块。其作风的浪漫，造型的夸张；其厚重而寓于的幽默，其强劲的动和力而寓于的稳定，太羞愧我的肤浅和甜腻。

在我们西安，有一批很有成就的画家，他们形成了一种关中画派，我有好多认识的，但我最欣赏的是一位叫修军的木刻画家。他的木刻和别人不一样，我一见到他的刀法和构图，就想起了我们家乡的山脉水势，勾起我许许多多思念。

西安的剧团很多，剧种有十多个，我莫过于爱易俗社的秦腔，秦腔里又莫过于爱那些传统节目。那是一套真正的表现艺术。那一幅帽翅，两个水袖，一具胡须，一张脸谱；一会白天，一会黑夜，一会阳世，一会阴曹，实在美极了。我见过好多人在说老戏不过瘾了，但我常看见有的外国朋友在剧场看得嘴入神得一夜都张着，他们虽然听不懂，他们却懂得中国的艺术。

几年前，我对碑林并不感兴趣，甚至对户县、安塞等地的那些农民的手工艺品，如剪纸、兜刺绣等不屑一顾。但现在每过一段时间，我再去那如林的石碑下，我总感到一种说不出的启示，每见到民间那些剪纸、兜刺绣一类，总是爱不释手，虽然我无意去作书法家和美术家。古老的艺术竟合了现代人的心境，这使我吃惊。

4

说起西安，我总觉得话很多。我还没有说到西安南边的留坝上的张良当年退隐处的楼宇建筑，我还没有说到西安北边的耀县的孙思邈住过的药方山上碑藏的中医医道。我已经够罗嗦了。

我想，在我们中国，便是就在我生活的西安，我们要学习和

继承的东西太多了。保卫我们的艺术，纯洁我们的艺术，使我们感到亲切而充满自信。

以鲁迅为代表的三十年代文学家，为我们作出了表率 and 楷模。四十年代，五十年代，六十年代，在我们前边的作家，都以其灿烂成就为中华民族文学事业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中国的民族，是有着其独特的性格、爱好、情趣和欣赏习惯的。中国的艺术，是中华民族的生活、情绪、心境的反映。一部《红楼梦》，曾经使我们如痴如醉，鲁迅的小说，散文，又达到了现代文学的高峰。我们只有向鲁迅学习，沿着先生的文学道路继续往前走，才能使我们民族的文学更健康，更纯洁地发展。

5

“仰观宇宙之大，俯察品类之盛。”

这是王羲之在《兰亭集序》里的两句话。

世界真大啊！

在我的面前，再也不是秦岭里的山；与我接触的，再也不只是山地里的庄稼人。有时我突然一想，我不也是已经要三十岁的人了吗，我再也不该是孩子和做孩子了！

文学艺术也不同于过去。文学诚然需要以民族的特色而走向世界，但现在毕竟是在走去而越来越与世界文学相通了。

万恶的“四人帮”一垮台，蠢笨的“三突出”文法一清除，世界文学的窗户明亮亮向我们打开了。原来曾经批得狗屎一般的东西并不是那么回事；原来嗤之以鼻的东西，还有那么多闪光的地方。而我们却落后了。随着政治的解放，经济的开放，外来文化会见了我们，使我们的文学艺术吸收了新的空气和养分。几年来的文学成果充分说明了这一点。

我们十分幸运。

我们读到了好多外来的书，了解了当代外国文学形形色色的新的思潮。了解它们，更丰富了我们的认识；了解它们，更增强了我们的自信。

6

面对着中国目前大转折、大变革的令人激奋的现实，一代青年有着自己的头脑和自己的力量。民族要振兴，国家要现代化，巨大变革的浪潮在冲击着我们每一个人。现在，随便走到任何一个工厂，走到任何一个村庄，面貌不是五十年代的面貌，也不是七十年代的面貌；每一个青年，意识也不是五十年代的意识，也不是七十年代的意识。时代的特点比任何时候都不如现在表现得这么充分、深刻和明显。

这便是我看到的这个世界，看到的面对着这个世界所发出的心声。

我想，这新的世界，新的人物，又是那么深深地烙印着我们民族的特点，表现着我们民族的方式，我的笔，应该在这里守住这个孔穴，以窥视这个世界和面对世界的中国人的心灵的秘密。

这或许是多么幼稚的想法啊。

然而，一堵大堤，一旦打开了闸口，水会流下来，泥也会流下来，还有石头，枯树，被泡死的死猫臭狗。

有一首诗，曾经说：

秋天的田野里，
庄稼和蒿草一起成熟了！

是的，今年的家乡分田定产，我回去帮着收麦子。收获了几柜珍珠玛瑙的麦粒，也收获了他场上高高的两大堆麦秸草。我作

农人的父母，他们种下的是麦粒，希望也是收下麦粒，但是，却少不了收获了这两堆麦秸草。

我的父母明年可能还要种麦子，他们当然知道又要同时收获麦秸草呢。

但是，农人寄以希望的，报以喜悦的，却永远只有这麦粒；而每每一个歌颂丰收的诗人也从没有去赞美过那麦秸草。

7

打开的闸门还在打开着，水还在往出流。

但是，水却不都是美妙的。

平静的水面是温柔的，却深不可测；河面上翻一片雪浪花多么好看，那下面是有一块绊脚的石头的；旋涡里的空心轴儿银亮亮的，若走进去，或许会绞肉机一样将你吸拉而去……

在浪潮里，中流击水的，是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信仰，是马列主义的学习。马列主义在今天，像一九一九年一样对中国革命起着同等重要的迫切的指导作用。喇叭裤的流行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失去这种信仰和指导。

建设精神文明，是我们文学义不容辞的内容。

我们永远热爱着我们的国家，我们的国家永远需要着马列主义，把握住这一关键，用我们传统的民族艺术表现我们现代人的生活、情绪，才会更符合实际，符合真实，更丰富，更充分，更多姿多彩。

真理离我们越来越近。

艺术于我们越来越亲。

在文学的密密的大森林里，我毕竟是一株弱小的树苗，我的周围，大树们齐齐都长上去了，我崇敬着他们，感谢他们都往上长，不能使我有空间去长些横枝斜杈。我能不能开出花，结出果，果子能不能由涩苦变甘甜，我不知道，我也从不去想，我只盯着我头上的那块高远的天空，往上长。

写于1983年12月26日早

对当前散文的看法

——《西安散文选》序

1

中国散文的一兴一衰，皆是真情的一得一失。六十年代初期之所以产生一批散文名家和名作，形成一个不大不小的高潮，依赖的便是真情的勃发。但不久社会生活的不正常，散文顿跌于套式，后一场文化革命使人的虚假恶性发展为疯狂，文风以唯美主义又更衍变为一种声嘶力竭的空喊，以致于从此声名狼藉。文学艺术的规律性东西乃至基本的东西，现在的散文要振兴，关键是为真情招魂。

2

唾弃轻而狂的文风，有人却走向另一绝地，使散文的题材狭窄，精神脆弱，仅写于花花草草，娇柔造作，充满女人气，男不男女不女的二一子气，小，巧，甜腻。振兴中华，紧要的是振兴国民性，增强民族的自尊自强自立的素质，散文要以此为已任，让时代精神进来，让社会生活进来，张扬大度、力度，弃去俗气、小气。

中国的文学愈来愈走向世界，散文要破除框式，搞中西杂交。弄通弄懂什么是民族传统的东西，什么是外来的现代的东西，融汇化合，走出一条极民族化的又极具有现代意识的路子。散文之所以是散文，只有这么开放，才能坚实地独立文坛，也才能在目前诗的散化、小说的散化的趋势下，保持自己的纯洁。

散文应该是美文，不仅是写什么，而还要怎么写。有人将散文当作写小说前的训练，或应景之作，敷衍成篇糟踏散文的面目。散文的身价在于它的严肃和高尚，要扫除一切陈言，潜心探索它的结构、形式、文字，反复试验和实践，追求它应有的时空。

当前社会正处在一个大变革的非常重要时期。社会的结构，人们的观念都发生了变化和松动，社会走向多元化，人们的兴趣趋向多样化，严肃文学的地位似乎在下降，而通俗的、商品性的文学正走向高潮。散文要正视这种现象，要站在信息前头，但一定要独立思考。艺术要顺势而发展，却绝不是可怜地迎合。重在征服。

陕西有庞大的中青年小说作家群，同时也拥有庞大的散文作

家群。中国的散文要重新崛起，岭南有岭南的阵营，京津有京津的队列，八百里秦川的厚土上，这批散文作家更要有识有胆，有才有干，团结起来，于艰难中自强，英英武武干一番事业。

1984年12月

预言留在以后

——《陕西中青年作家小说选集》序

春天的一个夜里，雨下得哗哗地响，我关了门放心地坐着，以为不会有人来，可以安静处之；想这雨不断地下下去，天天都在下着多好。偏这时，又有人敲门，进来的是竹子同志。竹子是未婚人，文思、精力和时间都甚盛，欢于众文友中穿行，文坛动静无有不知，尤其陕西的某某在某某刊物上发表了某某作品，他皆读过，又多评说，喜怒显形于色。这夜进门告诉我的，四川人民出版社请他编辑一本《陕西中青年作家小说选集》，又点名非我作一个序不可。

这竹子的可恶处也就在这里，常逼我干我并不愿干的事。当今的书序都是名家所为，我算什么角色？若胡乱写了，书之身价下跌，出版社是会赔钱的，读者是会臭骂的，且所选的陕西各位作家文友们也会打杀上门，送我“无知无畏”的。

于是，等他走后，我就急急草书一信，作了推卸辞。

我说：翻一翻流行的书序，哪一个不是仰观宇宙之大，俯察品类之盛，登泰山一览众山小，方才指出作品长处在哪里，不是在哪里，四六分，三七开，有鼓励，寄期望。而我这人是世上最拙的一个，进入文坛，是因别的事皆不会干；进来了，艺术却于我极远；我哪儿会从时代特色上，社会背景上一一分析，又记不住那些古人的洋人的名人的伟人的语录，更不懂那些“因为”、

“所以”、“鉴于”、“必须”之类的句式结构啊！这是推卸之一。

陕西的中青年作家，外界都说是个“群”，实际也是人材济济，层出不尽。我在这个“群”里，一向是众文友中的小弟，是个丑陋小子，文友们皆属“铁肩担道义，棘手著文章”人物，其人品、文品一直被我效仿。且不说这个“群”的全部人马，单以地理而分，陕北有路遥、李小巴、赵熙，关中有陈忠实、邹志安、王吉成、王宝成、王观胜、王晓新，陕南有京夫、王蓬，还有写铁道生活的莫伸，写学院生活的王戈，他们个个英英武武，有声有势，各以自己的作品占领阵地，拥有大量的读者。作这些人的作品合集之序，我是不能胜任的。这是推卸之二。

我虽然读过这个“群”的各位文友的作品，且他们每一作品问世，我兴奋之情犹如我的作品问世，认认真真去读，有的去信祝贺，有的当面道喜。但久而看之，发觉随着在时代呼吁成熟的文学的声浪中，他们纷纷从原来一致的或大致相近的流源或体系中发生了变化，其风格渐渐拉开距离。这是繁荣的现象，这是走向成熟的体现。我近来被这种变化感动和惊羨，也受到了启发，也深感到内恐。老实说，我现在需要的是进一步读他们的作品，研讨其变法的轨迹，此时我怎敢贸然下笔论其长短，定以死论？这是推卸之三。

这个“群”的作家既正在变法，各人有各人的想法，各人重新在寻找真正的自己，出现从未有过的可喜局面，但面对着整个人类的文学，面对着当代国内的文学，我曾不止一次和这些文友们交谈，都认为我们这个“群”拥有丰富的生活积累，却缺乏更精道的认识能力，具有一定的文学修养，却缺乏更深厚的艺术功力。我们毫无忌讳地说：我们还没有写出更理想的作品，好的作品还将在下一篇或更远的以后。四川出版社鼓励我们，支持我们，编辑出版这本选集，若让我在这儿妄自尊大，自吹自擂，岂不招天下耻笑，这又哪儿是我们秦人的德性？！这是推卸之四。

自来的作家是难分其谁高谁低，充其量是有著名和不著名，而文章是千古事，你有你的读者，我有我的读者，不是一时煊赫就是杰作，一时冷寂就是劣品，流源不同，风格存异，各会领所风骚。艺术是靠征服而存在，征服的是时间。伟大的作品往往产生于创作时并不认为是伟大的惶恐中，是常常在客观和主观发生冲突的痛苦中。这个“群”中的我和我的可亲可敬的文友们，正面对着别人出现的永恒的局面和面对着我们没有永恒的局面，正在实试，正在突破，正在劳作，正在经历寂寞和孤独。所以，一切预言都不要说在前头，而留在以后。且将这个选集看作是一个时期的探索，甚至仅是一个很短时间内的纪录，还是不写序为好。这是推卸之五。

我的这封推卸信寄给竹子同志，竹子也觉得有理，拿着信去找四川出版社的同志。不想出版社的同志说：“这信就可作序！”这倒令我难堪了，噫，这也能算序，那就作序吧！若因此而作贱了这个选集，那我就全不“文责自负”了。

1985年4月19日

变革声浪中的思索

——《腊月·正月》后记

十分感谢《十月》的同志编辑了这本小书^①

这三个中篇，都是写商州山地的，又都是现阶段农村经济改革后的故事，于是有人称其为姊妹之作。其实，动笔时我倒没有这种意思。我的创作，有一种恶劣性儿，就是随心所欲而来，随心所欲而去。毫不忌讳地说，一些作品，总是处于一种意会的但说不出的朦朦胧胧的意识中产生的。一旦作品问世，评价总是毁誉不一。当反映还好的时候，一些评论家就好心地为我总结，说：就按这路子写！但是，可悲的是，我一旦觉得应该怎么写了，一切都清楚了，却再也写不下去，须得转移一下阵地，改变一下写法，重新在一种朦朦胧胧的意识里随心所欲了。

有一位评论家说我是“多转移，多成效”。前一句是对的，后一句却不敢当。这些年来，我先是写了几年短篇小说，再是写了两年散文，从去年后半年才正经儿写中篇，且在每一种体裁写作中，又不停地变来变去。这三个中篇，便是其中的一变。我现在已经说不清在写它们之前还考虑了些什么，但可以肯定的一点，是这三个中篇写完，我又要变一下了。这是什么怪毛病儿，肤浅、幼稚、不成熟？似乎是，似乎又不是。我只是拙笨地认为，我在创

^① 指“十月丛书”《腊月·正月》。读书收入《小月前本》、《鸡窝洼的人家》和《腊月·正月》三部中篇小说。

作上应该有较长的放开试验阶段，处于一种不安分的状态；于别人当然不必如此，而我的好作品始终未写出，需要的是一种“倒腾”。庆幸的是总算一口气写了这批东西，就算这一阶段试验结果的汇报吧。

《十月》的同志立即决定将这三篇出个合集，这使我很激动。对于我的创作，《十月》的同志一直给以极大关心。该批评时，是严厉的；该鼓励时，是热情的；该支持时，是竭力的。虽然编辑部的门朝南朝北，编辑除两人见过一面外，别的是男是女，一概不知。但每每与他们进行作者和编辑的交道时，我就想起范仲淹的一句话来：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

这次编辑部来电，曰：速写一个后记寄来。这使我第一次感到了为难。非但没有速写，慢写也极吃力，因为我不知道该写些什么？这几年里，编选了几本薄书，我总是热衷在前边胡说几句，但这么的胡说，已经是使我感到了自己的可笑和一种说不出的厌烦，下了决心，不再作这种文字了。但现在还得再作一次，就忍不住自己嘲笑起自己来了。

怎么写呢？现在手头上正改抄一个名叫《商州》的所谓长篇，满脑子里尽装着商州的人和事，那就还是说说商州吧。这似乎又有“老王卖瓜”之嫌了。是的，中国有句俗话：人人都说家乡好。我是少不了这种秉性的。商州，或许外地是不大理会的；即使在陕西，一提起这两个字，也有人嗤之以鼻：它地盘很小，很闭塞，很贫困。打开陕西的地图，它位于东南角，呈三角形，是八百里秦川的门户，但不属于关中，没有秦川牛繁殖。它南接湖北，东靠河南，但不属于正儿八经的陕南，没有安康汉中的气候温湿。其间最大的水流是丹江河，最长的官道是长坪公路。这七个县，是商县、丹凤、山阳、洛南、商南、镇安、柞水，七山二水一分田。它五谷杂粮都长，五谷杂粮都不多，主要食包谷，做一种“糊汤”，称之为“州饭”。民间有“洋芋糊汤疙瘩火，除了神仙就是

我”之说，可知商州的生活是苦焦的，但生活的苦焦不一定精神上也苦焦，他们自有其乐。

就是这么个地方，我在那里生活了十九年。十九年后，我离开故乡到了城市，但每一年最少回去三次四次。而且进城后，我的家几乎成了商州驻西安的办事处，家乡的人到我这儿很多。他们常带一点土产来，比如核桃，柿饼，木耳，绿豆，红薯，苞谷糝。一来就在我这里住下来，或者是来观光，或者是来做生意，或者是来看病，甚至还有来旅行结婚的，赴省告状的。这三四年内，我光为家乡人写状子，也不下五六份。家乡人有家乡人的习俗，我虽入城，他们并不以为我是城里人。我必须家里备一套大碗盛饭，而且要盛得满满的，菜不需要七碟八碗地炒，但一定要盐重醋酸辣子重，烟蒂要允许随地丢，吐痰万不能用拖把立即拖掉，说话绝对要土语。正由于这点，我倒被家乡人视为“没变”的角色。他们自在，我也自在，客主无间，坐列无序，有酒且饮，无酒且止，谈天说地，忘形适意。所以，我身虽未回去，但也可谓是“秀才不出门，却知天下（应该是商州的天下）事”了。

家乡人仅知道我是“作书”的，走时总要素一些杂志和书籍，说是回去让他们或他们的子女“念念”。但我从不将自己的作品拿出来，因为我在前边也说了，我是“多转移”的。在几年前，这种转移近乎于一种“游击战”，所以所写的东西无脸见“江东父老”。这种游击战曾一度使我沦为流寇主义者，吃尽了苦头，后来慢慢才意识到要在创作上建立“根据地”。

到了去年，我下了决心回商州去。当时并没有急于想写点什么，只是带了一份商州地图，各县行走。这么一走，才知道我以前对于商州知之太少了，以前所谓写山地的文章太表面了。现实的生活，使我改变了世界观。没想这种“无为”下去，倒使创作“有为”。所到之处，无一不备受教育和冲动，每晚就胡乱记起感受来。这种感受是真切的，实在的，记法也随心所欲，不刻意起

承转合和语法规章。一圈跑回来，稍加整理，这便是我真真正正写的第一个商州的东西，叫《商州初录》的。我将它在《钟山》上发表了。发表之后，反响之大，出乎我的意料，好多读者和作家纷纷来信表示祝贺，说是“探索出了一条中国式的路子”，鼓励我以此写下去。我实在有些惶恐，但也同时有了自信，发现商州这块地方，足够我写一辈子了，似乎有好多东西每日每时在我心中涌动。于是，我二返商州，三返商州，四返商州，仍然是沿县奔走，大有温庭筠当年在这里的生活：“鸡鸣茅店月，人迹板桥霜”。一次比一次有收获，这就是接连写成的《小月前本》、《鸡窝洼的人家》、《腊月·正月》，以及正在完成的小长篇《商州》。

商州固然是贫困的，但随着时代的前进，社会的推移，它也和全国别的地方一样，进行着它的变革。难能可贵的是，它的变革又不同于别的地方，而浓厚地带有它本身的特点和色彩。我便产生了这么一个妄想：以商州作为一个点，详细地考察它，研究它，而得出中国农村的历史演进和社会变迁以及这个大千世界里的人的生活、情绪、心理结构变化的轨迹。

当今的文学，可以说是中西杂交的文学。如何在这一前提下走一条自己适合的路子呢？我想着眼于考察和研究这里的地理、风情、历史、习俗，从民族学和民俗学方面入手。中国正处于振兴年代，改造和扬弃了保护落后的经济、求其均衡的政策，着眼于扶助先进的经济，发展商业和金融。应该说，党是英明的，政策是正确的。但在中国，自有他的历史传统，自有它的道德观念，势必这一振兴会出现许许多多的问题。而在具体的商州，偏僻，闭塞，它同别的地方一样，矛盾的出现再不是单一的，而是错综复杂的。比如对于土地的观念，对于道德的观念，老一辈农民和新一代农民的差异，新一代农民中又出现的新的差异，等等。这些问题贯穿、渗透在商州的每一个县，每一个村寨，甚至每一个人，构成了新的明显的时代特色。而商州又同时不同于外地，有许多

新的需要思考的问题，即：历史的进步是否会带来人们道德水准的下降，和浮虚之风的繁衍呢？诚挚的人情是否只适应于闭塞的自然经济环境呢？社会朝现代的推移是否会导致古老而美好的伦理观念的解体，或趋尚实利世风的萌发呢？这些问题使我十分苦恼。同时也使我产生了莫大的兴趣。所以，从《商州初录》到《小月前本》、《鸡窝洼的人家》、《腊月·正月》、《商州》，我都想这么一步步思考，力图表现着和寻找着答案。

可惜我的才力不逮，一切的表现和寻找，都充满了肤浅和幼稚，甚至片面和错误。

我明明知道我的这些不足，却又苦于一时各方面的修养赶不上。在陕西，我和我的一些文友作过长夜谈，分析我及我的文友的创作的得失，认为我们的创作之所以老是突不破，同外地一些有成就的作家比恐怕有三个差别：

第一是地域差别。陕西为中国周朝到明朝十三个朝代建都之地，北有黄河，中有渭河，南有汉江，山川河流，结聚精灵钟秀，产生过历史上辉煌的汉唐文化。但过犹不及，盛唐之后，一种保守的、妄自尊大的惰性的习气便蔓延开来，浸染于民风世俗，故以后各朝政治、经济、军事、外交皆趋于萎靡，自然文化艺术不可幸免。从这个意义上讲，汉代的文化是最有力量和气度的，而比雍容富贵的盛唐文化更引起人的推崇和向往。都城东迁和北移之后，这里渐渐归于偏僻，而关中平原上数以百计的帝王陵墓，却依旧伴随这里虚妄的世俗遗留下来。细察如今世风民俗，便可见陕西人已没有了秦汉强盛之气，尤其在关中，人们津津乐道秦川牛，使人不禁想到碑林博物馆的那些六骏石雕，得出古人崇扬志在千里的良骏，今人看重负重慢行的耕牛的印象，而喟然长叹。而历史衍进到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社会是信息的社会，秦地为北金锁关，西大散关，东潼关，南武关，四大关隘所限，一味炫耀先祖，而性格由开放型归于封闭型，自然是赶不到时代潮流的前头。

第二是生活差别。生活是文学创作的源泉，这是最古老而又最时髦的口号，每一个作家没有不遵循的。至于我，以及在陕西的好多文友，都是写农村题材的，我们的出身、经历，本身就是农民或由农民过渡的干部，对于农村生活，不能说不比外地作家熟悉，却在创作上落后于人，这就应该说是如何生活的问题了。正因为有地域的差别，使我们感到了惶恐和紧迫，因而放弃了生活的根据地，沦于文学上的流寇。而流寇政策的教训又使我们纷纷退回到原地的圈子里，写农村而注目于一村一镇，写农民而混同于农民，便又导致了就事论事的桎梏里。出身农民可以是农民的作家，但不可以是作家的农民，也即农民意识的作家。

第三是修养差别。正由于我们出身于农民，或从农民而演变为干部，这有先天性的长处，亦有了先天性的不足。我们常认为“作家不是大学可以培养的”，这话有其道理，但以此轻视文化艺术素养的系统训练，则使今天我们在创作上吃了大亏。国人的文化水准的提高，城乡青年普遍受到高中教育，在某种意义上讲，文学不再仅局限于普及性的了。艺术来源于生活，生活却绝不等于艺术，艺术自有艺术的规律。因而我们初上手，势头还可以，后劲则因艺术功力差而大大的不足，使我们在突破的问题上陷于困境。

这三点，对于我来说，是急需要认真对待和解决的。

我有这么个看法，文学活动犹如体育运动一样，作家也要有运动员那样的进取意识，对于现实生活，这种意识愈是强烈，愈能把握作品的总体结构和局部的枝末细节。这种意识的产生，得源于深厚的生活积累和对生活的认识，这也就具备了作品的底蕴。作品的深刻与否，并不建立在胆子的大小，作家的文采才华，同样也不等于器喧汹汹。中国几千年来的文学，陶渊明、司马迁、韩愈、白居易、苏轼、柳宗元、曹雪芹、蒲松龄，尽管他们的风格有异，但反映的自然、社会、人生、心境之空与灵，这是一脉相

承的。空与灵，这是中国文学的一项大财富。中国的文学如何振兴？现在好多作家都在思考着、探索着。正如前边说过，文学要发展，必须中西杂交，有的从内到外借鉴了外来文学，但融化、化合的工作却未作好，忽略和忘掉了中国民族的美好心理结构，这多少有些欲速不达。有的则完全拒绝外来的东西，这又存在一个高下，快慢之分。

这些年里，我在努力搞一种中西比较，从哲学上、美学上着眼，从绘画上、戏剧上入手，企图找出两者之间相通相似和不通不似的地方，期望能够弄清我们的创作应该走一条什么路子。力气花了不少，收效却是甚微。在以中国的传统的美的表现方法来真实地表现当今中国人的生活、情绪的过程中，我总感觉到在作品里可以不可以有一种“旨远”的味道？这种“旨远”的味道，建立在“自近”的基础上，而使作品读来空灵却不空浮，产生出一种底蕴呢？

同时，我又常想到另一个问题，即大度，也可以叫做力的问题。纵观国内一些名作家，大都可称之为思想家，或者说有深刻的思想。当然，思想不是一个狭隘的概念，否则易导致所谓“思想大于形象”之弊，而应是一种大度的力的作用。

古人也讲过，雄中有韵，秀中有骨，这一点上，也不仅仅是文章表面的事情，也应是内涵的。正基于这一点上，我之所以在前边说过推崇大汉之风。在霍去病墓前看石雕，我觉得汉代艺术最了不起，竟能在原石之上，略凿细腻之线条，一个形象便凸现而出，这才是艺术的极致。所以，在整个民族振兴之时振兴民族文学，我是崇拜大汉之风而鄙视清末景泰蓝一类的玩意儿的。也正是在这一点上，我读拉丁美洲的文学，就特别合心境，而又悟出许多东西。

我又越扯越远了，已完全不像一种后记的文字，只好打住。

我再一次说，谢谢《十月》的同志，编辑了这本小书，又允

许我随心所欲地写了这个后记。

1984 年 6 月 9 日

在商州山地

——《小月前本》跋

正儿八经写长一点篇幅的小说，我是不敢有企图的。很多年以来，我一直视我的创作是试验；无论短的小说，散文，诗，成功或者失败，自然我是认真对待的，但并不看得过分严重。我只是抱定一个信念：好的东西我还没有写出，埋着头，以每一篇为首篇，好好写吧。

《小月前本》便是这样的产物。

它谈不上是由此岸到达彼岸的一座水泥钢筋桥，也不是树木解成的板桥，说穿了，是一块灰石，浅浅的流沙河上等距离排列的一溜的第一块灰石。

我的家乡叫这种排列为列石，它可以供过河者踩踏；“紧过列石慢过桥，”乡间的俗语已经决定了它的作用是暂短的一瞬。

八三年的春节，闲着无事，无意间读了美学家宗白华先生的几句话。他写于二十年代，是写给大诗人郭沫若的，说：“一方面多与自然和哲理接近，养成完满高尚的‘诗人人格’，一方面多研究古昔天才诗中的自然音节，自然形式，以完满‘诗的构造’。”这话于我极合心境。因为这一年，是我的自立之年。人的一生有几个三十春秋啊！可我的创作，总是缓缓慢慢。我检点着我的不是，意识到我的理论的修养，艺术的修养，生活体验的修养，很不适合我目前的创作需要。我小看我以前的那些浮浮浅浅幼幼稚稚

的作品了，厌烦起我这些年来热热闹闹轻轻狂狂的日月了。我给友人的信中，反复说：我要成熟！

我原是山里的土人，几年之间，倒成了城中的市民。虽然仍算是一个城市装潢的土特产吧，但毕竟对新的农村，新的生活，不全然尽知了。于是，在农历正月十六日，小女为我燃放了一串还剩余的花炮，我便一头钻山去了。我那时产生了一个奢想，也是下了一道命令，说：请结束你的游击战，在生你养你的商州故乡，开辟一块根据地吧，数年之间，或“达摩面壁”，或“居山落草”。

商州，实在是一个神奇的土地呢。它偏远，却并不荒凉；它贫瘠，但异常美丽。陕西的领土，绝大部分属于黄河流域，但它偏为长江流域。它是八百里秦川向汉中盆地的过渡。其山川河谷，风土人情，兼北部之野旷，融南部之灵秀；五谷杂粮茂生，春夏秋冬分明，人民聪慧而不狡黠，风情纯朴绝无混沌。我背着我的笔纸，开始一县接一县地走动，真所谓过起温庭筠曾描写过这里的生活了：“鸡鸣茅店月，人迹板桥霜”。遇人家便讨吃讨喝，见客店就歇脚歇身，日子虽然辛苦，却万般的忘形适意。农村的新的变化，新的生活，新的人物，使我大开眼界。我虽然不满足这种仅仅还是走动的下乡，但仅仅这种走动，足以使我悔恨自己行动得太迟了，太迟了；想到往日城中的烦闷、无聊、空虚和无病的呻吟，我就曾躺在丹江河的净沙无尘的滩上大喊：“这是多好的土地啊，光这空气，就可以向全世界去出售！”

长途之中，我开始了我的写作，我常常处于一种随心所欲的境界，一连串草出了十四篇系列散文，合在一起，起名为《商州初录》。它写得很粗糙，几乎没有技巧上的讲究，但一些文友看了，倒过奖为“不讲技巧的技巧”。我拿去在《钟山》杂志上发表了，反响不敢说是不大，收到了众多的全国各地读者的来信。有的竟询问：真的有这么个好商州吗？我说，是有的，我的记录全乎无一处没有出处啊！

写完了《商州初录》，我突然又滋生了一种非非之想：要写《商州再录》和《商州又录》。欲以商州这块地方，来体验、研究、分析、解剖中国农村的历史发展，社会变革，生活变化，以一个角度来反映这个大千世界和人对这个大千世界的心声。这当然仅是一种美妙的设想，我清楚我的力气，只能担当起一位勘探队的向导罢了。但我力争是一位殷勤的认真的向导。

也就在这次长途之中，也就在完成《商州初录》的过程之间，我来到了丹江河的下流。这里是陕西、河南、湖北相交的地带，真个山高月小，水落石出。听人介绍：再往下走，可到一石踏三省的白浪街。好诗意的去处！人是经不住诱惑，我无论如何也该去一趟看看。但这又谈何容易，没有公路，有的是隼嘶狼嚎，山的寂静是一种怕，河的热闹又是一种怕。我背上干粮，大声唱着，（此时的唱不是一种消遣，是壮胆，一唱就不敢止。）开始沿河边的一条狼牙刺丛中盘绕的毛毛道爬涉了。日在峡空，满河震响，河中出现了一只木排。撑排人是最孤独的，却在自然中还原了自然，衣服剥脱，竹篙横手，过急流险滩之时，立排头，明双目，手忙脚乱，搏斗是最好的词了。下行平缓之处，山风徐来，水波不兴，仰天平躺，吼一种花鼓。我当时呆了，小知识分子的情调泛上，惊呼其情其景，妙不可言。便去求水中人：能不能让我上去坐坐？他们竟大喜。一根香烟，生人便作知己，硬载我下行了四十里路。排上的生活真是有趣啊！他们给我讲了许多许多水上的生活，得意了就大笑几声，气恼了便粗骂一句。我好不感激这些意外的朋友，沿河停歇，就买酒来喝，竟喝得我酩酊大醉。

到了白浪街，住在一户农家，接触了村街中好多人事。不妨直说，他们是有喜，有怒，亦有哀，有乐。尤其使我感兴趣的是，街正中有一家，门口正好是踏三省的石头。家长是一个老头，少儿多女，大女们全出嫁了；女婿有陕西的，有河南的，有湖北的。逢年过节，三省的女儿女婿来，行不同的礼节，说不同的音调，人

称老头为“三省总督”。唯有一女未嫁，正与街中一后生恋爱。这后生形象在街上唯一俊美，行为却被众人讥之不正。他做生意，办副业，手头活泛，穿戴讲究，是典型的能吃大苦亦能享大乐之人，却落得人缘孤独。此女竟反村人而动，一片热心待他，暗订了终身，惹得一场风风雨雨，被老头用棒槌打骂几顿。我到了那里，老头虽极度热情，但眉眼里仍留有愁恨。此后，又了解了这家的情况，联想到长途之中所见闻，思考了许多问题：新的形势发展，新的政策颁发，新的生活是多么复杂而迷离啊！投映在农村每一个阶层人的心上，变化又是多么微妙啊！对于土地，对于传统的道德观念，老年人和青年人有什么区别，青年人和青年人有什么区别。他们仅仅是粮食丰收，有吃有喝吗？不，还有好多好多能说清和说不清、甚至只有朦胧的意会的问题。新的生活的到来，在这么一个偏远的边地，向一切人的心灵打开了一扇窗子，尤其是年轻人。或许，他们对他们的自身，对他们脚下的路，认识是不十分明确，但他们在向往着、追求着新的东西；或许他们还一身旧的东西，又带上了一些新的毛病，但他们的向往和追求是顽强的。他们意识到新的生活在召唤他们，他们应该知道山外的大世界，应该认识这个大世界和这个大世界中的他们自己。当然，这一切于他们可能是多么艰难、危险，甚至会陷于不可自拔的绝境……

连我也没有想到，这些思考，竟会使我在匆匆完成《商州初录》之后，立即便又草写了《小月前本》。但我的思考是太浅薄了，未免会出现这样那样的偏差；而在写作过程中，笔力常常不逮。我不会结构大的情节；我想步步为营地推进；我想尽一切办法使调子拙朴一点，但却控制不住节奏。我只是笨拙地想：使作品尽量生活化吧，使所描绘的生活尽量作品化吧。这样是不是行？我安慰自己：试验一下；若效果不好，就在以后校正吧。于是，一个毛头的不安分的小月就发表出来让她唱一出“前本”了。

作品一问世，是好是赖，社会是会评头论足的；我背起笔纸

又二返了商州，三返了商州。在商州最南的山阴县，在最西的镇安县，新的山地生活，使我又多了一番见识，一层思索，我又写出了《商州再录》，写出了中篇《鸡窝洼的人家》。我叮咛自己：要总结《小月前本》的得失，要更忠实于艺术，力争在新的作品中更尽我的心意些。

1984年2月25日

使短篇小说短起来

——自我告诫之一

你多么糊涂：为什么将每一事、每一人、每一景，一味地去模拟而堆砌那些繁琐的细节呢？以为这样就是有了生活气息，有了地方色彩吗？就事论事地写去，你以为最深刻了，最宏富了，其实适得其反！请你明白：现代文学是内向的文学，暗示的文学。而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把主要的精力放在对生活的概括和选择上。

知道吗，你总是要把你的目的显露出来，这是干了多么大的蠢事！多么高傲啊，又是多么浅薄。你的目的就像一条绳索，捆住了读者想象的翅膀；当读者明白你的简单目的后，他们嗤之一笑，便无情地将你抛弃了。

狠狠心，删去一切表面的东西吧，包括文字，描绘，激情；限制了再限制。记住：越是你知道多的地方，越要不写或者写得很少；空白，正是你要写的地方呢。

怎么能用写长篇、中篇的办法去写短篇呢？长、中篇和短篇的区别永远不只是字数上的多少，别人问：最近发表了什么？你总是说：××刊物上发了一个一万字的。为什么要说“一万字”而不说“一篇”？文学如做人一样，虚荣、浮躁、小聪明，都在时时阻碍你的成功。如果你还有一碗饭吃，万万不要在字数上计较。

你经不起诱惑，老企图大的主题。但你却错误地认为只有大的事件才能表现大的主题。总想“轰动”，使你不能冷静。还是老

实地到生活中去感受，体验。“妙微精深”，微了才能达到深，这实在是这个世界、这个人生一切神秘大门的开关啊！

请不要苦心巴巴地按流行的条律去塑造一个什么典型。莎士比亚、巴尔扎克永远是我们崇拜的文学先祖。但是，先祖却不能局限了我们的手脚。文学越来越没有什么法和式了。

不要再去复述一个有头有尾的故事吧，生活是无情节的。戏剧性对于现代人越来越不真实了。开头和结尾比任何时候都来得重要。

从内容到形式，你找到独特二字，你便站得住脚了。朴素和单纯，恰恰合乎现代生活和现代人的心境。你不觉得这是奇怪吧？

作品的真正价值在于作者的本身，你明白吗？你不要害怕没有评论家重视你，不要害怕一些读者不习惯。艺术是在突破中发展的。它是靠征服而存在，不是求迎合而可怜地活着。

散文就是散文

——自我告诫之二

你做梦也不曾想到吧，现在的时代竟是一个宜于产生散文的时代呢。散文是最易以表现情绪的；而现在的情绪却比任何时候都来得充分：振奋的有之，消沉的有之，健康的有之，颓废的有之，激动，冷漠，欢呼，反对……矛盾是愈来愈层次交错，情绪便愈来愈丰富而生动啊！

是的，散文久久以来却被人冷落了。你不必怀多感激，也不必临风叹息，能怨天吗，能尤地吗，它自己失落了真情，怎么怪世人无情！一位大家出现，天下学子万千；大家可以使学子受益，大家也可以使学子得损。艺术的一兴一衰，这是势也。扫荡枯败，重整篱笆，收拾园地，现在最需要的是胆量和力气。记住：任何大家，任何名著，当你学习他的时候，必须将他拉在你的脚下，这不是狂妄，而正是知其长，知其短，得精神以弃皮毛。

你总是苦恼散文的重量比不得小说，但是，你却一篇又一篇地写那些山山水水，风花雪月。散文难道只是供人消遣的小玩意儿？只是一种翻来覆去的文字魔术吗？咳，可怜的你，把散文装在框子里了，散文怎么能不在框子里装起你来呢？请不要在名山上做文章，请不要在胜景上做文章，你到日常生活中去吧，让日常生活去进散文中来。真文才是新文，新文才是奇文。

或许你是习惯了，用赫然的口气，用赫然的文字。请问，你

有赫然的寓意吗？赫然的寓意往往产生于极平易的事物里。你知道吗？你习惯了你的赫然，世人也习惯了你的浮华；伟大而空洞的东西使你碰得焦头烂额。但是，为什么反过来又要写得那么甜，那么巧呢？你好不清白！纤巧会使你变得更做作，更苍白，一副小家子气。

小说家可以以散文笔调去写小说，为什么你不可以以小说笔法去写散文？诚然，散文不是以塑造人物为目的，可有什么理由要将人拒在散文门外呢？但是，你又错了，以为情节简单的就是散文，情节复杂的就是小说，编辑只好将你的散文编在小说专号里了，如此而已。

散文更重要的还是细节，甚至比小说来得更精，来得更纯；才、识、学，比任何艺术门类都检验得严格。真实的感受，独特的吟味，幽深的寓意，靠的不是编造故事的天才，靠的不是红红绿绿词汇的游戏；事实证明着散文不需要生活的论调是何等的无知！

别人云亦云地唠叨“形散神不散”的旧话吧，散文最讲究严密的结构，但却来得轻轻松松。请留有空间，把你卖关子的地方都空起来，间起来，将所有的窗子打开，将所有的门扇打开。艺术是表现的艺术，而不是要你再现；技巧，是不夸耀技巧。

已经讲过百遍、千遍了：不要只在写作的时候，你才是个艺术家，而生活中的每时每刻，你都要记住你的职责。但你在艺术素养的培养上，做得太差了，太差了。你可清楚：万事万物都是可以进入文法的，穷极物理，便妙想迁得。如此而行，你就不愁没有新的角度，新的结构了。

可以说，耐不住寂寞，耐不住孤独，是你最致命的弱点。一部《西游记》，难道还不能给你“取经唯诚，伏怪以力”的启示吗？艺术的道理有的可以说出，有时不能说出，达摩可以面壁十年，你何不潜心去“悟”那些意会而不可言出的艺术真谛呢？要虚，虚怀天下风雨，你便有源于高度的自觉，而不沦于就事论事；要静，

静观自然万象，你便有精于其道的自信，而不溺于俗艳浮华。

不妨你可以试试：少抱些流行杂志而觅精吸髓，花力气去中国古典艺术中找那些与西方现代派文学相通相似的方法吧。艺术是世界相通的，存异的只是民族气质决定下不同表现罢了。从他们相通相似的地方比较，探索进去，这或许是一条最能表现当今中国人生活和情绪的出路呢。

1983年1月21日于静虚村

我的台阶和台阶上的我

在我的书架上写有四个字：穷极物理。因为我无所知，所以我无所不欲知。一到夜里，躺在床上就习惯于琢磨，琢磨世上的事；琢磨别人，也琢磨我自己。自己亲近自己太易，自己琢磨自己太难。我说不清我是个什么样的人：得意时最轻狂，悲观时最消沉，往往无缘无故地就忧郁起来了；见人遇事自渐形秽的多，背过身后想入非非的亦多；自我感觉偶尔实在良好，视天下悠悠万事唯我为大，偶尔一塌糊涂，自卑自弃，三天羞愧不想走出门去。甚至梦里曾去犯罪：偷盗过，杀人过，流氓过，但犯罪皆又不彻底，伴随而来的是忏悔，自恨；这种自我的心理折磨竟要一直影响到第二天的情绪。

我说，我是一个好人，也是一个坏人，是坏好人。

现在农历二月二的惊雷快要响了。一声惊蛰之后，我就是三十一了。讲经的人说：人死后是可以上天国的。如果确实有那么一个天国，人的一生是从诞生的时辰就开始这种长涉的吧？去天国的路应该是太阳的光线，那就是极陡极峭的了。一年一岁，便是一个台阶啊！

一位伟人又说了：作为一个作家，将来去了天国，上帝是会请吃糖果的。天国里有什么好景，自不可知，但糖果是诱人的。十三年前的那阵，这诱惑便袭上我的心灵。于是从那时起，对于我来说，人生的台阶就是文学的台阶，文学的台阶也就是人生的台阶了。

1971 年

我是个农民，穿着一件父亲穿旧了的长过膝盖的中山装，样子很可笑。因为我口笨，说不了来回话，体力又小，没有几个村人喜欢和我一块干活。我总是在妇女窝里劳动的，但妇女们一天的工值是八分，我则只有三分。半年后我被提升了，工分多加了五厘。我去砍柴，一程三十里地，我只能背五十斤。滚坡过一次，只说粉身碎骨了，偏大崖上三棵桦树拉住了我；独独的三棵桦树啊，我又活在了人间。邻居一位婶娘讥笑我不如人，我指着门前公路上的一位妇女骑自行车，反诘道：“人家女人能骑自行车，你行吗？”

同伴们都开始定媳妇了，我没有。娘很急，四处托媒，我倒火了，将李太白的诗写在山墙上：“天生我才必有用”。

公社兴修一座大水库，我跑去了，干了三天，我拉不动车子，也抡不了大锤，被开销了。过不久又去，毛遂自荐会写毛笔字，可以刷标语，于是大获成功！后来竟成“工地战报”的主编、编辑、记者，刻写、油印、发行、广播，集七职于一身。日子很清苦，工地偶尔改善生活，吃一次肉，每人三片；我吃一片，两片用蓖麻叶包了，夜里跑十里山路回去让娘吃。

为了活跃战报的版面，我学会写各类字体，学会绘画插图，学着写诗。有一首诗反应不错，有人鼓动让投寄省报去，说发表了可以得稿费。我心动了，誊抄清楚，赶回家去邮寄，但没有钱买邮票。向娘要，娘不给。我说：“借八分钱，过十天了，一定还五角！”稿子投去后，从第二天起，就留心省报。一天过去，五天过去，乡邮员一到工地，迎接的就是我。我把报纸从头至尾翻看，寻我的诗作，但是没有。就盼着明天的报，明天又盼着后天的报，如此半月过去，泥牛入海，毫无消息。忍不住问一位老大学生，他

大笑，说：“编辑早把你的稿子揩了屁股了！”我失望了，再也不敢作投稿的事；欠娘的钱，娘忘了，我也装着忘了。

1972 年

五月份，偶然的机会有，我竟到西北大学读书了。

从山沟走到西安，一看见高大的金碧辉煌的钟楼，我几乎要吓昏了。街道这么宽，车子那么密，我不敢过马路。打问路程，竟无人理睬。草绳捆一床印花被子，老是往下坠。我沿着墙根走，心里又激动，又恐慌。坐电车，将一顶草帽丢失了。去商店，看见了香肠，不知道那是什么，问服务员，遭到哄堂大笑。我找不着厕所，急得变脸失色，竟大了胆儿走进一个单位的楼上，看见“男厕所”字样，进去，却见一排如柜一样的摆设，慌忙退出来；见有人也进去了，系着裤带走出来，便疑惑地又进去。水火无情，逼得我一拉那柜的门儿，才发现里边正是大便池子。

到了学校，第一次不睡土炕，总不踏实，老听见远处的火车声叫。真想娘，眼泪哗哗地流下来。

老师要求每一个新生写一篇入校感想，不知怎么，我突然想作一首诗，结果写得很长。交上去，三天后，第一期校刊出版了，上边尽是教师们的诗文，作为学生的，仅仅是我那一首诗。消息不胫而走，我成了同学们中的新闻人物。我走路还是老低着头，但后腰骨硬硬的。心里说：西安有什么了不起呢？诗这玩意儿挺好弄嘛！当年想当作家、诗人的梦，又死灰复燃了。

到城里的大街上去，风度翩翩的城市人也视着我，我也回报着乜视，默默地背诵着五八年的一首民歌：“天上没有玉皇，地上没有龙王，喝令三山五岭开道，我来了！”

1973年

我几乎天天在作诗了，夜夜像初下蛋的母鸡，烦躁不安地在床上构思；天明起来，一坐在被窝里就拿笔记下偶尔得到的佳句。一天总会有一首诗、两首诗出来，同学们都叫我“小诗人”。

在校刊上连续又发表了几首，我便有些不满足了，想冲出校门，杀到西安市去。我得空就往市里的一家报社和一家刊物的编辑部跑动了。我没有钱去坐车，我有两条能跑的腿。常常就误了吃饭。编辑部的大门，我看作如阎罗殿一般森严。去了，却总在门口徘徊许久，紧张得手心直冒汗，在编辑面前，人家不让坐，我是不敢坐的。他们的每一句话，我只是往心上记。我认识了两位编辑，脸色不好看，言辞又都生硬，但皆诚挚，每每看过我的习作，劈头盖脑砸一通后，又说比前一篇强了，要我再写，又提供一些书目去读。我太感激他们了。源源不断地将稿子送给他们，他们又源源不断地退还给我。半年多过去了，我写了十几万字的小说、散文、故事、诗歌，竟没有一个变成铅字。但我感觉良好，总相信我还能写。每写出一篇，为了刺激鼓励，我就偷偷一个人到校外食堂去，买四两面条，或是两个馍，一碗鸡蛋汤，慰劳一番。

我四处求教。但凡在文学上有一字指点，便甘心三生报恩不忘。有一次，同一位同学骑自行车去找一个诗人指导诗文。边骑边讨论，车过十字路口，竟忘了躲避交警，结果连人带车扣住，挨了一顿辱骂，两拳击打。要么罚款十五元，要么没收自行车。我俩眼泪汪汪。十五元谈何容易？自行车又是借来的！雪地里仰天长叹。无奈，去商店讨了一张包装纸，买了一支铅笔，又买了一把七分钱小刀削了，趴在马路上写检讨，把罪恶的帽子全部戴在头上，把最求饶的语言全部连接。五个小时后，终于感动了上帝，自行车要回来了。诗文没有得到指点，但从此知道了“无产阶级

专政”的厉害。至今骑车上街，一到十字路口，老远就下来推着走了。

1974 年

就在我完全没有希望的时候，我的第一次真正的创作，一篇两千字的散文，在《西安日报》上发表了。

这天是星期天，我抱着几件旧衣服到城中一家小店里去缝补。缝补的价钱很高，那个红鼻子的老头惹我生了一肚子气。路过市邮政大楼前，那里有一个卖报的小摊，无意儿朝报摊上瞥了一眼，那报纸上显赫地有一行大字：《深深的脚印》。我立即目光直了，跳将近去，果然看见了铅字打出的我的名字。我锐声叫了一下，四周的人都看我，我自知失态，面烧如炭，赶忙逃走了。逃走得当然不很远，等四周的人散去，就想立即去购得十张二十张。但摸摸口袋，仅剩二角钱。我故意慢腾腾的满不在乎的重新走近报摊，说：“买十张！”“十张？”卖报人戴着眼镜，镜片一圈一圈像烧酒瓶底，看了我一会，说，“你这中学生，买那么多干啥？包辣面吗？”我很窘，想说：“谁是中学生，这上边的文章就是我写的呢！”但我不好意思说出来。卖报人只卖给一张，声称不要糟踏了新报。我只好买了一张。

当天夜里，我给父亲写了一封信，告诉了这一重大喜讯。信上说：“我开始有了脚印了！”但这张报纸我没有给父亲寄，因为报社赠我的样报还未收到，我要留着每天晚上温习一遍呢。

1975 年

我写得越多，我越不是个好学生，班干部常常来提醒我“只专不红”的危险。一次一次写入党申请书，一次一次当班上宣布：

党员留下，我便起身走了。我仅仅是一个团员，当同学提议让我作为团小组长的候选人时，有人就训起提名人：“你怎么能提到他？！”我那时很苦闷，恨自己不会找领导“谈心”，恨自己能写诗文而写的大批判文章总是不能让人家满意。有一位干部让我猜一条谜语：“晚上不睡觉，早上不起来，起来不吃饭，就往教室跑。”说是打一人，问我是谁？我说：“我。”说完一个人跑到阅览室后的花园里，委屈地抹了一把眼泪。

我很想喝酒，没有钱。学会了吸烟，九分钱一包的“羊群”烟，每天规定根数来吸。那时正与一同学合作写一部抒情长诗，写得疲倦，掏烟来吸，竟遭到有钱抽“大前门”的学生的斥责，嫌其劣等烟草呛人。

诗写成功了，与别人的长诗合在一起出了书。我和我的合作者特意各筹集了二元五角，进城玩了一天，照了四寸纪念像，逛了一次公园，下了一顿饭馆，又买了一包高级烟，给那位斥责我们的同学敬了一根，说声“谢谢”。但是，当我们去一家小书店购买十本我们的书时，时髦的女售货员总是不理睬我们。这是个胖脸的女子，脸上白粉很重，眉毛也涂白了。我们喊她喊得紧了，她说：“那是诗！看得懂吗？看了就不许退！”热热的心被一盆水泼凉了。我们说：“就要那本书！”傲慢的女子在我们拿书走出门时，还在奚落：“什么人也买诗集？！”我说：“哼，这书就是我写的呢！等着瞧吧，说不定将来你会给我写求爱信呢！”这话是我走出书店三千米远的一个拐角说的。两年后，觉得这种话虽然她没有听到，但实在太粗野，想去对她忏悔一下，但去过两次，却再找不见她了。

1976 年

一条破被子，一件小褥子，一条床单，一块塑料皮，伴随了

我三年大学生活。冬天的夜里很冷，就借同学们的大衣覆盖；一到下雪天，大衣借不到，夜夜只好蜷着。我至今笑着对一些朋友说：现在个儿不高，全是那时睡觉伸不直所致。夏天，一宿舍六人，五人有蚊帐，我没有；蚊子全集中到我身上，可幸那时比现在胖，有的是喂蚊子的血；只是那时还支援越南，要求学生献血，我被抽去 300CC，补养费二十元，我舍不得去吃喝，全买了书。身子从此垮下来，以致到今日面如黑漆，形如饿鬼。

好了，总算毕业了。按条件，我是该回山区去教学，但省出版社的同志却硬要了我。我摇身成了一位编辑，分住在五楼的一个六平方米的斗室里。

1977 年

我自由了，可以尽情地抽劣等烟了，可以彻夜不熄灯地看书写作了，可以不发愁没稿纸了，可以不再四处搜寻牛皮纸糊寄稿信封了。房子很乱，到处都是书、纸，谁也不来敲我的门。我一进去，就进入了创作的境界，我什么也不担心，只担心发生火灾。有人要和我换房，我拒绝了，因为我没有手表，但隔窗就一眼能看清报话大楼上的大钟表，还能看见城市的日出。单位人讥笑这六平方米是个鸡窝，我却写了三个字贴在门框上：凤凰阁。

快活的日子没有多久，我便陷于极端的愁苦之中。社会上的复复杂杂，单位上的是是非非，工作上的绊绊磕磕，爱情上的纠缠缠，我才知道了一个山地儿子的单纯，一个才走出校门的学生的幼稚。我一面读中外名著，一面读社会的大书。我开始否定了那些声嘶力竭的诗作，否定了我一向自鸣得意的编故事的才能，我要写我熟悉的家乡的人和事，我要在创作中寻找我自己的路，提出的口号是：打出潼关去！

稿子向全国四面八方投寄，四面八方的退稿又涌回六平方米。

我开始有些心冷，恨过自己命运，也恨过编辑，担心将来一事无成，反误了如今青春年华，夜里常常一个人伴着孤灯呆坐。但竟有这样的事发生：熬眼到了一点，困极了，只要说声睡，立即就睡着了；如果再坚持熬一会儿，熬逛了眼，反倒没瞌睡了。于是想：创作也是如此吗？就发奋起来，将所有的退稿信都贴在墙上，抬头低眼让我看到我自己的耻辱。退稿信真多，几乎一半竟是铅印退稿条，有的编辑同志工作太忙了，铅印条子上连我的名字也未填。

水泥楼上没有大梁，要不，系一条绳，吊一个苦胆，我要学勾践了。

1978年

创作是没有格式的，但有其艺术的规律，总算摸出点门道了。原来创作之大门，未走进去的时候，门厚如城墙；一旦走进去，却薄如一张竹纸。稿子的采用率逐渐在提高。我着了魔似地写，先安徽，后上海，再北京，再广州，这些大地面我至今还未去过，大地面的大刊物却被我的稿件几进几出。

《满月儿》在京获奖，赴京的路上我激动得睡不着，吃不下。临走时我一连写就了七八封信给亲朋众友，全带着，准备领奖的那天从北京发出。但一到北京，座谈会上坐满了老作家，坐满了新作家，谈谈他们的作品，看看他们的尊容，我的嚣张之气顿时消失。唉，我有什么可自傲的呢？不到西安，不知道山外的世界大小，不到北京，不知道中国的文坛高低。七八封告捷的信我一把火烧了。

颁奖活动的七天里，我一语不发。我没什么可发的。夜里一个人在长安街头上走，冷风吹着，我只是走。自言自语我说了许多话，这话我是给我说的，我不想让任何人知道。所以，直到现

在，请原谅我还是不能披露出来。

回到家，我把获奖证书扔给了妻子，告诉说：请把它压在箱子底，永远不要让人看见！

1979 年

这一年，文坛上新人辈出，佳作不断。惊叹别人，对照自己，我又否定起我前一段的作品，那是太浅薄的玩意儿了。我大量的读书，尽一切机会到大自然中去，培养着作为一个作家的修养，训练着适应于我思想表达的艺术形式。我不停地试探角度，不断地变换方式，我出版了三本小书，却不愿意对人提起这些书名，不愿意出门见人，不愿意让外人知道我是谁。

从夏天起，病就常常上身，感冒几乎从没有停止，迟早的晚上鼻子总是不顺通。我警告着自己：笔不能停下来。当痔疮发炎的时候，我跪在椅子上写，趴在床上写；当妻子坐月子的时候，我坐在烘尿布的炉子边写。每写出一篇，我就大声朗读，狂得这是天下第一好文章。但过不了三天，便叹气了，视稿子如粪土一般塞在柜屉里。

冬天里，爱人调进了城，我的脾气却越来越暴躁了，动不动就发火，小俩口常常闹气。每一次气都是我惹起来，每一次闹起来都以我失败告终。我知道这全是由我的创作不长进的烦恼所导致的，我恨死了我这个没出息的丈夫，一个孱头男人。

1980 年

沉沉闷闷的一年，像一堆湿柴火，没有生焰，只是冒烟。终于攻出了一批文章，外界的反应不错，增加了我的信心。比较起来，我有些得心应手了，而且习惯了一种战法：思考了什么，就

写出一篇；写出一篇，就写出一批；一批写完，就重新开辟领地。评论家们对我的作品有了注意，评价文章骤然多了起来，似乎是有些小名气了呢。

我的得意劲儿又滋生了，耐不得寂寞，耐不得孤独，喜欢听好听的。

有了小名，有了小钱，小家庭也完满了，两本小书又编辑了，好一个“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尽长安花”！

1981 年

我什么都想写，顺心所欲。开始了学写中篇，开始了进攻散文，诗的兴趣也涨上来了。又爱起了书法，绘画，戏曲。又是没黑没明地干，又是洋洋得意地轻狂。

1982 年

一批又一批作品的发表，我等待着它们的爆炸，等待着社会的赞美，但是，回答我的，却是评论家的批评。批评得多么严厉啊！随之，社会上对我的谣言四起，说我写得多，是掏钱雇佣了三四个人专门提供情节、细节呀，说我犯了大错误了，被开除了；甚至说我已被下放，赶出城去了。我懵了，不知所措，不知道该怎么办，路该如何走。一个人在没人处真想哭。

明月夜里，我坐在城北的铁道边，一趟又一趟听着火车的轰隆声。

半个多月，我不再写一个字。我得好好想想，再一次将所有的批评言论翻出来，一一思考。我慢慢冷静了，有则改之，无则加勉。我在日记中写道：平凹，你要是个没出息的，你就沉沦吧，一蹶不振吧。要是把文学当作一生的事业，就不必为一时的成功

而得意，也不必为一时的挫折而气馁。铁锤砸碎的只能是玻璃，宝剑却得到了锻炼。

我总结着我的过去：生活积累还是不深，理论学习还是欠缺，艺术修养还是浅薄。

我请人画了一张达摩图，决心从头开始：深入生活，研究生活，潜心读书，寂寞写作。于是，拒绝参加一切出人头地的会，躲避去文学讲习班上作报告，推辞到一些报刊创作颁奖会上领奖。

1983 年

思考仍在进行，创作仍在继续，作品仍有奖励的，也仍有争鸣的。

各级领导给我亲切的指导，众多的读者给我热切的鼓励。我脱离了编辑部，在家专职搞起创作。我有时间了，平心静气地去从事我的事业了。我出奇地变得豁达起来：有奖，我也去领；有批，我诚恳接受；该笑，就放声大笑；该检讨，就认真检讨。我对妻子说：“现在，全家要保障我这个重点了！”出门十一次，除了去开一些必须开的会议外，大都下乡去了。当然，不可能一下子吃个胖子，不可能立即拿出像样的作品。我将我的创作视为试验，或许这个试验很长，很长，甚至是整个一生。但我在鼓励自己，写吧，好的作品还没有写出来，就看你的了！坚信只要我忠实于艺术，艺术必会有一天与我亲近的。

三十岁了，自立之年。生日那天，我请了一次客，说：“朋友们，为了我的慢慢成熟，干杯吧！”我自己先喝醉了。

弹指十三年了，十三个台阶爬得我很累，妻子搬进城来，我先在西安北郊的静虚村居住，如今移到了城中的五味什字巷里。我构思了一幅画：我拽着碌碡在上台阶，我不敢松劲，一松劲，碌碡就滚下去了。可惜我画功太差，不能作出。我知道前面的台阶

还很长，一级一级还很高。我体力不行，气喘得厉害，眼看着大队人马都从我身边一跃而上了，我只是揉腿，捶腰。但是，我的眼光在看着台阶，我说，要到天国去，要得到糖果，我的出路只有上台阶，只有沿着台阶往上走。夸父不到大海就渴死了，他死得悲壮。我或许在半路上也要倒下，但是即使倒下，我仍是一个上台阶的鬼。我在房子里重新换上了一个镜框，上边写了日本电视剧《排球女将》的主角小鹿纯子的话：

“我的目标是——奥林匹克运动会！”

1984年2月17日

关于散文的日记

序

弄起文学，于我最尴尬的是写“创作谈”。而散文属极不易成功的一门艺术，其经验体会一类的东西，就更颇为难堪。《散文选刊》编辑部来函来电要我写点，熬煎数日，还是无从下笔。只好摘抄平日一些读书、写作过程中的日记交差。这样倒是省事，却不免有些无聊了。

×年×月×日

夜来细雨，早起凉台上的茉莉开了三朵，洁白无瑕。昨晚的音乐会太妙了，使我生平第一次大受感动。品味，歌词平淡如话，并不押韵，旋律亦不高亢，演唱者始终温柔，似与听众作促膝谈。我明白，它的成功是台上台下的平等的心的交流。它不拿架子，所以它不隔于一层。

×年×月×日

读文学史，研究几次的“古文运动”，顿开茅塞。原来散文的兴衰是情的存亡的历史。散文是人人皆可做得，但不是时时便可

做得；是情种的艺术，纯，痴，一切不需掩饰；甚至暴露、解剖自己，也是成功的一条秘诀。

×年×月×日

阴，室中光线暗淡。认认真真读了几本新到的杂志上的散文。看来，作家都厌烦了那些华丽的声嘶力竭的空喊之文。但我却隐隐有些忧虑，现在有趋于甜媚的倾向。若以此发展，又如何不是一种末路呢？甜而无力，媚而无骨，皆宫中妇人、室内柔花之形象。有味或许有味，却全步入牛角，导致于小家子之气。

×年×月×日

同×友往霍去病墓看石雕，大惊。凝重的团块加流利的线条便产生了艺术的珍品！回来便将书架上的那件景泰蓝青瓷悄悄装入柜内了。怪不得大汉强盛，怪不得清王朝没落。夜不能寐，书“大汉朔风”四字，悬墙头。

×年×月×日

刮黄风，不得出门。四个小时写好一篇散文，又撕了。苦恼的是没个好的表现形式。老在尾巴处引出一个什么哲理来，我已经腻透了。

×年×月×日

午后在沙发上静坐，实在是思索一些问题的好时候。突然悟一些散文大家的创作，是不是最有个性的东西，往往是明显的长

处和明显的短处并存，不丢掉一些，就不可能得到一些呢？几天来的一种惶恐似乎有点消除了。

×年×月×日

游华山，看到一幅对联：云在山头登上山头云又远，月在水面拨开水面月更深。玩味之，我觉得我的散文应该怎么写了，但我用文字表达不出来。游山也不枉来了。

×年×月×日

穷极物理，万事皆可入文法。

×年×月×日

忌“洋”，也要忌“俗”。

×年×月×日

刻意则失之雕琢。

×年×月×日

散文难道仅仅是写山水吗？要求大领域！怎样写好人物散文，得花工夫再学学《史记》一类的名著了。

×年×月×日

没有在生活中独特的感受和发现，散文一个字也不敢写。

×年×月×日

看书画，老想：为什么名书画家的字画越到后来越稚拙了呢？

×年×月×日

中午，C友来家。饭桌上，两人又论起×××的一篇散文，此文似乎句句是诗，读后则玩味索然。C友说：诗意的东西，并不仅仅是诗味的语言。这话极是。

×年×月×日

收到×老师寄来的美学论文，读来有许多启示。现在，好多人谈论中国民族文学的传统，但民族的东西究竟是哪些？一些人并不十分了解，属空喊而已。我觉得要继承，有一点很主要，是审美感受性。若不从中国哲学上入手，就不得要领。了解中国的哲学，再具体研究戏曲艺术，国画艺术，思路就清晰了。

×年×月×日

不知怎么，这一时期提起写散文，就有一种恐惧感。干脆什么都不要写了，好好悟些东西。心沉静下来，情思才会飞扬。今日偶尔见一位邻村的“阳阴先生”，听他讲了一通风水，忽然想起

了一篇散文的构思。

×年×月×日

日日无事。晚，看了一场陕西民间歌舞汇演节目。听陕北民歌，陕南花鼓，关中秦腔清唱，一时脑子里浮出所涉足过的陕北、陕南、关中的山川河流，知晓了这种歌舞产生的原因。我想，我是多少可以把握住我往后的散文语言的节奏了。

×年×月×日

随心所欲。注意，弃劳苦之态。

×年×月×日

天阴沉沉的，午后草就一篇散文。傍晚往郊外去，久久观天，天是一个空白，却看出许多内容来。远远的那座古建筑，使我领悟到了一种庄重的美，一种对称的美。

1984年8月15日摘抄

我的小传

姓贾，名平凹，无字无号；娘呼“平娃”，理想于顺通；我写“平凹”，正视于崎岖。一字之改，音同形异，两代人心境可见也。

生于一九五三年二月二十一日，孕胎期娘并未梦星月入怀，生产时亦没有祥云罩屋。幼年外祖母从不讲甚神话，少年更不得家庭艺术熏陶。祖宗三代平民百姓，我辈哪能显发达贵？

原籍陕西丹凤，实为深谷野洼；五谷都长而不丰，山高水长却清秀。离家十年，季季归里；因无“衣锦还乡”之欲，便没“无颜见江东父老”之愧。

先读书，后务农，又读书，再做编辑；苦于心实，不能仕途，拙于言辞，难会经济；捉笔涂墨，纯属滥竽充数。若问出版的那几本小书，皆是速朽玩意儿，哪敢在此列出名目呢？

如此而已。

自 传

——在乡间的十九年

一九八三年一月八日，我从城北郊外迁移市内，居于 36.7 平方米的水泥房，五个门开关掩闭不亦乐乎，空气又可流通，且无屋顶漏土，夜里可以仰睡，湿湿虫也不满地爬行，心遂大足！便将一张旧居时的照片悬挂墙上，时时作回忆状。照片上我题有一款，如此写道：

“贾平凹，三字其形，其音，其义，不规不则不伦不类，名如人，文如名；丑恶可见也。生于一九五三年二月二十一日，少时于商山下不出。后入长安，曾怀以济天下之雄心，然无翻江倒海之奇才，落拓入文道，魔蚀骨髓不自拔，作书之虫，作笔之鬼，廿二岁，奇遇乡亲韩××，各自相见钟情，三年后遂成夫妻。其生于旧门，淑贤如静山，豁达似春水。又年后得一小女，起名浅浅，性极灵慧，添人生无限乐气。又一年入城合家，客居城北方新村，茅屋墟舍，然顺应自然，救得天成。为人为文，作夫作妇，绝权欲，弃浮华，归其天籁，必怡然平和；家窠平和，则处烦嚣尘世而自立也。”

随便戏笔题款，没想竟作了一件大事，完成了而立之年间第一次为自己作传。今读此传，甚觉完整，其年龄、籍贯、相貌、脾性，以及现在人极关心的作家的恋爱，家庭、处世态度无不各方披露。故《新苑》杂志要求自传，以此应付，偏说太单，迟迟一

年有余不肯再写，惹得杂志社几乎变脸，生怕招来名不大气不小之嫌，勉强再作一次，发誓以后不再作这般文字，既就老死作神作鬼，这一篇也权当是自作的墓志铭了。

这是一个极丑的人。

好多人初见，顿生怀疑，以为是冒名顶替的骗子，想唾想骂想扭了胳膊交送到公安机关去。当经介绍，当然他是尴尬，我更拘束，扯谈起来，仍然是因我面红耳赤，口舌木讷，他又将对我的敬意收回去了。

我原本是不应该到这个世界上作人的。

娘生我的时候，上边是有一个哥哥，但出生不久就死了。阴阳先生说，我家那面土坑是不宜孩子成活的，生十个八个也会要死的，娘便怀了我在第十月的日子，借居到很远的一个地方的人家生的。于是我生下来，就“男占女位”，穿花衣服，留黄辫撮，如一根三月的蒜苗。家乡的风俗，孩子难保，要认一个干爹，第二天一早，家人抱着出门，遇张三便张三，遇李四就李四，遇鸡遇狗鸡狗也便算作干亲。没想我的干爸竟是一位旧时的私塾先生，家里有一本《康熙字典》；知道之乎者也，能写铭旌。

我们的家庭很穷，人却旺，我父辈为四，我们有十，再加七个姐妹，乱哄哄在一个补了七个铜钉的大环锅里搅勺吧，一九六〇年分家时，人口是二十二个。在那么个贫困年代，大家庭里，斗嘴吵架是少不了的，又都为吃。贾母享有无上权力，四个婶娘（包括我娘）形成四个母系，大凡好吃好喝的，各自霸占，抢勺夺铲，吃在碗里盯着锅里，添两桶水熬成的稀饭里煮一碗黄豆，那黄豆在第一遍盛饭中就被捞得一颗不剩。这是和当时公社一样多弊病多穷困的家庭，维持这样的家庭，只能使人变作是狗，是狼，它的崩溃是自然而然的事。

我父亲是一个教师，由小学到高中，他的一生是在由这个学

校到那个学校的来回变动中度过的。世事洞明，多少有些迂，对自己，对孩子极其刻苦，对来客却倾囊招待，家里的好吃好喝几乎全让外人享用了，以致在我后来作了作家，每每作品的目录刊登于报纸上，或某某次赴京召开某某会议，他的周围人就向他道贺，讨要请客，他必是少则一斤糖一条烟，大到摆一场酒席。家乡的酒风极盛，一次酒席可喝到十几斤几十斤水酒，结果笑骂哭闹，颠三倒四，将三个五个醉得撂倒，方说出一句话来：今日是喝够了！

这种逢年过节人皆撂倒的酒风，我是自小就反恶的。我不喜欢人多，老是感到孤独，每坐于我家堂屋那高高的石条石阶上，看着远远的疙瘩寨子山顶的白云，就止不住怦怦心跳，不知道那云是什么，从哪儿来到哪儿去。一只很大的鹰在空中盘旋，这飞物是不是也同我一样没有一个比翼的同伴呢？我常常到村口的荷花塘去，看那蓝莹莹的长有艳红尾巴的蜻蜓无声地站在荷叶上，我对这美丽的生灵充满了爱欲，喜欢它那种可人的又悄没声息的样子，用手把它捏住了，那蓝翅就一阵打闪，可怜的挣扎，我立即就放了它，同时心中有一种说不出的茫然。

这种秉性在我上学以后，愈是严重，我的学习成绩是非常好的，老师和家长却一直担心我的“生活不活跃”。我很瘦，有一张稀饭灌得很大的肚子，黑细细的脖子似乎老承负不起那颗大脑袋，我读书中的“小萝卜头”，老觉得那是我自己。后来，我爱上出走，背了背篓去山里打柴、割草，为猪采糠，每一个陌生的山岔使我害怕又使我极大满足。商州的山岔一处是一处新境，丰富和美丽令我无法形容，如果突然之间在崖壁上生出一朵山花，鲜艳夺目，我就坐下来久久看个不够。偶尔空谷里走过一位和我年龄差不多的甚至还小的女孩儿，那眼睛十分生亮，我总感觉那周身有一圈光晕，轻轻地在心里叫人家是“姐姐”！盼望她能来拉我的手；抚我的头发，然后长长久久地在这里住下去，这天夜里，十有八九

我又会在梦里遇见她的。

当我读完小学，告别了那墙壁上端画满许多山水、神鬼、人物的古庙教室。我以优异的成绩考上初中后，便又开始了更孤独更困顿更枯燥的生活。印象最深的是吃不饱，一下课就拿着比脑袋还大的瓷碗去排队打饭。这期间，祖母和外祖母已经去世，没有人再偏护我的过错和死拗，村里又死去了许多极熟识的人，班里的干部子弟且皆高傲，在衣着上、吃食上以及大大小小的文体之类的事情上，用一种鄙夷的目光视我。农家的孩子愿意和我同行，但爬高上低魔王一样疯狂使我反感，且他们因我孱弱，打篮球从不给我传球。拔河从不让我入伙，而冬天的课间休息在阳光斜照的墙根下“摇铃”取暖，我是每一次少不了被作“铃胡儿”的噩运。那时候，操场是一角呆坐着一个羞怯怯的见人走来又慌乱瞧一窝蚂蚁运行的孩子，那就是我。我喜欢在河堤堰上抓一堆沙窝里的落叶燃起篝火，那烟丝丝缕缕升起来可爱，那火活活腾腾起来可爱。

不久，文化革命就开始。文化革命开始的同时，也便结束了我的文化学习。但也就在这一年，我第一次走出了秦岭，挤在一辆篷布严实的黑暗的大卡车到了西安“串连”。那是冬日，我们插楔似地塞在车箱，周身麻木不知感觉，当我在黑龙口停车小解时，用手狠狠地拔出自己的脚来，脚却很小了，还穿着一只花鞋，使我大惑不解，蓦地才明白拔出的不是我的脚，忙给旁边那一位长得极俏的女孩儿笑笑，她竟莫名其妙，她也是不知道她的脚曾被我拨动过。西安的城市好大，我惊得却不知怎么走？同伴三人，一个牵一人衣襟，脑袋就四方扭转。最叫我兴奋的是城里人在下雨天撑有那么多伞，全不是竹制的，油布的。一把细细的铁棍，帆布有各种颜色。我多么希望自己有那么一把伞，曾痴痴地看着一个女子撑着伞从面前过去，目送人家消失，而险些被一辆疾驰的自行车撞倒。在马路口的人行道上，一个姑娘一直在看我，我觉

得挺奇怪，回看她时，她目光并没有避，还在定定看我。冬天的太阳照着她，她漂亮极了，耳朵下的那块嫩白白的地方，茸茸可爱的鬓发中有一颗淡墨的痣，正如一只小青蛙遇到了一条蟒蛇，蛇的眼睛可怕，但却一直看着蛇眼走近它。我站在了姑娘的面前，“你从哪里来？”她问。“山里。”“山里和城里哪儿不一样？”她又问。“城里月亮大，山里星星多，”我如实说了，还补充一句，“城里茅坑（厕所）少。”她嘎嘎笑了一阵就起身跑了，我看见她在不远的地方给她的朋友们讲述我的笑话，但我心里极度高兴，这是第一个和我说话的城里人，至今我还记得起她漂亮的笑容。

串连归来，武斗就开始了。我又拎起那只特大的每星期盛满一次酸菜供我就饭的瓷罐回到村子里。应该说，从此我是一个小劳力，一名公社的社员。离开了枯燥的课堂，没有了神圣可畏的老师，但没有书读却使我大受痛苦。我不停地在邻村往日同学的家里寻借那些没头没尾的古书来读，读完了又以此去与别的人的书交换。书尽闲书，读起来比课本更多滋味，那些天上地下的，狼虫虎豹的，神鬼人物的，一到晚上就全活在脑子里，一闭眼它就全来。这种看时发呆看后更发呆的情况，常要荒废我的农业，老农们全不喜爱我作他们帮手，大声叱骂，作贱。队长分配我到妇女组里去作活，让那些三十五岁以上的所有人世的忌妒，气量小，说是非，庸俗不堪诸多缺点集于一身的婆娘们来管制我，用唾沫星子淹我。我很伤心，默默地干所分配的活，将心与身子皆弄得疲累不堪，一进门就倒柴捆似地倒在炕上，睡得如死了一样沉。

阴雨的秋天，天看不透，墙头，院庭，瓦槽，鸡棚的木梁上金铜一样生绿，我趴在窗台上，读鲁迅的书：

“窗外有两棵树，一棵是枣树，另一棵也是枣树。”

我的眼里噙满了泪水。

我盼望着文化革命快些结束，盼望当教师的父亲从单位回来，哪一日再能有个读书的学校，我一定会在考场上取得全优的成绩。

一出考场使所有的孩子和等在考场外的孩子的父母对我有一个小小的忌妒。然而，我的母亲这年病犯了，她患得脖子缝疼，疼起来头顶在炕上像犁地一样。一种不祥的阴影时时压在我的心上，我们弟妹泪流满面地去请医生，在铁勺里烧焦蓖麻油辣子水给母亲喝。当母亲身子已经虚弱得风能吹倒之时，我和弟弟到水田去捞水蜗牛，捞出半笼，在热水中煮了，用锥子剥出那豆大一粗白肉。我们在一个夜里关了院门，围捕一只跑到院里的别人家的猫，打死了，吊在门栓上剥皮。那是惊心动魄的一幕，剥出的猫红赤赤地十分可怕，我不忍心再去动手。当弟弟将猫肉在锅里炖好了端来吃，我竟闻也不敢闻了。到了秋天，更不幸的事情发生了，父亲，忠厚而严厉过分的教师，竟被诬陷定为历史反革命分子而开除公职遣回家来劳动改造了。这一打击，使我们家从此在政治上、经济上没于黑暗的深渊，我几乎要流浪天涯去讨饭！父亲遣回的那天，我正在山上锄草，看见山下的路上有两个背枪的人带着一个人到公社大院去，那人我立即认出是父亲。锄草的妇女把我抱住，紧张地说：“是你老子，你快回去看看！”这些凶恶的妇女那时变得那么温柔，慈祥，我永远记着那一张张恐惧得要死的面孔。我跑回家来，父亲已经回来了，遍身鳞伤地睡在炕上，一见我，一把揽住，嚎声哭道：“我将我儿害了！我害了我儿啊！”父亲从来没有哭过，他哭起来异常怕人，我脑子里嗡嗡直响，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见。

家庭的败落，使本来就孱弱的我越发孱弱。更没有了朋友，别人不到我家里，我也不敢到别人家去，最害怕是那狗咬了。那是整整两年多时间，直至父亲平反后，我觉得我是长大了，懂得世态炎凉，明晓了人情世故。我唯一的愿望是能多给家里挣些工分，搞些可吃的东西。在外回家，手里是不空过的，有一把柴禾捡起来夹在胳膊下，有一棵菜拔下装在口袋里。我还曾经在一个草窝里捡过一颗鸡蛋，如获至宝，拿回来高兴了半天。那时间能安我

心的，就是那一条板的闲书了。这是我收集来的，用条板整整齐齐放在楼顶上的，劳动回来就爬上去读，劳动了，就抽掉去楼上的梯子。父亲瞧我这样，就要转过身去悄悄抹泪。

忘不了的，是那年冬天，我突然爱上村里一个姑娘，她长得极黑，但眉眼里面楚楚动人。我也说不清为什么就爱她？但一见到她就心情愉快，不见到她就蔫得霜杀一样。她家门口有一株桑椹树，常常假装看桑椹，偷眼瞧她在家没有？但这爱情，几乎是单相思，我并不知道她爱不爱我，只觉得真能被她爱，那是我的幸福，我能爱别人，那我也是同样幸福。我盼望能有一天，让我来承担为其双亲送终，让我来负担她们全家七八口人的吃喝，总之，能为她出力即使变一只为她家捕鼠的猫看家的狗也无尚欢愉！但我不敢将这心思告诉她，因为转弯抹角她还算作是我门里的亲戚，她老老实实该叫我为“叔”；再者，家庭的阴影压迫着我，我岂能说破一句话出来？我偷偷地在心里养育这份情爱，一直到了她出嫁于别人了，我才停止了每晚在她家门前溜达的习惯。但那种钟情于她的心一直伴随着我度过了我在乡间生活的第十九个年头。

十九岁的四月的最末的一天，我离开了商山，走出了秦岭，到了西安城南的西北大学求学。这是我人生中最翻天覆地的一次突变，从此由一个农民摇身一变成城里人，城里的生活令我神往，我知道我今生要干些什么事情，必须先到城里去。但是，等待着我的城里的生活又将是什么样呢？人那么多的世界有我立脚的地方吗？能使我从此再不感到孤独和寂寞吗？这一切皆是一个谜！但我还是走了，看着年老多病的父母送我到车站，泪水婆娑的叮咛这叮咛那，我转过头去一阵迅跑，眼泪也两颗三颗的掉了下来。

作于 1985 年 7 月 29 日病中

我的诗书画

所谓文学，都是给人以精神的享受，但弄文学的，却是最劳作的苦人，我之所以作诗作书作画，正如去公园里看景，产生于我文学写作的孤独寂寞，产生了就悬于墙上也供于我精神的生活。即是一种私货，我为我而作，其诗其书其画，就不同世人眼中的要求标准，而是我眼中的，心中的。

正基于此，很多年来，我就一直作这种工作；过一段，房子的四壁就悬挂一批；烦腻了，就顺手撕去重换一批；这种勇敢，大有“无知无畏”的气概。这种习性儿，也自惹我发笑，认为是文人的一种无聊。

无聊的举动，虽源于消遣，却也有没想到的许多好处。

诗人并不仅是做诗的人，我是极信奉这句话的。诗应该充溢着整个世界，无论从事任何事业，要取得成功，因素或许是多方面的；但心中永远保持着诗意，那将是最重要的一条。我试验于小说、散文的写作，回到生活中去，或点灯熬油笔耕于桌案，艰难的劳动常常会使人陷入疲倦；苦中寻乐的，只有这诗。诗可以使我得到休息和安怡，得到激动和发狂，使心中涌动着写不尽的东西，永远保持不竭的精力，永远感到工作的美丽。当这种诗意的东西使我膨胀起来，禁不住现于笔端的，就是我平日写下的诗了。当然这种诗完全是我为我而作，故一直未拿去发表。这如同一棵树，得到阳光雨露的滋润，它就要生出叶子，叶子脱了，落降归根，再化作水、泥被树吸收，再发新叶；树开花，或许是为

外界开的。所以它有眩目悦色之姿，叶完全是为自己树杆生存而长，叶只有网的脉络和绿汁。

诗要流露出来，可以用分行的文学符号，当然也可以用不分行的线条的符号，这就是书，就是画。当我在乡间的山阴道上，看花开花落，观云聚云散，其小桥，流水，人家，其黑山，白月，昏鸦，诗的东西涌动，却意会而于无言语道出，我就把它画下来。当静坐房中，读一份家信，抚一节镇尺，思绪飞奔于童年往事，串缀于乡邻人物，诗的东西又涌动，却不能写出，又不能画出，久闷不已，我就书一幅字来。诗、书、画，是一个整体，但各自有不可替代的功能，它们可以使我将愁闷从身躯中一尽儿排泄而平和安宁，亦可以在我兴奋之时发酵似地使我张狂而饮酒般的大醉。

已经声明，我作诗作书作画并不是取悦于别人的欣赏，也就勿需有什么别人所依定的格式，换一句话说，就是没有潜心钻研过世上名家的诗的格律、画的技法、书的讲究。所以，《艺术界》的编辑同志来我这里，瞧见墙上的诗书画想拿去刊登，我反复说明我的诗书画在别人眼里并不是诗书画，我是在造我心中的境，借其境抒我的意。无可奈何，又补写了这段更无聊的文字，以便解释企图得以笑纳。

读刘书润《采薇集》

现在很少有人写古体诗词，很少写了，也写不了，偶然地见报刊上一首两首，读之就犯胃，原因是只知平仄对仗，却无艺境，是火无焰，是灯无光，对着乐谱高声念响的只是阿拉伯字母的1234567。遂想，唐宋永远是唐宋，逝者如斯了。

这一日，傍晚来客，客自远方来不亦乐乎，客却荐一部书稿与我。问：“小说散文？”答：“古体诗词。”问：“什么人写的？”答：“政界官员。”我说：“喝茶！”沏上好的茶，用上好的茶具，说陆羽，说女人，也说天气。客竟知茶也知我，笑笑地还是把书稿递给我，我说我不懂平仄对仗，这位官员怕是快离休了也要如作画作字为健身之一的写诗填词吧。客说你读读，只读两首。读了，脸就烫起来，悄声说：“让我再读读。”

送客掩门，净手夜读，我的贪婪性起，连是三遍，不禁长啸了：这是神妙能飞的作品啊！

于是我想，为什么以前没有听过此人大名呢，凭他的感觉，艺术的天分挺高，完全能写得出可以成名的小说散文的，可他偏写古体诗词。写了这么多，又绝少在报刊发表，可见从事此类体裁写作是寂寞的。但是，如今文坛要浪得虚名的最易于小说散文，可惜成名不等于成功，强烈的发表之欲害得许多人离艺术越来越远，能耐得清寂的写古体诗词，写了不为发表，只供自看或二三好友看，那必是有感而作，偏艺术就在所感之中，所以它是埋在土里的金子，土里的金子仍然是金子。

再想，如今仕途之人不是科举所拔，且官场复杂，事务冗繁，哪有这般沉静之心潜入艺境？但偏有这等人，可见官场可以在其职业面孔、职业言语中而毁人真性，官场也可以泥中藕白，夜深灯明，更能淘出人的天性真灵。在官场而潜于艺境，在艺术里体悟政道，这何尝不是一种既洁其身又济天下的从政为官的一种最起码的素质呢？

又想，此类体裁最难于写，现在的诗人不作是受不了那平仄对仗的格律，这倒罢了，可惜喜欢了信马由缰，水湿平野，却常是不求整体的诗的境界，将一句有诗意的话渗稀扩大一片。不是说写古体诗词就好，而在于写什么怎么写，不是说有了格律就好，而是从中领悟了艺术诞生于约束死于自由。

喜欢了《采薇集》，还未见采薇人；胡乱议论了，不知可否？

江文湛画集序

总是听人说江文湛潇洒，以为是二十出头的小年轻；一日我随一帮人去终南山下访一位禅师，半路里上车的是一对男女，女的美艳，男的却五十多了。相貌古怪，像戈壁滩上一只公羊；有人说这是新夫新妇的江文湛，于是我们便认识了。

那天的云很淡，他穿件红衣，蓄老长的头发。论罢禅，大家往院外的河里去玩，后门不开，他第一个翻很陡的颓墙，手脚敏捷如猫，还硬要那女子也翻，不翻，就送声儿鼓动，遂一团绿空中堕下，他在下抱住了也抱住了带落下来的一块残砖。河并不深，乱石匝地，他疯得像个孩子。女人是坐在一片林子边的，一语不发，任他放纵。他后来却歪在石窝里不动起来，河里是晚霞流动，红的团块和银的波线纠缠组合，岸的两边默坐了遥视的男女，境界如唐诗宋词。我说：“你在欣赏妻子吗？”他说：“我在看树。”他是在看妻子身后的树，看树全是些人在那里立着，站着各异的美妙，也看见了妻子是林中的一棵。我知道他的想象力极好，易入非非之境。就笑着说：艺术家都蓄这么长的头发，为什么艺术家都蓄长发呢？他说你见过狮子吗？我听说过，没见过，话题就这么断了。几个月后，再见他是在街上，他头发却短得出奇，几乎形象都变了，两人倚着车子在路旁的电杆下说儿女说天气，由发型说到形式问题，他说了一句形式问题是认识观的问题。这话很费解，分手后骑着车子想，回味如读了一本很厚的书：当今是搞艺术的人领导奇装异服，可搞艺术偏要弄到自身也艺术化吗？天

上的鸟与水底的鱼原本一样，鸟翔云而不划水。鳞衍变成翅，鱼划水而不翔云，翅衍变为鳞，翅与鳞应美在生存的需要，而不是为美而美。

此后的日子里，与江文湛处得熟了，读他的人也品他的画，理解了他是真正的潇洒。他崇高，是有孜孜追求的事业，他自私，作画原本是一种自娱，画可以悬挂在庄严的大厅和大人物的卧室，街上拉着板车的运煤小工也可以拉他去画一幅两幅，他善吃好喝，敢冒犯，敢不卫生，也谈性说女人，他多么热爱他的生命，不失时机地要美丽，要辉煌。他为人作画，以人生的体证和心性的适意，他当然活得潇洒，别人说他潇洒，是企羨，又乏之摆脱外界和自身的俗尘的勇敢，只好几分嫉妒，几分戏谑，无可奈何。

当今能潇洒的人能有多少呢？轻薄玩世不是潇洒，那是做作和浪荡。如果说潇洒多是属于外向性，幽默多是属于内向性，那么潇洒和幽默同是沉闷的人生所透气的如窗的两扇，是一种超越，人生的别一个境界。

常常是一个电话，江文湛发动了一次沙龙清淡或野游。他喜欢爬极陡的崖涉老深的潭，着人大呼小叫，喜欢摆满墙满地的新作让朋友批点。或是喝到微醉，讲他难堪的少年和青年，最使他不能忘怀的也让我感动的是他小少时的教堂见闻，那高大五色的玻璃和辉煌的圣坛，他跟着大人蘸上圣水点在额上于胸前划十字，然后跪在长凳上合着音乐念经。音乐如水，非常悠扬低沉，神父穿着华而不丽白色镶着花边的披风，提着冒香气的熏炉，将一片叫圣体的白色的据说是江米作成的耶稣圣像送到闭目微张的教徒口里含化。那圣体一定很好吃，但神父不给他，而深深令他伤恼。这种对于江米糕片的圣体可望不可及，影响了他整个人生。他对于绘画有着天生的悟性，但为了圆满一个真正画家的梦，他在生活的渊海里沉浮。四十年的岁月里。江文湛才美丽潇洒。所以他不会轻薄，也不玩那一种“强说愁”的伪深沉。我们在野游的山

巅之上待到鸦影日落，看万里夜空里，一轮明月来，朗读鲁迅的《鲜花与墓地》：在开满鲜花的墓地中，一位老人问一位少女：“你看到了什么？”少女说：“鲜花。你看到了什么？”老人说：“墓地。”江文湛站起来了，说：“我看到的是墓地上长了鲜花。”我们都为他鼓掌了，浅薄的喜剧是令人生厌的，但太沉重的悲剧并不就是艺术的最高境界，在悲剧的基层上超越悲剧走向喜剧才是大的艺术，曹霑在写《红楼梦》时缺衣少食，为什么他写大观园那么明媚灿烂，一声“宝二哥来了”，鸟也叫，花也开，满院欢笑呢？

还是那种在教堂里吃不到江米糕片的圣体的忧伤，深深地痛苦着江文湛的绘画意识，一派灵性，又固执而放纵，当四十岁里真正步入了中国的画坛，他的花鸟创作赢得了一片声名，但他要潇洒，真正的潇洒使他在艺术上只能朝三暮四，喜新厌旧。而感官上的欲望，现实不可超越的困惑，新的追求和难以割舍的瓜葛，他毅然离开西安美院南下深圳，又从深圳返回西安，画了撕，撕了画，摔了画盘又买画盘，他心情不好，家庭又破裂，衣着不整，形容如鬼，他完全是被抛进了深渊旋涡，几乎是要沉没了。整整的四五个年头，江文湛硬挺着走过来，于人生和艺术上把原有的自己彻底打碎了，终于完成了他现在的潇洒。论起他作品的旋涡时期到如今的构成时期，江文湛总是笑笑，说：“我老去十岁。”老去十岁的代价后的潇洒，潇洒的创作使每一个面对着它的读者都感到“减去十岁”。

但是，当我最近一次去他家的时候，江文湛正窝在一张大沙发中，沙发下是一双摆成了X形的鞋，酒和茶在面前的小桌上淋得斑斑点点。

王 蓬 论

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陕西出现了一批中青年作家，纷纷冲出了潼关。文坛历来是竞争之地，翻翻覆覆，沉沉浮浮。在这几年里，陕西的作家质量如何，发展和前景又如何，省内国内评说不一。我以为，除过“洛阳纸贵”的北京外，论单打，比不上天津、上海、四川、江西、贵州、宁夏、河南；论团体，又比不上湖南、山西、南京。究其原因，是不是有三？

一、地域差别。

陕西为周至明十三个王朝建都之地。北有黄河，中有渭河，南有汉江，山川河流结聚精光灵气，以此产生过辉煌的汉唐文化。但过则不及，盛唐之后，一种保守的、妄自尊大的惰性滋生繁衍，以此浸蚀于民风世俗，故唐后各朝政治、经济、军事皆趋于萎靡，自然文化艺术也不可幸免。（从这个角度来讲，汉代文化的力和气度比雍容华贵的盛唐文化更令人推崇和向往。）都城东迁和北移之后，这里渐渐归于偏僻。当置身在碑林博物馆的那些六骏石雕面前，不禁会得出古人崇仰志在千里的良骏，今人却只看重负载忍劳的秦川孺牛，便喟然长叹。历史衍进到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社会是信息的社会，而陕西地处西北，为东潼关、南武关、西散关、北锁关所限，性格由开放型变为封闭型，自然是赶不到时代潮流的前头。

二、生活差别。

生活是文学创作的源泉。这是最古老而又最时髦的口号。每

一个作家没有不遵循的，尤其是陕西的作家。陕西的作家不乏有写工写兵、写知识分子为终生题材的，但绝大部分是写农村。纵观这些作家的出身、经历，本身就是农民，或家庭成员就是农民。对于农村生活之熟悉，大大超越外地作家。但是产生的作品却落后于人，这恐怕是如何生活的问题了。正因为如第一条所指，有了地域的差别，使一些作家感到了紧迫和惶恐，而放弃了自己生活的根据地，沦于文学上的流寇；而流寇政策的教训又使一些作家退守于原地的圈子里。写农村而目注于一村一镇，写农民混同于农民，便又导致了就事论事的桎梏里。出身于农民可以是农民作家，但不可以是作家的农民，也即农民意识的作家。

三、素养差别。

陕西作家的成分，正是由于大都出身农民，或从农民跃身为农村基层干部，区县文化馆干部。这有先天性的长处，亦同时有了先天性的不足。很多年来，似乎有一种观点，认为作家不是大学可以培养的，这话有其道理，但若以此走入极端，轻视艺术素养的专门训练则又误人误事。国人文化水准的提高，城乡青年普遍受到高中教育，在某种意义上讲，文学不再仅仅是普及性的了。艺术来源于生活，生活却绝不等于艺术。写什么的问题固然十分重要，怎么写的问题也同样要十分重视。因而，陕西的作家初发势猛，过后劲则不足，往往在突破之时陷于困境。

如若上面三点能成立，我们应该按“面对着永恒或没有永恒的局面”的说法，我便要具体针对王蓬的创作再发一点妄论。

陕西为三块地形组成，北是陕北黄土高原，中是关中八百里秦川，南是陕南群山众岭。大凡文学艺术的产生和形成，虽是时代、社会的产物，其风格、流源又必受地理环境所影响。陕北，山原为黄土堆积，大块结构，起伏连绵，给人以粗旷、古拙之感觉。这一点，单从山川河流所致而产生的风土人情、又以此折射反映出的山曲民歌来看，陕北民歌的旋律起伏不大而舒缓悠远。相反，

陕南山岭拔地而起，湾湾有奇崖，崖崖有清流，春夏秋冬之分明，朝夕阴晴之变化，使其山歌便忽起忽落，委婉幻变。而关中呢，一漠平川，褐黄凝重，地阔划一的渭河，亘于天边的地平线，其产生的秦腔必是慷慨激昂之律了。于是，势必产生了以路遥为代表的陕北作家特色，以陈忠实为代表的关中作家特色，以王蓬为代表的陕南作家特色。这三位作家之所以其特色显著于文坛，这种地理文赋需要深入研究。是不是可以说，陕西的作家不能形成一流派，是有这个原因的？这也是不是陕西作家阵容不整齐的一个表面现象？历来的文坛，作家在做人的上应团结亲爱，是好友；在事业上应争先恐后，是情敌。而陕西的作家最具备这种条件。论其优秀作家，自古中外只能比较其特色，而不能判之高下；只能划为爱与不爱，不能妄断其良劣。但目前陕西的作家，皆处于未成熟阶段，极需要解决的则是不能自己局限自己。立足于自己的地域，而知其长处优胜，晓其短处不足，兼收共蓄。也正于此，我觉得研究王蓬的创作，就更有其意义了。

王蓬原籍西安。也便是说，他在关中地面上诞生和度过了童年。因社会的原因，家庭的遭遇，他来到了陕南。在陕南他不是个匆匆的过客，而是一呆几十年的耕作农民。关中是黄土沉淀，壅积为源，属黄河流域。陕南是青山秀水，属长江流域。他因此具备了关中黄土的淳厚、朴拙和陕南山水的清奇、钟秀。而几十年的社会、家庭、爱情、个人命运的反反复复，曲曲折折，风风雨雨，使他沉于社会的最基层，痛感于农民的喜、怒、哀、乐。这就是说，他首先是一个农民，一个不得志的农民，而后才是一位作家。作为作家的这一种生活的体验，无疑更是一种感情的体验。汉江流域，是楚文化的产生地。楚文化遗风对他产生过巨大的影响。这从他的第一本小说集《油菜花开的夜晚》中，就可以明显看出。细读这本结集，无论是往来于猪场与移迁到乡下的工厂之间的年青寡妇银秀（《银秀枝》），无论是历经风雨的百年物事老

揪树下的老么爹（《老揪树下》），还是关葢山的猎手年子才（《猎手传奇》），再是竹林寨的六婶（《竹林寨的喜日》），无不观事观物富于想象，构思谋篇注重意境；用笔轻细，色彩却绚丽；行文舒缓，引人入胜。他是很有才力，善述哀，长言情，文能续断之，断续之，飞跃升腾。在陕西作家中，有阴柔灵性之美的，就不能不算作他了。

文学创作，犹如体育运动，作家也要求有一种意识。对于现实生活，这种意识愈是强烈，愈能把握作品的总体结构和局部枝末细节。这种意识的产生，得源于深厚的生活积累和对生活的深刻认识，这便也就具备了作品的底蕴。作品的深刻与否，并不建立在胆子的大小，作家的文采才华，同样也不等于器喧汹汹。中国几千年的文学，陶渊明、白居易、苏轼、柳宗元、韩愈、司马迁、曹雪芹、蒲松龄，尽管他们的风格各异，但反映的自然、社会、人生心境之空与灵，这是一脉相承的。空与灵，这是中国文学的一项大财富。我觉得王蓬与此是很早就注意到了的，也正在努力继承和实践着的。一本《油菜花开的夜晚》，若从每一篇来看，有的借鉴运用得很好，有的借鉴运用得不理想，但即使在一篇不大成功的文章中，也不乏有的段落、有的情节、有的场面描绘得却十分精彩。

中国的文学如何振兴，外地的作家或许比陕西的作家思考的更多，追求和实践的更多，但陕西的作家也开始了慢慢的思索和探索。情况是，有的作家从内到外极力借鉴，吸收外来文学，却在进一步的融汇、化合方面做得不好，忘掉了和忽视了中国民族的美学心理结构，出现了欲速不达的效果。有的作家则完全拒绝外来的东西，将自己束缚在一个狭隘的圈子里，我行我素。文学发展到今天，眼光一定要远，应该在中西杂交的大前提下，各人根据自己的生活经历、环境、修养、体质、爱好诸多条件，走自己的路子。王蓬的路子，走的是他自己的。楚文化的精，是不是

可以说有一种“自远”的味道。这种“自远”，建立在“自近”的基础上。这也正是王蓬作品读来空灵而不空浮的原因罢。这是不是正是他扎根生活之中而才使作品产生的一种底蕴呢？

读王蓬的《油菜花开的夜晚》，同时又想到另一个问题，即所谓的大度。也可以叫做力的问题。纵观国内一些名作家，大都可称为思想家，或者说是有深远的思想。当然，思想不是一个狭窄的概念；否则，会导致所谓“思想大于形象”之弊。古人讲过：雄中有韵，秀中有骨。这不仅是指文学的表面，更重要的是内涵。所以我说王蓬的作品是有底蕴，也就是说秀中有骨。但如果王蓬能重新反过来吸收陕北作家路遥的犷，做一次南北结合，那局势就更为可观了。也基于这一点上，我在前面说过要推崇汉代之风，在霍去病墓前看石雕，汉代的艺术竟能在原石之上，略凿一些流利线条，一个石虎石马之形象就凸现而出，这才是艺术的极致。所以，在整个民族振兴之时而振兴民族文学，我是崇拜大汉朔风，而鄙视清末景泰蓝之类的玩意儿的。如果以此去考察，研读当今轰动世界文坛的拉丁美洲文学，从中就会悟出更多的东西了。

王蓬近期的一系列小说、散文，似乎比《油菜花开的夜晚》还要好。他是感觉颇好的作家，又开始了进一步的学习政治、经济、哲学、美学的工作，来完满他一个作家的“人格”和作品的“文格”。无疑，作为一位陕西南方的作家，已经在为陕西作家在全国文坛产生影响作出了他的贡献。陕西的其它作家，应该向他学习，更应该使我效法。

1984年3月18日于静虚村

刁永泉论

喝黄河水的人粗，喝长江水的人细，看罢《梦湖的鹿》，我是信了。黄河和长江是中国的两大河流，河流使中国的地理有了南北之分，南北之分有了诗坛的阴阳之美。年有四季交替，月有圆缺变化，五行八卦相生相克，中国的古人把这个世界似乎全说透了。能认为圆满不是一种美吗，又能认为缺憾不是一种美吗？诗产生于这个世界，又还原于这个世界，天地原来是归一的。地球只是一个公转和自转的圆。

既然这个世界不能没有诗，但写诗的不一定是诗人，是诗人不一定就写诗；诗坛上终于有了这片梦湖。

当今的诗人可以分两种：狂呼的和冷吟的。有人以为，诗人应该是前者，前者属于时代。梦湖的诗却使我明白：诗人或许是政治家，或许不是政治家，诗人却首先是诗人。时代感或许是一种疾呼呐喊，或许不是疾呼呐喊。诗人哪一个安分的呢？当今的时代，是多情绪的多思考的恶梦苏醒的早晨，狂呼的自然能应者云集，沉思一代人苦斗的冷吟，亦能闻者足警。

由此，梦湖的诗只能是这个年代的诗。这个年代可能不是一天两天或一年两年，狂呼者只有需要狂呼时狂呼得以理解，冷吟却是人人同感；如同太阳使光明里见到黑暗，月亮却在黑暗里显示了光明。

可惜的是，梦湖的诗永远不能张之墙头，或朗诵于广场，它缺乏煽惑力，得借助于眼睛，感觉于耳朵，反应在心的不是一时

的冲动，是一种隐隐的又是久久的不安。我每晚看一首，只能看一首，我说：这是一位每感而沉郁的诗人。

诗的形式是十分的好。形式是内容的组成部分；诗在某种意义上能否可以说是一种抽象的东西，那么这好像戏曲一样了，诗、词、歌、舞、雕塑、绘画、武术、杂技汇一起，甚至一个脸谱也是在表现主题啊！

梦湖的诗是孤独和忧郁。一个冷美人出现在街头，人人皆被美所倾倒，但同时有许多人受不了她的冷而不敢接近。要得到什么，就得失掉另外的什么，缺点和优点一样的明显，这也便是有了个性了。梦湖畔上的鹿，当它来到这湖畔之前，一定是经历了艰难的历程，它是太美丽和纯洁，也以美丽和纯洁而追寻幽僻的路。孤独，产生了梦湖的人；忧郁，产生了梦湖的诗。可幸的是，这种孤独并没有发展为厌世或痴妄，这种忧郁并不是消沉而堕落，是一种自慰、自勉、自立和自强，这正是人的力量的再现。

事到如今，突然热闹了一种理论：西部文学。理论当然好。但勿忽略，并不是一切阳刚比阴柔更高明。少林拳、武当拳是武功，太极拳依旧是武功。

也又由此，梦湖的诗，使一草一木，一石一鸟都化作了诗，甚至使诗人也化作了诗。梦湖人似乎是要作诗才来到这个世界上的。这是他的可爱处，也是他的可悲处。

我不禁又要想起那一个哲学家庄公，那一个《问天》屈子，那一个琴师伯牙，那一个喜细腰的灵王，那一个长蕨长竹长兰长桔的古楚地来。梦湖的诗人正是在那里生养长大，他是太接近哲理和大自然了。

1984年12月19日

黄土论语

——读和谷《原野集》

中国的西北是世界上黄土最发育的地区，它分布广，厚度大，地层完整；对于黄土地的成因，有说是风的造化，有说是水的作用；据说，它的地表形态是与其下伏基岩古地形有密切的联系：古地形为丘陵起伏者，地貌多为梁峁；甚至黄土沉积后的剥蚀改造，也对地貌起着极大的作用。就是在这么一块黄色的厚土上，繁衍了中华的民族，也起源了民族的文化。单单对于黄土的记叙，两千三百年前就有了《禹贡》，两千零十二年前就有了《前汉书》，尤其一千四百年前的《水经注》，《八百年前的梦溪笔谈》，中国的古人对黄土多么的一往深情啊！日月往来，四季交替，当今之世，对于黄土地的研究、开发，其声浪在震响着每一个国人的耳鼓。科学家们在继续研究它的地貌变化，地层划分，物质成分，它的结构特征，它的物理力学性质。而石鲁的出现，却第一次使黄土地进入了艺术，显示了黄土地上的人的力量，到了八十年代，“长安画派”里又走出一个人来，这就是和谷。

和谷是背着他的《原野集》走出来的。

《原野集》却并不是画，是诗；但亦不是诗，真真正正的是一本散文。因为画家之所以是画家，区别于照像师傅的，是他要以心来画的；又因为诗人可以有诗作，诗人也可以没有诗作，只要每时每刻的心中蓄满诗意。应该说，有艺术感觉的人，都可以成

为画家，都可以成为诗人。和谷是从小就热衷于画画的，但他终没有机会掌握一套画技；他倒是写了数年的诗，可真正被人们公认为诗人的时候，则是他停止了写诗，开始了《原野集》的写作。之所以说和谷属于“长安画派”，是基于他使用的不是线条和色块，是文字；而文字的排列，没有分行和押韵，这也就是与流行的诗人的概念的区别。

这正好是散文家的概念。

一本《原野集》，和谷似乎要始终重复一个主题，那便是倾注对于黄土地的深情。这实在是开掘不尽的矿藏啊！他是正正经经在黄土上长大的人。生命是黄土给的，黄土也给了他艺术。一般人以为最好的风景是山青水秀，是山就要茂林修竹，是水就要翔鱼游虾；其实不然，这个世界是多元的，天地任何方面只能并存而不可分其优劣。西北的黄土地是东方硬汉子的美，它美得雄壮，美得深沉，美得不艳，乍而常看常新，愈看愈出醇味。

翻开《原野集》，人都是极粗糙的，那一张张憨厚笑着的、纵横了皱纹的黄脸，你会疑心是一面面浓缩的黄土地的原、梁、峁的平面图。他们光头赤足在瘦日冷月之下策牛犁地，人、牛、犁三者几乎匍匐于黄土之上，组合成力的雕塑。他们裸露着那生命的根系，像弹丸一样蹴缩在黄河岸边的石崖下，听取黄浪咬啮黄崖的音乐，搜索着水面上漂浮的目标。他们迎亲庆生，穿大红大绿，唢呐十多杆吹天吹地。他们送葬吊孝，着大黑大白，棺木十二抬拥前呼后。物，都是笨拙厚重，原始，原质，原色。黄土地上缺乏森林，地质又不能含蓄水分，涝时山洪暴发，泥流涌下；旱时河水如丝，挖土窖储蓄雨水；一季之蓄，全年饮用。居室无木无石，地下多于地上；往往一村一庄，地面上并无踪影，而地下若干人家。有崖的沿断壁掘入，无崖的平地挖井，井下挖窖，夏凉冬暖，防空安全。景，则是和尚头一般的黄土峁上布满网状的牛路；是夕阳腐蚀黄土梁上的性崇拜的象征建筑：塔，碑，黄土

柱；是沟壑里流泻而下的羊群牛群；是盛满沉甸甸的秋的碾打土场；是吃罢了羊腥疙瘩唱着信天游幽探骚情等待情人的月下小路。黄土地的丰富、神秘和奇异，养育了高原之子；高原之子以他的笔作了儿时使用过的唢呐，吹奏着黄土地的大喜大怒、大哀大乐。

黄土地是出英雄和美人的地方。正因为是黄土地，而不是青石，它所出的英雄内涵深沉而不张牙舞爪，它所出的美人端庄质朴而不花狸胡骚。《原野集》的风格与黄土地同一韵律，该硬就硬到极处；该柔就柔到极处；是英雄用不着一定胸口长毛，是美人用不着擦脂涂粉。英雄和美人极尽的反差，而丰富和谐地表现黄土地的统一。

能不能这么说，世界是哲学的；要表现这个世界，须得是整体的。感情是散文的生命。《原野集》是生动的，活泼的；它的诗的浸润，画的意境，构成了不同凡响。但不能不说，《原野集》所缺乏的是对这块黄土地的科学的整体的解释，因而减弱了其应有的厚度和力度。这令人多少遗憾。

这又回到黄土地的结构上来了。不要说山麓缓倾斜带状的平原，不要说山间黄土的盆地，单单以黄土的三大地貌区之一的黄土高原来讲，地貌是极其的复杂。它有黄土原，黄土阶地，黄土掌地，黄土杖地；有黄土冲沟：树叶状的，掌状的，花瓣状的，根系状的；有黄土峡谷，黄土墙，黄土柱，黄土桥，黄土洞，黄土漏斗；单个的，连环的，串珠状的；还有黄土梁峁：平顶的，弯曲的，之字型，梳篦状。这一切，若是仅仅身在地面，是不可能全然黄土地的；只能从地上坐飞机起飞，高高的太空俯视，万般便了然于心了。和谷是需要认识上坐一次飞机了。那么，对于黄土地的解释，将是总体的，民族的，历史的，文化的，它的积淀是会如同黄土地一样旷达和深厚。这厚是古人说的道的通和大通了吧。

1月24日

学习心得记

——与友人的信

××同志：

您的来信收到了，对于您的关怀和鼓励，十分感谢！您的每一封来信，我都认真研读，所谈的文学上的见解，使我受益不少。你要我说说对于民族文学的体会，却实在令我惶恐了；您知道，我读书极少，又都不求甚解，对于理论上的事，知识更是肤浅，我只能说出我的一些想法，引逗您的高见了。

现在，好多人都在说：越是民族的东西，越是世界的东西。这话极是。大凡世界上的文学大家，无一不是如此。就拿您所提到的泰戈尔和川端康成为例吧，他们都是亚洲获得诺贝尔文学奖金的作家；泰戈尔的诗文没有一篇不是印度式的，而川端康成，将日本民族的精神、气质、乃至茶道、花道，淋漓尽致地表现在他的作品里。三十年代，是中国文坛又一个群星灿烂时期，以鲁迅为首的一大批作家，包括朱自清、郁达夫、沈从文、丰子恺等，他们的成功，也正是这样。

正因为文学是世界相通的，所以各个民族的文学也是在不断发展的。如果一成不变了，固步自封了，那就适得其反了。所谓大家的出现，他们都是以民族的东西而为自立，却明明显显的没有一个不是吸收、借鉴外来文学的精华的，这也是他们之所以能自立的原因。

这似乎是矛盾，其实是统一的。试想不清楚这一点，要么就会导致一味洋化，从内容到形式，结果是在国内新是新了，在世界上却屡见不鲜。如果都是一样，而你又迟人之后，岂能有你可坐的交椅吗？要么妄自尊大，我行我素，名是“民族的”，实则并不能反映在同一个转动的地球上本民族的当代的人和人的生活、情绪，那又何以是民族的东西呢？

由于地理的区别，人种的区别，政治、经济、社会制度、风俗的区别，面对着这个世界，他们向世界发出的心声应该是相通的，有异的只是表现出来的形式罢了。在这个相通的前提下，写出区别的“有异”，我想，是不是就有了各民族的特点呢？

那么，中国民族的特点是什么？中国民族文学的特点又是什么呢？

我是这么想的：首先，是否应该从中国的社会发展史上、哲学发展史上、美学发展史上、文学艺术发展史上去读些书呢？当然，社会发展到今天，我们的信仰是马列主义，这是坚定不移的。但正如中国革命的成功是马列主义同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产物，就不妨像了解中国革命历史的状况一样，要了解中国民族文学的特点，就又要知道民族文学发展的状况了。在中国，先秦时期产生了诸子百家，而孔孟的哲学，老庄的哲学，几千年里一直沿袭统治着漫长的封建社会的精神，几乎渗透到社会的各个方面。以此形成了中国人的道德、观念、礼义、习尚，以及以此又形成的民族的气质、性格、风俗、习惯。这个历史内容的了解，才能深知中国民族传统的精神精髓。这并不是说继承民族的东西，就是要继承孔孟、老庄之道，意思仅仅在于了解了这些，而足以进一步探讨民族文学的东西。

在这种形式的民族传统的精神支配下，民族的文化艺术也逐步形成了自己的一套美学体系。比如诗词、小说、散文、书法、绘画、音乐、戏曲，乃至医学、建筑、园林、武术等等。如果细细

地逐一加以中外比较，中国民族的美的传统的表现方法就显而易见了。

单就绘画、戏曲来说，中国的画，尤其山水画，纸面上它总是完整的构图，从上而下，先是天空，天下是树，树长山上，山脚存水，水边筑屋，屋旁立人，是一个有限的天地，但斗方之中的有限境界，却唤起了读者无限的情思。而油画，则讲究透视、焦点，一一俱实，不求完整的无限，却给人的感觉是有限的实景。戏曲可以在舞台上超越时空观念，融语言、诗、歌、舞、雕塑、绘画、工艺、建筑、武术、杂技等等为一体，将严谨的程式化规范与时空间的自由创造高度统一。而话剧则绝对是时时事事严格的生活化的。这么一比较，中国画和中国戏曲就明显的看出是表现的艺术。在它的画面上和舞台上，出现的并不是生活的原型，但通过构图和表演，引起了生活的幻觉，使读者和观众的喜怒哀乐，不仅将生活艺术化，而且把人物内心世界视象化，特写化，叙述化。

当然，这种表现艺术，并不是不要生活或忽视生活，恰恰相反，它更重视和强调生活，它是以充实的生活为基础的。中国历来是诗书琴画为一体的。古人论艺术又总强调三步曲：不似到似，似到不似。也正是这个道理。

有了这个区别，再将中外的艺术进一步比较，我们就会奇异地看到，它们是有着许许多多相似之处。外国的一些著名的艺术大家，他们的创造大都是从中国的艺术中受到启发而贯通运用的。就拿外国的一些抽象变形的画来看，他们为了强调主观感受，故意将人的几何物体打乱组合。但在中国的写意人物画中，不是更有只顾一点、不及其余的大笔泼墨作品吗？不也是强调抒发内心世界吗？一个是打乱组合，一个是泼墨写意，不同的仅仅是民族的气质、性格、欣赏习惯以及材料运用的限制的表面的东西了。

知道了中国民族的传统精神的东西，再知道了中国民族传统

的美的表现方法，反过头来，我们就可以在马列主义的理论指导下，大胆地有取有舍地吸收外国的优秀东西了。如再将两者结合，我们民族的文学是可以走向文学的“奥林匹克运动会”的，而不至于只知其一、不知其二的盲目了。

多读外国的名著，多写中国的文章；深深扎根于民族文学的沃土里，反映我们现代中国人的生活，作出创造，这是这个时代，这个社会交给我们这些文学青年的事业啊。

我的这一通想法，您一定感到十分可笑了吧。您是搞理论研究的，知道的要比我多得多，我有说得偏差的，幼稚的，还等着您的批评呢。

最近，有一位加拿大籍华裔学者写的《中国古典诗歌评论集》、《王国维及其文学批评》，不知您读过没有？那里若买不到，我可以给你寄一套去。

祝心身健康！

1983年10月28日

四月二十七日寄蔡翔书

蔡翔同志：

月初在南京的授奖会上，阿城和何立伟约我一块走上海，说是会会你们，交谈创作上的一些问题。我是极想去的，大上海是什么样儿，我还未去过，更是大上海的你们那批中青年文学理论家，近年来的文论颇新鲜而有见地，每见到就渴读，能见一面促膝侃谈那才真好。无奈我却因家事烦扰，急需赶回，故已到上海门口又转身回去了。读你的来信，得知你们谈得十分投机，令我羡慕，尤其涉及到文学与文化的关系，使我大生兴趣。却不知你们是怎么谈的？你说：“文学与文化的关系过去所谈甚少，一直未被大家注意。在这方面走在比较前面的，大家都认为你近年的创作似乎有意识于此进行了探索。我们《上海文学》理论版想为此搞一个‘青年作家与文化’的专栏，阿城已同意，我们想请你也给我们写一篇。”我好惶恐，不知这文章如何来作？勉强写这封信，交差了事吧。

以小子之见，世界各地区的文学，都是有其发展规律的，无论西欧的，还是拉丁美洲的，各是各的路子。中国是一个文明古国，文化方面是深厚强大的。去过东北，参观满人当时的建筑和文学绘画方面的展览，你就会深深体会到，满人在未统治整个中国之前，是有自己独立的东西，虽然后来统治了全中国，却最后落得没了自己的文化，连文字也消失了。最能代表中国的汉民族

文学，是大大不同与拉丁美洲文学的。拉美文学是没有自己的根的，所以它长期在西欧文学后边跑，之所以后来成为爆炸文学，也仅是在模仿中慢慢发现和形成了自己。中国的文学是有中国文化的根的，如果走拉美文学的道路，那会“欲速则不达”。我不是反对对外来文学的吸收，反过来则强调大量的无拘无束的吸收，压根用不着担心和惊慌，这叫中国文化的自信。这种自信，或许也有人称之为堕性，无论如何讲，都说明一个问题：中国文化是源远流长、根深蒂固的。

面对着这种现象，如果一味自大、保守，在当今世界文坛面前，将得到的是一种蠢笨的可怜、可笑的印象。但无视这种现象，痴呆呆盯着洋文，那起码是缺乏战略眼光，不是从质上得到变法的实数，仅仅获得的只是一种浅薄的，从外部形状上作小小变动而已。前一个时期，对于所谓“意识流小说”、“朦胧诗”的争论，热闹是热闹，但并未抓住根本，故愈争愈糊涂。可以不可说，中国文化的积淀，是以此形成了中国国民的精神，而推广之扩大之，渗透于这个民族的性格上，政治上，经济上。远在李鸿章时期，国内腐败，屡受外来欺辱，此人也不是曾购买洋枪洋炮吗？但白花花的银子买了洋枪洋炮，末了依然不是有中日之战的惨败吗？这一事实说明，一切变革，首要的是民族性格的变革，也就是不能不关注到这个民族的文化基因。鲁迅先生的《阿Q正传》、《药》等系列小说，其深刻也正于此。毛泽东同志就曾说过：中国革命的胜利，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同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产物。如今我们建设四个现代化，邓小平同志不又是提出“中国特色”四个字吗？问题正说明了这个民族是有其强大的文化积淀所形成的民性的特点的，它不仅仅是长期以来那种研究问题总是单单从政治上、经济上作考察的方法。反过来，面对中国文学正一浪高一浪地欢呼成熟的局面时，我们不能不注意到中国文化这一点上了。

那么，中国文化到底是些什么？又是如何形成的呢？也就是

说，多少年来，文学界一会儿有人提出向外开放，一会儿有人提出要继续民族传统，什么是民族的传统，民族文化浸润、培养的民族传统的精神内容是什么，靠什么构成？我觉得，首先要从哲学的角度来抓。中国的古典哲学，有三种：儒、佛、道。而儒又是一直被封建王朝尊为政权的灵魂支柱，佛、道两家则为在野哲学。在这三种主要哲学体系的制约和影响下，中国古典文学便出现了各自的流派和风格，产生了独特的中国诗的形式、书画的形式、戏曲的形式。如果能深入地、详细地把中国的五言、七言诗同外国的诗作一比较，把中国的画同外国的油画作一比较，把中国的戏曲同外国的话剧作一比较，足可以看出中国民族的心理结构、风俗习尚、对于整个世界的把握的方法和角度，了解到这个民族不同于别的民族之处。如果能进一步到民间去，从山川河流、节气时令、婚娶丧嫁、庆生送终、饮食起居、山歌俗俚、五行八卦、巫神奠祀、美术舞蹈等等等等作一考察，获得的印象将更是丰富和深刻。事情都是相辅相承的，这种文化培养了民族的性格，民族的性格又反过来制约和扩张了这种文化。

既然中国民族是这样的民族，文化是这样的文化，目下如何发展中国的文学？应该注意在当前的社会改革、时代的潮流，是怎样在冲击着这种文化，文化的内部结构是怎样引起了微妙的变化，而这种变化，又是怎样反作用于社会生活的。这样，文学作品就能深入地准确地抓住作为人的最根本的东西，作品的精髓和情调就只能是中国味、民族气派的，而适应内容的形式也就必然是中国味、民族气派。这一点上，可以从日本作家川端康成身上得到启示和借鉴。川端正是深入地研究和掌握了日本民族的东西，又着眼考察和体验了当时日本社会的变革，因而他的作品初看是日本性的，细品却是极现代的，不管他借用了任何西方的创作手法，那手法无不重新渗透着日本民族的精神，到头来，川端仍是东方的，日本的，而因此才赢得了世界的声誉。有哲人说：鸟学

人语，学得再好，毕竟还是鸟性；人学鸟语，学得再好，也毕竟还是人性。

我们现在的文学需要成熟，每一个作家在严峻的考验面前，却进行着新的思考，做新的试验和探索。有的勇敢地向外学习，但往往不注重中国文化积淀的研究，结果免不了出现从里到外皆化合不够的生硬。出现了这种生硬，有的人亦同样不从民族文化的因素上思考，偏退后一步，拒绝吸收外来东西，那情形就更糟了。如今谈论文学与文化关系的人多了，这现象实在令人兴奋！我虽然这几年在这方面多少有点留神，但遗憾的是知识太浅薄了，理论上又几乎等于零，只仅仅凭借了一种感觉办事。我曾惊叹过三十年代的作家，深感到他们的了不起，后来越是学习他们的作品，越觉得他们都是从两个方面来修养自己的，一方面他们的古典文学水平极高，一方面又都精通西方的东西；这样就避免了我们现在的作家在没有完全掌握民族的东西之后吸收外来东西，就出现了作品外形花哨而乏之底蕴、奇异而乏之浑厚的弊病。现在是到我们意识补课的时候了。

蔡翔同志，你瞧我这信写得多么蹩脚，我实在说不清其中的道理，自己的一些感觉寻不出词来表达，一些字眼胡乱写下，已经使你嗤之以鼻了吧？这也正暴露了我的浅薄。我极想听听你们理论家的高见，听听阿城的、何立伟的见解。如果可能的话，你们可让王蒙、邓友梅、陆文夫、李陀、建功、少功、万隆、杭育他们也谈谈见解，那就大好，那可使我更获得丰富、清晰的认识。我以上的看法，只是一时所想，万望你多教正吗。

致
礼！

1985年4月27日

一封荒唐信

××兄，收到你的信已是上月天气，时时想给你回复，却不知道如何写起。你说了那么多好话，这我当然是会引起高兴的，但说实情，这暂短的高兴之后，一个人静静地坐在窗下，隔竹帘看着对面楼下那一户已半老徐娘又风姿犹存的女人所经营的花坛（这女人听说是一位地位颇高的领导的夫人，经常有一辆“上海牌”的卧车在花坛边停着），花虽然开得很红火，但又有什么用呢？我这样说，会不会惹起你的生气？我的意思希望能得到你的谅解，以后不要说我的小说怎样，散文怎样，诗歌怎样，多泼泼凉水最好。

不妨这样说，在我的胸中常常涌动着要写的欲望，这欲望如同要吃饭一样，要恋爱一样，要喝酒吃辣子、抽烟一样。作品的质量高不高，当然作者不必妄说，“自我感觉良好”，这很是一种干事业的气魄，但往往却要导致一种悲惨。我自知很小，于人道文道大不通，这种欲望付之于方格纸上，免不得有了“以作品丰富自悦”的嫌疑，这实在有天大的冤情和求告无青天大老爷作主的愤怒。作品的产生，全是这个涌动的欲望的释放结果。有了爱情，便要为所爱的人受孕，大肚子，生产，自爱自受，它不是痛苦的，而是一种宗教式的幸福。若以作品丰富求自悦去著作，做人何必那么傻呢，累呢？夜晚了，陪同小爱人去溜溜大街，也于路边小树林子的黑暗中学学那些情人，你浪漫，我浪漫，咱们都

浪漫，那日子也才是十二分快活。总之，写书于我，是作用于社会，作用于时代，也同时是为了我自己的受活！鸡有蛋在肚子里，你能不让它生下来吗？报纸上常有“曹雪芹二十年磨成《红楼梦》”的例子，似乎每一个作品只要写十年几十年就可以做曹雪芹了，半年或者一年作出一篇东西来，就必是创作态度不“严肃”，这未免离辩证法有了一点距离。

我是写了好多小说、散文、诗歌的，那当然都是些屁样的文字，作家的帽子好赖是戴了一顶，却戴得面红耳赤，常常觉得在大街上走，身后有指指点点的指头，墙角处有白多黑少的眼睛。但我还要继续写下去，且又有一个不大不小的野心：一想继续写商州那一块野山野地，二想写到那泾河和渭河上去，也说是那泾渭分明的岸边，那黄土高原和关中平原交接的厚土上的古风古俗，三想再写写西安古城方方正正井字形的街巷里的市民，姑且不论还要再写写别的，仅这三个方面，我想足可以令我了结往后的三十年、四十年的写作日子。如果话说回来，今辈子不是玩笔头子，让我不上大学，不识方块字，只辨得出人民币的数目，我的庄稼活一定不会比村人差，五黄六月的胡基壕里，让老婆提一瓦罐清花泉水来喝了，她供土，我搗础子，其速度和质量使邻居的老头很有些小嫉妒。或者让我去干一名弹棉花的，这营生很有些艺术的味，一张大弓背在身上，用棒槌弹得大弦嘈嘈，小弦铮铮，接过一碗饭蹲在房阶上吃了，夜里睡在主人的门道里，久久地看着主人的媳妇在堂屋窗上的剪影，而含笑入睡。乡上的这种有手艺的和没手艺的活计，却极合我的心境，也因此常常使我想起现在弄文学是不是有些那个？门第里既然没有书香，幼时更记不得祖母或外祖母曾讲过天上地下的美丽的故事，这有先天性的不足。且现在的作家颇有一种理论，要见识很多大世面，要接触很多大人物，这又格格不入我的性格。一位读者完全处于一种好心地劝我，说我不识时务，写小说应该写些那些难以言衷的高雅女子死死活

活地恋爱着一个有权有钱的年迈老头等等之类的故事。我给他回了信，信写得很长，告诉说，这类故事的确不错，蛮可以惹起那些四十、五十、六十岁的性变态的男人和那些情窦初开、其想象和身子却成熟得如七月的桑椹一样碰碰就流紫水的少女的动心，但我不会。说来也令你贱看，我甚至看到了一篇小说，是说一个女人最大的不幸是因为穿了一件她不愿意穿的衣服，我就先大惑不解，继而抛开那文章去，说：“这小说不是让咱看的。”我过后也曾经检点着我，反省我是一个山里人，有着小农经济的思想，但无论如何，这种德性浸得很深沉，我读不懂那类小说，置身于很热闹的地方，面对着那高扬着头端端走进来的风度女子，我就赶忙低了眼，侧身让过她去，我自惭形秽，显得很呆，觉得很累，就想起那充满浆水菜味的乡间土屋，那些满身臭汗的男人和男人的婆娘，能抽一口那呛得咳嗽的草烟多好！

商州的山地很野，随处可见到峭崖上凿石孔、栽石柱的栈道遗痕，和作土匪的与受土匪害的逃生安身的山寨古堡、石洞地穴。泾渭的黄土很古，十三个封建王朝的真龙天子，王后娘娘，文臣武将，陵墓一个连着一个，老牛木犁在田里耕走，翻上来的常常是商朝的磐，周期的樽，秦砖汉瓦。这两个地方，奇特的山水形成了奇特的风尚，色彩拙朴，神秘莫测，文化的积淀，使那里的强悍的男人和柔媚的女人，以及与人同生的狼虫虎豹，飞隼走兔，结构着这两个地方的世界。这世界的芸芸众生如蚂蚁一样多，为衣食住行忙碌着，争斗着，死去一批，新生一批，生命之力，繁殖之强，举世罕见。作为他们的作家，首先应该是他们中的一个，同他们一样；再就是因为是他们的作家，又不能同他们一样。他们的苦，苦在何处，是外界的还是自身的？他们的乐，乐在哪里，是应该乐还是不应该乐？这就是我的责任，我的责任是为了他们，也是为了我自己。我的作品或许他们读了，让他们在明白这个世界的同时，也明白他们自己；或许他们从来就不读书，斗大的字

他们只装了几篓，但那些闹市里的好吃好喝又有好时间的大肚子男人和束腰身的女人看了，他们虽然嘲笑我写的东西的落后、野蛮、卑俗和写东西的我的蠢笨、可怜，但我将无限欣慰，因为他们毕竟知道了在他们之外，还有那么一群落后、野蛮、卑俗的地方和人群。他们或许会到这些地方去，趁机用几张人民币买得农家厕所墙角堆放的几件汉代陶罐和瓦当，买一条金黄的狐狸皮毛，赚一幅七色线纳就的枕顶，装在玻璃框里，悬挂墙上，诚然这也是一种新的高雅的时兴。

现在作一个作家似乎很热闹，每年都有许许多多的笔会，游胜地、上电视、演说和吃请，且各地又兴起文学茶座，听音乐、嗑瓜子、品茶谈天，每一次不乏有一些很位重的人物和一些打扮得很美丽的女人。有一次我被人拉去，那大厅的门柱上贴有一副对联，是老对联改造的，一边为“出入无白丁”，一边为“谈笑皆高雅”。我怯怯地进去，呆在那里，茫然四顾，傻相可笑。后来跳舞，有几个令人动心的演员，传说是诗琴书画俱佳的女才子，邀我下池，我大出洋相，竟不会，一再声明极想下池子但着实不会。结果使我的朋友大加嘲弄我，说我不开化，又帮助分析原因是“心理上有障碍”。不开化，我承认，我是决不干涉别人自由的，我也可以同这些人交朋友，彬彬有礼地请到舍下去吃饭吃酒，但那种场合，那种气氛，我着实有心理上的障碍，这也正是我的没出息和当作家的低能处。

话不能说死，或许有一日，我心理上的障碍居然消除，那将是我再也不能用老笔调能写出商州山地和泾渭岸上，那我第一个能狂，如一头有一身好皮毛和奇香的獐子一样的。

1985年7月11日

读《睡狮》

——给孔捷生

大兄：

十二月三日的信及杂志收到。一展读，上曰：“《睡狮》一文中有一段提及了你，自然开了个玩笑，你大人有大量，一笑置之。这篇东西是鄙人自我嘲弄，以及对整个民族的玩笑，非系指你我。”啊呀，你这个鬼精灵竟白纸黑字要耍我了！当下坐读，读读笑笑，当然皆未出声，是笑纹在脸上纵横。笑着笑着，笑到最后，虽然还是笑着，但我感觉笑纹僵死在肉皮上，已十分地丑陋了。说真的，你的文章又一次使我阴差阳错起来。我喊，浅浅，这是我女儿的名字，今天爸爸什么也做不成了，你就在桌子上学画画吧。浅浅说，爸爸又是看了什么人的文章了？是的，那个到咱家来过的孔捷生！对兄好生一腔嫉妒呢。瞧瞧，非但不怨不怪，反倒阿弥陀佛了。

人情练达即文章，你是做到了；信笔写来，看似胡乱说，骨里却尽有分数，这是多么令我企羡的风度啊！天涯海角的你，怎么也有这种幽默？不露声色，蔫驴似的，大冷，折磨得我忍不住不笑，笑却不能大笑，似笑非笑，哭笑难分。我整天谋算怎样把外来的手法和民族传统的手法化合归一，你使我大有启发。

真逗，一个长睡不醒的青铜狮子，一群雷州某地的流浪男子，一场笑话，使整个民族在那个年月里突兀的劣性哗啦啦一古脑儿

的抖出来了。红的，黄的，蓝的，黑的，你是在六月六的油盆一样的红日头下暴晒箱底的存货吗？这不是一种自贱，揭己隐私，己不隐私，世上最勇敢的应该是自嘲，真乃人的成熟体现啊！

中国的大陆，黄土深厚，中国的历史漫长悠久，一件所谓的国宝，埋藏了那么长时间，又在那个荒唐的年代里，民间传来存去，到头来竟是一钱不值的清末的一个烂铜做成的睡了的狮子！这是一场什么样的悲剧？悲剧的产生能说不是来自那个年代吗？又能说不是来自那个民性的本身吗？

好了，你把这一切都和盘端出。读罢，突然醒悟了这点，又突然醒悟了那点，你的文章越写越不能用一两个字概括主题了，但却全然被你摄了魂去，鬼迷了。或许有人要愤愤然了：姓孔的，现在是什么时候了，国之上一片改革热潮，难道狮子还在睡吗？先生的好心是可见的，但先生若能再看一遍，便觉得你这个文章对于这个年月，极宜。试想：振兴中华，仅仅是更换一些设备，仅仅是获得一些利润吗？有吃有穿，国强民富这是急需的，必需的，但一个民族的真正振兴，赖以基本的应该首先是振兴民族的素质，素质的培养提高，自尊自信方能自立自强。就说我们西安吧，这几年好热闹，游人蜂至，可谓天上闻名，闻名的则是古的文物。外国人、外地人咂舌惊叹，土著人也翘指得意，且不说清末景泰蓝那一类没落的小巧精细的玩意儿，单就是秦砖汉瓦，先人雄哉伟哉，而后辈就以此吃喝吗？若不扪心自问，阿Q的遗风不消，改革能彻底地成功吗？要征服这个世界，更要征服面对这个世界的人的本身啊！

你写了南国的雷州，我写了北方的商州，我们分别发现了各处的许多妙处和不那么美妙之处。你要我到广州作一次旅游，我是极需要去了，去走走看看，再猛回头来看我们的商州，那是会穷极物理的，你是来过西安，但还是仓促，未能看到更多的东西，盼你再来，我还可以领你再去看看成周兴王的壘州的厚拙古朴，饰

有饕餮的青铜器和西安骆驼牌的搪瓷制品厂，去看看秦嬴创霸的临潼的鎏金骏马和渭北秦川牛配种试验站，然后你可依你在广州、深圳的所见所闻，三者比较研究，作一番感想，你怕又会有一篇绝妙的文字了。

如果你那个睡狮的绢画还在悬挂，你北上时可捎来也让我挂挂，你说：“画中莫非是我自己？”我也要问：“画中莫非是我自己？”

致

礼

1984年12月20日

浅谈儿童文学中散文的写作

——在儿童文学创作讲习班上的讲稿

关于儿童文学，我有个很偏见的想法。写儿童的不一定就是儿童文学，儿童文学不一定只写儿童。我在写儿童文学作品时；一直想写出后，儿童能看，大人能看。在接触一些儿童、向他们介绍书籍的时候，介绍写儿童的书，也介绍写大人的书。如果死死将自己局限于一个框子里，我觉得文章反倒提高不快。这可以从一些例子看到：有的人搞儿童文学写散文，写来写去，总是一个小范围里，越写越不好，但大作家冰心的《寄小读者》，她的笔就放得很开，写得纯净，写得优美，儿童看，大人也看。外国的安徒生童话，有的就是童话小说，有的就是童话散文，写的高雅，世界流传。不能理解：儿童文学中的散文就是十分简单、肤浅、粗糙；不能认为儿童只能接受低级东西。事实证明，现在的儿童越来越早熟，除过幼儿园及低年级学生，儿童稍有了看书的能力，他们的好奇心，求知欲已经不满足那些简单的东西，而大量看一些大人看的作品。这就要求我们写文章的人要同时扩大作品的题材和角度，讲究文章的立意和技巧。

如果打开小学课本、初中课本，给学生启蒙的，讲授的，哪一篇不是十分讲究艺术的作品。我至今常常喜欢看课本上的一些文章。

我老琢磨：有些一辈子写儿童文学的，为什么其优秀作品反

倒不那么多、那么有名，而常常是那些不专门搞儿童文学的，偶尔写一些儿童文学，反倒写出了名篇。这道理在什么地方呢？恐怕艺术毕竟是艺术，一切艺术门类都是相通的，都是有长有短，而长短相互补充得益的。写文章又似乎是一种“无心插柳柳成荫”的活动，只有放开眼界，开通思路，不拘一格，这样反过来专门从事一项具体写作，收效可能是会更大的。所以说，儿童文学，是讲究儿童特点，又讲究艺术。从立意到形式更讲究纯净。从这一个角度讲，儿童文学作家难当，而儿童文学中的散文更难写。

再说一句：儿童文学作家，不要把自己从事的写作认为是低级的幼稚的工作，不能降低艺术的质量。否则，你以低级的艺术作品对待儿童文学，儿童文学也会报复你，使你永远是低级的作家。

这观点是否正确，我不知道，讲出来，望大家批评。

如果从事散文，那这离不了“情”字的。什么是散文，散文和一切文学形式一样，都是一种“真情实感”的活动。但散文不同于别的文学形式，首先是不要求有完整的人物形象的，也不需要一定用一个完整的人物形象贯穿始终。它所描写的形象是人、物、景的某些局部或片断。它也写人，必须三笔五笔，极快地勾勒出形象来就罢了；它也说理，但又须缘情说理；它也写景，写物，但须以景、以物抒写情怀抱负，即抒胸中之情。

但是，儿童散文和一般的散文写作又有什么不同呢？

一句话：独具童心。

儿童散文的情的所在，情的表现，就在“童心”二字上。

散文失去真情，散文就消失了。它不靠故事来吸引人，不靠典型的人物形象来打动人，它就靠的是情绪的感染和思想的启示。朱自清先生讲：“要有赤裸裸的自己。”你的情越真，越是你自己的，独特的，越能打动人，越能被人承认。当然，这不是鼓吹“自我表现”，而是要写出自己独特的感受。纵观中国文学史，大

凡一切诗家、词家、文家，都是散文大家。散文的发展也几度沉浮。先秦诸子时代，散文鼎盛，因为百家争鸣，所抒都是自己的真情实感。后来，就慢慢失了情，走向词藻华丽，所以到韩愈时，掀起古文运动，韩愈成了大家。后来，又失了情，讲究音韵流入浮华，到欧阳修时又掀起古文运动。以至后来桐城派、公安派等等各流派出现，都是以情掀起，大凡注重情了，就有了大家出现；大凡失落情了，散文就衰败。一部文学兴衰史，就是情的起用和弃罢史。前一个时期，人们为什么冷落散文，原因也在这里。散文失去真情，读者便对散文变得无情。

而儿童文学中的散文呢？既然情的所在、情的表现在“童心”二字上，不妨可以回顾一下儿童文学中的现实。安徒生的小说、散文（龙其前期）为什么世界欢迎？冰心的散文为什么多少年来大受欢迎？而“四人帮”时期出现的一些儿童作品，为什么生命那么短？就是一个原因：缺乏童心。

了解童心，表现童心，才能打动童心。

否则，那是借了儿童的嘴，借了儿童的衣服，却是大人的一种伪装。

现实生活中，一个儿童如果过分老成，是不会惹人喜欢的。在舞台上，即使一些出色的演员，年纪大了，扮演儿童，学的口气再像，动作再像，也让人看了不舒服。而真正的儿童演戏，演的动作不准确，但却惹人喜欢。这是因为他自然，是天性的真实表现，有一股真气、神气。

只有独具了童心，才能打动儿童，也才能打动大人。为什么打动了大人？就是唤起了他的童心再现，这就是常说的返老还童。

儿童文学的散文写作，要使小人能看，大人能看，成为真正的艺术品，抒写童心就是根本，就是关键，也就是不是秘诀的秘诀。捏着鼻子用假嗓子说话，只能使老少恶心反感。

世上的文学，如果说抒写真正的纯洁的爱情是一种百写不厌

的主题，那么我说，抒写真正的纯净的童心更是一种百写不厌的主题。好多著名作家，著名作品，都是以写女人，以写儿童而成功的，这其中有它的道理。

童心是纯净的，可爱的，而文学作品是人生的净化剂。写任何题材的任何作家都讲究要“有一颗赤子之心”来从文，而从事儿童文学散文创作的作家更应如此。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童年，童年的生活会保留在整个一生的记忆之中。但是，当长成大人以后，生活道路的曲折、生活的波折，往往会使人失去童心，这就需要自己去挖掘自己的童年生活，这是很重要的。再一点，就是到儿童中去，了解儿童的生活。儿童对待某种事物的心理反应、言语、行动，这往往又是已长成大人的人坐在办公室里想象不出来的。这就要求我们深入儿童，熟悉儿童，真正了解他们。

我的一个散文，叫《盼儿》，其中儿童的对话，是我根据在西安市第一保育院看到的一批原始材料写成的。这保育院前身是中央机关幼儿园。在延安时有好多高级干部的孩子和一些烈士遗孤。幼儿园每一年、半年有一个“心身发育测验表”，上边有身長、体重、智力测验、老师评语。这批材料是极珍贵的资料。我读孩子们智力测验栏十分感兴趣。孩子们想得有趣、丰富，使我吃惊。我的散文中是集中了四五个测验表的内容写成的。如：

你姓什么？

贾盼儿。（不说姓贾，直道名字。）

叫什么名字？

贾盼儿。（又是直道名字。）

你的妈妈做什么工作？

妈妈上课，爹爹当解放军叔叔（八路军）。（他们的语言）

再如《在一个小镇的旅店里》，其中，写到孩子对果树上牌子的看法，对大人用床单擦脚的看法，都是生活中发生的事。如果

不接触儿童，就无法获得这些东西。

再如《月迹》一文，其中有：月亮是个好！说得好。

再：一篇散文中写：（下乡回城后感想）“农村好不？”“好，农村星星多，厕所多。”

再：浅浅，阿姨待我像妈妈——阿姨带我想妈妈。

把握住童心以后，我觉得儿童文学中的散文和别的散文一样，起码在艺术表现上是一样的。

第一，要创造出一种意境。

意境属中国古典美学的范畴。意境指作者的主观情意与客观物境互相交融而形成的艺术境界。意与境的交融，习惯性有两种：

（1）情随境生，（2）移情入境，（3）体贴物情，物我为一。

意境的表现应是：自然景色和人的感情必须交融一体，而这种一体用优美的语言表达。

有人写景很美，有人写出不美，罗丹说：“美是到处都有的，对于我们的眼睛，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

啥是美？

必须有诗意。要努力在生活中发现这种生活的东西，诗的兴趣。高尔基说过：我们是否可以试一下，热情地用散文来写人们，使得散文也自然地变成为诗。”不一定天天作诗，但诗意必须时时充满你的胸中。

生活中充满了诗，但不是任何东西里都有诗。所以，描写景物必须要选择。怎样写这些富有诗意的景物呢？

一、从形象入手，而不是从概念。春光明媚——如何明媚？

二、要细致逼真、精妙入微刻画，而不是笼统的泛泛的轮廓。

三、必是新鲜的。要挖出新意。

总之，要把握住新、真、细三个字。

意，包括：情、理。

要融情于景，把情带进去，做到化景物为情思。写景主要是

为了抒情，要所写的景物能够恰好地表现要抒的情。写景不能在景物上用工夫，主要有真情实感。

再就是寓理于景，文中必有哲理，哲理要言近而旨远。

意境，用古人话说：“作者情生文，读者文生情。”若不这样，只在难字棘句上下工夫，便会大误；要这样，必须要神明过人，穷极精奥，才能托寓万物，因浅见深。这要求多看哲学、美学、心理学方面的书，提高自己思想、见解的修养。

如果自然景色和人的感情融合一体了，必须要有优美的文字表达出来。

达到这三点，意境必出。

第二，要讲气韵。

气韵是贯通于全文之中的那股流动的东西，如精神、气血、脉络一样。这种东西能以产生言外之意，弦外之音。

散文要有激情。激情分为两类：外向，内向。散文的趣味：1. 缠绵，2. 绚丽，3. 高逸。各种趣味、风格，无非是气韵的不同运用。关于气韵，谈三点：

一、虚写

首先，这不是个文学理论上的概念，讲的是技巧的事。要明白，讲虚写，不是说没有生活之实的虚浮，而正是在生活之实上的虚，在写的过程中，以要写出的具体之实，表现未写出的含义之虚。

为了讲清这个问题，再从别的艺术中举例，因为世上的艺术是相通的。

1. 先说绘画：

画山不直画，必有云。云，虚也，表现的正是山之“高”。

2. 再说演戏：马鞭、过门、台步，“三五步，行遍天下；六七人，雄会万师”。

3. 园林学：园林中求色，不能以实求之。白本无色，而色自

生：池水无色，而色最丰。色中求色，不如无色中求色。无景处求景，无声处求声。静中求动。

4. 《第二次握手》封面的画是背影，不画则画。

罗丹说：“真正的艺术是忽视艺术的。”

画家陆俨少说：“不画出之地方，正是要画出的地方。”

5. 艺人讲：“你虽没演满，演绝，可观众替你补充满了，绝了。”

散文一定要虚写，看画面如一段素白，连最淡水墨也不加多少渲染。这里，可以说：

1. 景不要太实。有人善写艳景，其实并不是大手笔。有人虚写，以文字来表现，正是大家。

如柳宗元的《小石潭记》：

“潭中鱼可百许头，替若空游无所依。日光下彻，影布石上，怡然不动，俶尔远逝，往来翕忽。似与游者相乐。”

无一字一句描写潭水，而潭水的清澈却从游鱼的形态、活动中感觉到。

2. 叙述不能太实，要抒情。

3. 描绘激情不可到顶点。到了顶点就到了止境，眼睛不能朝更远的地方看，想象就被捆住了翅膀。

可以运用好多手法，运用内心独白、梦景、风物、潜台词、象征性的、寓言性的、印象之后暗示、对比、烘托、联想、比喻、幻想、隐喻、感觉等手法来折光反映人物的思想感情。培养想象能力。

二、空间

大家之文，洋洋洒洒，磊磊大方，天上地下，海阔天空。艺术魅力的产生，有一个主要原因，讲究了空间。

画画没有画满的，都余空间。吴作人的“金鱼”，不画水，空白都是水。再如古元的木刻，俄国画《水来了》等都是类似手法。

有了空间，就有了比例，比例是构成种种节奏韵律的基础。音乐上有2/4节拍，有3/4节拍。建筑上有一门一窗，两窗一门的，庙宇的对称建筑，金字塔的稳定建筑等。大凡“低等”物质，如矿物结晶，大都严格遵循整齐一律平衡对称的法则，高等物质生命——植、动物，则表现为更丰富的变化统一。建筑是静止的，靠视觉感觉。戏剧靠冲突。诗、散文综合艺术、生活的印象，有色彩、有音响、有流动、内在的、潜在的情绪。

空间运用得好，结构就好，文采就好，容量就大，也是形成风格的一个主要因素。

解决好空间，多思考好。古人云：“意在笔先，故得举止闲暇，意在笔后，故至手脚忙乱。”

也要会断（会空、会间）。文章妙在开合。开者，山必有分。合者，必青峰突兀，层次分明，而山之余脉，石之散点，皆开之法。像园林：密易疏难，绮丽易雅淡难，要疏而不失旷，雅淡不流于寒酸。人，枯瘦不是苗条，肥胖不是丰满。

三、自然的音节

作文讲究音节，音节是神气的迹象，可以从字句下手，讲究虚助字。

培养观察能力

观察得好，才能有东西写。散文讲：随物赋形，以形写意，首先要赋形。为什么写啥不像啥？观察不细。

第三，谈谈含蓄。

古人讲，文有七戒，旨戒杂、气戒破、局戒乱、语戒习、字戒僻、详略戒失宜、是非戒失实。又讲：言外无字者，茂也；言内毕足者，密也。

这就是说，散文是自然景色和人的感情必须契合无间。这景色，要刻画细致逼真，精妙入微；这感情，是在一种境界中隐现。

为什么要隐现？

散文是最易表达情绪的，表达内心世界的。而人的这些东西，又往往是有口说不出，意会而不言的，都是要通过描写片断的自然景色，抒发人的瞬间的感受、幻想和隐藏在内心世界的微妙的情绪。只能隐隐地展现出来。

散文忌讳那种空喊，那种声嘶力竭的大话、空话、假话、官话。避免激情一泄无余。可以说，有没有意境，关键看是否已化景为情思？这情思是否采取含蓄的手法表现了？

朱自清说：“散文最为天然，风格是朴素之风华，忠厚之幽默，平淡之腴丰，就是说含蓄的最好。”可以说，音乐之所以谐和，是有高低、快慢、强弱、急缓、上下的节奏。可以说，真正漂亮的女子不需要打扮，往往正是本色胜于打扮，便是采淡而丽。可以说，谈恋爱是谈感情的，没有谈时大喊大叫的，只是窃窃而语，脉脉才含情。“犹抱琵琶半遮面”，逼得人都想看，这便是“情隐而显”。

一切文学不外两种：实事求是，因寄所托。

好散文，意密体疏。

俗散文，体密意疏。

须：

平淡中有奇创，清空中有浓厚。一般平淡语要有味，壮语要有韵，秀语要有骨。否则，淡者无味，壮者力竭，秀者纤弱。

用句用字，妙在不言言之，不是不言，是寄言，要寄深于浅，寄厚于轻，寄劲于婉，寄直于曲，寄实于虚，寄整于余，实是散文之要法。

往往本只是常语，一经道出，便成独得。如果掌握了这种本领，就达到了罗丹的“真正艺术是忽视艺术的”境界。

艺术有三部曲：不像到像到不像。技巧上也是始由不工求工，继由工求不工。不工者，工之极也。

最后，再谈二点，（1）散文要表达情绪，（2）要有艺术修养。

(1) 散文不以塑造典型人物为目的，而是表达情绪。所以，写人、写物、写事，把握这一基点。它与诗的任务是相同的，比诗来得更自由。它像是风景画似的，但不是为了画风景而画风景。莫奈的作品，大自然的风貌在他笔下，永远充满着诗意和生机。他憧憬色彩，赞美太阳，用光的语言诉说着人和自然的价值，生命和生活的意义，借助的是光与色瞬间莫测的微妙变化。日本的著名风景画师东山夷魁也是这样，他的“冬花”、“夕凉”、“春山”、“绿的交响曲”、“日出”、“夏”无不是抒发自己的心灵世界，只是这些山水与他的内心世界感应契合，把山水草木看作向人们发出信息的象征性的东西，运用这一切来暗示内心的微妙世界。

所以说，散文易于写感情和理性、灵与肉、变化与永恒、生与死的冲突等哲理问题，易于写个人的感受，易于将抽象的观念赋于具体的可以感知的形象。散文在写法上，往往并不拘束于现实主义写法。

(2) 散文是没有真情实感写不成，没有艺术修养写不成，至少写不好。

所以，还是那一句话，首先要实事求是，感情上如此，写法上也是如此。做人极老实处，却也是极聪明处；作文中人要如其实际，不要过火；文中景，也是如此；文中用字，也要正不要奇。

(3) 尽一切办法，把这种心灵内在的和谐统一到、融汇到气韵、意境、含蓄中去。

有一个大美学家宗白华曾对郭老说：

一方面多与自然和哲理接近，养成完满的高尚的“诗人人格”，一方面多研究古今天才诗中的自然音节、自然形式，以充满“诗的构造”。

这是很好的话。

作为从事儿童文学散文写作的同志，也需要这样。

世界需要我睁大眼睛

世界真大啊，似乎越来越更大了！这种感觉一日强出一日地令我吃惊，每于走近那一张书桌摸笔取纸的时候，就充满难以适应的惶惑，手脚颤抖，如恐惧鬼神。文学到底是干什么的，到底什么是文学？写龄已过十年，却从没有像今天这么自我责问，莫能作解。当一个人在子时的夜里，默坐静想，思过检点，一种对自己以往作品极羞耻的情绪咬啮于心，狠命地吸烟，烟再从口鼻喷出，人真如炼丹的炉了，熬煎难受。我承认着我的太小，我得蜕变，冲破自己多年来构造给自己的那个还“感觉良好”的硬的壳。世界需要我睁大一双眼睛，重新去认识，重新去在认识中认识到我。

多年来读大家的作品，确实在苦心研习着他们的技艺，诚然技艺是一个作家其所以为作家的基本原因，遗憾地是仅仅在技艺上研习，却终未能知晓大作的精髓，被不知所以然的茫然困扰。把斧子拿到班门上去弄，我的蠢相就出来了，十足的一个乞丐，可怜可悲的乞丐小儿！

现在文坛上已经有了许多雄才大略之士，“欢呼成熟文学”的声浪已经不绝于耳。“成熟”的标准是什么？各人都在竭尽解数地寻找文学的灵魂、文学的根；文坛的浩浩之列中，我总在企图挤进一只脚，也总在企图抬着头往前边看，看到的是前边的人的脊梁和肩头，也透过肩头看到前边的路的朦胧的轮廓。我明白了我的孱弱所在是胸腔太窄，没有呼吸到广大世界的空气，眼睛也太

小了，全然是月光之中。古往今来的大家们，他们的心胸是博大的，他们博大的胸怀在充满着博大的爱欲，注视着日月、江河、天堂、地狱，以及这种爱欲浸润下的一草一木，飞禽走兽，鬼怪人物，这种博大使他们天地人合而为一，生死荣辱，离愁别恨，喜怒哀乐，莫不知之分明，萦绕于心，使他们面对着这个世界建立了他们特有的意识和特有的形式。他们有自己的体系，一整套的关于政治的，经济的，社会的，文化的，哲学的，美学的。他们一个人就是一个世界。

我是太贫乏了，贫乏到一种自大，无知到一种无畏。著书立说。书是著了，说却未立。我得老老实实地从头开始，去作功夫（这种“从头开始”我不知说过多少次，但每一次都懊丧上一次），博大的艺术，何时亲近到我呢？哪一日才能蜕去小家子的硬壳啊，我的上帝！

1985年7月14日为《文艺报》

“东方蔷薇”栏而作